

南 華 大 學

建築與景觀學系環境藝術碩士班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A THESIS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PROGRAM IN
ENVIRONMENTAL ARTS, DEPARTMENT OF ARCHITECTURE
AND LANDSCAPE DESIGN, NANHUA UNIVERSITY

嘉義市西市場變遷之研究

Chiayi West Market Transformation and Study

研究生：林美賢

GRADUATE STUDENT : Lin Mey-Shien

指導教授：陳正哲 博士

ADVISOR : Cheng-che chen Pd.D.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年 十 二 月

南 華 大 學
建築與景觀學系環境藝術碩士班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嘉義市西市場變遷之研究

Chiayi West Market Transformation and Study

研究生：林美賢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陳正哲
蘇青洲
李元

指導教授：陳正哲

系主任(所長)：陳正哲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20 日

謝 誌

本研究論文得以順利完成，首先要感謝指導教授陳正哲老師在論文研究過程中思考的啟發，總是語重心長的適時提供建議與良言，猶如茫茫大海中點亮一盞明燈，指引正確研究方向。

再者，要感謝嘉義市西市場的老攤商們，在蒐集相關西市場資料、訪談過程時、熱心的提供日治時代至今之西市場的口述歷史資料，得以和殘缺的嘉義市傳統市場之歷史文獻相為參考佐證，並且從中對地方傳統市場之庶民生活再體認與瞭解。

最後要感謝的是親愛的家人和好朋友，在研究論文寫作過程中的積極鼓勵與支持及同學在口考的幫忙。。終於未經一番寒徹骨，哪得梅花撲鼻香？獲得辛苦的代價，完成了研究所論文。

總之，對於曾經默默支持，幫助過的老師及朋友，在此與您們分享研究論文完成的喜悅及再次獻上十二萬分之感謝

摘 要

“熱鬧、吵嘈”是傳統菜市場的空間代名詞，也代表地方生活特場欲殊的“聲音”，這“聲音”更是城市庶民文化的現象之呈現，集結了地方歷史、人文、生活場域等經驗傳承之地方生命力展現。

日治時代日人在臺灣興建許多公共建築，其中因衛生問題和都市計畫，在 1930 年左右，先後在全台建 200 餘個公有市場，不僅改善了台灣的衛生環境，對當時城市規劃發展具有極大功能。嘉義市五大公有市場之一嘉義市西市場，因 1906 年嘉義震災後實施市區改正計畫而產生，其反應出傳統市場進入現代化城市過程，呈現對清代傳統地方生活場域之嘉義城西門外關廂市鎮歷史遺失的現象，關廂對當時及日後城市發展扮演重要角色。

本研究從嘉義市西市場在日治時代 1912 年開始興建，前後之變遷分五階段為探討；藉由嘉義城市空間轉變，並以傳統市場與市街關係之演化，探究義市西市場與關廂境廟歷史場域脈絡，還原清代嘉義城西門外關廂境之地方生活場域。

關鍵字：傳統市場、公有市場、關廂、生活場域、嘉義市

Abstrace

Bustle and noise represent traditional markets, and also represent the special “voice” in local living. The voice shows local culture, as well as gathering local history, humanities, living fields that express local energy from inherited experiences.

During the Japanese rule period, the Japanese built plenty of public markets. And they continued building more than 200 public markets to improve hygienic problems and urge the development of city plan around 1930. Chia-Yi Western Market, one of the five public markets in Chai-Yi city, was produced in 1906 for Chai-Yi’s revised city plan in the wake of earthquake. The market shows how a traditional market is influenced by a modern city, and also shows the lost history of Guanxiang (the streets and areas around the western city gate of Chai-Yi), which was the traditional living space in Qing Dynasty. And Guanxiang is also significant both in the past and in the future urban development.

This research aims to explore the five stages of transformation in Chai-Yi West Market from 1912, during the time of Japanese rule period. By investigating the transformation of Chai-Yi city and the progressing relationship between traditional markets and streets, the history contexts between Chai-Yi’s West Market and Guanxiang can be explored. Besides, the living space around the western city gate of Chai-Yi can also be restored.

目 錄

| | |
|------------------------|------|
| 摘要/Abstrace | /1 |
| 圖目錄 | /III |
| 表目錄 | /V |
| 附錄目錄 | /VI |
| 第一章 緒 論 | /1 |
| 第一節 研究的動機與目的 | /1 |
| 1-1-1 研究的動機 | /1 |
| 1-1-2 研究目的 | /2 |
| 第二節 研究對象與範圍界定 | /3 |
| 1-2-1 研究對象 | /3 |
| 1-2-2 研究範圍界定 | /4 |
| 第三節 研究方法 | /5 |
| 1-3-1 研究架構 | /5 |
| 第二章 相關理論與文獻回顧 | /6 |
| 第一節 探討傳統市場之形成與發展 | /6 |
| 2-1-1 外國傳統市場的沿革 | /7 |
| 2-1-2 中國傳統市場的沿革 | /8 |
| 2-1-3 臺灣傳統市場的沿革 | /10 |
| 2-1-4 臺灣傳統市場規劃演進的特性 | /12 |
| 2-1-5 臺灣傳統市場法令之變遷 | /12 |
| 2-1-6 傳統市場空間形式與環境特性 | /15 |
| 第二節 歷年來嘉義市西市場之相關歷史文獻資料 | /17 |
| 2-2-1 嘉義的發展 | /18 |
| 2-2-2 嘉義市聚落街的形成 | /19 |
| 2-2-3 諸羅嘉義城的演變 | /25 |
| 2-2-4 嘉義市人口之變遷 | /29 |
| 第三節 嘉義市西市場的場域相關理論 | /35 |
| 2-3-1 以現象還原歷史的回歸 | /35 |
| 2-3-2 小結 | /36 |
| 第三章 關廂境與嘉義市西市場的起源 | /37 |
| 第一節 嘉義城西門外論關廂 | /38 |
| 3-1-1 嘉義城西門外關廂 | /39 |
| 3-1-2 北京城門外關廂 | /41 |
| 3-1-3 海甯關廂 | /43 |

| | |
|-------|------------------------------|
| 第二節 | 傳統市場與街道的關係 /44 |
| 3-2-1 | 乾隆時期嘉義城西門外關廂的初現 /46 |
| 3-2-2 | 同治時期嘉義城西門外關廂的市街 /47 |
| 3-2-3 | 光緒末之嘉義城西門外關廂的市街 /50 |
| 第三節 | 嘉義 16 境與關廂境 /54 |
| 3-3-1 | 地方保甲制度和社會組織劃分的嘉義 16 境 /55 |
| 3-3-2 | 寺廟信仰祭祀圈與地緣空間特徵劃分的嘉義 16 境 /59 |
| 第四節 | 關廂境廟 /63 |
| 3-4-1 | 明月照關廂、境廟共此時 /64 |
| 3-4-2 | 小結 /70 |
| 第四章 | 日治公有市場嘉義市西市場的誕生 /74 |
| 第一節 | 日治初期的嘉義市場景象(1895-1905) /74 |
| 4-1-1 | 日治初期的嘉義市街 /75 |
| 4-1-2 | 殖民文化之嘉義市場 /78 |
| 4-1-3 | 嘉義市場之空間整合 /82 |
| 第二節 | 傳統公有市場之建置(1906-1910) /88 |
| 4-2-1 | 震災後嘉義市場之變動 /89 |
| 4-2-2 | 市區改正之關廂境市街 /90 |
| 4-2-3 | 嘉義市場空間之轉移 /96 |
| 第三節 | 嘉義西市場之成立(1911-1920) /99 |
| 4-3-1 | 嘉義傳統公有市場之設置 /100 |
| 4-3-2 | 嘉義市西市場的設立 /102 |
| 4-3-3 | 嘉義西市場之組織和管理 /105 |
| 第四節 | 好業人市之業市生活圈(1921~1945) /108 |
| 4-4-1 | 嘉義西市場之現代空間形構 /109 |
| 4-4-2 | 好業人市與嘉義西市場之定位 /115 |
| 4-4-3 | 嘉義西市場之業市生活圈 /120 |
| 第五節 | 光復後之嘉義市西市場(1945 後) /128 |
| 4-5-1 | 光復後傳統市場之轉型 /129 |
| 4-5-2 | 嘉義市西市場之現代化過程 /131 |
| 4-5-3 | 小結 /135 |
| 第五章 | 結論 /137 |
| 第一節 | 傳統市場生活場域推演與現象還原 /138 |
| 5-1-1 | 關廂境廟之歷史場域意義 /139 |
| 5-1-2 | 關廂市鎮之文化特徵 /140 |
| 第二節 | 被遺忘的關廂生活場域 /143 |
| 5-2-1 | 關廂境與關廂境廟 /143 |
| 5-2-2 | 西城門外關廂境的主要居民 /145 |

| | |
|-----------------------|------|
| 5-2-3 關廂境商業繁榮的原因 | /146 |
| 第三節 日治空間重整產生傳統市場歷史之斷層 | /149 |
| 5-3-1 公有市場之時代特性 | /149 |
| 5-3-2 日治時代傳統市場空間形構之特徵 | /151 |
| 5-3-3 小結 | /153 |
| 參考書目 | /156 |

圖目錄

- 【圖 1.3.1】研究架構 /5
- 【圖 2.2.1】嘉義市的地點 /18
- 【圖 2.2.2】嘉義市的位置 /19
- 【圖 2.2.3】諸羅城與諸羅山社 /20
- 【圖 2.2.4】嘉義城市區改正前後的比較 /24
- 【圖 2.2.5】日治初期嘉義市的聚落分佈 /24
- 【圖 2.2.6】諸羅縣治圖 /25
- 【圖 2.2.7】諸羅城的變遷 /28
- 【圖 2.2.8】日治時期嘉義市人口成長動態圖 /33
- 【圖 2.2.9】戰後嘉義市人口成長動態圖 /33
- 【圖 2.2.10】嘉義市全市與全區、郊區人口成長指數圖 /33
- 【圖 3.1.1】嘉義市西市場位置圖 /39
- 【圖 3.2.1】康熙末諸羅市街圖 /51
- 【圖 3.2.2】乾隆時期嘉義市街圖 /52
- 【圖 3.2.3】同治中嘉義市街示意圖 /52
- 【圖 3.2.4】光緒末嘉義市街示意圖 /53
- 【圖 3.2.5】明治 29 年(1896)，嘉義市街圖 /53
- 【圖 3.3.1】以地方保甲制度和社會組織劃分的嘉義 16 境示意圖 /58
- 【圖 3.3.2】以寺廟信仰祭祀圈與地緣空間特徵劃分的嘉義 16 境示意圖 /63
- 【圖 3.4.1】關廂境廟 /65
- 【圖 3.4.2】關廂境廟 /65
- 【圖 3.4.3】關廂境廟 /66
- 【圖 3.4.4】關廂境廟 /66
- 【圖 3.4.5】關廂境廟境主公-土地公 /67
- 【圖 3.4.6】關廂境廟廟門題詞 /69
- 【圖 3.4.7】傳統市場與街道關係，市集發展市街過程的空間現象對關廂聚落的意義 /71
- 【圖 3.4.8】清代市街發展圖 /73
- 【圖 4.1.1】日治初期日本內地人與台灣本島人區位圖 /77
- 【圖 4.1.2】日治初期嘉義市場城內城外移位圖 /87
- 【圖 4.1.3】嘉義廳前至新設車站間新設道路圖 /87
- 【圖 4.1.4】嘉義市街略圖 /88
- 【圖 4.2.1】嘉義街震災略圖 /89
- 【圖 4.2.2】明治 40 年嘉義市街全圖 /91

- 【圖 4.2.3】明治三十九年嘉義市區改正計畫圖 /94
- 【圖 4.2.4】日治時代中央噴水圓環 /94
- 【圖 4.2.5】榮町稱大通，日治嘉義市街榮町也稱大通，從火車站前
中山路兩側的街道 /95
- 【圖 4.3.1】嘉義西市場 /103
- 【圖 4.4.1】嘉義市公共設施圖 /110
- 【圖 4.4.2】嘉義市東、西市場位置圖 /113
- 【圖 4.4.3】嘉義東市場改修設計圖 /113
- 【圖 4.4.4】嘉義西市場改修設計圖 /114
- 【圖 4.4.5】(筆者標記紅色圓點為嘉義市西市場) /117
- 【圖 4.4.6】嘉義市分區管制地帶示意圖 /118
- 【圖 4.4.7】玉甘泉商店延齡酒(1910)標貼 /122
- 【圖 4.4.8】玉甘泉商店高粱酒(1920)標貼 /122
- 【圖 4.4.9】玉甘泉商店高粱火酒(1920)標貼 /122
- 【圖 4.4.10】諸峰醫院日治西市場北側商街街 /124
- 【圖 4.4.11】琳瑯山閣(日治西市場北側) /124
- 【圖 4.4.12】陳澄波寄給子女之家書明信片 /126
- 【圖 4.4.13】陳澄波畫作「嘉義街頭」 /127
- 【圖 4.4.14】陳澄波畫作「溫陵媽祖廟」 /127
- 【圖 4.4.15】陳澄波畫作「街外」 /128
- 【圖 4.5.1】西市場攤位「壽山商行」 /132
- 【圖 4.5.2】西市場攤位「台北珍」 /132
- 【圖 5.1.1】關廂市鎮與城牆之空間關係 /141
- 【圖 5.1.2】嘉義城西門內、外以傳統市集形成同業街市的空間現象 /142
- 【圖 5.1.3】清代關廂市鎮聚落 /142
- 【圖 5.2.1】乾隆年間形成西城性義門外的西城廂外街和新店街形成
之關廂市鎮 /144
- 【圖 5.2.2】西城門外是嘉義城對外交通的出入門戶 /146
- 【圖 5.2.3】嘉義城通往府城必須經西城門外關廂的三條重要通道 /148
- 【圖 5.3.1】日治公有市場 /151
- 【圖 5.3.2】嘉義市西市場之變遷 /154
- 【圖 5.3.3】日治嘉義市場分佈圖 /155

表目錄

- 【表 2.1.1】歐洲地區市場形式演進與特點 /6
- 【表 2.1.2】中國市場形式演進與特點 /9
- 【表 2.1.3】臺灣市場形式演進與特點 /10
- 【表 2.1.4】傳統零售市場規劃管理演進與特點 /12
- 【表 2.1.5】日治時代傳統市場設施法系之變遷 /13
- 【表 2.1.6】光復後傳統市場設施法系之變遷 /14
- 【表 2.1.7】傳統零售市場實質環境空間發展之市場形式特性說明 /15
- 【表 2.2.1】嘉義聚落市街的形成 /21
- 【表 2.2.2】諸羅、嘉義城之演變 /26
- 【表 2.2.3】嘉義市的人口成長與都市化：1905-1993 /30
- 【表 2.2.4】1938 年嘉義市市區各町人口數 /32
- 【表 3.3.2】地緣空間特徵之嘉義十六境 /61
- 【表 4.3.1】嘉義街公設市場(1915 年) /107
- 【表 4.3.2】嘉義街市及消費市場(1929 年) /107
- 【表 4.4.1】市場建物改築前後比較表 /112
- 【表 4.4.2】嘉義街公設消費市場(1923 年) /112
- 【表 4.5.1】樓層使用狀況 /129

附錄目錄

| | |
|-----------------------------|-----|
| 附錄一、清代基層政治措施..... | 160 |
| 附錄二、嘉義市著名銀行會社及組合(昭和4年)..... | 162 |
| 附錄三、嘉義傳統公有市場形式變遷因素與特點..... | 163 |
| 附錄四、嘉義公有傳統市場大事紀..... | 165 |

第一章 緒論

隨著時代變遷和科技快速進步，台灣在短短 100 年間，由傳統社會走入現代文明之際，經濟體系和空間體系之結構轉變。意識到存在於現代中的傳統，一直在消聲；庶民文化之傳統市場的市集小民生活場域在現代文明的科技消費文化下，傳統生活經驗傳承的生命智慧敵不過文明科學穿梭的現代科技，傳統市場面臨時代生存的危機。

第一節 研究的動機與目的

1-1-1 研究的動機

從小在菜市Y裡長大，每天清晨都是被攤販嘈雜的叫賣聲和賣菜的婆婆媽媽瓜噪的喧鬧聲給吵醒，這聲音成了每天起床定時鬧鐘，也是長大後對故鄉深刻的記憶；這聲音也描繪出地方生活場域的景象，但曾幾何時，當道路拓寬馬路變大木造平房、改建成高樓大廈，人類與環境磨擦發出自然具有情感的聲音漸漸被機車、汽車、機械工業擠壓環境發出的噪音所代替時，發現許多地方露天的傳統市場不見，而代表傳統菜市場吵吵鬧鬧的聲音也消失了，不僅地方生活場域改變，而在傳統市場討生活衍生出的傳統市場攤販的生存智慧形成豐富人文色彩的庶民生活文化，不得不也跟著轉變，甚至慢慢消逝。

長久以來，傳統市場-人潮擁擠、嘈雜的叫賣聲、熱鬧氣氛，在空間所形成的特殊“聲音”，這“聲音”累積了-居民的生活經驗、小販的生存智慧、空間的磨擦情感，記憶了地方的生活脈絡，城市空間生命軌跡，構成地方常民文化的生活場域”。這地方熟悉“聲音”，使傳統市場“菜市Y“被當成一種生活語言，當生活空間出現這“聲音”的現象，便常被冠以“菜市Y“的空間形容詞，“熱鬧、吵嘈“則是傳統菜市場的空間代名詞，可見傳統市場與地方生活文化密切相關及深深影響人類的生活場域。隨著時代快速轉變，傳統市場進入現代性消費文後，經濟環境體系有重大的變化，空間環境體系也完全改變，使原本屬於傳統市場空間的“聲音”消失在生活場域，地方的空間產生了什麼現象，原因何在？其外在素因是經濟體系轉變下空間體系結構改變國民經濟所得的增加、消費需求的改變、商業結構重新組合，各式各樣的市場型態因應而生-超級市場、便利商店、量販店、專賣店、網路商店等，使傳統市場產生極大衝擊也將是傳統市場進入現代文明生活的大考驗。

日治時期日人在台灣興建許多公共建築，其中因衛生問題和都市計畫，在 1930 年左右，先後在全台建 200 餘個公有市場，不僅改善了台灣的衛生環境，對當時城市規劃發展具有極大功能。嘉義市五大公有市場之一嘉義市西市場，因 1906 年嘉義震後災實施市區改正計畫而產生，其反應出傳統市場進入現代化城後產生的現象，對當時城市發展扮演重要角色。

目前關於傳統市場規劃設置屬日治時代後的議題，相關研究分為三大類。一為從法規與案例探討民間參與傳統市場，興闢或更新的問題與可行性；二則為從都市理論觀點，從新制定傳統市場的區位配置與服務距離；三由消費行為配合傳統市場經營現況，探討現行法規與政策方向之對策。以上三項皆是由外在的因素看傳統市場，缺乏從內在因素、實質的生活場域真實的面向來分析傳統市場並定位嘉義市西市場對地方的價值，企圖從嘉義市西市場歷史脈絡變遷過程以「在場」的生活環境主體性，來檢視傳統市場現況。

1-1-2 研究目的

基於對地方生活場域傳統市場-存在的關心，對從日治時期在 1912 年興建至今，已有百年的公有市場嘉義市西市場，在地方卻無完整資料記載的呈現，身為地方的一份子對傳統市場富有豐富人文色彩的庶民生活文化，曾經對地方生活場域付出生命經驗的市集小民與街道，是共同串起地方空間場域之歷史脈絡的重要支撐者，本文試圖以嘉義市西市場基礎資料收集、整理、作初步的調查、分析，以論述嘉義市西市場歷史變遷之研究，其目的在：

- (1) 彙整嘉義市西市場相關基礎資料，還原嘉義市西市場之起源以供後續研究參考。
- (2) 針對嘉義市西市場與地方生活場域歷史脈絡分析，進行現況檢視找出其時代變遷之定位。
- (3) 從時代及城市空間變遷過程中，探討嘉義市西市場的建構和演變之意義。找出傳統市場在進入現代化商場空間轉型後發生問題之原因做為未來發展之省思。

第二節 研究對象與範圍界定

1-2-1 研究對象

本研究將以傳統市場之公有市場作為重點討論，並以嘉義市西市場為研究對象，探討嘉義市西市場變遷的過程，其在時代演變中，傳統市集的街道生活場域轉型為傳統公有市場，對城市的功能與地方生活場域產生的特性，在面對現代文明的科技文化，傳統市場逐漸喪失所扮演市場機能。

傳統市場的定義：

- (1) 市集：中國傳統市制，數家商販聚集成「行」，「行」再集中成「市」，「市」的集中地稱市集。「行」，通常是同業集中地，故相同業種常稱「同行」，清代臺灣市集多露天為市。
- (2) 關廂：中國傳統市場於唐末形成的傳統市場形式之一，是指城市中商業的發展已突破原來城垣之限制，於城外形成新的商業區¹；關廂，城門外之市集大街與附近居民地區²。指城門外兩三里之內的居民聚集地，是由居民和市集、店鋪組成的商業市鎮聚落。
- (3) 公有市場：傳統市場多半屬零售市場，臺灣傳統市場可分為公有、民營兩種。日治時期才由官方出面設置公有市場，在清代以前的台灣市集，多為露天、集結為市，是單純的民間自由行為交易活動，直至日治時期日人在台灣興建許多公共建築，其中因衛生問題和都市計畫，日人廣設公有市場，在 1930 年左右，先後在全台建 200 餘個公有市場³，不僅改善了台灣的衛生環境，對當時城市規劃發展具極大功能。此時傳統市場之公有市場又稱公設市場。其次，從傳統市場的位置常位於聚落中心點，常在地方廟宇、城市要道附近。早期傳統市場因交通不便，具有區域性限制，於是經年累月習慣性養成的購物點，公有市場建築的出現則為日治時代整頓交通及環境衛生而規劃出城市的市場，大部份位於城市的東、西的位置之交通要塞，並發展成生活中心，可從臺灣城市的傳統公有市場，皆慣稱以東市場、西市場得之，

¹ 翁之鏞，中國經濟問題探討。

² 漫話「關廂」：<http://hi.baidu.com/yonghai002/blog/item/0041e5d30a924adaa8ec9a38.html>

王永斌，2003，《北京的關廂鄉鎮和老字號》，北京，東方出版社。

海甯南關廂：<http://www.sozhen.com/bbs/show.asp?id=3279>

³ 1898 年 7 月《台灣日日新報》：「……各市城鎮販賣鳥獸肉菜蔬等項，均在車路等處，於衛生上大有關礙，必也設布市場，令商人一起移去，庶得清潔之鄉爰。」

並得之傳統公有市場對城市規劃發展的重要。

由上可知，在日治時代才出現市場的稱呼統稱市集，市場的空間範圍也較市集大，並使販售種類多樣性、流通性及改善傳統市場原有髒亂不衛生之環境空間。

- (4) 攤販⁴：攤販係由過去農業社會之「市集」、「廟會」所延續產生之經濟活動，早期社會由於交通不便，商店稀少，村民平時娛樂機會不多且消費能力較低，流動攤販遂應運而生，往返穿梭於村里間販售各類商品，並有部分流動攤販逐漸集中形成市集，或形成固定於某一定點之固定攤販，遂成為民眾特有之消費習性。時至今日工商業發達，各類合法設立之商店已四處林立，平均國民所得已超過 1 萬 5 千美元，消費能力大幅提高，惟國人並未完全隨現代化腳步，而改變消費型態，致攤販依然存在，且因利之所趨，而有賡續蔓延，並向都市地區聚集之趨勢。
- (5) 攤商：指設置固定攤位及店舖，業者向市場管理單位承租攤位或店舖，有固定場所且訂定契約具經營使用權利、集中營業長期經營販售日常生活物資商品，而非流動性質的攤販。嘉義市西市場在 1993 年重新改建成現代化綜合商場，周圍既無臨時攤販聚集而採取攤商制。

1-2-2 研究範圍界定

本研究範圍界定，以傳統市場之公有市場嘉義市西市場在都市計畫設置前、後，使用規劃之發展作為探討，將時間軸界定為歷史脈絡之論述，分為兩階段：(1)清代傳統市場，「關廂」聚落的發現，探討嘉義市西市場起源。(2)日治時代後之傳統公有市場，並分別以日治與光復後不同時期進行嘉義市西市場變遷之研究。

其次，將空間軸界定為談嘉義市西市場空間場域之論述，以市場服務半徑與地方生活場域的關係作存在的連結，主要範圍為嘉義市西區之嘉義市中心商圈，以中央噴水池至嘉義火車站。傳統市場規劃、經營為另一議題不在本研究討論範圍。

⁴ 資料來源：<http://web.hl.gov.tw/static/news/chapman.htm>

第三節 研究方法

本研究之研究方法以文獻資料的蒐集詮釋為主，並以田野調查、訪談、佐證彌補文獻資料蒐集之不足。一開始發現傳統市場在進入現代化商場後產生之問題，開始蒐集各地傳統市場、公有市場有關的資料，並企圖了解嘉義市西市場地方生活場域之歷史脈絡，期待以進行傳統市場的查訪，深入分析、對話，進而找出對嘉義市西市場之定位及評價。

(1)歷史文獻資料的蒐集考察

蒐集相關嘉義市西市場、台灣有關傳統市場之文獻及歷史資料、相關研究論文、期刊之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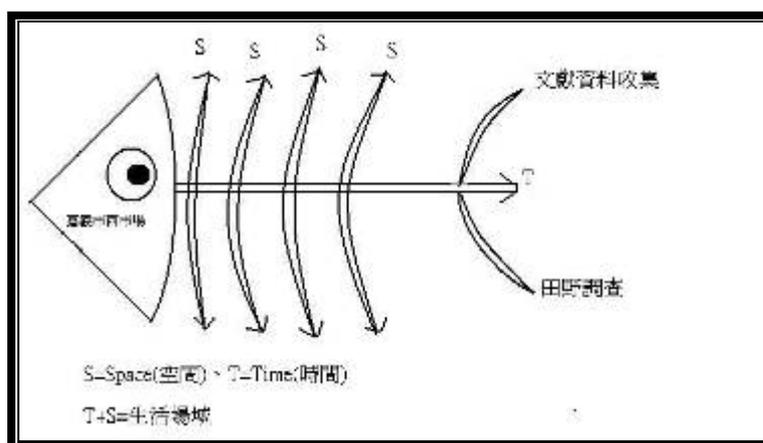
(2)實地現況的田野調查

以嘉義市西市場服務半徑之地方生活場域內，對互為主體性之關係的攤商、西市場自治會、嘉義市政府市場科、周邊商家及地方居民、耆老、公共設調查並以異文化角度對地方生活探討觀查。

(3)訪談

對現況使用者-嘉義市政府市場科、西市場攤商、周邊商圈之老店家、地方耆老人士對嘉義市西市場歷史脈絡的回顧彌補文獻資料蒐集之不足。

1-3-1 研究架構



【圖 1.3.1】研究架構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由【圖 1.3.1】，1.以 t-時間軸作歷史脈絡的調查。2.以 s-空間軸作地方空間場域的考察。3.將 t-時間軸與 s-空間軸交叉整合觀查、還原，理解嘉義市西市場。

第二章 相關理論與文獻回顧

早期人類由生活活動方式的交換行爲，演變成經濟活動過程的交易行爲，而市集是最庶民的交易活動場所，傳統市場則是最具通俗文化的生活場域。傳統市場之嘉義市西市場是日治時期興建的公有市場之一，在時代變遷和城市發展過程中深具特殊意願。因此本章對有關嘉義市西市場、傳統市場及公有市場之理論與文獻資料做整理、分析、討論、回顧。

相關傳統市場之嘉義市西市場理論與文獻回顧主要分爲三大部分，第一是對傳統市場之形成與沿革做了解，再與嘉義市西市場之形成脈絡比教，並定位其功能及意義；第二針對嘉義市西市場之相關歷史文獻資料、研究報告等，做一整理回顧，以爲歷史脈絡變遷之分析；第三是對傳統市場地方生活場域的理論，做一概括描述，期待能發現嘉義市西市場存在的價值。

第一節 探討傳統市場之形成與發展

首先，針對傳統市場的形成而成爲人潮集中之原因，莫過於地方場域的廟宇、交通、產業特色、區位、人口、行政措施、公共設施等因素，因此與地方居民生活環境結構，形成一個民生物資流通、補給的重要場域空間。

相關傳統市場的文獻資料之回顧，主要有：何肇喜⁵，1996，〈都市計畫公共設施零售市場用地再開發機制之研究〉；刑志航⁶，2000，〈由攤商經營探討傳統零售市場重建規劃成效評核之研究：以台南市已重建之公有零售市場爲例〉；陳應芬，1985，〈都市非正式部門之研究-以台北市的攤販業爲例〉；楊淑媚⁷，2002，〈以消費者行爲探討傳統零售市場發展定；定位政策-以台南市爲例〉；葉益青⁸，2004，《台灣地理百科 46・台灣的市場》；翁之鏞，1952，《中國經濟問題探討》；劉佐人，1970，《市場學管理；建築情報社⁹》，建築情報社，建築設計資料集。

⁵何肇喜，1996，〈都市計畫公共設施零售市場用地再開發機制之研究〉，國立台灣大學土木工程研究所碩士論文。

⁶刑志航，2000，〈由攤商經營探討傳統零售市場重建規劃成效評核之研究：以台南市已重建之公有零售市場爲例〉，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

⁷楊淑媚，2002，〈以消費者行爲探討傳統零售市場發展定位政策-以台南市爲例〉，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

⁸葉益青，2004，《台灣地理百科 46・台灣的市場》，台北縣，遠足文化。

⁹建築情報社，《建築設計資料集(第五冊)商業、工業建築》，1999年7月。

其次，從中外各個時期傳統市場形成的演變，來看各階段發展所代表的意義和人民生活與需求的演變，且對照台灣傳統市場的形成與發展及管制法令和傳統市場實質環境空間發展之形式特性的變遷，發現不管是中外或台灣傳統市場其發展歷史悠久，現今仍存在許多著名的傳統市場於世界各地，這些著名的傳統市場，隨時代潮流，歷久彌新，繼續扮演當地日常生活購物場所提供的角色，也形成當地的生活文化特色。

2-1-1 外國傳統市場的沿革

針對傳統市場的探討，以世界的角度從文明發源地之一的歐洲傳統市場為代表，探究西方傳統市場的脈絡。

【表 2.1.1】歐洲地區市場形式演進與特點

| 時期 | 市場形式 | 當代之市場形式特點 | 對現代市場之意義 |
|------|---------------|--|---|
| 古代市集 | 盛會 | 盛會之期，商人運用人潮藉機銷售貨物，是市場開設的良機。希臘時期的奧林匹克運動會，即為盛會之一。 | 以人潮聚集地區為交易地點，以活動帶動商機。 |
| | 國民集會 | 古代希臘共合體，擬定國家大事及行政方針，均需召開國民大會議行，值此民眾聚會之際亦為市場開設的機會。 | |
| | 隊商 | 人民結隊運貨出海，每到一海岸或終點的地方，即開設市場，售出貨物並同時補充貨物。 | 區域經濟貿易的觀念形成。 |
| 中古市場 | 自治城邑 (Burg)市場 | 中古世紀，人民建築堡壘於城壕以作為防禦敵人侵略土地之憑藉，原居於城內的民眾，都賦予市民權，同時就有買賣貨物的權力，這批市民即成立市場，每日均可交易。 | 市場加入日常公共服務功能，與商人之商業利益並重。 |
| | 每週市場 | 由自治城邑市場演進的商業團體，規定場地定期每週 1~2 次交易，交易貨品多為城外人民將農產品直接運至城內，無中間商人穿插其中剝削之弊端。 | 藉由直銷方式減少中間商剝削，增加公共服務性功能。 |
| | 年中市場 | 開設期間不一，一年舉行數次。十七~十八世界歐洲許多國家為便利鄉村及交通阻塞地方的人民，在春秋兩季到交通便利的地點，從事日常生活用品與物資的買賣，因此有市場的出現。該市場規模較每週市場為大，舉行之際，繁華熱鬧景象，為當時經濟上或社會上不可或缺的場所。 | 強化物暢其流的經濟性功能，使社會經濟產業分工之可能性增加，使市場之功能多元化。 |
| | 定期大賽會市場 | 由年中市場演進而來，其規模宏大，場內經濟之業務極為繁多，如各種零售業、批發業、甚至國 | 確立現今傳統零售市場形式之雛形，目前市 |

| | | | |
|------|-------|---|--|
| | | <p>外貿易、金融事業在此交易。已有許多市場訂定其經濟、技術及法律特殊之規例：</p> <p>設置市場權</p> <p>繳納度量衡費：進入會場必須之貨品，必須重新衡量並繳費。</p> <p>設置檢查權：準備交易之一切貨物必須接受市場管理者檢查。</p> <p>繳納檢查費：每次檢查需繳納費用。</p> <p>規定交易場所：訂定強制道路的規定，管理市場的人限制與規範遊客與商人走一定的通道通往市場。</p> <p>徵收稅金：在大道上設置稅卡，對出入市場之貨物加以課稅。</p> <p>法國巴黎、里昂、法國法來克福均曾有此類著名之定期大賽會市場。</p> | <p>場之設置相關運作技術，多以此多項之規例為基礎。</p> |
| 自由市場 | 開放型市場 | <p>1815 年維也納會議承認萊茵河的自由航行，為提倡自由市場之起點，1834 年德國「關稅同盟」成立後，以往一切市場權，均被廢除，至十九世紀中葉，歐洲市場已自由完全利益予以合法地位。</p> | <p>今日貨物的運銷過程將商業利益予以合法保障，也就是這些中間機構所賴以存在的根源。</p> |

資料來源：劉佐人，《市場學·市場的演進》，中興大學法商學院編印，p.26-27。

由【表 2.1.1】上可知，歐洲地區傳統市場形成，最早是因民主運動的社會活動產生人潮群聚的廣場，聚集演化而成市集活動場所，再產生交易行為，沒規例及會集時間和固定場所，而以民眾聚集機會移動而決定場所。中古時代之後，成為固定時間、行政區中的固定場所和組織、規例，是歐洲「市場」制正式出現。工業革命後，解放後的自由經濟體系出現，自由競爭市場使商業交易方式更多元、開放。

2-1-2 中國傳統市場的沿革

以中國各朝代傳統市場的發展，來看傳統市場與人民生活、活動生活場域所交集出的庶民文化脈絡發展的各種傳統市場現象。

【表 2.1.2】中國市場形式演進與特點

| 時期 | 市場形式 | 當代之市場形式特點 | 對現代市場之意義 |
|------|--------|--|-------------------------------|
| 上古時代 | 市場形成 | 傳說神農氏已開始有市場型態存在，據易經記載：「神農氏始列廬於國，日中於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所需。」由此可知，已有以物易物之交易行為，並且已有一定的市場，其交易時間為每日日中。 | 貨通有無、物暢其流的經濟觀念形成。 |
| 漢朝時期 | 肆或列 | 定期的趕集、趕墟與固定店鋪相並依存，當時大多為同類同業相集而成「街」。 | 固定商店街之形式形成。 |
| 唐朝時期 | 行、邸店 | 除有「肆」或「列」以轉變為同業商店的「行」，使交易由城內各地，逐次擴張至市區以外的地方，同時「邸店」也開始產生，當時不但商客帶回貨住在邸店，而邸店的主人也為商客作仲介，此乃我國經濟業與仲業制度之使。 | 商業區、商務中心有特定之區位形成，且有自成之風貌。 |
| | 行會 | 當時在長安、蘇州「行會」蓬勃，其特色為同業常聚居一街，開列成一市肆，有特定之行規，此與目前同樣行業聚集在一個地區或同一條街上。 | 類似現代「產業公會」的組織之形成。 |
| | 草市、墟、場 | 由於農村及農村副業的發展，使得城鄉間的商店流通增加。在一些交通要道，形成定期的市集，稱為「草市」、「墟」、「場」等，其中有些逐漸發展成為市鎮。 | 在交通要衝形成市場。 |
| | 關廂 | 城市中商業的發展已突破原來城垣之限制，於城外形成新的商業區或「關廂」，門外之大街與附近居民地區。 | 商業由城市地區向外擴張，於城外形成新的商業區。 |
| 北宋時期 | 定期市場 | 在北宋《東京夢華錄》裡曾記錄「.....每五更點燈，博易買賣衣服、圖畫、花環、領抹之類，至曉即散，謂之鬼市子。」人民徹夜趕路，在天亮之前抵達交易場所。 定期市場逐漸普遍發達，而其交易市場約有三種： 每日定期市場：以日間為市之場所 每月定期市場：月開五次，以交易家禽、食物為主 每年定期市場：每年某特定日期開市，交易多為季節性物品 | 市場之以時間訂定聚集之時間。 |
| 南宋時期 | 團、行、市 | 有「團」、「行」、「市」之組織，始於隋唐，盛行於南宋且普及於各地，其交易之方式以採用批發與定貨的方式 | 批發與訂單，期約交易制度之形成，聚集交易場所有特定之區位。 |
| 元朝時期 | 市集 | 大都(北京)為四方商賈輻奏之所，城廂內外市廛櫛比，尤以鹽業與茶葉作為發達。 | |

| | | | |
|------|----|------------------------------|--|
| 清朝時期 | 牙商 | 市集制度更具規模，而且代客買賣貨物的「牙商」也甚為普遍。 | |
|------|----|------------------------------|--|

資料來源：翁之鏞，1952，《中國經濟問題探討》，正中書局，p.196。

中國古代傳統市場，「市」的意義指為以牆垣之交易場所，「市」無店舖，但有一定的日期、買賣、貨物交易，為人類生活活動之一，不固定的市集形成固定的「街」；同業常聚集一街，「行」通常是同業集中地，「行」再集中成市，而後形成商業區，並發展為市鎮，在城外形成新的商業區，進行另一個市鎮的發展。以人口聚集帶動商業發展，再以商業發展吸引更多的民眾與活動，商業活動形成市街而成新市鎮，是由經濟來看城市形成的過程。

宋朝時期市集型態擴大，取消經營時間的限制，使夜市應運而生，有定期市場、批發市場等，以中國字-象形、指事、會義、形聲，市場的「場」拆字為「土」、「旦」、「勿」之義，意指市集不再限定在早期之露天有太陽之場所，擴大市集經營的限制和時間的方式，中國市場發展在此時期開始登場

2-1-3 臺灣傳統市場的沿革

臺灣早在原住民時就已和荷蘭西班牙漢人都有交易行為，故台灣傳統市場的發展與歐洲中國傳統市場的變遷過程，有密切關係。

【表 2.1.3】臺灣市場形式演進與特點

| 時期 | 市場形式 | 當代之市場形式特點 | 對現代市場之意義 |
|------|---------------------|---|---|
| 荷治時期 | 市集 | 原住民和荷蘭人、西班牙人、漢人有交易行為，產品主要是鹿皮、鹿肉為主，已有市集的形成。 | 以物易物為生活活動之一。 市集的初形成。 |
| 清 | 康熙 市集 菜市Y | 1694年(康熙33年)高拱乾傳《台灣府治》中記有：「菜市，在寧南坊府學前，村里葷各種菜蔬瓜果等物集此，炳燭為市，盡辰而散」。 | 市集的地點多為信仰中心、交通要道、行政中心等，由臨時而固定，由小漸聚成大規劃。 |
| | 乾隆 嘉慶 市 牛墟 | 1741年(乾隆6年)，台灣道劉良璧纂輯《重修福建台灣府志》，得見：「彰邑所轄為半線保，雖新設未久而願耕於野，願藏於市者，四方紛至。故街衢巷陌，漸有可觀，山海珍錯之物，亦無不集。」商業活動範圍分為買賣生鮮蔬果魚肉的普通市集，和買賣牛隻的牛墟。 | |
| | 同治 | 墟 | 1874年，沈葆楨抵台，提出「開山撫番」之治臺政 |

| | | | |
|------|-------------|---|-------------------------|
| | 市街行 | 策。 1879年，總兵吳光亮兼理卑南廳撫安事務時，訂之化番俚言得見「宜設墟市，以便交易：蓋衣食器皿等物，非一家所能盡具，有無可以相通，不致積有穀粟，無地銷售。至立墟之地，以十里為準赴市之期，以三日為率，務要公平，不得恃強買賣，如有疵弊，一經稟控，即問該庄頭目，嚴拿究辦。」 | 通，在理政上扮演重要角色。 |
| 日治時期 | 公有市場 | 市場空間為固定有建築物體形式。 1934年於台北新起市場舉辦第一場蔬果品嚐會促銷活動，並建立市場制度管理。 | 由官方出面設置政府嚴格控制市場所有權與管理權。 |
| 光復後 | 超級市場 量販店 | 傳統市場由財政廳主管訂定建築規格，新增之市場與舊市場應至少距離三百公尺。 | 傳統市場受西方資本主義自由經濟影響。 |

資料來源：筆者整理

參考資料：葉益青，2004，《台灣地理百科 46・台灣的市場》，台北縣，遠足文化。

由上可知，臺灣傳統市場形成很早，清代以前受中國傳統市場的形式影響，傳統市場，由社會生活的活動形成文化的經濟體制；日治時期公有市場的出現以後傳統市場產生了另一種治理方式，開始有管理制度規範，傳統市場由生活活動成社會設施的經濟體制；直至光復後，再受外國西風東漸的現代全球化咨資本主義的影響，自由經濟體系運作下，傳統市場是經濟活動成商業政策的空間體制。自由競爭市場使商業經營市場型態進入新時代，傳統市場遭受極大挑戰。

2-1-4 臺灣傳統市場規劃演進的特性

從公部門對傳統市場的管制來看，早在千年以前就開始，在周朝時期就對傳統市場進行規劃管制，漢唐時期則具有一定規模，價格與營運時間管制；在宋朝時期取消經營時間的限制，使夜市應運而生，一直到明清時期，傳統市場已規範其服務範圍，開始了台灣近代市場規劃的雛型。

【表 2.1.4】傳統零售市場規劃管理演進與特點

| 時期 | 當代之市場規劃管理特點 |
|------|---|
| 周 | 市井：一夫之地約二十五萬人之市場，約為 18000 平方公尺，並設私事。 |
| 漢唐 | 以市令管理市場，有一定規模，價格營運時間易管制，農林市集-草市(約每一個村落有一集市，分佈規則)。 |
| 宋 | 取消市制，夜市應運而生。 |
| 明 | 每一百平方公里約有一個市集，市場範圍內的農民約平均為五千人。 |
| 清 | 每一百平方公里約有一個半集市。 |
| 日治時期 | 市場採取官方干預-都市計畫法(第 42 條)，列為公共設施。依里鄰觀念而設，源於中地理論之配置。 |
| 民國時期 | 每一百平方公里增為兩個半集市，每個市場之服務人口已高達一萬六千多人。 |

資料來源：筆者整理

參考資料：何肇喜，〈都市計畫公共設施零售市場用地再開發機制之研究〉，台大土木工程研究所博士論文，附錄 p.13-1~13-2。

2-1-5 臺灣傳統市場法令之變遷

臺灣近代傳統公有市場發展與中外自古以來傳統市場演變形式大致相同，彈灣地區傳統市場的沿革由傳統公有市場法令之變遷，可以看出台灣市場、都市形成變遷、人民生活形態的改變息息相關。台灣都市計畫始於日治時期，對於城市的規劃，其鄉鎮地區僅實施簡易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的劃設，除大城市之外，如道路、學校等，並無積地從事傳統市場或其它公共設施建設。

【表 2.1.5】日治時代傳統市場設施法系之變遷

| 年代 | 法令條文 | 內容 | 代表意義 |
|----------------|-----------------------|--|---|
| 1921 年 | 消費市場使用條例 | 政府實施市場營業許可制，透過繳交舊有市場經營補償金，由當地之廳長管轄並設立市場書記(管理員)，依市場使用條令經營管理市場，傳統零售市場數政府所有與經營。 | 政府由經營管理層面開始干涉傳統零售市場，並把傳統市場列為公共財產。 |
| 1937 年 | 臺灣都市計劃令修正第 9 條第 1 項 | 規定傳統零售市場為都市計畫事業，應經知事或廳長許可。 | 將傳統零售市場列入都市計畫中，由公部門管制其設立。 |
| 1936 年至 1941 年 | 臺灣都市計劃令施行細則第 9 條第 1 項 | 明定市場之興建應依第一條都市計畫事業規定指定之，並應經知事或廳長許可。 | 市場屬社會事業屬於政府性之工作。 |
| 1941 年以後 | 都市計畫令施行細則第 9 條 | 傳統零售市場屬於勸業課商工水產係(股)管理。 | 當時傳統市場是屬於商工、水產之運銷體系之一環，為經濟事業、重點在民生必需品之提供。 |

資料來源：楊淑媚，2002，〈以消費者行為探討傳統零售市場發展定位與對策-以台南市為例〉，成大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p.2-4~2-5；參考何肇喜，1996，〈都市計畫公共設施零售市場用地再開發機制之研究〉，台大土木工程研究所碩士論文，附錄 p.14-1~14-2。

傳統市場早在 1921 年市場就被列為公共財，所有權與經營權屬於政府，並在 1937 年規定由都市計畫劃設，1940 年前屬社會事業屬於政府性之工作，1940 年以後屬勸業課商工水產係(股)管理，屬商工水產運銷體系之一，此時的傳統市場實質上還是屬於商業設施之一環，主要功能在提供民生必需品，而政府嚴格控制市場之所有權和管理權。

光復後的傳統市場，1954 年國民政府由內政部主導，進行大規模考察與規劃，劃設了大部份鄉鎮公所在市街的都市計畫，將全台鄉鎮區納入都市計畫之範圍，之後傳統市場被正式列為公共設施的項目之一，開始了政府規劃、建設、提供傳統市場的機制。

【表 2.1.6】光復後傳統市場設施法系之變遷

| 年代 | 法令條文 | 內容 | 代表意義 |
|--------|-------------------|--------------------------------|---------------------------|
| 1945 年 | 區域鎮營建規則第 41 條 | 傳統市場為區域鎮公所之公有建築，由台灣行政公署掌管。 | 與日據時期管方類似。 |
| 1947 年 | 台灣省公有市場管理規則 | 由財政廳主管市場人事及禁止私人不得營建市場。 | 將傳統零售市場視為公共財。 |
| 1962 年 | 台灣省零售市場規格 | 包括傳統零售市場建蔽之規定及衛生考慮之設計。 | 開始對傳統零售市場建築加以規劃與限制。 |
| 1964 年 | 都市計畫法修正第 40 條 | 將傳統零售市場列入公共設施項目。 | 又政府提公管制。 |
| 1973 年 | 政府函 | 傳統零售市場之主管由財政單位，改為建設單位主管。 | 傳統零售市場不再是公有財產，更是經濟性的商業設施。 |
| | 都市計畫法修正第 30 條 | 傳統市場獎勵民間辦理。 | 民間參與的開始推動實施。 |
| 1975 年 | 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辦法 | 規定傳統零售市場在不同都市計畫區有不同之規模。 | |
| 1978 年 | 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方案 | 傳統市場可做立體多目標使用，但一、二層樓應做市場使用。 | |
| 1980 年 | 台灣省獎勵投資興辦公共設施辦法 | 獎勵投資者興辦傳統市場，必要時得整體規劃，分期分區獎勵規劃。 | |

資料來源：同【表 2.1.1】

臺灣近代傳統公有市場當作公共設施，源自日治時代，定位為社會救濟事業，轉而成為經濟事業；光復後的傳統市場，則由政府列為公共事業¹⁰；但由傳統市場演變，對地方人民生活型態的影響，則屬於城市生活的一部分，對地方來說是生命的共同體，共同創造出生活場域的生命事業。

¹⁰參考資料：何肇喜，1996，都市計畫公共設施零售市場用地再開發機制之研究，台大土木工程研究所，附錄 p.14-1~p.14-2。

2-1-6 傳統市場空間形式與環境特性

針對傳統市場實質環境空間發展，可得知傳統市場空間形式之成型，多半與其形成有密切關係，大致區分為點式、線式、面式、體式四種。

【表 2.1.7】傳統零售市場實質環境空間發展之市場形式特性說明

| 市場形式 | 點式發展型市場 | 線式發展型市場 | 面式發展型市場 | 體式發展型市場 |
|--------|--|---|--|--|
| 平面簡圖 | | | | |
| 空間特徵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賣場空間規模較大 獨立平面式建築物 內部空間平面貫通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築沿交通動線排列 構成街道空間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築分組成群 平面分區貫通 由數條街組成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築立體開發 空間組成爲垂直關係 |
| 賣場環境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室內空間賣場 攤商集中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半戶外空間賣場 店前攤位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群組式商業聚集賣場 店前有攤位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物之各樓層以動線連結成商業聚集賣場 |
| 市場交通動線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外交通爲鄰近街道 內部動線由攤位界定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區外交通動線與區內賣場交通動線重疊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外交通周圍街道 出入口承接四周各巷道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外交通爲鄰近街道 賣場動線重直串連 出入口集中 |
| 市場經營形式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集攤式 商業活動集中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集店式 商業活動分散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集攤、店混合式 商業活動平面分散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集攤、店式 商業活動分層聚集 |
| 市場建築形式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頂棚 四周開放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無頂棚 店舖前搭棚架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區有頂棚相接 店舖前搭棚架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立體式建築 各層爲賣場空間 |
| 常用建築材料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臨時性建材搭建如：鐵厝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臨時性建材搭建，如：遮雨棚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臨時性建材搭建如：鐵架、浪鋼板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耐久性建材結構建築如：鋼筋混凝土 |
| 市場形成原因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容納臨時攤位設置而成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傳統攤商聚集而成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傳統攤商聚集而成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建固定攤位設置而成 |

參考資料：邢志航，〈由攤商經營探討傳統零售市場重建規劃成效評核之研究-以台南市已重建之公有零售市場爲例〉，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碩士論文，p.1-44。
 建築情報社，《建築設計資料集(第五冊)商業、工業建築》，1999年7月。

從傳統市場各空間發展型所形成之原因，大致可得知，點式發展型的傳統市場，由容納臨時攤位設置而成；而線式與面式發展形式的傳統市場，多半是由傳統攤商聚集而成，為較大型的傳統市場；體式發展型傳統市場大多是近代新建或重建的固定攤位設置之傳統市場；目前傳統市場在更新方式中，公有市場重建的空間形式，多半是體式型會因為當時之法規設定開發強度、建築經費及其它社會經濟條件狀況，而法定出重建之開發強度與多用途建築形式。

傳統市場之空間形式之構成，常因為過去傳統市場是鄰里型有關，在清朝以前多為點式、線式與面式發展型式；由傳統市制，數家商販聚集成「行」「行」，通常是同業集中地，為點式發展型的傳統市場當數家同業聚集成一「街」，為線式發展形式的傳統市場；「行」再集中成「市」，「市」為面式發展形式的傳統市場；於日治時期以後，對於城市的規劃下，實施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劃設，傳統市場為公共設施之市場設立，已由面式朝向體式發展型傳統市場。

由以上可知傳統市場之空間形式之構成，與城市發展有關，於清代以前傳統市場的發展和空間形式之構成，是城市發展中市鎮形成的原因之一，且由社經的活動在地方生活場域以橫向發展、點式、線式、面式構成的空間，自然衍生形成之市集，具有歷脈絡的延續；日治時期以後，傳統市場是都市對於城市的規劃之公共設施之一的面式朝向體式發展型之傳統公有市場，雖具有時代特色，但因其空間是由都市計畫下規劃之行政措施的縱向發展體式型傳統市場，其與地方生活場域空間會無交集而被切割，造成地方歷脈絡的斷層。這也是脫離傳統的現代性之現象-具有時代的意義但缺乏歷史感。

第二節 歷年來嘉義市西市場之相關歷史文獻資料

嘉義市西市場是於日治時代興建之傳統公有市場之一，而由上一節探討傳統市場形成與發展，得知對於傳統公有市場的出現與變遷，和城市形成發展有密切之關係，其關鍵之原因有 1.人口 2.交通 3.區位變化 4.政府政策等於是針對日治時期以後有關嘉義市公共設施及傳統公有市場地方人口、交通、區位變化、政府政策等之歷史文獻資料，調查、整理、分析、回顧，從嘉義歷史發展看城市改變下社會結構產生的變化、再從社會結構談傳統市場的變遷主要有：

石萬壽¹¹，1997，《嘉義市史蹟專輯》。吳育臻¹²，1996，《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顏尚文¹³、潘是輝，1999，《嘉義賴家發展史》。李若文¹⁴，2004，《嘉義市志·卷四·社會志(上)》。陳淑銖¹⁵，2005，《嘉義市志·卷三·經濟志》。楊弘任¹⁶，2009，《嘉義縣志·卷五·社會志》。張建球¹⁷、張秀蓉，2009，《嘉義縣志·卷七·經濟志》。臺灣總督府民政部總務局¹⁸，1907，《嘉義地方震災誌》。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¹⁹，2005、1988，《諸羅縣志》。陳美玲²⁰，1999，〈嘉義平原的聚落發展-1945年以前〉。梁志輝²¹，1995，〈嘉義地區漢人社會發展之研究〉。潘是輝²²，2000，〈清代嘉義地區村際組織之研究〉。賴子清²³、賴明初、張炳楠，1976，《嘉義縣志·卷五·經濟志》。張炳楠²⁴、趙樸，1984，《嘉義縣志·卷十一·自治志》。余文儀²⁵，1993，《續修臺灣府志》。蔡俊堯²⁶，2004，〈日治時期嘉義市區改正計畫與

¹¹石萬壽，1997，《嘉義市史蹟專輯》，嘉義市，嘉義市政府。

¹²吳育臻，1996，《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臺灣文獻委員會。

¹³顏尚文、潘是輝，1999，《嘉義賴家發展史》，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¹⁴李若文，2004，《嘉義市志·卷四·社會志(上)》，嘉義市，嘉義市政府。

¹⁵陳淑銖，2005，《嘉義市志·卷三·經濟志》，嘉義市，嘉義市政府。

¹⁶楊弘任，2009，《嘉義縣志·卷五·社會志》，嘉義縣，嘉義縣政府。

¹⁷張建球、張秀蓉，2009，《嘉義縣志·卷七·經濟志》，嘉義縣，嘉義縣政府。

¹⁸臺灣總督府民政部總務局，1907，《嘉義地方震災誌》，頁 391-392。

¹⁹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2005、1988，《諸羅縣志》，嘉義市，嘉義縣政府。

²⁰陳美玲，1999，〈嘉義平原的聚落發展-1945年以前〉，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博士論文。

²¹梁志輝，1995，〈嘉義地區漢人社會發展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²²潘是輝，2000，〈清代嘉義地區村際組織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²³賴子清、賴明初、張炳楠，1976，《嘉義縣志·卷五·經濟志》，嘉義縣政府。

²⁴張炳楠、趙樸，1984，《嘉義縣志·卷十一·自治志》，嘉義縣政府。

²⁵余文儀，1993，《續修臺灣府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²⁶蔡俊堯，2004，〈日治時期嘉義市區改正計畫與公共建設〉，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

公共建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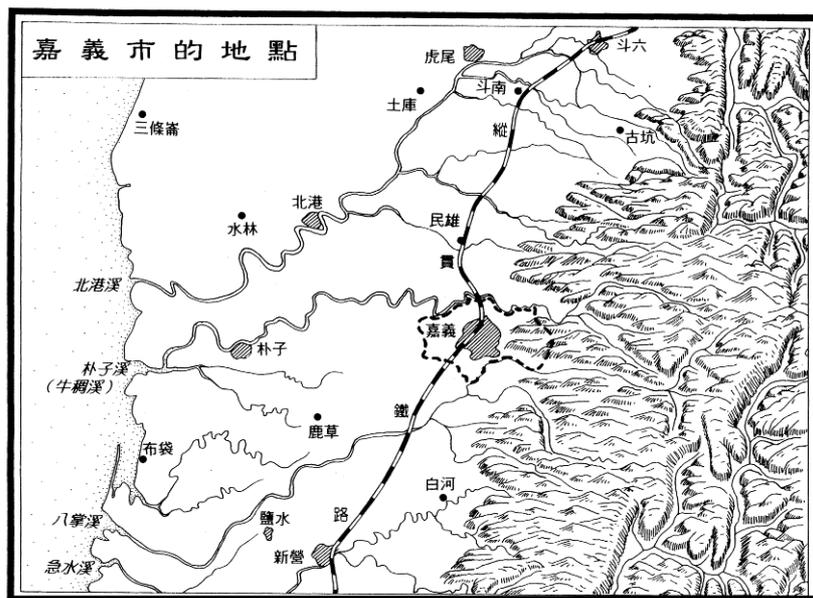
。

2-2-1 嘉義的發展

嘉義的古名”諸羅山”，有一說是荷蘭人譯音 Tirozen 社²⁷，音近諸羅山社，平埔族語。而在美麗的嘉南平原上，諸羅山有一個好地理，東有阿里山山脈和玉山山脈做屏障，所以有”諸山羅列”之諸羅山一說法，由兩座山脈西側的山麓丘陵，一直托灑到市境的東側，山脈往西而下到市境中部開始展開廣闊的嘉南平原；嘉義市主要河川北有牛稠溪、南有八掌溪，兩溪流蜿蜒潺潺流過，豐富了嘉義人的生活，形成與嘉義縣之天然界線。嘉義市的地點即是介於平原與山地間的交界地帶【圖 2.2.1】。

嘉義市的地形分佈：

1. 全市西半部三分之二為平原地形丘陵地形
2. 全市東半部三分之一為丘陵地形
3. 全市東半部三分之一為丘陵



【圖 2.2.1】嘉義市的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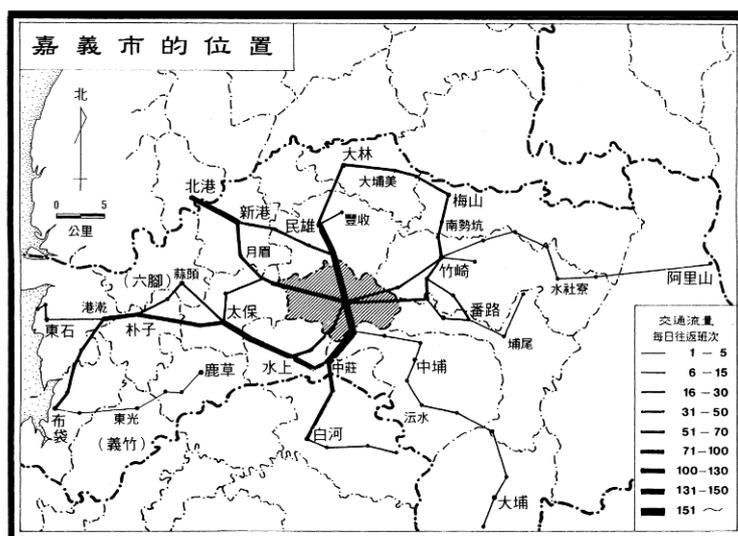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改繪自陳正祥，1959：844

本市地下水並不豐沛，主要係因嘉南平原地層乃由極細之淤泥及粘土組成，含水性差，主要用水資源為引用八掌溪之蘭潭水庫與仁義潭水庫。

²⁷楊森富先生研究平埔語的結果，認為諸羅山(Tirocen)一詞係由 Ti(在)、roc(薑母)、en(所在地)三個字組成，即諸羅山是平埔語「薑母寮」的意思。見楊森富，1994：119。

在氣候上，嘉義市的市中心位於北緯 23°29′、東經 120°27′，屬於亞熱帶季風氣候，全年氣溫以七月最高，一月最低，年平均溫度攝氏 23.3 度，氣候溫和怡人。冬季為乾季，以東北季風為主，夏季西南風盛行，風力和緩，因高溫及對流作用旺盛，有雷雨，加以位居侵台颱風主要路徑地區，七至九月間常颱風侵襲，雨量甚豐，年平均雨量 2000 毫米，有利農業發展，故本市開發甚早。

整體而言，嘉義市的位置就四鄰恰巧位於嘉義縣的正中央，北鄰民雄鄉、西接太保市，南連水上鄉和中埔鄉，東倚番路鄉與竹崎鄉。就其對外關係和台灣各大都市的交通作用，和台中的關係最密切，與台南市的距離雖較短，但兩地交互作用不如台中市；在兩大都市區之間，台北雖較遠，但和台北的交互作用則大於較近的高雄市。和鄰近鄉鎮間的關係，嘉義腹地則包含整個嘉義縣和雲林縣的北港鎮，以及台南縣的白河鎮；又以和嘉義縣的民雄鄉、太保市、中埔鄉關係最密切【圖 2.2.2】。此外，嘉義市為阿里山鐵路與公路的起點，在日治時期，阿里山鐵路曾促進嘉義市成為全省重要木材集散中心之一。



【圖 2.2.2】嘉義市的位置

資料來源：台汽嘉義站、嘉義縣公共汽車、嘉義客運。

2-2-2 嘉義市聚落街的形成

據台文獻記載，嘉義市在漢人進入開墾之前，是平埔族的洪雅族人聚居之地²⁸。當時洪雅族人居住於舊稱番社口(今北杏里及社口里)一帶(圖 1-3)。漢人則毗鄰建立村莊，稱作諸羅山莊，諸羅山是由平埔族語(Tirocen)音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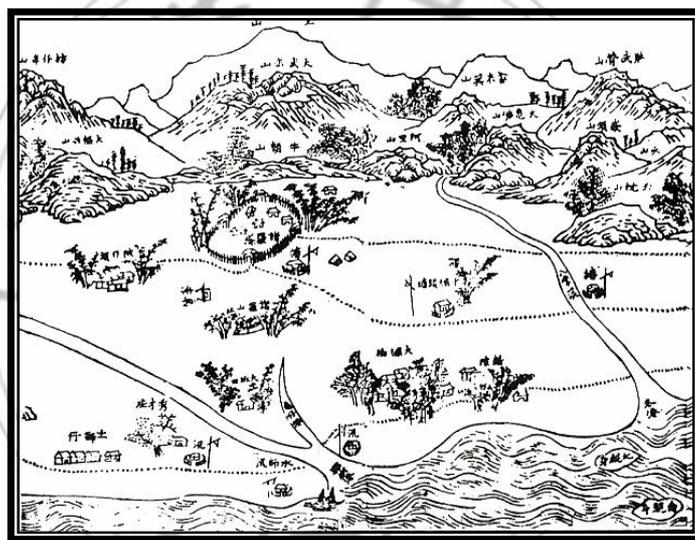
²⁸ 泉州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泉州市志》，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p.35。

成閩南語而來的。明萬曆元(1573 年)，總兵胡守仁追擊海盜林道乾的殘部林鳳，進兵其根據地魴港(今布袋鎮)時，曾徵調諸羅山社的壯丁從征，這是漢人勢力及於諸羅山的開始。明熹宗天啓元年(1621 年)，顏思齊、鄭芝龍率眾進駐笨港，建立九寨，並招募墾民進入嘉南平原，其活動範圍達到今嘉義市附近。明崇禎元年(1628 年)鄭芝龍接受朝廷招安，離開笨港，部份屬下仍留在台灣²⁹。

諸羅縣治康熙二十三年(1684)，設縣治於諸羅山（地為鄭氏故營址，今嘉義市），因以命名，取諸山羅列之義也。縣隸台灣府，地南自蔦松、新港，東北至雞籠山後皆屬焉，極海而止。置縣後，以民少番多，距郡遼遠，縣署，北路營參將營皆在開化里佳里興，離縣治南八十里。

也從諸羅山莊周邊地區逐漸向外延伸，一六八四年墾首林日壽等開墾北邊的台斗坑、埤仔頭和後湖各庄並在乾隆初年於東邊的盧厝、山仔頂、紅毛埤各庄及南邊的車店庄。蕭利見等開墾西邊的竹圍仔、北社尾及竹仔腳各庄。

乾隆年間，諸羅縣治的中心區及郊區已經開發就緒。



【圖 2.2.3】諸羅城與諸羅山社

資料來源：周鐘瑄，1962：7、24-25。余文儀，1993：8-9 重繪。

諸羅縣治附近地形及聚落分布為-諸羅縣內縣署、參將署、守備署，西門外有「諸福寺」由於嘉義縣城的東邊緊臨山麓丘陵，所以城牆外面除了農田外，是一片墓塚地，西門外則是一片坦蕩的平原【圖 2.2.3】。

²⁹ 林國平、彭文宇，2001，《福建民間信仰》，福建人民出版社，p.41。

【表 2.2.1】嘉義聚落市街的形成

| 時期 | 聚落發展 | 市街的形成 | 意義 |
|-------------|------------------------------------|---|--|
| 平埔族 洪雅時期 | 嘉義市街一帶主要是洪雅族生活領域，所施行的社會組織為母系社會制度。 | 居民以簡陋的農耕及漁獵維生，住在「填土為基，高可五六尺；編竹為壁，上覆以茅茆」的房子中。洪雅族生活領域，最早出現的地名為諸羅山社，而後隨漢文化傳入，導致平埔族逐漸漢化而消失。羅山社上土番蟠距地番社內與番社口，即是今行政院衛生署嘉義醫院文化路舊址附近。 | 諸羅山社是嘉義市最早有人居住的地域。 |
| 荷蘭時期 | 東印度公司為了控制番社，並且發展農業、開發水利，而深入平原東部開墾。 | 荷蘭東印度公司聚集諸羅山社等社土目於新港宣稱效忠荷蘭當局，諸羅山社正式接受荷蘭的殖民統治。東印度公司在諸羅山社東方山麓，開闢田園，種植稻米甘蔗，供應所需的商品。為了灌溉新開墾的土地，於八掌溪之流，蘭潭最深處築壩引水北流，灌溉今王田里一帶的公司農田，餘水注入北香湖。此外為了徵收諸羅山一帶平埔族及漢人的租稅及傳佈基督教，所以在今之蘭井街、忠孝路口東南處派駐政務員及牧師，也因此在此處形成荷蘭人及漢人的聚居處，並挖鑿水井。 | 因荷蘭人開墾大量漢人入嘉義市城蘭井街，後稱紅毛井。建紅毛埤，今現蘭潭水庫，漢人以荷蘭人東印度公司直屬的農田稱王田，今王田里一帶。 |
| 明鄭時期 | 擴展耕地以取得足夠糧食，也在東部地區開發採寓兵於農屯田制。 | 顏思齊等人在笨港(山疊溪之南，今嘉義縣新港鄉一帶)登陸之後，深入內地，朝諸羅山(今嘉義市)區域開發。鄭芝龍接受朝廷招安，離開笨港，部份屬下仍留在台灣。 | 接受荷蘭時期代的王田，在屯田地設營鎮日後漸形成聚落 |
| 清領時期 | 康熙 | 1683 年，臺灣歸清，置一府三縣，控制嘉義平原上的諸番社，具有軍事防禦上的考量。 1704 年，奉文歸治移至諸羅山後，知縣宋永清創建木柵城，設置縣署、參將署、守備署、倉廩、義學、教諭署等官廳，及城隍廟、天妃宮、佳陽廟、關帝廟等寺廟，正式展開清朝政府在嘉義市的實質建設。 康熙 56 年已形成市街(十字街、太平街、鎮安街)，全在縣城內。 | 嘉義市街的形成是在康熙 43 年，諸羅知縣奉文歸治以後，隨人口的增多才有可能逐漸形成。 |
| | 乾隆 | 置縣後歷經三朝的經營及隨之而來的大量移民，已陸續將平原上之可 | 其新店街和竹子腳街都在西門外，可見此時主要開墾方向是在西門外。 |

| | | | | |
|------|--|--|---|--------------------------------------|
| | 同治 | 耕地大致開拓完成，尤其在雍正、乾隆時期，多數地區已經完成拓墾並水田化，水利設施也多修築完成，農業收穫漸趨穩定，人口也逐漸繁衍。 | 同治年間，嘉義城坊裡的記載，此時的街坊更多，機能更完備，「東：內教廠、橫街仔、媽祖宮、觀音亭、關帝廟。西：中和街、十字街、水涵口、魚仔市、米市街、布街、新店街、西門口。南：南街仔、紅毛井、城隍廟、菁仔市。北：總爺街、文廟口、縣學前、義倉口。」 | 嘉義城東似乎以宗教機能較顯著，城西為商業的集中地，城北如同今日的文教區。 |
| | 光緒 | | 光緒末年，嘉義縣城內的市街密度已經大幅增加，大致平行於原有十字街，延伸出許多新街道。以總爺街、大街、中和街、菁仔市街、糖仔市街、打鐵街米市街所構成的區域內，是嘉義城內人口密集、店鋪最多的區域 城外的延伸道路，如西門外街、北門外街、東門外街、打石街、石路仔，什因為往來商業頻繁，也逐漸形成市街。 | 嘉義縣署西側至西門間，是嘉義城內商業中心。 |
| 日治時期 | 大正 9 年，確立嘉義市轄區-嘉義區、山仔頂區、台斗坑區和水堀頭區的一部份設為嘉義街街內設 16 個大字及市區的嘉義大字和郊區的 15 個大字。 | 因火車站的設立明治 37 年(1904)整個西門外的空地均已成為市街地，直通到鐵路，縱貫鐵路成為新的間隔，西邊除了原有聚落外，發展緩慢。明治 40 年，西門外的市街有石路仔街、義得厲街、雙頭廟仔街、店仔尾，甚至有遊廓等風月場所，往西的發展仍受阻於縱貫鐵路，西北則有番社而未形成市街。昭和 2 年(1927)嘉義市的市區範圍在縱貫鐵路以東，延河路、河溝以北，阿里山鐵路以南及山仔頂、墓塚地以西。 1906 年大地震後，鑑於市區房屋崩壞有礙市容，而準許嘉義街市區改正分為兩期，徹底改正市區計畫。 | 嘉義市街越過城牆的阻礙而往外擴張，主要向西，並且因火車站的設立，縱貫鐵路成為新的間隔。 昭和 7 年實施町名改正。 市區由傳統聚落進入都市化。 | |
| 光復後 | | 民國 60 年代，火車站縱貫鐵路以西的發展仍然緩慢，市區仍然以中央噴水池為發展中心，偏在火車站的東南側。 今日的市區範圍因市地重劃，北邊和台斗坑相連，西接新厝和竹圍仔一帶，南擴展到下路頭、腳仔寮，東則到山仔頂。 | 民國 67 年，開始辦理市地重劃，縱貫鐵路西側紛紛設立重劃區，帶動了西側的發展。 | |

資料出處：本研究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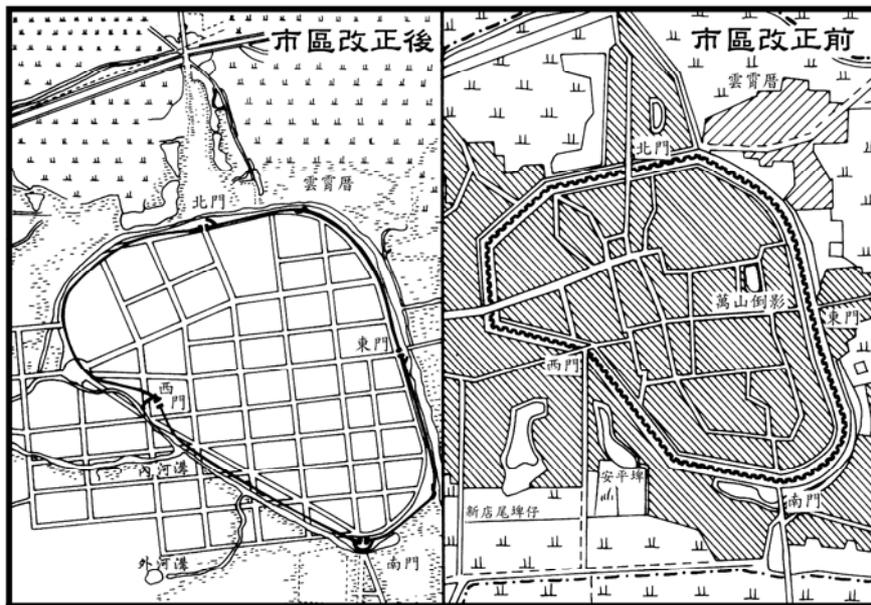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周鍾瑄，1962：32。余文儀，1993：86。府與圖，1963：172。林振和，1978：95。

吳育臻，1996，《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臺灣文獻委員。

顏尙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政府，p.55-p.174。

石萬壽，《嘉義市史蹟專輯》，嘉義市政府。

- (1) 嘉義歷經清代康熙、雍正、乾隆三朝的經營，及大量移民，已陸續將嘉南平原上之可耕地，大致開墾完成，尤其在雍正、乾隆時期，多數地區已經完成拓墾並水田化，水利發展也大致修築完成、農業收穫漸趨穩定、人口逐漸繁衍。截至乾隆末年，嘉南平原的街庄數已經增加為 96 處。整體而言，嘉南平原的聚落形成，在空間分佈上，由康熙末年的 30%，逐漸發展成乾隆末的 46%，至同治年間，88%空間主要聚落已形成。
- (2) 從清代時期嘉義縣城的市街發展，嘉義縣城內東似乎以宗教機能較顯著，城西為商業的集中地，城北如同今日的文教區。從市街發展以商品名稱為街名的街道，如竹椅街、米市街、糖仔市街、菁仔市街、打鐵街等街道可見當時經濟發展商業的發達。嘉義縣城西門外其為與台灣府城主要交通出入口，成為各種市集交易聚集地、商業發展由嘉義縣城西門內延伸到西門外，在乾隆時期西門外新店街的出現，西門外的城牆垣外場域，則成為由市集聚集而發展出的商業新市鎮。
- (3) 日治時代因火車站的設立明治 37 年(1904)整個西門外的空地均已成為市街地，直通到鐵路，縱貫鐵路的開通成(1908)為新的間隔，西邊除了原有聚落外，發展緩慢。日治時期因 1906 年丙午大地震，嘉義成為台灣首先市區改正【圖 2.2.4】的城市，打破舊城牆垣的限制向西發展，傳統市街進入現代化城市街區。產業也在 1914 年阿里山登山鐵路火車的開通下，開始發展，在西門外中央噴水池一帶市街成為嘉義新的市中心，清代時期西門外關廂境的傳統市集聚集地，在城牆拆除後，成為人口密集、商圈林立的商業區，嘉義市西市場就在新的條件下重新誕生。



【圖 2.2.4】嘉義市區改正前後的比較
資料來源：改正前，堡圖，19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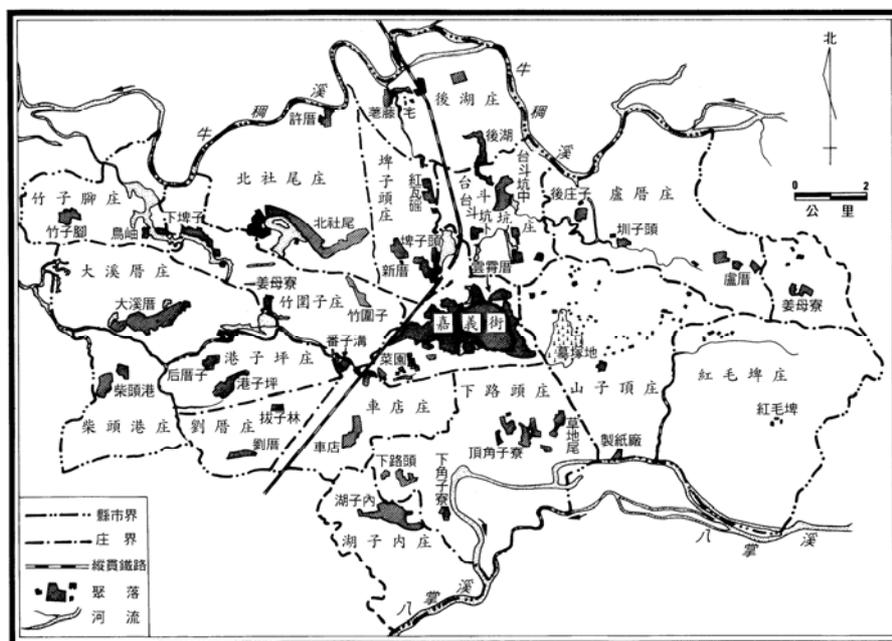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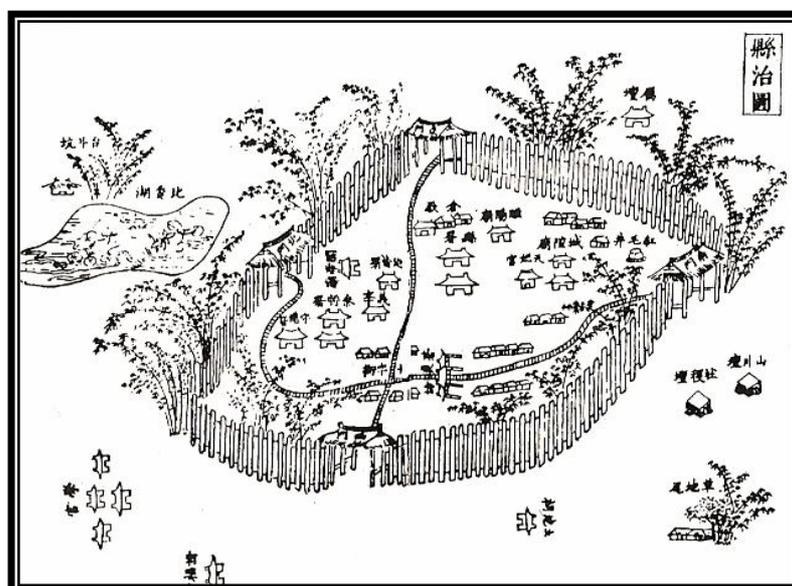
圖2-6 · 日治初期嘉義市的聚落分佈 | 資料來源：堡圖，1904。

【圖 2.2.5】日治初期嘉義市的聚落分佈
資料來源：堡圖，1904。

2-2-3 諸羅嘉義城的演變

嘉義聚落發展和市街形成得知，從清代築諸羅城後開始由城內形成市街、並由門城牆垣內外延伸的街道發展，與居民的生活方式和社會的活動息息相關，而由對諸羅城演變過程中，造成空間變化的原因、在朝廷官方政治不及之地產生地方生活場域應變的現象、社會結構產生變化，政社合、作政經資源運用下，地方自治的操作、政治、社會、經營的相結合

康熙四十三年奉文：文武職官俱移歸諸羅山，縣治始定。署縣宋永清，署參將徐進才、儒學丁必捷至諸羅山，定縣治廣狹周圍六百八十丈，環以木柵，設東西南北四門，為草樓以司啓閉。



【圖 2.2.6】諸羅縣治圖

資料來源：周鍾瑄，1962：7、24-25。

【表 2.2.2】諸羅、嘉義城之演變

| 朝代 | 年代 | 史事摘要 | 地方轄治名稱 |
|------|---------------|--|--------|
| 清治時期 | 康熙 23 年(1684) | 木竹城，設諸羅縣，但現屬台南縣佳里鎮。 | 諸羅縣 |
| 清治時期 | 康熙 40 年(1701) | 劉卻事件。諸羅縣民劉卻自負常於武技蠱惑鄉民，聚眾判亂反清；此役後，北路參將營由佳里興移諸羅山駐紮。 | 諸羅縣 |
| 清治時期 | 康熙 43 年(1704) | 諸羅縣治置佳里興移歸諸羅山。 木柵城，周圍 680 丈，奉文歸治，知縣宋永清建諸羅城。 | 諸羅縣 |
| 清治時期 | 康熙 56 年(1717) | 木柵竹城，年久傾壞、知縣周鍾瑄重修，於木柵城加刺竹而成竹城，為台灣第一座竹城。 | 諸羅縣 |
| 清治時期 | 雍正元年(1723) | 朱一貴事件(1721)後，知縣孫魯加強城丈，防禦能力擴建西北角城垣，將文廟收入城內，將木柵改建為土城圍以荊竹，有四里多，設四門、壕溝寬三丈。 | 諸羅縣 |
| 清治時期 | 雍正 5 年(1727) | 知縣劉良璧改諸羅城為土石城，建四城門門樓，東襟山門-祀關帝、西帶海門-祀媽祖、南崇陽門-祀觀音、北拱辰門-祀玄天上帝。 | 諸羅縣 |
| 清治時期 | 雍正 11 年(1733) | 藍鼎元輔佐總兵藍廷珍平定朱一貴事件後，上奏提倡在台設「聯庄制度」，獲頒聖訓十六章。 | 諸羅縣 |
| 清治時期 | 雍正 12 年(1734) | 知縣陸鶴在城門外環圍荊竹，將文廟納入城內，城制略成不規則蟠桃形，故嘉義有桃城之稱。 | 諸羅縣 |
| 清治時期 | 乾隆 3 年(1738) | 盜賊為患、社會動盪，民眾自衛，稱義民，設義民首，實施保甲制度，加強保正、甲長、牌頭。 | |
| 清治時期 | 乾隆 18 年(1753) | 設立玉峰書院(舊文廟)，知縣徐德峻將文廟移址至今嘉義舊省立醫院。 | 諸羅縣 |
| 清治時期 | 乾隆 51 年(1786) | 林爽文事件、文廟廢址。 | 諸羅縣 |
| | 乾隆 57 年(1787) | 林爽文圍攻諸羅城，柴大紀將軍帶居民困守，乾隆調派福康安率兵支援台灣，將林爽文擊敗，解救諸羅城。以諸羅城居民守城義勇可嘉，特將地名改為嘉義。 | 嘉義縣 |
| 清治時期 | 乾隆 55 年(1790) | 三合土城，乾隆 58 年竣工，城牆內外皮具包築三合灰土。 | 嘉義縣 |
| 清治時期 | 道光 13 年(1833) | 張丙之役後，邑令單瑞龍與浙江水師提督王得祿合力勸捐將城環大力修築，於三合土外垣砌磚石，增築四門月城、築砲臺、挖壕溝，並建義昌 | 嘉義縣 |
| 清治時期 | 道光 16 年(1836) | 磚石城竣工，將新文廟納入城內，並增建月城擊砲臺，改四城門名稱，為東門-迎春門、西門-性義文、南門-阜財門、北門-拱極門。 | 嘉義縣 |

| | | | |
|------|---------------|--|-----|
| 清治時期 | 咸豐 3 年(1853) | 受太平天國事件賴棕等人於嘉義起義多次攻城影響，擴編地方保甲組織-四城門設”十六境”，各境設境總理 1 人。 | 嘉義縣 |
| 清治時期 | 同治元年(1862) | 戴潮春事件、大地震，嘉義大變異，城牆崩壞，由地方士紳重建，地裂盈尺、遇賊截搶，義民利戰而死。全臺行「團練制」，嘉義縣嘉義城募練團練義民守嘉義城。 | 嘉義縣 |
| 清治時期 | 同治 13 年(1874) | 設保甲局，用以推動為民調解、取締、相約、聯境條約，各防、清庄聯團等工作以維護社會治安。 | 嘉義縣 |
| 清治時期 | 光緒 14 年(1888) | 因土地”清丈”再度引發民亂，重整十六境保甲組織。十六境範圍下細編下一層級”街”基層單位。 | 嘉義縣 |
| 清治時期 | 光緒 15 年(1889) | 知縣包容、士紳林啓東重修嘉義城。 | 嘉義縣 |
| 清治時期 | 光緒 21 年(1895) | 日本兵進城，將文廟佔用為醫護場所，救助受傷官兵，是嘉義醫院雛型。 | 嘉義縣 |
| 日治時期 | 明治 39 年(1906) | 丙午大地震，使得嘉義城門除東門城樓外全數癱塌，市街大半摧毀，5 月開始實施市街改正，街道成為棋盤狀，舊式城環就此消失。 | 嘉義廳 |

資料出處：本研究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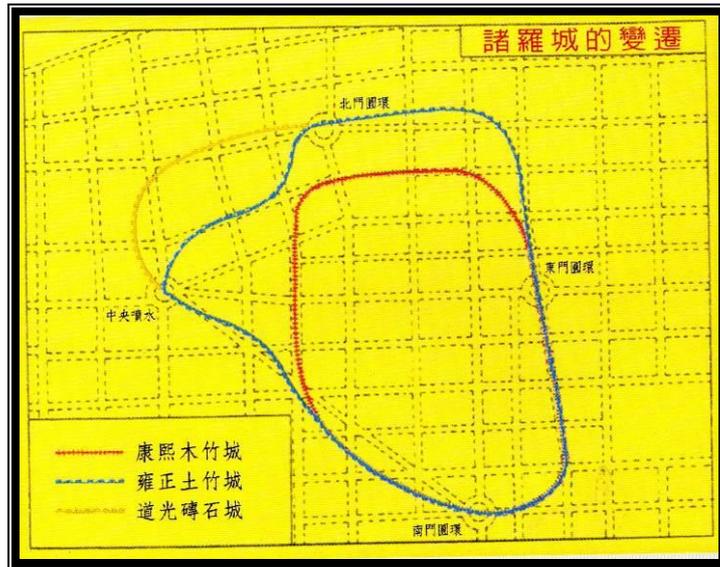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顏尚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政府，p.55-p.174。

顏尚文、潘是輝，1999，《嘉義賴家發展史》，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林志浩，2003，《嘉義慈濟宮志》，嘉義市慈濟宮管理委員會。

清領時期的嘉義，康熙 23 年(1684)設諸羅縣，是座木竹城，其縣署暫時在台南縣佳里鎮。直到 1704 年，當時知縣宋永清奉文歸治，文武官員移歸諸羅山，開始築城。環以木柵，設東西南北門，簡陋的木柵城，是當時一府三縣中最早的木柵城門，外圍加植荊竹，使諸羅城成為台灣第一座竹城。

諸羅古城有東西南北城門，城門周圍連貫起來形似桃仔，又名桃仔城，在西門外嘉義的市中心，也就是中央噴水池一帶，是桃仔的尾端故稱桃仔尾，在現代成為嘉義市的地標「民主聖地」。在西門城外桃仔尾有豐富的傳統產業、歷史悠久的商業文化、形成社會結構下特殊人文色彩、宗教史蹟等文化景觀資源，耐人尋味的城市話語。



【圖 2.2.7】諸羅城的變遷

資料來源：嘉邑城鎮附設慈善會，《22 週年特刊》，p.121。

諸羅城的演變過程中【表 2.2.2】，清初設木築城，康熙 23 年諸羅置縣後，縣署暫在今台南縣佳里鄉，幅地遠大、民少番多，治理不便且清朝廷十分不願臺灣建城，對臺灣治理的心態完全抱持著易失易復³⁰的心理，以致在日後城門變動，由木築城、木柵城、蔴竹城、土城外栽種蔴竹、土石城、三合土城、磚石城，諸羅城空間往外擴張，其原因主要有民亂、漳泉械鬥、盜賊劫搶，影響最大的是：

- (1) 劉卻事件後設木柵城。
- (2) 朱一貴事件(1721)後，知縣劉良璧建四城門，改木柵為土石。
- (3) 林爽文事件(1786)後，福康安上奏乾隆因嘉許諸羅城軍民義勇守城，將諸羅賜名嘉義³¹。
- (4) 張丙之役(1833) 後，邑令單瑞龍與浙江水師提督王得祿合力勸捐將城環。大力修築，於三合土外垣砌磚石。
- (5) 戴潮春事件(1862)，由地方士紳修建城門，倡聯義舉，全臺設「團練制」。

清末後，民亂加上地震頻起，而城牆年久失修，導致在日治時期，1906 年丙午大地震後城牆多數倒塌，剩東城門，鑒於城門失去早期原有防衛的功能，日人不再修建，於是嘉義市由嘉義城門的空間限制，進入了現代化的城市建設。

³⁰聖祖即下訓諭，云：「臺灣斷不可建城，去年朱一貴無險可憑，故大兵一入鹿耳門，登岸奮擊，彼即竄逃，設嬰城自固，豈能剋期奏捷？」

³¹清乾隆下諭：「至嘉義一縣，朕因該處人民隨同官兵竭力守城，錫以新名，用示嘉獎，該處城垣，亦應一律或磚或石改建，務令堅固。」

而光復後生活日漸穩定，1970 年代人口成長移動在新的住屋大樓建築物的聚落形成，城市街區住屋往郊區發展。

由嘉義城的演變過程中，得知清朝廷在治理方面的不足而導致民變四起，是嘉義城演變、擴張的主要原因，也使民間地方自治加入、官方政治的不足，加入地方士紳社會組織，而在(1738)盜賊為患、社會動盪下，由民眾開始有了自衛組織，稱義民³²；保甲制度的出現，開始了官方與地方居民的合作、地方自治的出現。

地方自治基層行政「保甲局」³³的出現，聯境條約，產生了地方安空間的範圍，嘉義十六境³⁴的出現是嘉義城附近的地方自治自衛組織；另在嘉義慈濟宮志也提到以祭祀圈為廟境範圍的嘉義十六境³⁵。

其中位於西門的關廂境，是在兩個以不同方式的區分下都有出現關廂境一境，在嘉義市西市場現所在地的東南邊且還有關廂境廟³⁶，供地方居民祭祀，而「關廂」是早期中國傳統市場，唐代末期市場的建制(表 2.1.2)，故「關廂」應是嘉義市西市場的前往。

2-2-4 嘉義市人口之變遷

嘉義市自清代以來，人口一直佔全台灣人口數的前幾位，且嘉義市的人口，又以嘉義西城的人口最密集。

嘉義自康熙 43 年開始築城後，人口應增加快速，但由於清代和日治時期人口資料的不足，所以主要針對日治時期 1905 年以後，嘉義市人口變遷和西門嘉義市西市場與西門町人口密集(表 2.2.4)，從日治時期以來一直是嘉義最繁榮的商業區探討。

舊額：戶 2436，口 4199。康熙 30 年編審：新增口 71，戶仍前。康熙 35 年編審：新增口 45，戶仍前。康熙 40 年編審：新增口 41，戶仍前。康熙

³²顏尚文，《嘉義市志》，嘉義市政府，p.60：乾隆 3 年，諸羅地區盜賊為患，社會動盪，激起民眾自衛，清廷輔之用之，稱為義民。諸羅縣設置義民首，以統率之實施「保甲制度」，加強保正、甲長、牌頭聯保戡亂之責任。

³³張炳楠、趙樸，1984，《嘉義縣志·卷十一·自治志》，嘉義縣政府，p.1-p.

³⁴顏尚文、潘是輝，1999，《嘉義賴家發展史》，台灣省文獻委員會；嘉義十六境：米街境、布街境、東安境、保南境(南門境)、西安境、北門境、番社境、關廂境、大街境、總爺街境、元帥廟境、仁武境、蘭井境。

³⁵《嘉義慈濟宮志》廟境嘉義十六境：在嘉義十六境當中，慈濟宮轄城外七境，城內九境由城隍廟轄六境，鎮南宮轄三境，分別為東安境、蘭井境、城南境、米街境、雙忠境、三角窗境、主景境、布街境、暗街境；城外七境為番社境、關廂境、五安境、玉川境、保南境、西安境。

³⁶關廂境廟，現位於嘉義市中央第二商場 31 號。

45年編審：新增口65，戶仍前。康熙50年編審：新增口38，戶仍前。以上自康熙30年起，至50年止，共新增民丁260。新舊合計，戶2436，口4459。雍正2年，奉文割歸彰化管轄人丁35；雍正9年，奉文割歸臺灣現管轄人丁342；乾隆2年，又奉文割歸臺灣縣管轄人丁二327。通縣實在，戶2436，口3855。康熙55年至乾隆2年編審增出滋生人丁307，奉文永不加賦³⁷。

嘉慶16年(1811)，全臺戶口為241,217戶、2,003,861人，其中嘉義地區的人口佔總人口數42%³⁸，清末人口-16,441人

【表 2.2.3】嘉義市的人口成長與都市化：1905-1993

| 年代 | 嘉義市 | | 臺灣 | | A-B |
|------|---------|--------|------------|--------|--------|
| | 人口數(人) | A.增加率% | 人口數(人) | B.增加率% | |
| 1905 | 30,320 | - | 3,046,859 | - | - |
| 1910 | 33,255 | 9.68 | 3,219,111 | 5.65 | 4.03 |
| 1915 | 35,391 | 6.42 | 3,483,266 | 8.21 | -1.78 |
| 1920 | 37,797 | 6.80 | 3,673,290 | 5.46 | 1.34 |
| 1925 | 45,841 | 21.28 | 4,036,133 | 9.88 | 11.40 |
| 1930 | 58,246 | 27.06 | 4,592,912 | 13.79 | 13.27 |
| 1935 | 73,180 | 25.64 | 5,315,642 | 15.74 | 9.90 |
| 1940 | 96,559 | 31.95 | 6,077,478 | 14.33 | 17.62 |
| : | : | : | : | : | : |
| 1950 | 100,745 | 4.34 | 7,475,644 | 23.01 | -18.67 |
| 1955 | 148,552 | 47.45 | 8,913,397 | 19.23 | 28.22 |
| 1960 | 178,717 | 20.31 | 10,792,242 | 21.08 | -0.77 |
| 1965 | 205,967 | 15.25 | 12,654,323 | 17.25 | -2.01 |
| 1970 | 238,713 | 15.90 | 14,505,414 | 14.63 | 1.27 |
| 1975 | 250,997 | 5.15 | 16,223,089 | 11.84 | -6.70 |
| 1980 | 252,037 | 0.41 | 17,866,008 | 10.13 | -9.71 |
| 1985 | 253,573 | 0.61 | 19,313,825 | 8.10 | -7.49 |
| 1990 | 257,597 | 1.59 | 20,401,305 | 5.63 | -4.04 |
| 1993 | 258,599 | 0.39 | 29,995,416 | 2.91 | -2.52 |

註：1905-1940年的嘉義市人口數不包括湖內里及姜母寮一帶的人口

資料來源：1.1905-1933：現在人口、1934-1941：常住人口。

2.1945以後：臺閩人口。

3. 施添福，1996，《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p.33。

³⁷劉良璧，1977，《重修臺灣府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p.202-p.203。

³⁸顏尚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的人口成長與城市發展【表 2.2.3】：

- (1) 日治時期，明治 38 年~大正 9 年(1905-1920)，這時期嘉義市人口成長緩慢(圖 2-2-7)，嘉義人口增加人數 37,797 人，年平均增加率為 1.64%，同時期全台的年平均增加率為 1.37%，人口增加不快之原因是因日人剛治理台灣，初期反抗鎮壓、環境衛生醫療尚在起步，之後殖民政府未達台灣財政獨立的目地，開始從事土地調查、林野調查，並開始交通建設，對於台灣經濟重整及人口重新分配，有極深的影響。明治 35 年(1902)，嘉義市火車站開始營運、縱貫鐵路南北開通，在這一時期後期的嘉義市發展，人口增加緩慢卻有都市化現象，吸引人口進入的一個城市中心【圖 2.2.5】。
- (2) 日治後期，大正 10 年~昭和 15 年(1921-1940)，這一時期的嘉義市，是都市化最快的時期，人口成長快速【圖 2.2.8】；人口年平均率增加為 7.52%，同時期全台灣的年平均增加率為 3.26%，嘉義市的年增加率為台灣的 2.3 倍。嘉義市有非常快速的都市化，吸引大量的人口集中的中心，是嘉義市發展史上的黃金時期。

大正 9 年，行政區徹底改正，嘉義在此期確立了轄區範圍及日後發展的基礎，發展的動力主要來自木材和蔗糖，且人口集中在嘉義市西區西門町，是嘉義市最熱鬧的地方，也是人口集中的主要區域【表 2.2.4】。

大正元年(1912)，阿里山鐵路起點在嘉義開通，使大正年間每年高達 15 萬石的檜木源源不斷由阿里山運出。阿里山北門附近，營林材所製材工廠，附近的埤仔頭和今日的林森西路兩旁木材商店林立，許多附近鄉鎮的人來嘉義發展；此時期也是台灣糖業的黃金時段，製糖公司獲得巨利，經濟欣欣向榮，嘉義市成為嘉南平原四周蔗產的集散中心，巨商富賈雲集，西門歌樓舞榭(遊廓)林立，歌聲徹夜不歇，嘉義稱為全台第一華都，當時相當繁榮的景象³⁹。兩項重要產業，加上昭和 5 年(1930)嘉義市街升格為嘉義市後，室內新的建設開展，使這一時期的嘉義市在交通和產業發達下，成為快速都市化的地方中心。

- (3) 戰爭時期(1941-1945)，此一時期嘉義都市化漸緩，因戰爭且時代的轉換，整體社經發展產生變化，使得嘉義市的建設人口進入停擺的階段，一切的人力、物資產業都應付日本人的戰爭物資所需。
- (4) 光復後時期(1950-1993)，此一時期嘉義市由戰後產業的復甦，人口漸行平穩【圖 2.2.9】，民國 38 年開始實施土地改革，民國 42 年開始實施四

³⁹ 縣志卷首 1997：89。

年經濟計畫，是農業發展的黃金時期，但在政府培養工業發展策略下，農業漸漸衰退，民國 50 年代後，台灣人口開始由鄉村往都市集中，但主要集中在南北兩大都會區，此時期嘉義市市區的繁榮不再，郊區的農業也失去發展潛力，人口雖有增加，但速度減緩。光復後期，近代 (1971-1993)，嘉義市人口成長停滯，年平均增加率只有 0.30%；全台的年平均增加率為 1.89%，移出的人口比移入的人口多，而成爲發展停頓的都市，而光復後生活日漸穩定，1970 年代人口成長移動在新的住屋大樓建築物的聚落形成，城市街區住屋往郊區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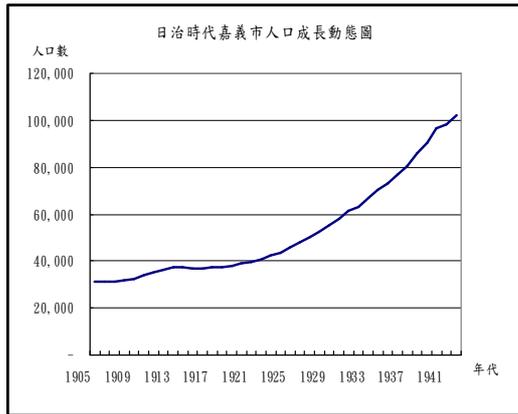
嘉義市整體人口成長停滯的同時，內部的空間移動卻是活潑的，既有郊區化的現象(圖 2.2.10)，呈現嘉義市的市中心雖繁華，但不在是人口密集及居住的空間。

【表 2.2.4】1938 年嘉義市市區各町人口數

| 町別 | 台灣人 | 日本人 | 朝鮮人 | 外國人 | 合計 |
|-----|--------|-------|------|-------|--------|
| | 住民人數 | 住民人數 | 住民人數 | 住民人數 | |
| 東門町 | 2,739 | 584 | 1 | 9 | 3,333 |
| 宮前町 | 1,775 | 939 | - | 1 | 2,715 |
| 北門町 | 4,264 | 1,019 | 2 | 176 | 5,461 |
| 元町 | 8,020 | 205 | 1 | 334 | 8,560 |
| 檜町 | 3,634 | 796 | - | 58 | 4,488 |
| 山下町 | 504 | 219 | - | 3 | 726 |
| 新高町 | 88 | 6 | - | - | 94 |
| 南門町 | 4,121 | 441 | - | 124 | 4,686 |
| 朝日町 | 3,967 | 65 | - | 13 | 4,045 |
| 西門町 | 8,333 | 770 | 53 | 397 | 9,554 |
| 新宮町 | 4,671 | 759 | | 63 | 5,493 |
| 榮町 | 5,461 | 2,219 | 10 | 330 | 8,020 |
| 末廣町 | 574 | 154 | - | - | 728 |
| 黑金町 | 282 | 456 | - | - | 738 |
| 玉川町 | 1,027 | 493 | - | 7 | 1,527 |
| 堀川町 | 925 | 278 | - | 30 | 1,233 |
| 白川町 | 709 | 405 | - | - | 1,114 |
| 總計 | 51,094 | 9,808 | 68 | 1,545 | 62,51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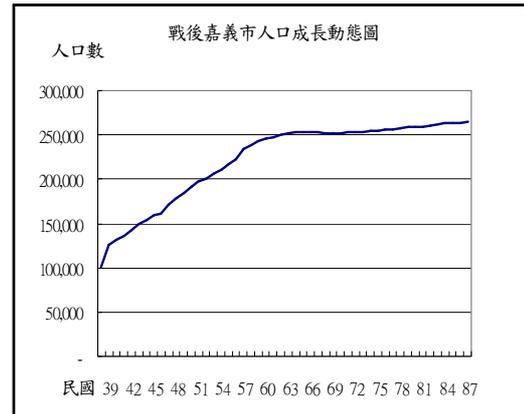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嘉義市一覽》，p.2。

顏尙文，2004，《嘉義市志·卷四·社會志(上)》，嘉義市，嘉義市政府，p.22-p.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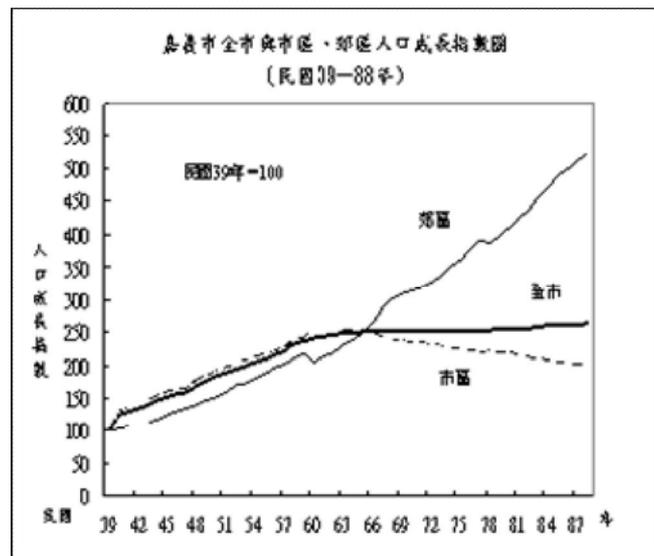
【圖 2.2.8】日治時期嘉義市人口成長動態圖

資料來源：吳育臻，嘉義市城市發展史與文化資產特色。



【圖 2.2.9】戰後嘉義市人口成長動態圖

資料來源：同【圖 2.2.8】。



【圖 2.2.10】嘉義市全市與全區、郊區人口成長指數圖

資料來源：同【圖 2.2.8】。

嘉義市發展的影響因素：

對於嘉義市城市發展的影響因素也是人口變動的主因，相對的人口變動是支持傳統市場發展之根源。

清代因清朝鮮疏於治理，聚落人口無大變動，其原因：

1. 諸羅縣治所在但治理不易。
2. 諸羅城-民亂，林爽文、戴潮春事件。
3. 聯境自保-發展成嘉義城 16 廟境。

清代人口穩定的狀況，對嘉義城由各種市集的業種慢慢形成「市」街，相同「市」街構成嘉義城內主要街道，並由嘉義城內西城同業集中地，同「行」集中成市，而後形成商業區的各種商業市街，並發展至西門外為市鎮，在西城門外形成新的商業區，進行另一個市鎮的發展。以人口聚集帶動商業發展，再以商業發展吸引更多的民眾與活動，商業活動形成市街而成新市鎮，是嘉義城西門外傳統市場的由來且和地方場域形形成自治組織關廂境。

日治時代：

日治時代對嘉義市而言，是城市發展重大改變的時代，因 1906 年丙午大地震，嘉義成為台灣第一個市街改正的城市，產業也在開始發展，人口在 1930 年代大幅成長，城市街區擴大市街重新改組人口大幅成長，其原因：

- (1) 嘉義廳治、台南州嘉義郡治、台南州嘉義市治。
- (2) 地方建設—市區改正、水道建設(1911-1914—台南 1922、新竹 1930)。
- (3) 交通開運—火車站鐵路幹線、阿里山火車開通(1912)。
- (4) 產業發達—木材業(阿里山營林所)、糖業(周邊鄉鎮)。

日治時代的嘉義市，在日人都市計畫下交通建設及各種產業的開發，在交通、產業的發達而成為繁榮的都市，人口大幅成長人，口集中在嘉義市中心-西門町、榮町(表 2.2.4)，在城市規劃人口密度因素下的公共設施-公設市場的出現，傳統公有市場嘉義市西市場的誕生，是傳統市場由政府管理制度化的開始。

光復後生活日漸穩定，1970 年代人口成長漸行平穩；光復後期，近代(1971-1993)，嘉義市人口成長停滯，且人口移動往郊區-移動，其原因：民國 60 年代前—農業發達、木材、糖業尚未沒落但民國 60 年代後

- (1) 農業、木材、糖業沒落--沒有代替產業。
- (2) 阿里山旅館業—阿里山公路開通後即沒落。

二十一世紀現代嘉義城市：

- (1) 科技、經濟、消費改變城市空間形態。
- (2) 道路興建擴寬 改變傳統聚落 街屋空間。
- (3) 現代大樓建築郊區土地重劃。
- (4) 嘉義城市中心大樓商圈型態的改變。

光復後期，近代(1971-1993)，嘉義市人口成長停滯，在新的住屋大樓建築物的發展，新的聚落形成形成，城市街區住屋往郊區發展，大型現代宗旨

商業大樓出現，使商業也往郊區發展，空間重要分配是現代性均質化的現象，也顯示嘉義市西市場在在 1993 年重新改建成現代化綜合商場，傳統市場早日繁華的現象日漸消條原因之一人口、商圈往郊區流動現象，致嘉義市的市中心雖繁華，但不再是人口密集及居住的空間，城市中心因商圈移動而分散、去中心。

第三節 嘉義市西市場的場域相關理論

由於台灣是多族群移墾的社會，在拓墾過程中，生活的變遷致使聚落、人民爲了生存發展出的生活特性和習慣、產生文化差異，而文化差異則形成地方的特殊性，展現在地區的生活場域中；但這個特殊性卻往往因進入現代化城市後，地方的生活空間被切割成文明的作品，傳統生活的歷史脈絡形成斷層交錯成模糊不清的文化現象。若想理清，唯有從生活場域中去連結時代變遷的空間脈絡。從傳統市場形成的歷史沿，當居民的生活除祭祀活動外，市集的活動是生活重要活動，也是城市發展重要因素，更發現市場和街道的關係，是形成城市的原因之一，與環境產生共同的生活語言，留下對城市的記憶；但在進入現代化後，傳統市場在城市的生活語言被高樓大廈給淹沒，市街再也看不到生活場域的語言，與地方生活場域空間會無交集而被切割，造成地方歷史脈絡的斷層。這也是脫離傳統的現代性之現象-具有時代的意義但缺乏歷史感。

2-3-1 以現象還原歷史的回歸

如果城市中地方的居民與地方場域，都擁有共通的聲音、說著相同的生活語言，那麼，這地方的居民和生活場域間，一定過去有相同的經驗、形成傳統，與地方生活場域產生存在感、共同創造現在的歷史；而當走向未來的同時，這聲音漸漸消逝，代表過去的經驗和傳統在地方生活場域消失的現象，而地方的歷史還存在嗎？

空間的現象是歷史留給地方場域的經驗，以物性之根源，必先回歸到事務本質。對於本質性的還原，將現象哲學作爲一種研究方法，將現象的意義本質與動機，作爲現象運動的觀察方法與手段，探就物性意義並且呈現。以現象學的直觀方式把握現象本身，來看待現象所產生的意義，並將場域的現象回歸「事物本身」，回歸物性自身。對於物性本身加以觀察，以現象學地方生活場域爲論述方法，探討嘉義市西市場變遷的問題。

2-3-2 小結

傳統市場的本質，除交易外另一是生活。以交易方式交換所需。解決地方居民民生基本問題與地方建構一個存在的空間達到生存的目的。所以傳統市場和地方居民的生活場域有生存共同的關係。從傳統市場地方生活場域作本質性的還原，由地方生活場域的生活交互活動方式。產生傳統市場的經濟價值，為發展傳統市場的社會支持，達成地方生活場域的歷史脈絡所產生的意義，將場域的現象回歸傳統市場本身，以嘉義市西市場[構成的「業」「市」文化生活圈，還原其歷史脈絡和發現嘉義市西市場存在的價值及變遷的原因。

第三章 關廂境與嘉義市西市場的起源

嘉義市西市場之位置，現於嘉義市的市中心、中央噴水池的西側、中山路與中山路之國華街叉處西測位置【圖 3.1.1】，其對向有嘉義市中央第一商場和中央第二商場，在中央第二商場內有地方廟宇-關廂境廟，原均屬大業里，民國 99 年(2010)與府路里合併為文化里；於清代其位置是早期嘉義 16 境中嘉義城西門外關廂境的區域內，出西門外由魚仔市街，又稱西門外街與新店街教匯處之範圍，亦另有關廂境之稱，也是各種傳統市集商業聚集城外最熱鬧的地方。「關廂」是傳統市集於城內延伸出至城外，所形成新的商業聚落；如此藉由關廂、關廂境、關廂境廟之歷史脈絡及地方生活場域的空間重構關係，探討嘉義市西市場的起源。

李白之詩「把酒問月」中：

「今人不見古時月，今月曾經照古人。古人今人若流水，共看明月皆如此。」

以存在古、今不同時間軸，卻有如此存在的空間場域關係，以明月自然之物性存在於不同時間而在空間留下的軌跡，與時空、歷史脈絡的連結、印證其質性存在時空的關係；如同現今嘉義市西市場與東南側中央第二商場內的角頭廟-關廂境廟與關廂境的時空輪迴；-關廂境廟的存在，從清代一直守護關廂境的地方生活場域至今，也如此承載地方場域的時代變遷、也如同古、今的嘉義市西市場及西門外關廂的明月。

本章將以嘉義西門外關廂與義市西市場的古、今為討論，雖在歷史時間的不同點上，但卻有歷史脈絡空間場域的相對位置，是清代嘉義城外居民百姓最大的交易場所，於嘉義城西門外以市集、店家形成的商業聚落。因此，本章以關廂為論述重點，並藉由嘉義城演變過程的空間擴張、市街的發展，在嘉義城的西城門內往西城門外延伸出的商業市集的街道關係及嘉義 16 境與關廂境的社會空間關係和關廂境廟所在的歷史空間場域，論述嘉義城西門外關廂存在地方生活場域的意義，並得知西門外關廂應是現嘉義市西市場的前世所在。

第一節 嘉義城西門外論關廂

「關廂」是中國傳統市場於唐末形成的傳統市場形式(表 2-1-2)，康熙大辭典解釋「關廂」一詞為《周禮地官司關》：「關，司關掌國貨之節以聯門市⁴⁰。」；根據《明史·食貨志》記載：「在地曰坊，近城曰廂⁴¹城門又叫“城關”，城門外大街及附近一帶就叫“關廂”。而清代位於嘉義城西門外的「關廂」卻因時代變遷，走入現代城市規劃發展下，地方生活場域的歷史關係陷入被切割的狀態，隨著諸羅嘉義城的消失，嘉義城西門外「關廂」於現今地方生活場域被遺忘。

由於並沒有針對關廂討論的文本，只有對於北京關廂王永斌所著《北京的關廂鄉鎮和老字號》一書及介紹中國大城市尚留關廂街區市鎮的網路資料，統整各類資料記載歸納後，認為所謂的關廂，是指城市中商業的發展已突破原來城垣之限制，於城外形成新的商業區，關廂，門外之大街與附近居民地區⁴²。指城門外兩三里之內的居民聚集地，是由居民和店鋪組成的。所以關廂和其他歷代傳統市場的型式有其特殊性的地緣空間景象、場域關係，其特徵定義為：一，是城牆的關係，城內、外之衍生，其位置一定在城門外之交通要地；其二，係居民生活方式與街道的關係，以店鋪、商業市集活動而形成的市鎮聚落。以上兩點構成的特殊性，成就關廂傳統市場的特色，也使關廂和城市的商業區發展歷史緊緊相扣。

⁴⁰莊朝根，2005，《康熙大辭典·下冊》，世一文化出版，p.1269。

⁴¹王永斌，2003《北京的關廂鄉鎮和老字號》，北京，東方出版社，p.3。

⁴²漫話「關廂」：<http://hi.baidu.com/yonghai002/blog/item/0041e5d30a924adaa8ec9a38.html>

王永斌，2003，《北京的關廂鄉鎮和老字號》，東方出版社。

海甯南關廂：<http://www.sozhen.com/bbs/show.asp?id=3279>



【圖 3.1.1】嘉義市西市場位置圖

資料來源：諸羅一家人地圖，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3-1-1 嘉義城西門外關廂

首先，從嘉義平原聚落發展的拓墾，是以今六腳鄉朴子最早再開始往陸地推展，故由沿海一帶嚮往嘉義城的人主要是由西城門移動。嘉義城通往府城的主要道路，因南有嘉義主要河川八掌溪阻礙，也是通往府城必經的溪流【圖 2.2.3】；八掌溪的渡口很多，由諸羅山南下的渡口共有五個，最西的渡口是水崛頭(今水上)、設渡年代最早，康熙末年，出諸羅城西門，經水崛頭的這一條道路，成為諸羅城通往臺灣府城的兩條主要交通線。由諸羅城西門外西行、西門外街經店仔尾、石路仔、牛墟尾改西南(省道)番仔溝、至水崛頭再渡溪⁴³。另同治以前通往府城的捷徑。府路巷，也位於西門外，所以西門外一直是南下府城鳳山進出要道也促進西門內外人口聚集熱鬧繁榮的景象。

康熙 43 年(1704)，諸羅縣治自佳里興移歸羅山，知縣宋永清建木柵諸羅城於諸羅山社的東側【圖 2.2.3】，當時西門外已有聚落的形成；又因西城門外是四城門中對外南下府城交通要道，於是人口漸漸匯集。在乾隆年間，西門內外既有市集商店市街道的出現-西城廂內街、西城廂外街、西城內有布街、西城外有新店街【表 2.2.1】，呈線了當時居民生活已漸穩定，而且經濟活動瀕繁、而在西城門外形成新的市集聚落。

⁴³石萬壽，《嘉義市史蹟專輯》，嘉義市政府，p.58。

根據位於西門外的嘉義慈濟宮所編著之《嘉義慈濟宮志》所載，嘉義城西門外於清代就是市集、店家聚集繁榮的地方，其慈濟宮自於有外教場埔七境王爺宮對於清代嘉義城西門外街的敘述：「西門外由於當時對外交通以西側至笨港及南側至府城最為頻繁，因此西門外最為熱鬧，其次為南門外，因城內官衙設施居多，除了市集及部份商店外無法容納太多民居，因而在清代的嘉義城其城外居民及聚落規模較城內為鉅，軍隊屯駐於城內，雖然設有內教場但是較為狹小，而另設外教場於西門外，其位置距慈濟宮不遠，約在今中正公園與省立醫院之間。在清末期以後，外教場庄取代了原有諸羅山莊的名稱。民間則稱為外教場埔。教場是作為軍隊操演及處決軍犯的地方。⁴⁴」

可見當時的嘉義城內大部分的區域，是官府官署營署或官眷居住的宅第等公設施，西城門則是嘉義城主要交通出入要道，從台南府城來往的物質，從西邊沿海地區及笨港院來到嘉義城交易物資、商品，主要都從西城內外出入，使嘉義城西門內市集商店聚集，但由於城空間的限制，無法容納太多的居民，有些漸來的人口便移至西門外、漸漸聚集於西門外從事市集交易活動，形成西門外，新店街、西城廂外街之後的魚仔市街等傳統市集的街道【表 2.2.1】，也又因民亂頻繁，基於對嘉義城安全的考量，另設軍隊屯駐之外教場於西門外，在西門外北面加入入軍隊的出入，使西門外成四城門外最熱鬧的地方；由西門內商業市街延伸出至西門外商業市集聚落-市西門外關廂。尤其據慈濟宮所轄七境之一關廂境之位置⁴⁵即位於此地，境內並有地方角頭廟、主祀土地公之關廂境廟的。從城門內、外，商業市街的形成、關廂境與關廂境廟，地方生活場域關係，來說明嘉義西城門外關廂的由來。

關廂是在城門外的商業市集的聚落市鎮，既然是在城門外，住的肯定都是平民老百姓，而大部分的居民都是來此討生活而於此定居、當出關廂而西，在交通尚未發達的年代，為嘉義城之往西南府城及笨港的主要交通要道，也是嘉義城物資的重要出、入口所在及嘉義城的西門外店家、市集的聚居而繁榮、市集成街，為嘉義城演變過程往西之擴張【圖 2.2.7】的原因之一。

⁴⁴盧昆常，2003，《嘉義慈濟宮志》，嘉義市慈濟宮管理委員會，p.16-p.17。嘉義市慈濟宮創立於清康熙 26 年(1672)，在當時台南縣北門鄉蚵寮村一帶的居民，為了生計，在甘蔗採收期間，需長途跋涉的來到諸羅山糖部打工賺錢，蔗糖收成完後便返回家鄉，因為當時的交通不便，往返需費一些日子，而這些幫工每次生病時，因當時的醫療不發達而無法求醫，則將隨身攜帶的南鯤身代天府五府千歲香火或令旗虔誠祈求來的淨水，服用後病即全癒，感其神威，遂恭迎五府千歲金身來到諸羅山，奉祀於天地河宮，於道光 23 年(1843)張海諒等人發起建廟，改稱慈濟宮。

⁴⁵盧昆常，2003，《嘉義慈濟宮志》，嘉義市慈濟宮管理委員會，p.50。

「關廂」是唐代末期形成之傳統市場的市集聚落市鎮，目前中國的大城仍有許多著名之城外關廂的歷史街區，藉由現存在於大城市之城門外關廂如北京關廂、浙江海甯關廂，都保存城牆外商業市集生活變遷的關廂歷史老街區和城市現存的場域關係，再回頭看嘉義城西門外關廂在城牆消逝後，隨時代變遷而被遺忘的原因。由北京、海甯城門外關廂歷史老街區，以作為嘉義城西門外關廂討論的依據。

3-1-2 北京城門外關廂

首先，談北京關廂，先從北京城周圍地區(二環路以外)有多處“關”之稱的地名，其由來多與老北京城外的關廂有關，北京是一座文化發達、工商業繁榮的歷史名城，工商業在北京城內聚集處叫商業街，在城門外附近聚於關廂及在四郊集中之地稱鄉鎮。明清的北京城有內外城，內城有九座城門，外城有七座城門，城門外附近一帶地方稱關廂⁴⁶，所以有北京城十六座關廂之稱，論起北京城十六座關廂⁴⁷的老百姓，其生活水準，可是多彩多姿，城內城外雖一牆之隔、可差之千里；但城牆外關廂的老百姓的生活方式，總離不開城門和街道上店鋪生存之關係，但隨時代變化，北京老城門的消失、北京城門外關廂也隨之被淡化。

早年老北京城的城門外都有關廂，有的街道長些，居民和店鋪較多，稱大關廂。可以說關廂是過去老北京人最熟悉的地方，出了城門就是關廂。由上個世紀五六十年代，隨著老城門逐漸被拆除，城內城外連成一片，關廂的概念被人們逐漸淡化，多稱某某門外大街，如現今的朝陽門外大街過去叫朝外關廂，德勝門外大街叫德外關廂。關廂作為地名已在北京的地圖上逐漸消失，而現今只有德勝門外的關廂被明顯地標注在各種地圖上，並有多路公車在此設“關廂”站。在現代文明，空間改變造成的生活記憶的遺失形成歷史的斷層只有由地點生活場域殘留的軌跡找到歷史變遷的答案。

其次，朝陽門外的關廂，朝陽門元代稱齊化門，元至元四年(1267)，忽必烈下令“築新城，城方六十里……分十一門……東之右曰齊化，東之左曰光熙……”（《順天府志》）文中位於“東之右”的“齊化門”就是現今的朝陽門。門內的九倉之糧，皆由此門運至，故朝陽門的甕城門洞內頂上刻有穀穗一束，每逢北京城都填倉之節日，往來之糧車絡繹不絕。“朝陽 穀穗“為南糧北運的第一位喜迎神。朝陽門形制與崇文門略同，面闊五間，通寬 31.35 米，進深三間，通進深 19.2 米；樓連台通高 32 米；箭樓形制略與宣武門同，面闊七間，通寬 32.5 米，進深三間，通進深 25 米。

⁴⁶王永斌，2003，《北京的關廂鄉鎮和老字號》，東方出版社，p.1。

⁴⁷漫話「關廂」：<http://hi.baidu.com/yonghai002/blog/item/0041e5d30a924adaa8ec9a38.html>

王永斌，2003，《北京的關廂鄉鎮和老字號》，東方出版社。

由東面的兩座城門稱朝陽門和東直門。東直門外大街、為京都一脈和關廂中軸的東外大街，自西而東，稍北斜，長二里許，以察慈胡同為界，以西稱上關，以東稱下關⁴⁸。《析津志》載：“大街二十四步闊，小街十二步闊”，按古今制對照換算，24步約36米，東外大街也就30米多點寬。路是土路，少保養，長年車碾人踩牲口踏，路面坑窪不平，浮土厚積，颳風揚煙，下雨和泥。

以朝陽門的功能，朝陽門是漕糧出入的城門，京城百姓的口糧基本均來源於此。但是，現在的老一背仍有稱齊化門的，有時也被訛稱“奇貨門”，大概是因以前打南方來的奇珍異寶都要從此過的原因。走糧車，糧食進了朝陽門，就存放在附近的糧倉。現在朝陽門內的地名還有“祿米倉”、“海運倉”、“新太倉”等，那都是當年存放官糧的倉庫。

由元至清，直至20世紀50年代，齊化門(朝陽門)一帶是經濟繁榮之地。北京城中，除“前三門”外，就以朝陽門的關廂最為熱鬧。朝陽門關廂熱鬧主要是因京杭大運河。早在隋朝就已開通的這條大運河，成為連接北京與南方各省的一條重要交通命脈。而朝陽門，正是離大運河北端重要碼頭的通州碼頭最近的一個城門，通州碼頭在朝陽門正東40里，那時離京南去的官員客商，或是由南方至北京城朝覲、經商的官員與客商，都要在朝陽門經停。因此，朝陽門下往來客商川流不息，一片車水馬龍之景，各行各業的商人看到這巨大的商機，都爭相在朝陽門關廂開設店鋪。更重要的，是漕運糧食的必經之門，經大運河運達北京的南方糧米，在東便門或通州裝車，通過朝陽門進城，儲存在城內的各大糧倉中。時至今日，朝陽門附近仍有許多有“倉”字的地名存在(是海運倉、北新倉等)，間接佐證了朝陽門的這一功能。朝陽城外關廂的居民，大都是早期來北京城外關廂居住發展致富的老店家。就因為幾代人守著一條幸福老街道。

再者，另北京德勝門外的關廂，在明朝以前是在元大都城內，但明朝大將徐達攻佔了元大都之後，將元大都的北城牆往南移了五里，於是北邊原本城內的五里地被劃到了城外，老百姓也由城裏人變成了鄉下人。所以在北京城外的眾多關廂中，德勝門外關廂的區域最大，居住人口最多，如今已是高樓大廈。

最後，從以上北京幾個城外關廂，在早期都是具有地方特殊生活文化、繁榮的商業市鎮，但在現代城市中殘留的城門牆，隨著時代城市需求老城門逐漸被拆除，使得北京城外關廂老街區的生活文化，在現今現代化城市建

⁴⁸李勃，東外關廂-北京生活變遷的活化石
http://culture.china.com.cn/jianzhu/2010-06/28/content_20365135.htm#

設的高樓大廈中慢慢被淹沒，只剩老街道上世代留下的老字供北京城外關廂生活歷史繼續延續。

3-1-3 海甯關廂

海甯市位於浙江省北部，杭嘉湖平原南端，東距上海 120 公里，西與杭州接壤，總面積 699.92 平方公里。下轄 8 鎮，4 個街道，2 個省級經濟開發區，總人口 64 萬。海甯歷史悠久，文化燦爛，素有“魚米之鄉、絲綢之府、皮衣之都、文化之邦、旅遊之地”的美稱。尤以燈、潮、名人三大文化獨具地方特色。南關廂位於海甯市硤石鎮的東南部，北起大瑤橋，南至塘橋弄，東為洛塘河，南北長約 350 米，東西寬約 50 米，占地面積約 1.7 公頃，為南關廂歷史街區。明末抗清義士周宗彝為抗清而設置四座關廂，現僅存南關廂⁴⁹。清中葉，南關廂地處米市中心的南部而興旺，抗戰時期，日軍侵佔而經濟衰落，解放後，南關廂建築多收歸國有，作居民住房。

論起南關廂歷史街區則為目前硤石鎮區，仍保持江南明清時期街道風貌，保存較為完整之為數不多的歷史街區之一。首先，歷史街區市由歷史上的保秀坊和錦繡坊兩坊組成，在街區中穿行，依稀還能尋出昔日江南民居的舊貌，前店後坊、臨河而居、商住合一展現出典型的江南建築風格。臨街簡單的店鋪，內屋考究出的居住區，而兩側的臨街民居、店鋪等，基本上還保留著明清時期江南市鎮典型的街道格局、風貌特徵。街區東側的店鋪後臨洛塘河，河與街道平行走向，是米市的主要水運管道。街區沿洛塘河而建，房屋以東西朝向為主以二層為主，建造年代大多是清代至民國。其中臨河一面的建築較為簡單，以兩進院落為主，街道內側房屋較為考究，以多進院落為主，最深院落多達六進，一般第一進為店面，比較簡單，後面幾進較為講究，雕刻精美，體現“富不外顯”的社會文化形態。南關老街南北走向，街道全部由青石板鋪築。腳踏青石板鋪設的街道，它是一個城市歷史文脈的延續。2006 年南關廂街區被列為中國省級歷史文化街區⁵⁰。

其次，據《海甯硤石鎮志》所載，該地在清末民初分永秀(南關廂至大瑤橋)、錦秀(塘橋至南關廂)兩個坊。至民國二十五年繪製的清丈戶地圖，已將這兩個坊合併，統稱錦秀坊。1949 年 10 月，廢除保甲，硤石建立了橫埭街等 20 個街政委員會，而錦繡坊也改為南關廂街居委會，由鎮直屬領導。1971 年初，全鎮成立 4 個街道革命委員會，轄 23 個街道革命領導小組，南關廂屬第四街道革命委員會領導。1978 年街道革命委員會撤銷，先後成

⁴⁹海甯南關廂：<http://www.sozhen.com/bbs/show.asp?id=3279>

南關廂：<http://blog.zjhnedu.com/user/1960/archives/2008/34416.html>

⁵⁰海甯南關廂：<http://www.sozhen.com/bbs/show.asp?id=3279>

立 6 個街道辦事處，又隸屬於西南河街道辦事處，現在又歸屬於硤石街道辦事處⁵¹。

總之，現存的南關廂老街雖然只有短短的幾百米，不足一里，但是與大街相通的弄堂和小經蜿蜒，並與許多幽深的庭院連綴，成為歷史區的整體特色。而且，內有許多是庫門、開井、廳堂古井，歷史悠久，具有很高的歷史價值。

南關廂為現今仍存在唯一能夠見證硤石的千年甯關廂古鎮，滄桑歷史之百年老街，但所面臨是已經殘破不堪，歷史存廢的問題，南關廂老街的房屋現也大多成為危房磚木結構的百年老屋，長年失修，電線老化，易引火災之危險。因此，搶修南關廂拆遷的問題，維修問題，進行改造搶修，將是逐漸消失在人們地方生活場域之關廂存在歷史文化的責任，如何在進行全面搶修的過程上的一大考驗，。

最後，由北京關廂和就海甯關廂，了解關廂老街區的街道與老店家關係，關廂老街道不僅延伸城內外的商業市集生活也由街道紀錄古今歷史文化，然而關廂的歷史文化在現代地方場域逐漸消逝的問題，如同昔日嘉義城西門外關廂所經歷的時代摧殘，隨著老舊西城門被拆除，城內城外連成一片，舊街區被現代城市街道大樓淹沒，關廂的存在被現代人們逐漸淡忘，北京在生活'場域中，德勝門關廂和多個“關廂”公車站，為北京關廂的地方街區老百姓們記憶，維持生活歷史、關廂文化的存在延續。嘉義城西門外關廂雖仍有關廂境的記憶和存在地方生活場域之關廂境廟，但關廂的地方場域卻被遺忘，如何延續地方生活文化的歷史、和從地方生活場域找回西市場的起源與關廂的地方場域是本章討論之重點，故第二節將由嘉義城傳統市集與街道的關係，討論嘉義城西門內外市街衍生出的嘉義城西門外關廂。

第二節 傳統市場與街道的關係

清代台灣的市集習慣在街道的兩側路旁、沿街叫賣、廟宇附近等，販賣蔬菜魚肉等日常雜貨，沒有專門管理的機構，居民可隨意在任何地方場所集結成市，也不需繳納特別的課金，而在他人門口亭仔腳擺設攤位的人，經店家主人同意，只需支付借用場所的費用，或是平時捐一些場地費、供作廟宇祭典經費。可見當時市集的自由且由市集與街道的關係，市集交易的活動是城內、外周圍大部分居民百姓生活活動之一。

⁵¹南關廂：<http://blog.zjhnedu.com/user/1960/archives/2008/34416.html>

而清領時代，交易市集都由人民自己自由經營辦理的活動，官府僅設官斗、官量的斗量標準，以期交易市場斗量公平。批發商向農民買賣產物，以及在路旁設攤販售的小賣營業者，都直接販賣給需要購買者。市集的開放、自由交易的經濟活動使清代的傳統市集蓬勃發展，是城市發展的主因之一，人民生活的方式由經濟活潑成爲社會結構的文化型態，傳統市集的街道文化，形成的市鎮聚落-城外關廂。

根據嘉義縣志記載，康熙 23 年(1684)，臺灣歸清，置一府三縣，以北爲諸羅縣，縣治設諸羅山，乃是因爲「全臺鎖鑰，內控四里，是社之番名，外拒八庄，眾社之要領」。諸羅山因位於控制諸番社的地位，必需設置官廳衙署，以及迎汛兵弁等軍事設施，以有效控制嘉義平原上的諸番社，所以諸羅縣治具有軍事防禦上的考量⁵²，是政治、軍事中心，但諸羅城的建立，不只是作爲政治、軍事中心，也是商業文教中心，因而有市街的興起和發展⁵³。

基於當時諸羅山之地理位置對臺灣的重要，而於康熙 43 年(1704)宋永清奉文歸治，開始築縣城「周圍 680 丈環以木柵 設東西南北四門」，對府城而言，諸羅縣城在當時三年一小反、五年一大反的年代，有築城以衛府城的功能，鞏固清朝廷的地位。所以初期諸羅城內設置的都是官署，一條東西向和南北的十字街【圖 2.2.6】，而在西門外有諸福寺，當時應有人民祀奉而有居民。直至雍正元年(1723)開始修築城牆、造郭以守民【表 2.2.2】，開始除官眷外有百姓出入城，於西門外主要對外的要道有店家街道，乾隆 25 年(1758)，西城外已經有西門廂外街新店街的店鋪街道聚落漸漸繁榮。

由嘉義城市街的形成【表 2.2.1】看來，嘉義城市街主要是在嘉義城的西北往外延伸擴展，西城門外爲嘉義城外市街主要發展區域。西城門內商業市集街道的繁榮發展，帶動了西城門外商業市集的聚街並在西城門外形成新的商業聚關廂。本節針對嘉義市傳統市場的發展與街道的關係討論嘉義市西市場的起源，由嘉義城市街的形成【表 2.2.1】與諸羅、嘉義城的演變【表 2.2.2】和石萬壽編著的《嘉義市史蹟專輯》所提諸羅、嘉義城舊市街坊⁵⁴，探討嘉義西城內，外街道的發展由居民生活方式的活動原因，乾脆年間即於諸羅城之西城內、外街道的市集、店鋪成爲街道特徵而爲的名稱；西城內、外街道則是嘉義市傳統市場發展的開始且，並於西城外形成關廂聚落。在康熙末年諸羅城內，已有十字街、太平街、鎮安街等三條街，而據縣治城池【圖 2.2.6】，與現今嘉義市街的地理位置比對，修建的木柵城內，

⁵²楊弘任，2009，《嘉義縣志·卷五·社會志》。

⁵³顏尚文，2005，《嘉義市志·卷三，經濟志》，p.235。

⁵⁴石萬壽，《嘉義市史蹟專輯》，嘉義市政府，p.58-p.66。

吳育臻，《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p.31-p.33。

建有縣署、巡檢司署、參將署、守備署等，人口以官員、將兵為多。並有十字街，在現今的公民路、吳鳳北路口，由此向西延至西城門，即現在的公明路、成仁街口。諸羅城縣治圖上，東至東門城段，未形成街坊，只有在十字街口東向一小段。北則進至營署的街道，另稱鎮安街【圖 3.2.1】，此三條街是城內活動及通往內、外的道路，主要是官方行徑的道路。羅城外西南邊有土地祠，若與現今位置比對應是西城門外旁西南邊關廂境廟的位置，因此當時西城門外附近就有人潮出入活動及聚落。

雍正元年(1723)，朱一貴事件平定後依【表 2.2.2】，諸羅知縣孫魯改建木柵城為土城，圍以荊竹周圍 4 里多，設四門，壕溝寬 63 丈。雍正 12 年(1734)，知縣路鶴收文廟於城內，而將嘉義城範圍往西北擴張，使諸羅城空間變大城制略成蟠桃形，是嘉義城有桃城之故⁵⁵，雖市街並沒有太大改變但造郭以守民再以民護城，城內人口已漸增；加強城牆對百姓居民生活是安全的保障，吸引更多人往諸羅城發展，且主要是集中諸羅城對外的重要交通要道西城門。直至雍正 5 年(1727)，知縣劉良璧重建門樓、砌水涵，東曰「襟山」、西曰「帶海」、南曰「崇陽」、北曰「拱辰」。雍正 12 年，奉文於土城外環植荊竹。居民稠密，南北通衢⁵⁶。隨諸羅城愈建愈堅固，諸羅縣城成為居民安定生活的地方、吸引眾多外來的人口於此、至雍正 5 年諸羅城的居民已很密集。

3-2-1 乾隆時期嘉義城西門外關廂的初現

乾隆 25 年(1758)，諸羅城內由於漢移民的增加，使市街坊有增加、因生活活動的改變使街名也有更易，計有十字街、中和街、布街、總爺街、內外城廂街、四城廂外街、新店街、竹仔腳街等街道⁵⁷。這些百姓生活市街的形成、可知城內、外必然已相當熱鬧，人口也大幅增加。尤其西城外已發展較長及多條市街、四城廂外街及新店街、竹仔腳街、百姓生活市街可見西城門外已有店鋪開設聚集而開始發展，且發展方向在西邊，由於西城門外，因是往來西部沿海的人及來往府城的官員、商人進出西城門，使西城門外店鋪聚集、市集交易的經濟活動，帶動了西城門內、外的市街發展，人口集中熱鬧的市集、店鋪慢慢形成四城門外最早形成的街道，西門城廂外街及新店街、竹仔腳街為關廂市集聚落的初形成。

再者，由內外城廂街其街道發展，可看出城牆內的居民已開始由於城內的空間負荷量不足，而向城外移動發展【圖 3.2.2】，而有出入四城門的內外城廂街，雍正 5 年(1727)已建有四城門樓，依清代的街道都不長的狀況、

⁵⁵顏尚文，2005，《嘉義市志·卷首》，p.259-60。

⁵⁶劉良璧，1977，《重修臺灣府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⁵⁷余文儀，1993，《續修臺灣府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p.86。

內外城廂街是由四城門內經四城門，東-襟門、西-帶海門、南-崇陽門、北-拱辰門、通往四城門外的街道。四城廂外街是東南西北四城門外街，在諸羅城外掘有濠溝，所以四城門外均有橋，分別稱為東門橋、西門橋、南門橋、北門橋⁵⁸，經橋至四城門外延伸出街道，但各街長短不一，以西城門廂外街最長，並延伸出新店街；東門城廂外街是現今公民路和和平路至安和街段，北門城廂外街是現今吳鳳北路的北城門至長榮街段，南門城廂外街是現今南門街的南門城至垂楊路段，此三街均不長，而西門城廂外街是現今中正路的興中街、國華街段。由西門城廂外街西端南行至現今延平街段的國華街為新店街。而在其中間的中正路與光彩街段有橋，跨越水涵口，向西流的河溝即西門外橋，此西門外所形成的西門城廂外街及西端接之新店街是嘉義城外最早發展的市街區。另余文儀府志記載，尚有番社溝橋，在現西門外文廟西，已移至現今署立醫院的舊址，此橋似乎在現今中正公園內。因橋讓交通更發達；有水使生活更方便，在原本就有聚落的西門外，聚落更為擴大、生活方式也改變，由農墾自給自足發展成經濟活動，是城內、外百姓居民主要生活活動方式。

總之，由上所述的各街道看來，乾隆中期，諸羅城市街坊從康熙末年街道而增變的市街、南門內街、北門內街外，新增加者除東、南、北門廂外街、東門內街外，其餘均在西門內外，即西門內街、西門廂外街、新店街等。其原十字街西南段因從事不業買賣的市集聚集於此而稱布街，可見當時城內百姓的生活水準，安定已不愁吃穿，且對衣著的重視及需求而有專賣布的行業聚集成街。此時的西門內已漸漸形成熱鬧的市街，相對的人口密集，在有限的城圍空間湧入大量人口時，便會往外擴展，而最適合的地方是西城門外附近，加上進出西城門通往府城的官員商人，於是沿著西城牆外店鋪聚集形成新店街、西門廂外街於西城門一帶，西門外也較其它東南北城外繁榮，是嘉義西城門外關廂商業聚落的形成。

3-2-2 同治時期嘉義城西門外關廂的市街

由於乾隆末年發生林爽文之役，在諸羅城軍民義勇守城不僅解救諸羅城也保全台灣，之後諸羅城改名嘉義城，諸羅縣改為嘉義縣。道光 13 年(1833)改築磚石城，並擴大西北角城垣。在同治年間嘉義縣輿圖冊記載，已開始再度有嘉義市街坊的記載，所記載的市街坊，計有「東：內教場、橫街仔，媽祖宮、觀音亭、關帝廟。西：中和街、十字街、水涵口，魚仔市，米市街，布街，新店街，西門街。南：南街仔，紅毛井，城隍廟，菁仔市。北：總爺街，文廟口，縣學前，義倉口。⁵⁹」共有 21 條街。由百姓不同的生活

⁵⁸余文儀，1993，《續修臺灣府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橋樑。

⁵⁹府輿圖，1963，《臺灣府輿圖纂要》，臺灣文獻叢刊第 181 種，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

型態，產生嘉義城空間生活場域的特殊文化，並成空間場域的特徵【圖 3.2.3】；由此看出嘉義城的東半城成了公教廟宇區，而西半城已含蓋西城門外市街成爲繁榮的市集商業區：城外以西城門外的西城廂外街延伸之魚仔市街，可見同治年間來往府城及西部沿海的教通的方便，使炎沿海的魚貨至嘉義城外成市集，發展的魚仔市街與新店街，使關廂商業聚落更爲繁榮熱鬧，而向西擴展。

在同治年間的嘉義市街，仍然以十字街爲主，即現今吳鳳北路的公明路至中正路段爲中心，也是城內各種生活方式活動交互流動的通道。由十字街往南行的中和街，則分別稱 1.中和街(中正路至光彩街段，在縣署前)，2.城隍廟(光彩街至蘭井街段，在現城隍廟前)二街。再由此東南行至南門城的南門內外城廂街，已在紅毛井西南，稱爲紅毛井。而出南門城的南門外街，則略稱南街仔。由十字街北行的總爺街，仍依舊，而總爺街往北延的北門內外城廂街、北門外街。由十字街之不同方向的市街區域，發展出不同的居民生活方式，也成了日後各地方生活場域之特色；以十字街爲中界十字街東北街坊形成廟宇活動的地方生活場域之祭祀生活圈；由十字街的西南市街坊形成經濟活動的地方生活場域之商業生活圈。

首先，以經濟活動爲主之十字街以西的街道，在乾隆中的布街，依舊，由布街的西端及公明路、成仁街口往西延的路段，以設義倉於此，故稱義倉口，但街坊未達桃仔尾。由十字街南端，即吳鳳北路、中正路口往西行至西門城的西門內外城廂街，則改稱西門口，而西門外廂街成爲魚貨市集，改稱魚仔市。此時原本人來人往的西門廂外街街道，因魚貨攤販聚集而成市街改名爲魚仔市街。在魚仔市西端南行，在乾隆年間已存在的新店街、西門外橋依舊，但因交通使生活更便利使更多不同的行業於此作經濟的活動，西門外橋並註云：「性義門外，長三丈，以木爲之。⁶⁰」由中和街南端、吳鳳北路、光彩街口，往西延形成的菁仔市，爲檳榔菁仔集貨市場，即今光彩街的吳鳳北路至成仁街段。

水涵口，光彩街、成仁街口處，有六個水涵口，以排嘉義城內的雨水、污水，俗稱水涵口，由此往北行至布街尾，即今公民路的一段成仁街，稱水涵口街。再順成仁街北行，至今中山路的一段，爲米鋪集中地稱米市街，現稱美街。由總爺街順今中山路西行至玉豐書院，即縣學，今吳鳳幼稚園前的一段，稱縣學前。順今北榮街西行，今仁武廟至文廟的一段街坊，則稱文廟口。以上市街坊中在乾隆期間已存在，而同治年街仍存舊名，而有更改街名或分街段，有十字街、中和街、城隍廟、紅毛井、南街仔、總爺街、布街、西門口、魚仔市、新店街等十條市街坊，而菁仔市、水涵口、

⁶⁰ 《嘉義縣輿圖冊》，橋樑。

義倉口、米市街、縣學前、文廟口等六條是新發展的市街坊。此時各種不同的商業市街-布街，魚仔市，米市街，新店街，菁仔市等讓嘉義西城門內外的市街已是一片商業繁榮盛、熱的生活景象嘉義城西門外也早形成繁榮的關廂市街。

其次，以廟宇活動之十字街以東的街坊，由十字街東行至東門城的東門內外城廂街，城內的東安宮，因奉祀關帝而稱關帝廟，但街上無店舖，宅第並不多，多集中於東門城一帶。總爺街往東行，順今中山路至和平路的街坊，以今中山路、共和街口東北角，有奉祀觀音的普濟寺，稱觀音亭，而在關帝廟、觀音亭兩街之間今公民路 250 巷一帶，亦有店舖、宅第散居，因位在內教場旁而稱內教場。由關帝廟街、東安宮東側的今文昌街，南行至今光彩街段，稱橫街仔。由此繼續往南行至文昌祠後段，以街中協安宮奉祀媽祖，稱媽祖宮。以上五條街坊中，除東門內街改稱關帝廟為舊街外，其餘觀音亭、內教場、橫街仔、媽祖宮等市街，均為新發展的街坊。由於當時嘉義城多由外地的漢移民，對於傳統祭祀信仰的重視於是各種廟宇的興建在當時醫療不發達的年代心理生理的治療功能也形成嘉義城東北城內的街坊一片廟宇活動的生活場域。

嘉義城市街於同治末年後，市街由於人口的聚居，街坊繼續有增加。尤其是從康熙年間以來、城內市街就一直以十字街為中心，由居民的生活方式活動的方向向延伸市街，市街因生活型態的不同而有區域範圍，產生生活場域的特殊文化。嘉義城以東，因漢人傳統信仰、祭祀活動的生活習慣，於地方場域，形成傳統聚落建築與廟宇的地方文化；以西，因市集聚集的經濟活動的生存型態，於地方場域，形成傳統市場與街道關係的地方文化；並得知嘉義市街道的發展，是由經濟活動為吸引人口使居民聚居的主要原因，傳統市場對於城市發展的首要功能；其次，寺廟信仰活潑於市街產生，祭祀行為給予百姓居民安定滿足安全需求，傳統信仰對城市有心理治療的功能。故當傳統市場的經濟活動，解決生活生理需求得以生存的價值；而寺廟宗教信仰活動，是滿足生活寄托心理需求得以存在的價值。上兩個空間場域的產生時期看來，嘉義城市街是以市集、布街的發展為先，因此嘉義城發展之經濟活動是首要的因素，而與傳統聚落開墾、信仰活動為重不同之處、也是關廂聚落與其他傳統聚落不同、是由經濟活動、商業聚集而發展，因為關廂與城有一體兩面的密切關係密切。

3-2-3 光緒末之嘉義城西門外關廂的市街

光緒末的嘉義城市街，由於咸豐 8 年(1858)，香港英商首先來台貿易，美商亦隨之來嘉義阿里山一帶，收購樟腦出口圖利，謀取利潤。之後在咸豐 11 年(1861)，台灣設釐金局，並在嘉義設分局於縣治，釐訂貨物稅徵收，為徵收貨物商品，稅捐之關卡俗稱「釐卡」⁶¹。外商的進入以致光緒年間商業貿易更加興盛，新的民生物資使嘉義城的街道更加活潑、熱鬧。從明治 29 年(1896)的嘉義市街圖【圖 3.2.5】及明治 29 年的嘉義市街圖所載，黃文陶：嘉義市街路名記(嘉義文獻創刊號)⁶²為依據。清末市街仍然是以十字街為中心，城外街道發展還是以西域外為主。且形成市街聚落，並大都是由各類市集、店家組成【圖 3.2.4】。十字街往西行至桃仔尾的街道，有布街、義倉口兩街，西門城至大街，仍稱西門口。

同治年間的水涵口街，因民生物資提升、需求更為豐富而有糖商聚集於現今公明路至中正路間，分稱糖仔市，而水涵口街僅剩下中正路至光彩街間。在糖仔市的西側，因生活物資增多、商業活耀、交通運輸工具代替人力，來往運輸的牛車時代工具需求，鐵製工具的店鋪另外形成一條打鐵鋪集中的街道，稱打鐵街。十字街往西南城內地區至唯一新形成的市街。車來人往讓西城門內外自始由街道和人群，串起西門內外空間的脈絡，雖有一牆之隔但至終是一脈相成，而熱鬧繁榮的市集街道，西門內是傳統產業雲集的市街為嘉義城的空間範圍；西門外的市集街道另形成西域外關廂，西城門內外形廣大的傳統市場景象。

此期西城門外的市街坊，有魚仔市街，又稱西門外街，由西門城順中正路西行至國華街間。再由此順中正路西行至民生北路間，為石路仔，以車來人往此街道鋪石板方便人與車通行而得名。至西門街段新為店街。再西行至火車站為牛墟尾，以今火車站一帶有牛墟。由今火車站轉西南行，今蕃仔溝為清末通府城的大道。由魚仔市西端，順國華街西行為新店街，因來往人口增加新店街有往南延伸，後段亦稱新店尾，以越南店鋪越少。由新店街的今溫林嬭廟北小巷西南行至今民生北路、延平街口段，為府路巷，是通往府城的捷徑，亦同治年間前通往府城的道路⁶³。交通是西城門外人口市集店鋪聚集的主因，傳統市場與街道則為西城門內外的生活文化。

綜合以上，從乾隆年間至光緒末年，西城門內、外街道都因當時代居民生活方式及民生需求，發展出商業活動的熱絡市集產生，各種經濟行為與街道產生互動，使西城門內、外街道因市集、店鋪的聚集而出現以各種商品

⁶¹顏尚文，《嘉義市志·卷首》，p：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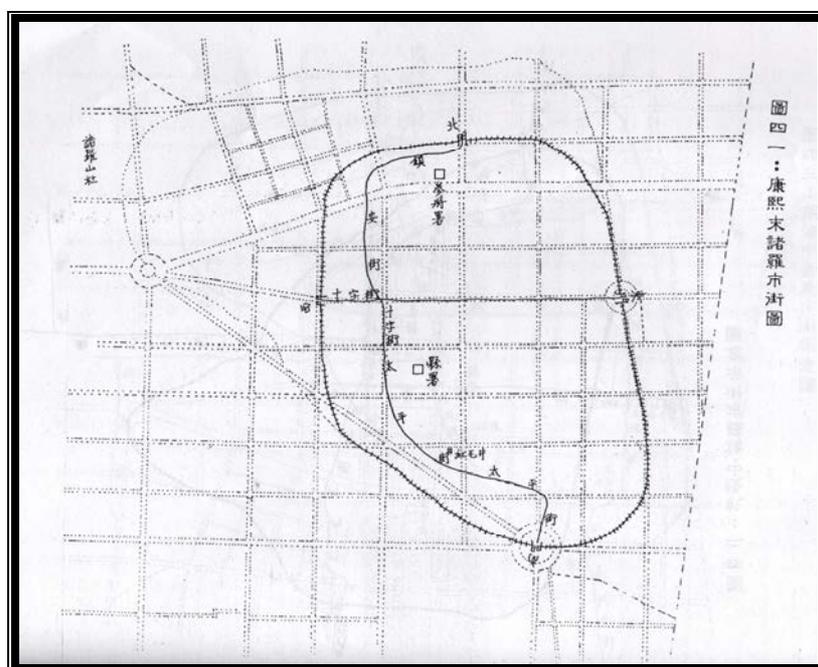
⁶²黃文陶，1961，〈嘉義市街路名記〉，《嘉義文獻·創刊號》，嘉義縣政府。

⁶³此巷為清朝邑紳賴時輝獨捐鉅資，自新店尾為起點，平鋪石版銜接到台南府城的大路(嘉義縣志·卷首)。

名稱爲街道名的市街，如果布街，魚仔市，米市街，新店街，菁仔市等。再者，嘉義城西門內、外的街道是由西城門內往西城門外一脈發展形成一片繁盛的商業市場區域；但一片牆阻隔了一個同性質成兩個不同的空間，在社會型態也有不同的對待方式，從歷史脈絡看來、城內外的社會關係是地方組織對待地方空間場域的責任，人民與生活場域結合自治團體形成。

總之，理解嘉義城市街的形成，百姓居民生活型態和活動方式，使傳統街道空間生存伸，滿足百姓居民之民生生活的各種市集的交易活動，市街道生命的展現；得知市集與街道的關係，是傳統市街的形成的重要因素，也是清代以傳統市集，同業聚集成市街形成嘉義城各種產業市街的傳統市集特色。

此外，由於街道有如城市空間的骨幹，支撐居民生活各種活動的進行、構成城市的命脈，紀錄百姓居民的生活歷程及地方生活場域歷史文化脈絡的傳承，相對的由傳統市場的發展歷程，由街道上開展攤販的聚集，形成專業的市街道，再由各種不同行業的店鋪發展市街，形成了新的市場聚落，也延伸出新的市鎮。在清代傳統市場的市集與街道的關係是嘉義城西門內、外街道主要特徵，也形成西門外以市集店鋪聚集，地方生活場域的特徵而有關廂境的地方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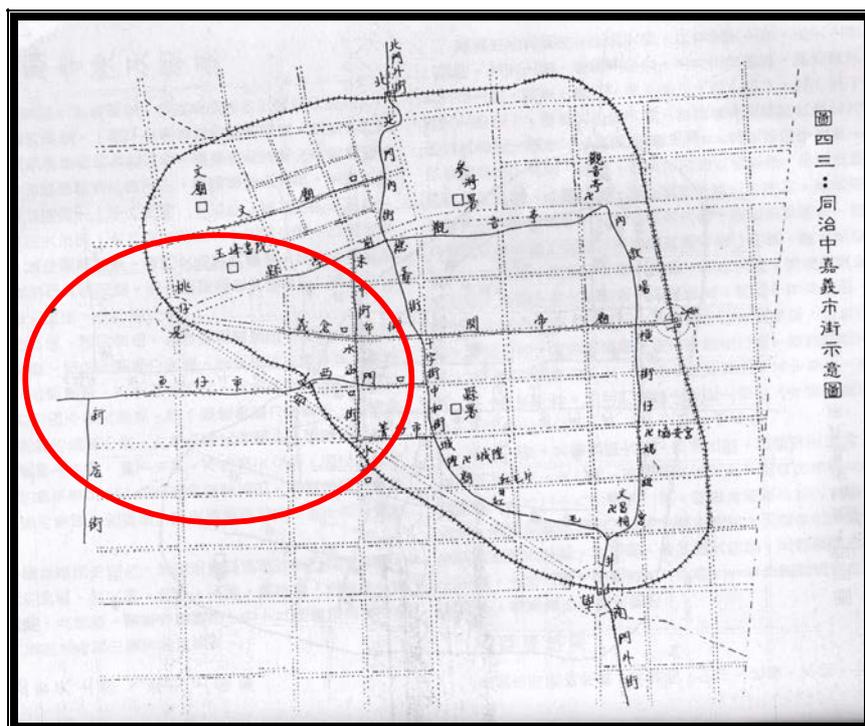
【圖 3.2.1】康熙末諸羅市街圖

資料來源：石萬壽，《嘉義市史蹟專輯》，嘉義市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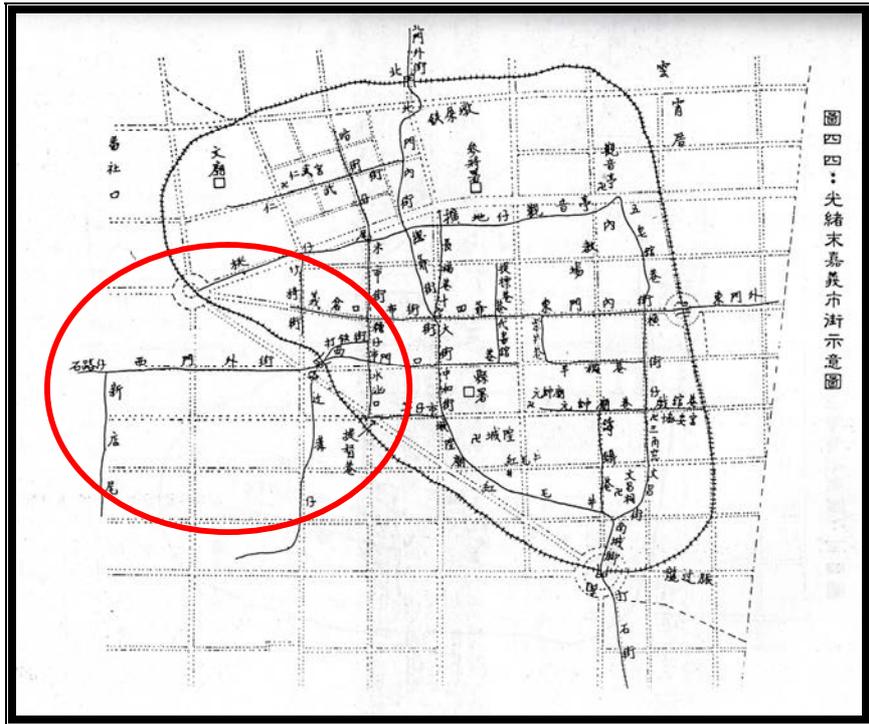
【圖 3.2.2】乾隆時期嘉義市街圖

資料來源：石萬壽，《嘉義市史蹟專輯》，嘉義市政府。



【圖 3.2.3】同治中嘉義市街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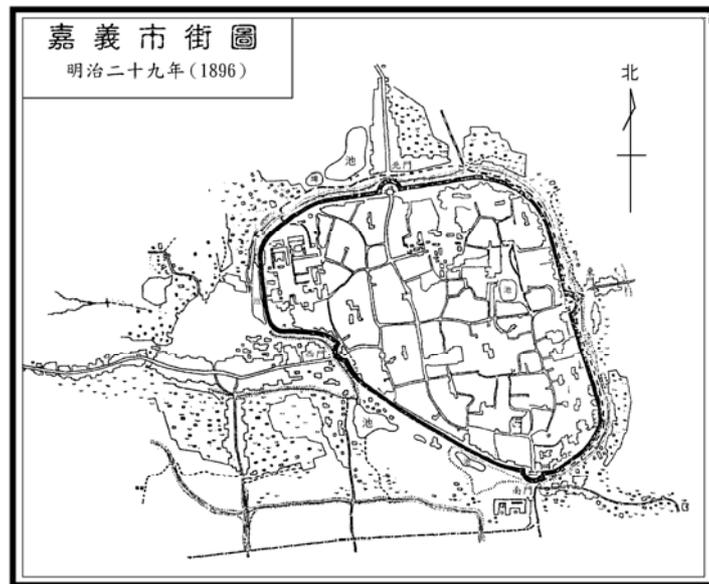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石萬壽，《嘉義市史蹟專輯》，嘉義市政府。



圖四四：光緒末嘉義市街示意圖

【圖 3.2.4】光緒末嘉義市街示意圖

資料來源：石萬壽，《嘉義市史蹟專輯》，嘉義市政府。



【圖 3.2.5】明治 29 年(1896)，嘉義市街圖

資料來源：石萬壽，《嘉義市史蹟專輯》，嘉義市政府。

第三節 嘉義 16 境與關廂境

傳統信仰與地方廟宇的祭祀活動，一直是台灣百姓居民的生活重要活潑之一，而由地方廟宇信仰活動與官方基層組織管理，發展以透過民間社會同組織和地方生活場域的空間結構、信仰中心、基層自治管理作結合；形成一套以廟宇信仰中心之角頭廟作環狀連結各地方生活場域的各境空間，做為地方基層組織管理、運作空間的方式，以達保衛地方治安的功能，所產生的政社合作關戲之嘉義 16 境的地方社會空間組織。由嘉義城演變【表 2.2.2】的過程中，嘉義城於清代年間屢遭盜賊為害、民亂攻城，為加強防禦功能，於乾隆年間實施保甲制度在嘉義城四城門內外設 16 境，由地方百姓居民結合生活場域、負起對地方安全的責任，這地方自治做法乃源自於福建，其制度有鋪、境、都、社等稱呼⁶⁴，在元代就有相關記載福見市上、下渡一帶稱藤山，初劃分 10 里社不久改設 10 境，10 境合建之角頭廟稱十境祠⁶⁵，在清代年間，台灣的大城市或比較繁榮的市街，因居民眾多，其祖籍及信仰也有差異，因此民間百姓自行規劃分區，以作為各寺廟勢力範圍為境的依據，各境各有其角頭廟，較大的廟可以管轄數境、並共同遵守聯境條約，為維護嘉義城的安全及地方生命財產的安寧，由地方基層設保甲局單位，和地方組織共同訂定鄉約遵守聯境條約，產生地方場域自治組織嘉義 16 境。本節針對嘉義 16 境之一，位於西門外的關廂境作一探討，並由關廂境之角頭廟-關廂境廟依然存在現今地方場域，且從嘉義 16 境之境名都與地方生活場域的聚落人文有關，證實是以西門外關廂之地而劃定關廂境之境界，且由嘉義 16 境之關廂境及關廂境廟所在，論述清代嘉義城西門外關廂是日後嘉義市西市場的起源的所在。

針對“境”的鄉相關資料並不多，且目前嘉義歷史文獻、史料記載嘉義 16 境相關的資料只有《嘉義縣治·卷十一·自治志》、《嘉義賴家發展史》、《嘉義慈濟宮志》，而所記載之嘉義 16 境有差異，經分析、整理，並由《嘉義縣治·卷十一·自治志》同治 13 年(1874)，嘉義縣設立保甲局。保甲局之組織、任務，及《嘉義賴家發展史》、《嘉義慈濟宮志》所述之嘉義 16 境比對、分析，大致得知地方治安的問題是各境產生的主要原因，關係在於地方基層組織和社會組成的運用，是管理制度面保甲制度政策之約定；另外祭祀圈是了解臺灣漢人社會之地方組織一個很有效的概念，自岡田謙〔1938〕提出之概念及地方空間場域祭祀圈的分配，以地方生活場域的空間特徵，市街、廟宇為範圍，而地方信仰中心之角頭廟祭祀圈為各境代表。於是將嘉義 16 境的產生分為以下兩方面作討論：(一)、由地方自治保甲制

⁶⁴林國平、彭文宇，1993，《福建民間信仰》，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p.256。

⁶⁵徐曉望，1993，《福建民間信仰源流》，p. 89。

度和社會組織劃分下的嘉義 16 境、即地方自治下的保甲制度基層行政組織，保甲局與地方社會組織之鄉約的聯境條約，制度管理下行政劃分的嘉義 16 境；(二)、即寺廟信仰祭祀圈與地緣空間特徵劃分下的嘉義 16 境、即地方氏族、士紳的社會勢力範圍及寺廟的信仰圈與地方生活場域空間的特徵為考量、由民間劃定區域的嘉義 16 境，依述如下。

3-3-1 地方保甲制度和社會組織劃分的嘉義 16 境

根據《嘉義縣志》中的自治制度之延革，於基層行政中談到有關地方場域”境”的出現，是在我國政治組織中保甲制度改革過程的演變，由保甲局定鄉約、聯境條約的地方社會組織，政社的關係的合作；且由洪敏麟先生在〈台南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對於境的相關理解，提到，將「境」定義為「人群與地域的結構，亦即古城內有許多人群中的分子組成，透過祭祀的共同行為與理念相接合，因此而影響到群眾之共同事務與涉外事物之執行⁶⁶。」以保甲區分的行政劃分方式。保甲制度的施行，在康熙 22 年(1683)，清朝廷令施琅率水師攻佔臺灣澎湖，設臺灣府，隸屬福建省，下設臺灣、諸羅、鳳山三縣，之後保甲制度多經振興辦變革，但後經日本殖民臺灣，初治臺灣之期，因考慮我國歷史文化的影響，地方政治組織仍沿用之警察保甲的清代舊制。

首先，必須對清代地方自治之保甲制度作一番瞭解，由嘉義縣治記載⁶⁷，明朝時即有保甲制度的初始，明永曆 15 年(1661)，置天興、萬年兩縣，嘉義地方為天興縣所轄，任祝敬為知縣，鄭經嗣立，昇縣為州，莊文烈任知縣。基層的行政組織又更具規模，據《臺灣通史》所載：「經立改東都為東寧，分都中為四坊，曰東安、曰西定、曰甯南、曰鎮北。坊設籤首，理民事。制鄙為三十四里，置總理，里有社。十戶為牌，牌有長；十牌為甲，甲有首；十甲為保，保有長；理戶籍之事。凡人民之遷徙職業，婚嫁生死，均報于總理。仲春之月，總理彙報于官，改其善惡，信其賞罰，勸農工，禁淫賭，計丁庸，嚴盜賊，而又訓之以詩書，由之以禮義，範之以刑法，勵之以忠敬，故民皆有勇、知、方，此則鄭氏鄉治之效也。⁶⁸」之鄉治政策。至清代初期仍沿用明朝制度，康熙 9 年上諭：「聯保甲以弭盜賊。」則開始有關保甲制度行政組織之名稱變革，直至雍正 11 年，藍鼎元輔佐藍元珍平定朱一貴之亂後，建議聯庄制度⁶⁹。同治 10 年(1871)，日本陸軍中將西郎滋道率兵侵擾臺灣，清朝廷派總理船政大臣沈葆楨，辦理臺灣海

⁶⁶洪敏麟，1979，《台南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⁶⁷張炳楠、趙樸，1984，《嘉義縣志·卷十一》，p.1-p.12。

⁶⁸連橫，1920，《臺灣通史·卷二十九》，臺灣通史社。

⁶⁹顏尚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政府，p.60。

防事務，於臺灣府治再興保甲，城內設保甲局，城外置保甲分局，掌理事務⁷⁰。在清朝對於臺灣之治理於官方治安能力不足下，地方社會組織的參與佔重要一環，也使庶民的生活文化得以於地方場域留下歷史的軌跡。

對於保甲局各項組織條例，見於同治 13 年(1874)【附錄一】，一、嘉義縣設保甲局，甲、保甲局之組織，乙、保甲局之任務，丙、保甲局之經費，丁、保甲局之冬防。二、定鄉約，三、聯境條約，四、清庄聯團。其中在聯境條約中：「聯境條約為民眾自衛而設，雖四季不渝，行久必懈，唯冬防一期，仍舊厲行，特錄如下；一、境土既廣，人眾亦多，因難盡悉其素行，故各境簽首爐主者，比誠實稽查。有房屋者，非認定承租人誠實者，不得妄自出租，浮浪之徒妄來承租時，境內住民應驅逐之，倘房東因承租人抗而不遷者，則訴官聽候處分。二、地方不幸遇變時，境內協同僱傭夜警時人，又住居境內誠實者嚴重督率，其費用悉以境內公費支應。……⁷¹」，共 11 條聯境條約，訂定各境的功能職責、工作分配；其內容定位如同現今警察局之義警、義消、冬防演習的功能，此外“境“更接近現今社區中所成立的社區巡守隊。由社區內居民對自己地方生活場域的保護，由地方居民組織、團結共同對地方負起空間保護的責任、於工作閒暇之餘或夜晚為社區的治安盡守護工作。“由上對境“的理解，於清代“境“是保甲局與地方社會組織協定之鄉約、聯境條約，共同合作。在基層制度管理下、由民間的區域劃分的地方制度，有別於官府的行政區域，而是政社合作訂定契約共同保護地方場域的一種民間社會參的地點制度，於現今“境“有如社區性的意義概念【圖 3.3.1】。

再者，在咸豐 3 年(1853)，受太平天國事件賴棕等人在嘉義起義⁷²，多次的攻城影響，使得城牆毀壞、居民遭受災難，於是擴編地方保甲組織，於四城門下設「十六境」，陳玫錦〈被遺忘的平洋城-嘉義城市文脈解讀之研究〉“「城內城外一市域內含各街巷庄分屬東門、西門、南門、北門等四城門區域。清雍正五年(1727)初期設每一城門總理一人管理；清咸豐三年(1853)，縣官上奏報請改設城內、外，界分為十六境，諭令各街庄每境設置總理一人管理，此一模式延續沿用多年，到了清光緒十四年(1888)，再議前述四城門(即四大區域之下設各境，各境之下另立街庄)，每城門設置簽首各一人，並在簽首之下設置境總理，總管轄區內各項里政保甲之事務，而簽首之要責即在稽核管理境總理，是否勤奮或怠惰於辦公務之況，是故綜計該地方行政組織設置：簽首四人、境總理十六人，此制度一直延用至當城戰爭前迄今。⁷³」由上文和《嘉義縣志·卷十一·自治志》所載

⁷⁰張炳楠、趙樸，1984，《嘉義縣志·卷十一·自治志》，清代基層政治措施，嘉義縣政府。

⁷¹張炳楠、趙樸，1984，《嘉義縣志·卷十一·自治志》，嘉義縣政府。

⁷²顏尚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政府，p.67。

⁷³陳玫錦，2007，〈被遺忘的平洋城-嘉義城市文脈解讀之研究〉，p.46。

保甲局之組織行政管理略謀合，並在咸豐 3 年(1853)於四城界分出嘉義 16 境，以嘉義城內、外之居民生活場域由地方基層行政組織與社會組織，在基層行政制度管理下劃分社會空間區域所產生的嘉義 16 境嘉義 16 境。

另外，根據台灣省文獻會所收集的史料《嘉義賴家發展史》，清代同治年間嘉義城內外一共有 16 境，「設聯義局，聯結十六境民心，凡有向義者，皆可在局議事，激勵眾志。死者恤、傷者醫，及一切戰守運籌，皆公主事。莆姜林四十九庄，係城南平藩，早季米粟薈萃之區，公于四月間，籌設分局，鼓舞庄民聯庄勦匪，收成早穀。及賊紮五穀廟，暗點義民，五更圍聯義局拏，獲斬首級十九顆，又屢設計燒賊寨，案中巔弄，令賊目自相攻擊。」並記載聯義局聯結之際 16 境為米街境、布街境、東安境、保南境(南門境)、西安境、北門境、蕃社境、關廂境、大街境、總爺街境、元帥廟境、仁武境、蘭井境；其中米街境、布街境、東安境、大街境、總爺街境、元帥廟境、仁武境、蘭井境 8 境，位於城內，餘之北門境、保南境(南門境)、西安境、北門境、蕃社境、關廂境 5 境皆位於城外，另 3 境未載明但其中城外應另有一境為五安境，有五安境廟既縣現稱震安宮舊稱，原址位於今興中街旁電信局內，清代城外河溝過今興中街有一條橋稱⁷⁴「五安橋」，本廟稱五安境廟主祀何府王爺。另外依嘉義城市街的形成【表 2.2.1】同治時期嘉義城內、外街街道，其街名因地方生活場域的特徵而劃分成東北街-東：內教場、橫街仔，媽祖宮、觀音亭、關帝廟。北：總爺街，文廟口，縣學前，義倉口。大多為以廟宇為主要街名。西：中和街、十字街、水涵口，魚仔市，米市街，布街，新店街，西門街。南：南街仔，紅毛井，城隍廟，菁仔市。大多為以商業市集為主要街名；對照《嘉邑賴家發展史》所載之嘉義 16 境，其城內各境，多以街區為境之畫分範圍、且西南城內人口較密集，但只佔城空間三分之一，以同治年間之街道名為境名-米街境、布街境、大街境⁷⁵、蘭井境、總爺街境 5 境；東北城內佔嘉義城之幅地三分之二之幅地、但店鋪民宅少、人口不多、大多是官署、寺廟，以寺廟為其各境名東安境⁷⁶、元帥廟境⁷⁷、仁武境⁷⁸，而城外各境尤於腹地更大各境都位在西南門外且大多以寺廟為境名劃分境域，但其中之關廂境則較特別，非街而是以境名為境廟名，並且以西門外所形成的市街-水涵口，魚仔市，所新店街，西門街所形成街區的商品市集聚落而稱之為關廂境。

⁷⁴吳育臻，1996，《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p.1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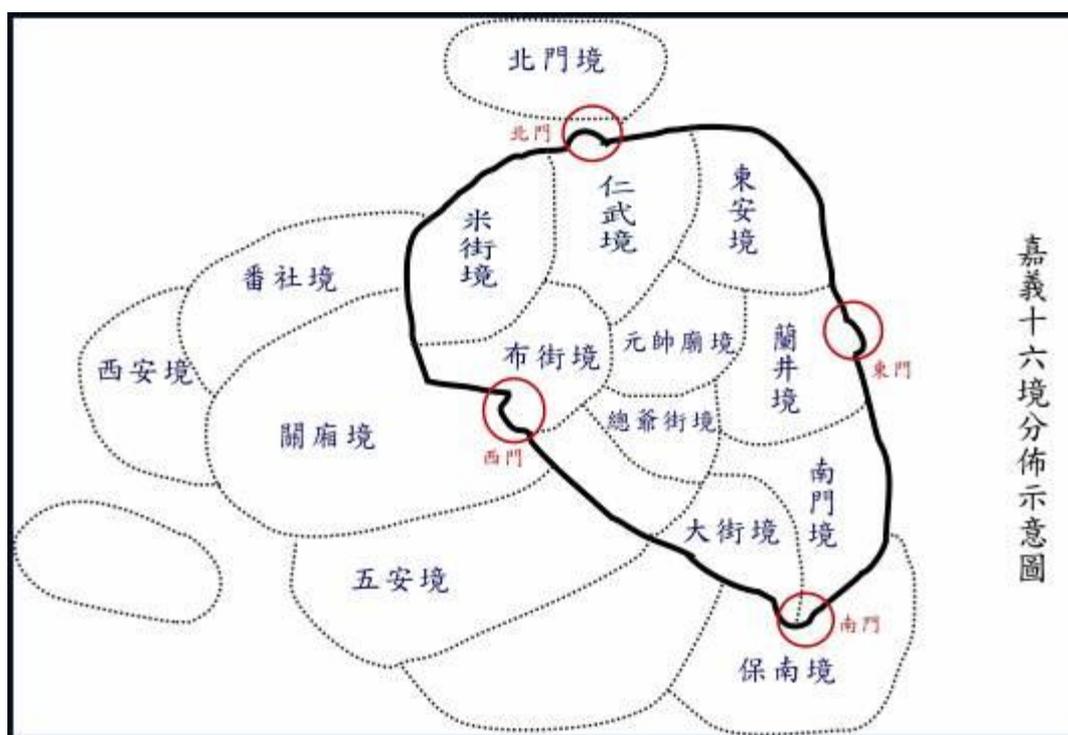
⁷⁵吳育臻，1996，《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p.115；今公明路和中正路之吳鳳北路一帶。

⁷⁶東門圓環一帶，境內東安宮主祀福德正神、關聖帝君，創建於康熙 55 年(1716)。

⁷⁷吳育臻，1996，《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臺灣文獻委員，p.122；今雙忠廟附近一帶，雙忠廟俗稱元帥廟。

⁷⁸吳育臻，1996，《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臺灣文獻委員，p.105；仁武宮附近，其中山路和民權路之成仁街一帶，地名俗稱暗街仔，境內另有開甲廟，位於北榮街四巷七號，主祀福德正神和玄天上帝，是北門口的土地公廟。

其次，此嘉義 16 境是以地方自治的保甲制度基層行政區域所劃分，各境是官方的行政區劃分。對聯義局組織而言是社會組織，在各境設總理一人管理，官方並會同簽首調查各境之事，簽首、總理各境重要的領導幹部，設正副簽首⁷⁹稽核管理境總理，境總理一職如同現今社會協會總幹事一職，這些人多為嘉義地方社會領導階級士深商郊等地方人士，基本上境是地方社會組織且。保甲局制度設之嘉義 16 境，地方社會組織的功能會比官方功能強，表面是官方的行政治安管理，但實際實行地方治安防護工作是地方的社會組織；另外在基層組織的保甲制度鄉約「府縣受命即調製門牌用紙，刑房書班即推至各境會同簽首調查，一記帳簿，一記門牌用紙，帳簿為官府備本，門牌交付戶主張貼，揭于門上⁸⁰。」管理制度有一定的行政職掌管理制度，並以聯境條約規範各境的功能職責；但對於各境的區域範圍沒有明確的規範，各境“的劃分主要是以氏族、市街、聚落等的勢力範圍及寺廟的信仰圈為考量，當地方隨時代變遷生活場域空間改變，各境組織與區域也會有所改變，以致產生嘉義 16 境，境名的差異及官方歷史資料記載之不足。



【圖 3.3.1】以地方保甲制度和社會組織劃分的嘉義 16 境示意圖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⁷⁹顏尚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政府。

⁸⁰見附錄一。

3-3-2 寺廟信仰祭祀圈與地緣空間特徵劃分的嘉義 16 境

「祭祀圈是了解臺灣漢人社會之地方組織一個很有效的概念」⁸¹，再藉由漢人社會之地方組織所形成的地緣空間組織，於是構成以寺廟信仰祭祀圈為中心劃分之嘉義 16 境。根據《嘉義慈濟宮志》“境”的劃分主要是以氏族、市街、聚落的勢力範圍及寺廟的信仰祭祀圈為考量。而當地方社會組織的勢力大於官方表面的管理力量時，會發展出一套屬於地方生活場域社會經營之生存方式的社會制度，聯合各境成立之守衛隊自保地方治安的聯境組織；而當各境組織功能健全，不再需要接受政府的管理控制，便由空間經驗演變出地方生活場域之特殊的空間文化現象，以寺廟信仰祭祀圈劃分的繞境巡庄的活動；也是嘉義 16 境以廟宇為中心市街、聚落劃分的方式，此外各境空間依據生活場域的祭祀廟宇為主要中心；廟宇代替官方為地方生活場域管轄制度的功能。以寺廟信仰圈劃分下《，據《嘉義慈濟宮志》所載以的嘉義 16 境及林會承先生於《清末鹿港街鎮結構》一書所提到，「角頭廟影響圈」即所謂的”境”⁸²。「境是民間的區域劃分制度，有別於官方的行政區劃分，境的劃分主要是以氏族的勢力範圍及寺廟的信仰圈為考量，各境內皆以一個大氏族為主體，其它雜姓為輔，由境內之氏族長者為主祀，副則境內外宗教祭祀事物之協調及執行，而遇有紛爭，也會出面協調，與仲裁，因此境是民間自我管理的組織，以輔官方行政單位之不足。」此外，各境以地方主廟為掌控中心，即各境皆有其境主廟，有稱為角頭廟，數境亦可合祀境主廟，每一境廟都祀土地公，境廟並代表各境地方與居地緣空間特徵的信仰情感。慈濟宮即是城外七境合祀的境主廟，自清代即稱慈濟宮為外教場埔 7 境王爺宮，總管全境的土地公，因土地公是常駐一地，保護該地四境平安的神祇，比起其他雲遊的諸神，土地公是地主神⁸³，則稱土地公為境主公，境主公與一般土地公不同之處是在身著官袍，前立文武差役。以此形成寺廟信仰祭祀圈的境組織。

寺廟信仰圈的嘉義 16 境當中，分別為內城 9 境，外城 7 境。城內 9 境是由嘉義城隍廟綏靖侯管轄 6 境，鎮南聖神宮的文昌帝君則掌管 3 境，而城外慈濟宮五府千歲巡守管轄 7 境。根據《嘉義慈濟宮志》所載，同治年間嘉義城內外共有 16 境，慈濟宮是城外 7 境的境主廟，俗稱王爺宮，而不直稱慈濟宮。在廟名前冠以地名及管轄境數，即是本地人稱呼「外教場埔七境王爺宮」的原由。城內空間有限、腹地小、但人口密集有 9 境，城隍廟轄 6 境，鎮南宮(聖王廟)轄 3 境，各境面積較小；城外空間腹地廣闊，在清代慈濟宮是嘉義城內外管轄範圍最大的寺廟，位西門外有外教場的軍事

⁸¹岡田謙，1938，《臺灣北部村落於祭祀圈》。

⁸²林會承，1991，《清末鹿港街鎮結構》，境與象出版社。

⁸³林美容，《土地公廟-聚落的指標：以草屯鎮為例》。

要地⁸⁴，且西門外是通往笨港的要道，人貨往來頻繁、商家比鄰接踵，是城外最繁榮之地，並於西城門「性義」門外的重要安全把關的功能，所管轄 7 境、因位於城外不受城牆限制。各境空氣面積較大。

《嘉義慈濟宮志》所載的嘉義 16 境、分別分為內城 9 境，外城 7 境，城內 9 境分別由嘉義城隍廟綏靖侯管轄 6 境-主景境、暗街境、米街境、布街境、東安境、雙忠境，與鎮南聖神宮的文昌帝君掌管之 3 境-三角窗境、蘭井境、城南境。嘉義城隍廟管轄 6 境分別位為：主景境，在城隍廟周邊，主廟為嘉義城隍廟的城隍尊神。暗街境，興中街與北榮街一帶，境內有北門的土地公廟開甲廟，主祀福德正神和玄天上帝⁸⁵。布街境，成仁街至吳鳳北路的公明路一帶，角頭廟為公明路開基古廟（福德祠）。米街境，中正路至公明路之成仁街一帶，清代米市街有土地公廟日治末廢廟⁸⁶。東安境，東門園環西側，東門東安宮，主祀福德正神、關聖帝君。雙忠境，雙忠廟一帶，境廟張許二元帥廟。由鎮南聖神宮管轄之 3 境為：城南境，南門園環一帶，共和路鎮南聖神宮，主祀五文昌君五府王爺。三角窗境，光彩路至文昌街交叉點一帶，位文昌街 96 號之協安宮又稱「三角窗廟」，供奉天上聖母。蘭井境，蘭井街一帶【圖 3.3.2】。

至於嘉義慈濟宮五府千歲巡守管轄城外 7 境則為：蕃社境，中正公司一帶，境內福社宮主祀福德正神與番王公的境主廟，境內有弛王爺神明會。關廂境，位於今西市場至民族路一帶，尚有關廂境廟位中央第二商場內奉祀福德正神與三聖恩主，境內有李府千歲神明會。五安境，民族路至興中街一帶，角頭廟即現今的過溝仔震安宮舊稱五安境廟，主祀何府千歲為角頭主神。玉川境，位於康樂街至垂楊路一帶，主祀清水祖師與三王公，境內有三王神明會。保南境，吳鳳南路至南門街一帶，角頭廟為保南境福德正神廟。西安境，舊稱新店尾至石仔路一帶原有角頭廟雙頭廟～主祀乾坤宮玄天上帝與福德老爺。後皇民化運動遭拆除殆盡，現址為中正路愛馬遊樂場，境內有溫王爺神明會亦稱溫王境。另一境《嘉義慈濟宮志》所稱佚名，為北港車站附近，境內主祀朱王爺亦稱朱王境。是以地方生活場域空間特徵與居民的信仰中心-角頭廟構成「角頭廟影響圈」所產生的以民間力量維護地方治安並對城市形成環狀安全防禦功能圈。

⁸⁴盧昆常，《嘉義慈濟宮志》，嘉義市慈濟宮管理委員會。

⁸⁵吳育臻，1996，《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臺灣文獻委員，p.104-p.105。

⁸⁶吳育臻，1996，《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臺灣文獻委員，p.104。

地緣空間特徵之嘉義十六境

| 名稱 | 保甲制度 與社會組織 之各境 | 寺廟祭祀 圈之各境 | 位置 |
|--------------|----------------------|--------------|---|
| 市街 聚 落 | 米街境 | 米街境 | 中正路至公明路之成仁街一帶，清代米市街有土地公廟日治末廢廟 |
| | 布街境 | 布街境 | 成仁街至吳鳳北路的公明路一帶，角頭廟為公明路開基古廟（福德祠） |
| | 總爺街境 | 主景境 | 公明路與中正路的吳鳳北路一帶，清代嘉義城中心區，城隍廟周邊，主廟為嘉義城隍廟的城隍尊神。 |
| | 大街境 | 三角窗境 | 光彩路至文昌街交叉點一帶，位文昌街 96 號之協安宮又稱「三角窗廟」，供奉天上聖母。 |
| | 蘭井境 | 蘭井境 | 蘭井街一帶 |
| | 仁武境 | 暗街境 | 興中街與北榮街一帶，境內有北門的土地公廟開甲廟，主祀福德正神和玄天上帝 |
| | (南門境) | 城南境 | 南門園環一帶，共和路鎮南聖神宮，主祀五文昌君五府王爺 |
| | 關廂境 | 關廂境 | 今西市場至民族路一帶，尚有關廂境廟位中央第二商場內奉祀福德正神與三聖恩主，境內有李府千歲神明會。 |
| | 番社境 | 番社境 | 中正公司一帶，境內福社宮主祀福德正神與番王公的境主廟，境內有弛王爺神明會 |
| | 北門境 | | 北安宮北門口土地公 |
| 寺 廟 | | 玉川境 | 位於康樂街至垂楊路一帶，主祀清水祖師與三王公，境內有三王神明會。 |
| | 東安境 | 東安境 | 東門園環西側，東門東安宮，主祀福德正神、關聖帝君。雙忠境 |
| | 元帥廟境 | 雙忠境 | 雙忠廟一帶，境廟張許二元帥廟 |
| | 保南境 | 保南境 | 吳鳳南路至南門街一帶，角頭廟為保南境福德正神廟。 |
| | 西安境 | 西安境 | 舊稱新店尾至石仔路一帶原有角頭廟雙頭廟～主祀乾坤宮玄天上帝與福德老爺。現址為中正路愛馬遊樂場，境內有溫王爺神明會亦稱溫王境 |
| | (五安境) | 五安境 | 民族路至興中街一帶，角頭廟即現今的過溝仔震安宮舊稱五安境廟，主祀何府千歲為角頭主神。 |
| | 朱王境佚 名 | | 北港車站付附近，境內主祀朱王爺亦稱朱王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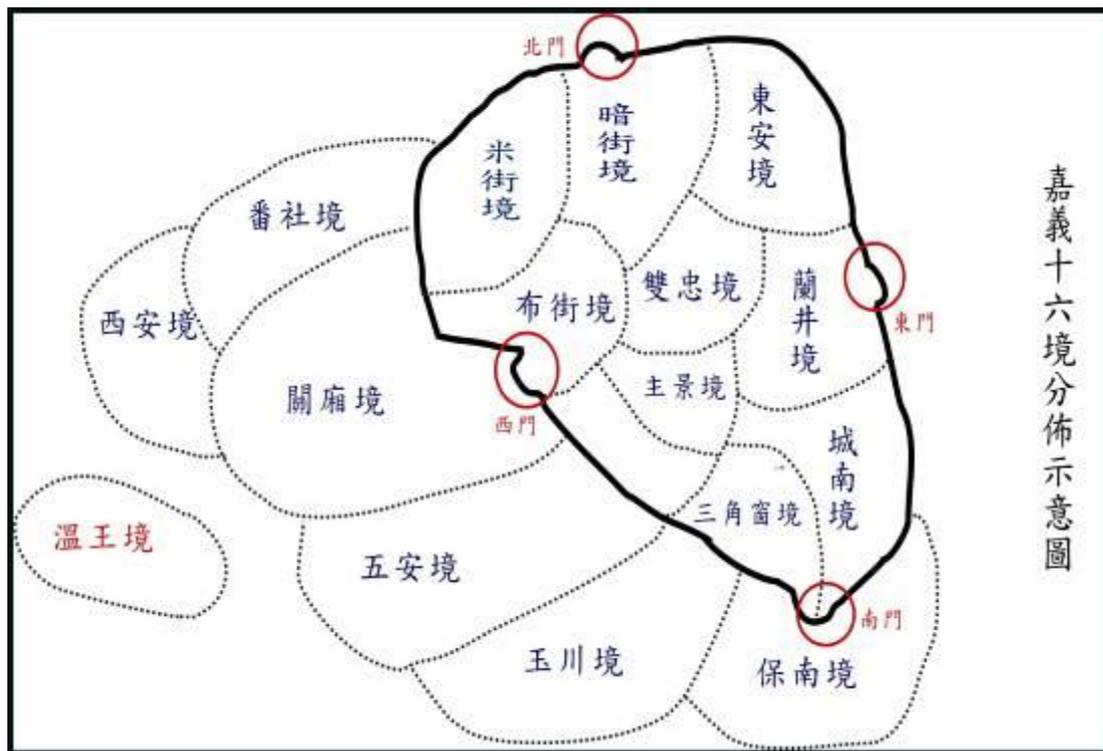
【表 3.3.2】地緣空間特徵之嘉義十六境

資料來源：本研究製表

綜觀以上嘉義 16 境【表 3.3.2】，由其境域之範圍可看出大至還是以市街和寺廟為各境劃分的依據。並各境都有屬於各境之地方生活場域、其生活習慣和場域活動方式、所構成的空間特徵，劃分出不同的各境，但基本上仍由市街和廟宇連繫起各境的關係。如米街境、布街境是清代同治年前既因布類商販和為米鋪的集中地、各以街道的生活習慣和經濟活動各形成的米市、布市特色市街-布街、米市街，將生活場域之地緣空間特徵與地方街區居民的信仰中心的土地公廟為角頭廟，所構成的空間組織，組成布街境、米街境。而慈濟宮管轄城外 7 境則為：蕃社境、關廂境、五安境、玉川境、保南境、西安境及佚名之朱王境、皆位於城外廣闊之腹地廣闊之各境範圍較大切以聚落的信仰中心[之廟宇為角頭廟，以地方聚落信仰祭祀活動的生活圈為其境的區域，各境角頭廟代表了城外腹地廣闊之各境的空間特徵；對於時代變遷下嘉義 16 境的空間場域，於日治時代後城牆年久失修且又失去原有防禦作用明治 30 年(1906)因大地震，嘉義城除東城門外其餘城門牆垣全數倒塌後，實師市區改正，不再有城內、外之區別，各境在新的現代城市規劃中逐漸消失，但由於地方民間信仰祭祀活動的傳承與各境角頭廟留下之地方生活場域中各境的空間徵，於現代的空間場域尚有各境的歷史軌跡。嘉義 16 境中不管是以地方保甲制度和社會組織行政劃分或寺廟信仰祭祀圈與地緣空間特徵民間劃分之關廂境，境內的角頭廟-關廂境廟，是唯一以境名關廂境為地方的角頭廟之名稱。

關廂境是慈濟宮管轄的城外 7 境之一，位於西門外，有清代乾隆年間城外最早形成的市街西門外的西門城廂外街及新店街；至同治年間，西門城廂外街因為魚類生鮮攤販於街道上熱烈的交易活動，而為魚貨市集街道，改稱魚仔市；光緒末年，關廂境的魚仔往西延長，方便車來人通行鋪石板的街道為石路仔，另新店街也延長出新店尾的街道，兩條清代於西城門內延至西門城門外形成的市集、店鋪街道是關廂境地方生活場域的空間特徵，居民均來自外地來此經商的市民百姓，久之便於此開墾定居形成關廂境聚落，對於守護地方生活的土地公祠，在境的地方制度是居民信仰生活場域的地方角頭廟，名為-關廂境廟，和它慈濟宮管轄的城外 56 境之角頭廟不同處即以境名即是角頭廟名，既有關廂境的空間場域代表了關廂的聚落的存在。

清代西門外關廂境的市街，店鋪、市集聚落的空間特徵所劃分的嘉義 16 境之一；並以地方信仰中心角頭廟之關廂境廟為嘉義 16 境歷史空間的聯結，僅存在於現代之清代空間場域的關廂境，是嘉義 16 境唯一以地緣空間特徵為境廟名之城門外商業市集的場域空間特徵是居民於街道紀錄的生活與地方信仰中心構成社會空間的組織，關廂境與關廂境廟是民間生活經驗形構的空間歷史，於現今生活場域仍存有關廂境先民生活歷史的軌跡。



【圖 3.3.2】以寺廟信仰祭祀圈與地緣空間特徵劃分的嘉義 16 境示意圖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第四節 關廂境廟

清代的關廂境廟，位於西門外舊稱西門城廂外街(魚仔市)與新店街交叉口的新店街上【圖 3.2.3】，於現今則位於嘉義市中央第二商場 3 號（由國華街、光彩街、文化路、中正路所包圍的街區內）【圖 3.4.1】，因位屬西門外是嘉義慈濟宮五府千歲巡守管轄城外 7 境之一的關廂境境內，是境內主祀福德正神俗稱土地公之境主廟稱關廂境廟，由關廂境廟以清代地方基層的社會空間組織關廂境為廟名，可見其與境內地方生活場之因緣有相當大關係。關廂境廟開基於明朝永曆 16 年(1662 年)，為西區最古老廟宇之一。清代以前關廂境廟一帶遍地荒蕪，涂、林兩位先民，為求開懇順遂，平安康泰，遂自故居地福建雕塑「福德正神」金身，迎奉建祠供祀⁸⁷。此外根據諸羅縣城圖【圖 2.2.6】、在木柵城的西門外西南側一帶、雖未有市街坊，但卻有土地祠，附近已有聚落，西門外的土地祠應為「關廂境廟」之肇始。

⁸⁷石萬壽，《嘉義市史蹟專輯》，嘉義市政府，p.58-p.76。
<http://tw.myblog.yahoo.com/jw!ndHIBOSBGAIveta4TksMe7U-/article?mid=205>

3-4-1 明月照關廂、境廟共此時

位於嘉義市第二商場內之關廂境廟，為坐北朝南之二層樓建築，內部的空間配置為，一樓奉祀主神：福德正神、福德夫人、虎爺等。二樓奉祀主神：三恩主（南天文衡聖帝(關恩主)、南宮孚佑帝君(呂恩主)、九天司命真君(張恩主)。清代年間福德正神為關廂境之境主公，其聖誕為：農曆 8 月 15 日、(2 月初 2 日)，一般稱土地公，也是當時西門外關廂境境內之新店街、魚市仔的傳統市集攤販、店家，生意興榮、保四境、收五路的土地神⁸⁸。

由關廂境廟主祀福德正神，又稱后土，俗稱土地公市古時的社神，為地方十分普遍之廟宇，由諸羅縣城圖【圖 2.2.6】之土地祠、可現土地公不僅是臺灣隨處可見之神明，也是於清代或更早之前，既於地方所信仰之神明，而所謂「田頭田尾土地公」；土地公在臺灣是非常普遍的，且以土地公為主祀神的廟宇佔最大多數⁸⁹。然而，對當時嘉義城西城門外奉祀主神土地公的關廂境廟，對其地方生活場域而言，是其空間場域的保護神具備了管理地方空間場域及照顧居民生活的責任，也代表空間場域的特徵及性格。林美容於〈土地公廟-聚落的指標〉提及財神性格，說明土地公的蹤跡並不僅見於田間，在其他地方也可發現到，如墓旁、宗祠內、廳堂內、商店內與其他神明的廟宇內。在土地公傳統上多由農人祭祀，因其為土地之神，能保佑五穀豐登。而商人做生意，尤其是店家，與「地頭」有密切的關係，臺灣人有所謂做生意是收五路錢，如地頭繁盛，生意必佳，保護故能保四境、收五路的土地公倍受信仰。否則，相對於具有財神性格的神祇尚有玄壇爺，而生意人亦多祭拜關公，以其為誠信無欺之正神；店家之內獨鍾土地公，不祀玄壇爺，不祀關公，除了土地公的財神性格外，既是土地公對土地的關係、空間的職責的地域性，也就是林美容所指的社區性，而土地公的社區性與地緣性有密切的關係，也尤於土地公之財神性格和地域社區性，使商家店頭喜歡奉祀土地公，並造就所在之生活場域的空間特徵。在嘉義 16 境之城內 2 境米街境、布街境和關廂境同樣都具有地方生活場域的同樣特徵及性格，境內市集居民、店家所奉祀之土地公所建的土地公祠⁹⁰，而關廂境與米街境、布街境同樣具之市集、店家構成之生活場域的地緣空間場域特徵，所不同之處則在關廂境位於嘉義城城外，境的空間場域不受城牆的限制，土地公所管轄境的區域較大，代表廟宇是關廂境內的土地公祠以地方生活場域的特徵及性格稱之關廂境廟；相對嘉義城內之米街境、布街境因受城牆的限制空間侷限下只形成短短的米街、布街市集市街、境內也以主祀土地公為其境的代[表廟宇，布街境現公明路 255 號仍存的布街土地公廟、米街上的土地公廟則於日治時代廢廟而消失；關廂境內

⁸⁸嘉義市文化里辦公處，<http://tw.myblog.yahoo.com/jw!ndHIBOSBGAIveta4TksMe7U-/article?mid=205>

⁸⁹劉枝萬，1987，《臺灣の民間信仰》，創大アジア研究，p.17-p.21。

⁹⁰林美容，《土地公廟-聚落的指標：以草屯鎮為例》。

的土地公祠且因其地方生活場域的特徵及性格在時代變遷雖空間改變、仍維持不變、使得關廂境廟依存至現代的生活場域。



【圖 3.4.1】關廂境廟
資料來源：筆者拍照



【圖 3.4.2】關廂境廟
資料來源：筆者拍照



【圖 3.4.3】關廂境廟

資料來源：筆者拍照



【圖 3.4.4】關廂境廟

資料來源：筆者拍照



【圖 3.4.5】關廂境廟境主公-土地公

資料來源：筆者拍照

此外，針對關廂境廟主祀之土地公為總管全境之境主公，在於土地公對土地的關係具有空間的職責的地域性、就林美蓉所指的社區性，在很多村廟性質的廟宇多祀有土地公，此亦充分表現出土地公的社區性及地域性。而尤於土地公是常駐一地，保護該地四境平安的神祇，比起其他雲遊的諸神，土地公是地主神，既使祂倘若只居於配祀的地位，但其地位並不遜於自擁廟祠的土地公，此乃因社區有大小高低之層級，並有人士比喻，說村廟中的土地公猶如派出所的主管，鄰近各個土地公廟的土地公猶如其轄區內各分駐所的主管。此也是嘉義 16 境中慈濟宮為外教場埔 7 境王爺宮，是城外七境合祀的境主廟，總管全境的土地公則稱為境主公，境主公與一般土地宮不同之處是在身著官袍，前立文武差役，或許原關廂境廟之諸羅縣城西門外的土地祠的土地公，在清代保甲制度嘉義 16 境社會組織與祭祀圈空間組織的結構，土地祠的土地公成為總管關廂境的境主公【圖 3.4.5】，身著官袍，前立文武差役，分列土地公左右兩側，協助土地公處理凡間事務⁹¹，之時設廟。由此推論土地祠應在設境組織成為境主廟。將境廟改稱關廂境廟。

再者，由原諸羅縣城西門外的土地祠，而後在保甲制度 16 境劃設，關廂境的地方社會空間組成下地方信仰祭祀習慣與地緣空間場域特徵構成以關

⁹¹台中市土地公廟，2008，p.10。

廂境為名的關廂境廟。根據林美容探討土地公廟與聚落關係：

劉枝萬對臺灣寺廟的發展的看法，分為三期，是拓墾初期的無廟時期，僅奉香火於田寮或居屋；〔二〕是庄社構成期，此時庄社基礎初奠，以土地祠之普設為其特徵。〔三〕是庄社發展時期，此時街肆形成，景氣鼎盛，富財者鳩資興建宏敞寺廟，以文昌祠、齋堂、職業神寺廟與職業團體組織神明會及鄉土神〔即祖籍神〕之隆盛為其特徵〔劉一九六三：一〇一~一〇二〕。劉枝萬最近再把臺灣寺廟的發展再詳細分成七個階段，每一個階段亦都與不同的聚落發展時期有關，分別是：1·遊移性的試墾期：無廟，2·成村前的曙光期：草寮3·村落的雛形期：小祠，4·村落的奠定期：公厝，5·村落的形成期：小廟，6·村落的發展期：中廟，7·市街的成立期：大廟〔劉1987：22~30〕。

以上，由土地公廟與聚落關係看來，再與清代嘉義聚落市街的形成【表2.2.1】，大致可確定當初西門外關廂的發展形成時期是在清乾隆時期布街、內外城廂街、西四城廂外街新店街等析門外關廂市街形成，在(三)庄社發展時期，此時街肆形成，實在在景氣鼎盛，富財者鳩資興建宏敞寺廟是關廂境廟由原土地公祠改建為廟；咸豐3年(1853)後陸續有嘉義16境相關史料，同治年間更大致明確嘉義16境之境明名及區位，關廂境廟也應於咸豐3年(1853)前即有此稱。

嘉慶5年(1800)，當時西門外街境內發生瘟疫，居民為祈求平安，恭迎關聖帝君，保佑解難而奉祀設於廟。之後因年久失修，於咸豐6年(1856)大加改建，1906年丙午大地震，震垮再重建⁹²。震災後日人將嘉義實施「市區改正」，使整個嘉義城內、外空間改變，嘉義”16境”也因此而消失，僅留關廂境廟尚留廟境蹤跡。日治末年因，昭和13年(1938)嘉義市役所強迫全市六十三所寺廟中，除孔廟、城隍廟、地藏庵廟三所外，餘六十所寺廟禁止舉行祭祀、典儀，其財產組成財團法人嘉義濟美會保管處理⁹³，因而廢廟，原廟堂在戰時受空襲而炸毀，民國35年重建，民國35年大地震再度受毀，而移至現今中央第二商場內，民國63年再重建為現今二層樓之廟宇建築。

⁹²相良吉哉，1933，《臺南州祠廟名鑑》，p.132。

⁹³顏尚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政府，p.94。

嘉義女詩人張李德和與其詩書畫會，會友於日治時代以關廂境廟為主題，吟詩作對，創作之詩詞對聯，刻印在一、二樓神殿的廟裏的石柱上【圖 3.4.6】。

福施闔境利澤疏通能秉正，德仰高峰財源掌握善為神
闔鎮東西顯赫神威光大業，廂通南北堂皇廟貌慶中興
闔過五威靈顯赫文衡功不朽，廂完雙殿宇輝煌福德庇無私
闔隘聳羅山聖德巍峨超太岳，廂廊昭皓月神恩浩蕩庇群黎
嘉邑關廂境平安庇民有賴，福德財神爺顯赫惠我無疆
闔瞻聖德保國護民昭日月，廂照神光安居樂業應昇平
闔護諸羅山千秋敬仰三恩主，廂連大業里四境安寧一正神
闔護神庥香火千秋昭聖域，廂呈瑞彩觚稜一角聳羅山
闔擁山城聖德神威瞻壯繆，廂連洞府仙風道梵仰純陽
闔壯河山神威護國金甌固，廂昭文武聖德庇民玉嶺高
虔奉三恩主闔帝真君呂祖，欽崇百世功興邦保境安民



【圖 3.4.6】關廂境廟廟門題詞

資料來源：筆者拍照

關廂境廟雖然歷經時代蒼桑，曾經毀廟、廢廟、致使現今廟中無古物亦無關廂境廟歷史沿革的記載，但對整個嘉義民間歷史有重要意義，在於與地方生活場域的社區關係，以關廂境空間特徵地名為廟名之空間場域的境產生社區意義；以地方寺廟信仰祭祀圈之土地公的信仰的社區意義，由這兩個意義所構成的歷史價值。

3-4-2 小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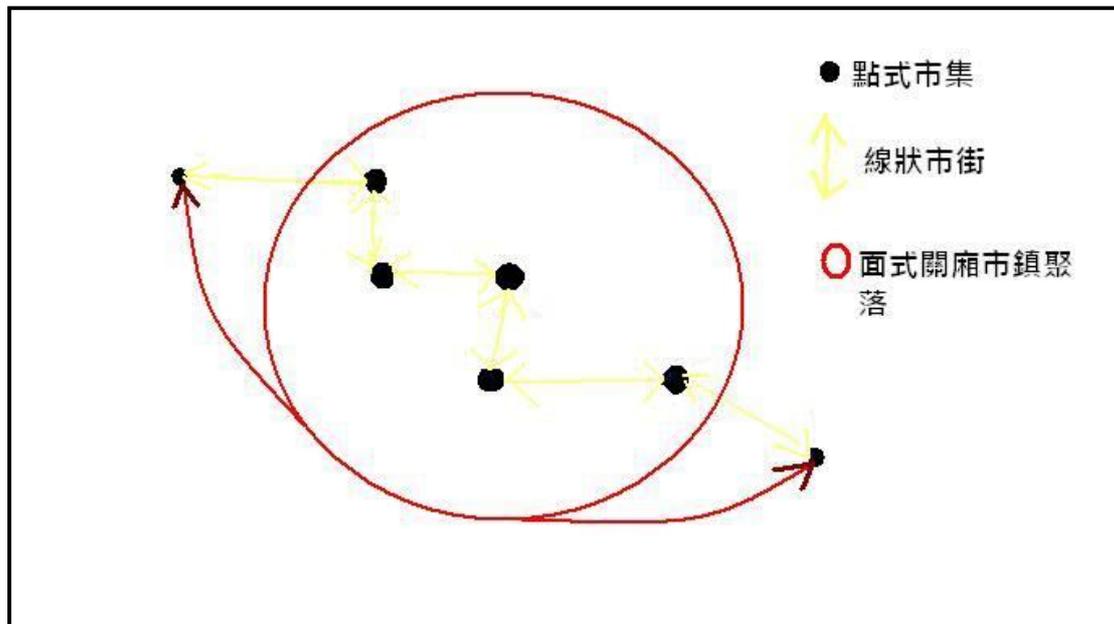
以臺灣土地肥沃、天然資源豐富，是適合移民環境，致吸引許多不過的族群到臺開墾，為多族群移民社會，自明代末以閩粵漢人大量入墾，直至清初移民愈增、筲路籃樓，開墾期間與原有在臺的原住民之平埔族的溝通，常用以物易物的活動方式，於是形成市集聚點，達到經濟生活的平衡；也促進文化生活的交流，並形成地緣空間特徵，以傳統市市集與街道所構成各時代不同傳統市場文化地景的特色

清初縣治諸羅山，康熙 43 年(1704)宋永清奉文歸治，開始築縣城時，緊鄰西廂已有諸羅山社，當時的諸羅山社有市集稱為諸羅山鋪，可見當時諸羅山一帶已有相當多的漢人居住，而能在許多聚落中脫穎而出，成為縣治所在地⁹⁴，是嘉義最早有關傳統市場記載，以「鋪」為市場形式。之後，當諸羅城人口漸多開始以市集發展的街道於城內向城外擴展的市街延伸，布街、新店街、魚仔市、米市街、菁仔市、糖仔市【圖 3.2.4】，全集中於嘉義城西測內，外形成一片廣大的市場分佈的商業區；嘉義城東側空間雖較大，但均為官署營署寺廟官員宅第等、而無市集街區、是一片政治宗教區。倘若以中心傳統市場沿革【表 2.1.2】，分析嘉義傳統市場，對於「市」的意義指為以牆垣之交易場所，「市」無店鋪，但有一定的日期、買賣、貨物交易，為人類生活活動之一，不固定的市集形成固定的「街」；同業常聚集一街，「行」通常是同業集中地，「行」再集中成市，而後形成商業區，並發展為市鎮，在城外形成新的商業區，進行另一個市鎮的發展。以人口聚集帶動商業發展，再以商業發展吸引更多的民眾與活動，商業活動形成市街而成新市鎮，是由經濟來看城市形成的過程，市集嚴然是人口和聚落形成的指標。由此。可得知以下結論：

- (1) 嘉義傳統市場的起源：(一)於諸羅城西測諸羅山社的市集稱為諸羅山鋪；(二)於地方交通要塞先形成市集-嘉義城西城門周圍市街，而非廟宇附近；(三)市集以市街的方式發展出商業區，在西城門外形成新的商業區-關廂境。
- (2) 由傳統市場與街道關係，市集發展市街過程的空間現象【圖 3.4.8】對關廂市鎮聚落的意義：(一)易物溝通時期，市集形以物易物、有無互通、以物交換達到族群距離之溝通。(二)市集交流時期，點式發展型傳統市場的市集聚落交通要道人口的聚集，不同族群、聚落以物資交換補足生活的不足，完成文化交流。(三)市街融合時期，線式發展型傳統市場，市集同業聚成市街，不同族群、聚落間有市集街道相通，

⁹⁴盧昆常，《嘉義慈濟宮志》，嘉義市慈濟宮管理委員會，p.2。

以經濟活動互相得以生存，達到融合相處。(四)商業市鎮成立時期’，面式發展型傳統市場，不同市集、市街構成商業區，並由不同族群、聚落發展為有共識、相同目標之新市鎮，亦稱關廂【圖 3.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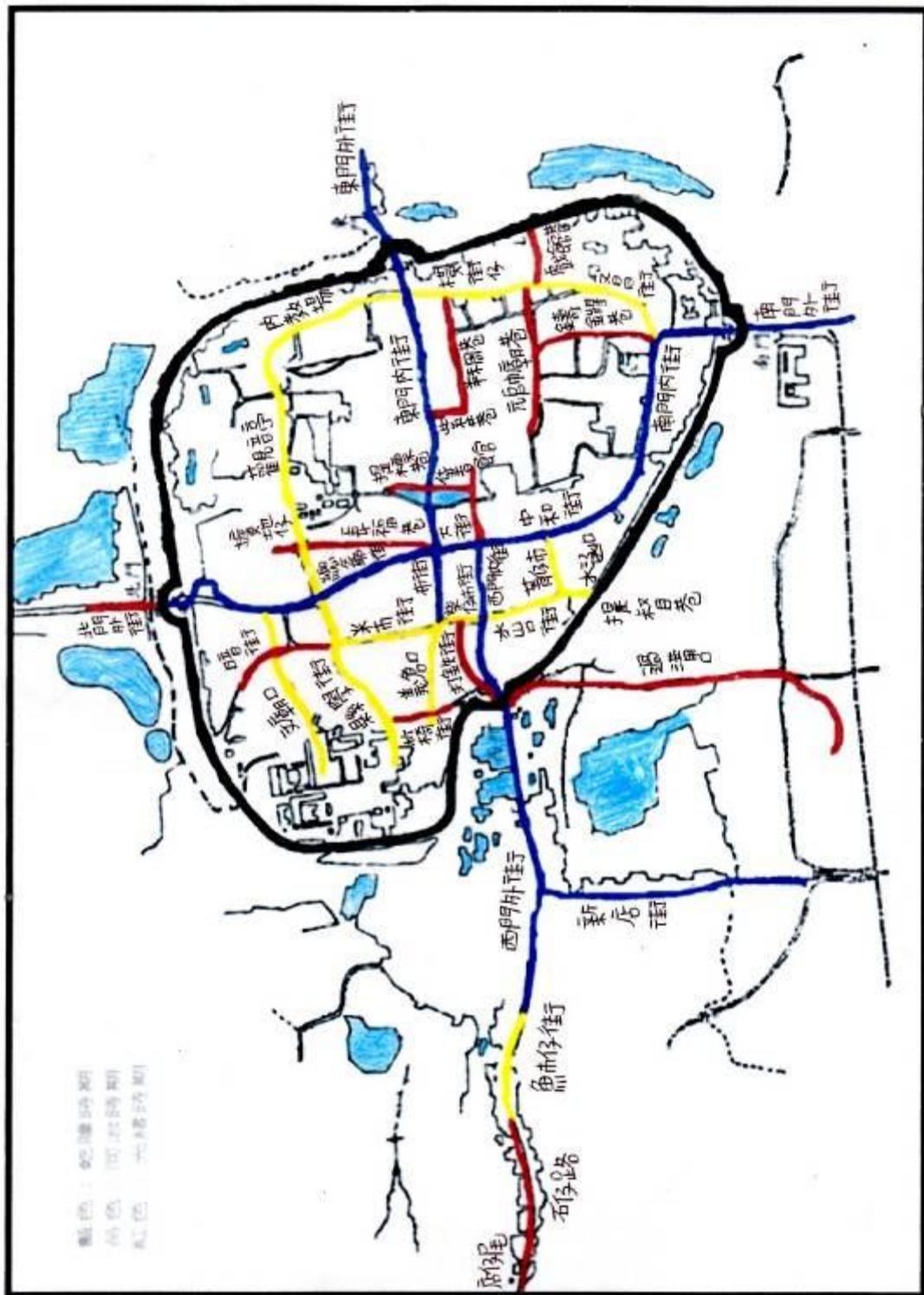


【圖 3.4.7】傳統市場與街道關係，市集發展市街過程的空間現象對關廂聚落的意義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 (3) 以關廂境探究嘉義 16 境，得知境是清代地方基層組織，當地方社會組織的勢力大於官方表面的管理力量時，所發展出一套屬於地方生活場域社會經營之生存方式的社會制度，聯合各境成立之守衛隊自保地方治安的聯境組織，在時代變遷，相對於現代產生之意義：(一)社區概念，地方自治下的保甲制度基層行政組織，保甲局與地方社會組織之政社合作、為地方治安空間的補強，利用地方社會組織制度劃分下境組成執行社會生活空間的社區概念治理工作。(二)民間文化現象之信仰活動，當保甲制度地方治安不再於境組織行時，各境組織功能健全，各境成立之守衛隊由空間經驗演變出地方生活場域之寺廟信仰祭祀圈的民間繞敬活動。(三)以市街劃分、寺廟管轄，嘉義 16 境之各境，是以同治時期形成之市街為主要劃分範圍，分別為市集商業市街與廟宇市街為主，而清代傳統市街因時代變遷全都改變，米街境、布街境的市集商業市街只留歷史記載，但關廂境則以市集商業市街聚落的空間特徵與信仰結合為地方角頭廟，關廂境廟代表境的空間信仰，而能以民眾信仰傳承留存歷史空間場域記憶至今的地方生產場域。

- (4) 由關廂境廟與嘉義 16 境確知了關廂境的存在。關廂境廟為主祀福德正神俗稱土地公之境主廟，由境名為廟名。早期清代街名地名，多以地方生活場域的空間特徵而稱之，所以關廂境也是以關廂當時西門牆垣之外、市集形成的大片市街商業區關廂聚落，以市場為境名。關廂境則是由西城門內向外發展成新的商業區、關廂聚落的位置所在。



【圖 3.4.8】清代市街發展圖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第四章 日治公有市場嘉義市西市場的誕生

臺灣在西元 1894 年中日甲午戰爭爆發，次年簽定馬關條約，中國除賠款、承認朝鮮自主，又劃臺灣、澎湖、遼東半島割讓給日本。此後，臺灣成爲日本第一個殖民地，歷經 50 年外族的不同文化改變了臺灣的命運，由清代傳統的社會結構走入現代化建設的日治殖民時代。有多數歷史學家認爲日本之明治維新運動並非崇拜也非西化，而是日本對於文明化、現代化、科學化政策之推展執行，而對於這一劃時代之政策的推行，將傳統的生活場域扭轉成文明化、現代化、科學化的空間機制，台灣則成爲最佳實驗的對象，臺灣人民的生活場域之食、衣、住、行的空間結構產生極大轉變；不同的異族文化，相互排斥又被迫無奈接受，無形中融合成五味雜陳之市集小民的臺灣多元文化，傳統市場與街道的自由市集生活場域，由於日本的殖民統治下，在地方市集生活場域的空間和組織挑起極大的衝擊，地方市民的無言聲音刻劃在空間的歷史疑問像浪潮般，在此日治階段將傳統和現代劃下歷史的一道洪溝。

本章研究將針對嘉義傳統市場，於清代嘉義城之西城門內、外市街上的傳統市集而形成之繁榮商業區，而在嘉城城西門外延伸發展的市集聚落所稱之關廂境，直至日治時代以後，這些關廂街道上的傳統市集將會因日本政府有計畫的殖民統治，都市計畫城市空間改變、衛生工程政策，下水道、道路工程，市區改正計畫及都市發展，於地方場域空間結構和社會組織系統的轉變，探討嘉義傳統市場如何應變，以此作爲論述，並將其分爲五階段研究探討：第一階段爲日治初期的嘉義市場景象(1895-1906)。第二階段爲傳統公有市場之建置(1906-1910)。第三階段爲嘉義西市場之成立(1911-1920)。第四階段爲好業人市之業市生活圈(1920-19445)。第五階段則爲光復後之西市場(1945 後)。

第一節 日治初期的嘉義市場景象(1895-1905)

日軍於 1895 年接收臺灣，初期有 7 年的時光忙於鎮壓臺灣抗日民眾；1895 年 6 月 17 日於台北舉行始政式嘉義改聲置台南縣嘉義支廳，任永田懋爲之廳長，此時施行軍政；10 月 8 日，日軍攻嘉義，有民軍王得標於城外埋地雷轟死日軍數人，隔日早上日軍以大炮攻嘉義城，在 10 月 9 日，日軍完全攻陷嘉義城，並駐軍於內教場曠地。⁹⁵嘉義城經過這一激戰，堅固的城牆在大砲轟炸下，受損的嘉義城門牆完全無法再發揮以守城抗敵的功

⁹⁵顏尙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政府，p.70。

能。日軍雖攻佔嘉義城，但全臺人民反日之舉卻在全臺猛列掀起，此時，異文化的殖民統治，嘉義城人民的生活與街道的活動是在一種不安的思考狀態，市集生活的街道，於日治初期是抗日民眾與日本政府武力鎮壓的戰火線；日後街道則成爲日人殖民統治現代化城市經濟政策的物資利益延長線及切割傳出生活場域的時代空間界線。

首先，日治時代嘉義城的城牆防衛功能，面對文明科學的現代化城市建設之科技武器，城池已失去防禦作用；同時，原本清代嘉義城牆門是無形區隔漢人和平埔族人、城內高官與城外平民百姓的城牆界線，在日軍攻陷進駐嘉義城後完全瓦解，高官貴族成平民百姓，漢人和平埔族人都是日本殖民統治的臺灣本島人受損的城牆不在是劃分種族身份的界線[；而日人把現代這無形的界線，將臺灣島傳統生活視爲落後地，劃定殖民統治者高貴的日本內地人與被殖民落後的臺灣本島人不對等’的生活場域，此時期，臺灣正準備被推向另一現代化科技時代，空間體系與經濟體系的殖民時代。。

再者，清代嘉義城之西城門外關廂，城牆外與街道上的市集小販，在突破城牆的空間限制、城牆內、外市街上小販在街道發展成一片隨處可見的傳統市集景象、此時地方生活場域傳統市集小販與街道依存的市集生活方式、所造成對環境秩序的亂象，產生出衛生與道德”等環境問題臺灣總督府對這異文化的生存空間所造成日本殖民政府施政的困擾，傳統城牆與市集的街道關係則成爲市街發展、推動城市經濟的阻礙。臺灣是日本第一個殖民地，日本在臺如何運用各種政略，建立殖民地附屬其本土的社會經濟與文化體制爲其施政目標。治臺初期，投入大量的資金建設臺灣，但因初期軍政治理及種種文化差異、狀況並不佳，所以如何在臺灣取得經濟利益，以及臺灣總督府如何給自足，則成爲在臺經政策之首務。借由環境衛生工程推動，下水道道路整治，將造成街道環境亂象的傳統市集集中至新建市場統一管理，並由各項市場稅新制徵收，將市場稅收益和市場承今今金、用來支付污物掃除及水道改修工程費，嘉義衛生組合成爲管理市場重要民間組織。

4-1-1 日治初期的嘉義市街

進駐嘉義城的日軍，於 1986 年 4 月實行民政，日治殖民初期的前 2 年期間，原臺灣的漢人，可選擇回中國大陸或留住臺灣，故當時由清朝廷派任的官員、有錢、有勢之人大部分都離開臺灣，所以當時的臺灣人，是高山原住民平埔族和已深耕落地的土紳望族及在中國大陸並無牽掛的羅漢腳不分身份都是在臺灣本島人，與臺灣的土地有親密的依存共生關係。日治時代，臺灣總督府於訓令第 34 號公佈的戶口調查中，將臺灣居民分爲內

地人及本島人兩種，而本島人又分爲福建族、廣東族及其他漢族平埔族高砂族⁹⁶。初期的嘉義城的城牆以一牆兩地區分城內與城外，日治時代日軍打破城牆限制不分城內與城外人的臺灣本島人，於嘉義城展開殖民文化的生活場域統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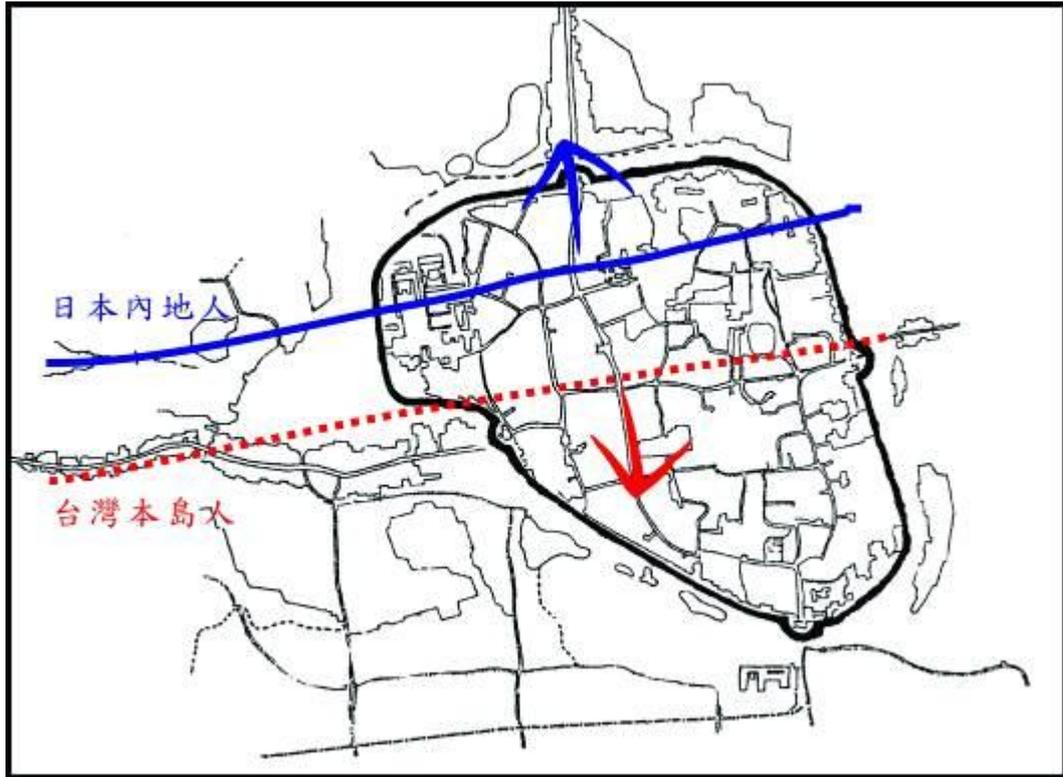
日治初期的本島人與內地人如何呈現嘉義城空間的交集，根據明治 29 年 (1896) 嘉義的市街圖，嘉義城內已是密佈曲折的市街，就清代諸羅城設置之地，爲平埔族諸羅山謔社東側旁，城牆外是駐紮外教場的軍民與當時來往嘉義城的漢人，平埔族諸羅山社漸漸被漢化，而嘉義城的城牆則以一線之隔，劃定城內、城外的生活空間，進入日治時代城牆的空間限制被突破後，城內住的高官員望族離開後，城內官署由日人接收，被漢化平埔族與漢人則沿著城牆及城內、外街道擴展生活場域。

1895 年 10 月 9 日，日軍駐軍於內教場曠地，10 月 12 日第 8 野戰郵便局(隔年正式成立嘉義郵便電信局)今嘉義市中央噴水池東側中山路現第一銀行位址；11 月 11 日設置台南縣嘉義支廳診所(舊省立醫院)清代新文廟址，今嘉義市中央噴水池北側文化路與民權路交會處附近；1896 年 3 月 19 日，現中山路設嘉義地方法院，4 月設嘉義監獄，1901 年 3 月，嘉義市第一家麵包店日向屋由日人開業⁹⁷。位桃仔尾(中央噴水池)西側附近【圖 4.1.1】，致使市區改正時開通中山路及中正路，之後內地人集住於大通(中山路)，而本島人居於原自清代既有之舊市街二通，清代的西城廂外街、魚仔市街、石路(中正路)及新店街、城內除公署外市街更密密集錯雜，城外則有增加西、南城外市街延伸。於是日本內地人往嘉義城北面於大通(中山路)以北，以商店、官署公設建築'展開日軍治臺的公共建設及工業發展的空間聚地；臺灣本島人則於人舊市街西城廂外街，魚仔市街、石路的二通(中正路)及新店街、以南發展以店家、街道的市集、攤販的傳統市場的生活場域【圖 4.1.1】。

臺灣本島人發展以店家、街道的市集、攤販街道的傳統生活場域、大小不一的市街，道路迂迴曲折、狹隘難行，所產生各種衛生環境的城市空間秩序問題，成爲日本殖民政府整治市場必要的理由。

⁹⁶陳正茂，《台灣史綱》，2004，台北縣，新文京開發。

⁹⁷顏尚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政府。



【圖 4.1.1】日治初期日本內地人與台灣本島人區位圖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當時，日軍進入嘉義城後隨即發現，嘉義城內道路彎曲狹隘難行，【圖3.2.5】各街巷隨處堆滿污穢的垃圾，街道十分髒污，由於對於環境衛生及公德觀念的缺乏，使得日常活動所丟棄的物品即往街道堆放，市集小販交易活動後留下了垃圾於街道尤其是污穢的排泄物，產生蚊蠅滋生。且下水道排水設計不良，水溝中充斥著污水及穢物，導致容易阻塞，每逢大雨，水溝中的污水隨即溢出，四處橫流，衛生環境十分惡劣，傳染病漫生。根據蔡俊堯，2004，〈日治時期嘉義市區改正計畫與公共建設〉中對嘉義市街的衛生工程及市區改正計畫提及嘉義出張所為改善城內環境，在開廳後，首先派遣憲兵帶領工人於城內外各街巷進行掃除清潔工作，並在城內設置八處大型的「塵溜場」，城外設置四處大型的「塵溜場」將垃圾集中處置，以暫時收放所清掃出來的垃圾，再雇傭數百名工人將之搬出城外。之後，對於這樣的市街環境亂相象隨即公佈施行「清潔法」，由四門總理³督導民眾清掃城內外各巷道環境，並規定附近各莊農民必須負責將城內的污物垃圾清運出城至遠方傾倒⁴。⁹⁸

，對於嘉義城市街大小不一，道路迂迴曲折。對清代居民是具安全保衛作用有防止賊逃竄的功能，也是連結居民日常活動場所，但對日人而言大小

⁹⁸ 1895，《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27 冊，22 文號，〈二十八年十一月中嘉義出張所機密報告〉。

不一的市街，道路迂迴曲折難行。下水溝渠彎曲迂迴的坡街配置，是推動城市發展一大阻礙，排水溝修繕疏通的工程，尤其市街多由市集聚街形成，傳統市集造成的髒亂與衛生環境、道德問題，也是日人整治市容的工作之一。明治29年（1896）七月，嘉義出張所開始進行嘉義城內外排水溝修繕疏通的工程，以改善城內下水溝的衛生，並於同年十二月完工。此排水溝修繕疏通的工程，並無法解決市街的傳統市集所造成髒亂與衛生環境秩序的根本問題⁹⁹。

日治殖民初期，因日軍致力鎮壓平定抗日民眾，對居民亦須加安撫的原因，故對臺灣原有的風俗習慣尚無干涉，一切措施寬猛並濟，街道傳統市集之生活場域依舊，故根據 1898 年 7 月《臺灣日日新報》：「.....各市城鎮販賣肉菜蔬等項均在車路等處，於衛生上大有關礙，必也設布市場，令商人一齊移去，庶得清潔之鄉爰.....」。當時可知因台灣人對於環境的衛生不知重視、不知衛生法度，當時也尚未有自來水的設施，沿著街道擺攤做生意，用水來自街道旁的溝渠，若是遇到生理需要之大小便，路旁隱密的地方或水溝便是解決場所，這些不良的衛生習慣、所造成的環境衛生及道德秩序問題，使日人非常的頭痛。

在殖民統治時代，武力鎮壓的時期過後，臺灣本島人在物資受控制不對等¹⁰⁰的年代，於街道的活動互換生活所需，清代市街獲得生產的傳統市集生活，令日人印象深刻，並對街道市集造成的髒亂惡習與衛生問題，於是實施街道下水道整治。初期，由於財政上拮据，所以日軍進入嘉義城後，一開始並未新築任何廳署官舍，而是沿用從清朝廷所接收的官衙及廟宇等公署官舍家屋。一直等到明治 30 年(1897)「地方官制改正」，之後置嘉義縣，嘉義縣才開始新築或修繕嘉義縣下公有的官廳舍，包括：警察廳舍新築修繕、監獄新築修繕、嘉義縣廳事務室宿舍修繕、嘉義縣辦務署修繕、國語傳習所修繕等，並對製造髒亂、不良衛生導致傳染病問題的傳統市集，建置嘉義市場集中交易，交嘉義衛生組合管理。

4-1-2 殖民文化之嘉義市場

欲探討日治時代，傳統自由市集轉變公有市場之設立，就必須清楚當時日本對臺灣殖民地的想法。根據陳正茂《臺灣史綱》¹⁰¹中第九章”日據時期的台灣”，對日本殖民統治的敘述，其認為日治時代對臺灣殖民地的想法及施政方針態度所產生的臺臺殖民特色，再根據台灣總督府實施一系列政策，環境調查，街道下水道整治工作，市區改正計劃等，對嘉義市西市

⁹⁹1897，《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58 冊，6 文號，〈明治三十年一月份事務成績報告〉。

¹⁰⁰顏尚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政府，p.71。

¹⁰¹陳正茂，《台灣史綱》，2004，台北縣，新文京開發。

場設置、變遷之影響作討論。

首先，1898年7月，日本殖民政府公佈地籍規則及土地調查規則，同年9月並設立臨時土地調查局，對臺灣進行地籍調查、三角測量、地型測量等，這項土地調查工作進行了6年，於1900年6月12日人在嘉義阿里山發現天然大森林¹⁰²，開始針對資源開採。1904年2月查訂嘉義等處業主權，日地在清查台灣土地的地目所有權。地籍規則及土地調查規則，對於嘉義城施行都市計畫市區改正之城市規劃的基礎。之外，著手戶口、土地、林野等調查，1905年，臺灣總督府開始進行戶口調查，一方面加強對台灣的控制，另一方面也為日後良好的戶籍制度奠定基礎，也是日後對臺灣有計畫的開發資源，交通運輸建設，以加強對地方的整治與貨物流通，期望開發嘉義市為工業及觀光之現代都市。而臺灣總督府對這沉重的財政負擔，嘉義市場的設置、市場稅制的建立徵收是重要財源收費之一。¹⁰³

其次，對於嘉義之公共環境衛生問題，臺灣總督府苦於嘉義市街衛生環境惡劣，傳染病疫情橫生，明治30年（1897），臺灣總督府衛生工程顧問爸爾登調查臺南、嘉義、鳳山三縣下并澎湖島衛生工程，覆命書中提到嘉義的排水方式及衛生狀況：『嘉」義的下水溝設計與台南相同，都是採用暗渠的方式，然其排水的成效比臺南差」為改善嘉義城整體市街環境，經過調查後認為若要徹底解決嘉義上下水道的衛生問題，最佳的方式莫過於將嘉義市街遷移至鹽水溪旁，不但交通上便利且有利於上下水的設計，在地勢高的地方規劃為居住區，地勢較低的區域則作為公共建築、市場及倉庫等使用，而且可以在山麓掘井取水，其水質含有有機物質是十分優良的飲用水。但由於遷城之議，¹⁰⁴其工程浩大牽涉的層面極廣，並非為改善街路狹隘，市街交通不便，短期內所能解決之工程，況且臺灣總督府財政上拮据所能負荷。明治35年（1902），嘉義市街的居民所組成嘉義衛生組合，根據臺灣總督府所公佈的「污物掃除規則」，由嘉義市街所居住的日本人與臺灣人共同締結「聯合衛生規約」，共同清理垃圾污物，僱清潔工清運至指定的場所棄置。並負責道路、溝渠及下水道的清潔維護，日後對傳統市集於街道製造的垃圾污物髒亂，由嘉義衛生組合花費建置集中販售之嘉義市場。

再者，日治時代，為了改善交通運輸，以加強對地方的統治與貨物流通，窄嘉義出張所於明治29年便開始積極著手於嘉義市街聯外道路的興築¹⁰⁵。

¹⁰² 顏尚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政府，p.73。

¹⁰³ 爸爾登，《衛生工事調查覆命書；1897》

¹⁰⁴ 1903，《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4737冊，3文號，〈各廳污物掃除規則施行內定〉，p.23。

¹⁰⁵ 1986，《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79冊，24文號，〈嘉義支廳行政事務及管內概況明治29年10月份月報〉。在〈嘉義支廳行政事務及管內概況明治29年10月份月報〉中，將來施設的事項中提到：『案スルニ臺灣行政ノ事タル百事草創ニ屬シ其將來（三個月間内）施政ツ要スヘキ事項ニ付テハ實ニ枚舉ニ違アラ

因清代街道僅有一呎以內的小道路，如西門的打鐵街、府路巷狹窄街道、連接於製糖業者私設之排水不良的牛車路；致使貨物只能以肩挑背負或牛車載運，而難達遠方，致城內對外交交通聯結不便，於是對西門外兩條大街是主要聯結道路【圖3.4.7】，於是利用原有的軍用道路加以擴寬修建，對外交通的聯接周邊之鄉鎮東石、舊南港、竹頭崎、新港、鹽水港、營仔莊、新營庄、布袋嘴、前大浦、水堀頭、後大浦街、梅仔坑街等地¹⁰⁶。首先由嘉義街西門外至番仔溝庄段的道路開始進行修築工程，明治30年(1897)1月，道路已經延長578間，並準備開始架設急水溪上的八千代橋，及牛稠溪上的才藏橋，著手修築道路工程。明治35年(1902)4月20日，嘉義驛即嘉義縣火車站開始營業，【圖4.1.3】火車交通運動工具及道路的便利，嘉義街位於北往台北，南通台南的交通要衝咽喉之地，從清代以來，嘉義一直都是軍事、政治、商業、交通要地此時嘉義城中心已向西移，來自周邊鄉鎮的新居民大多落居於嘉義城西門外與義縣火車站間，日後西市場之設置除地方的本地顧客群外，有來自外部部周邊鄉鎮的顧客群。

此外，對於日本殖民臺灣其殖民體系的特色，首在臺灣總督及行政、軍事、立法、司法權於一身之行政權，實行絕對專制獨裁。1896年，日本帝國會議通過發佈「法律63號」，簡稱63法，台灣總督擁有統治臺灣至高無尚的絕對權力，次之另一殖民統治之特徵是密佈控制人民之警察網，是一套非常兇狠嚴密的特殊警察制度，警察完全掌控鎮壓控制人民的權力，除一般警務外，舉凡人民的戶籍、保安、兵役、徵收、防火、防空、防疫、風紀、衛生、徵稅、派捐、經濟管制以至勸募公債、徵求儲蓄、強制收購土地等無所不管，甚至連人民日常生活中的冠婚祭葬、演戲娛樂加以干涉，臺灣人民的思想、一切出版品有權檢閱。

日本殖民者為便於統治臺灣本島人，很巧妙的將清代以前封建社會的保甲制度移植，並加以強化。1898年訂定《保甲條例》，此警察保甲制度與嘉義16經境之地方保甲制度和社會組織劃分的嘉義16境之社區性防衛組織，演變寺廟信仰祭祀圈與地緣空間特徵劃分的嘉義16境的繞境文化活動，應有所關連性，但因本論文限制，只針對嘉義16境知關廂境的市場地緣組織與日治嘉義西市場之起源關係，故本文不作警察保甲制度與境組織之討論，留為後續研究。但保甲制度的實施，讓臺灣本島人民自出經費，自相監視告密，以實現「以臺治臺」毒目的，也改善嘉義市場與地方的社會秩序，加上總督府的獨裁權力，警察統治和保甲制度構成日本殖民統治台灣的三大特色，台灣基本政策及政治、經濟、社會各方面之現象有三。

サルナリ就中其急需ツ要スヘキモノツ舉リレハ道路橋樑ノ修築即チ是ナリ由來臺灣…』。

¹⁰⁶ 1987，《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9729冊，1文號，《本廳及嘉義支廳1月中行政事務及管内概況》。

- 一、將臺灣與中國大陸隔離政策，務使臺灣不能再與中國有任何關連、忘記自己與文化之淵源，凡事聽從日本的教化和經濟開發統一控制，試圖使其非依賴日本的枷鎖，由此原清代自由展現的於街道的露天市集、日治後先為半官方與地方社會組織嘉義衛生組合設置管理、之後轉變為公設市場。
- 二、差別待遇與歧視，會獎勵日本人至臺灣從事殖民統治，在臺日本內地人於政治、經濟、社會、教育、文化等各方面都較臺灣本島人有優厚待遇，對於嘉義市場販售的各項民生物資有日本人與臺灣本島人有所限制，其中對糖的限制只有日本內地人可購買白糖、臺灣本島人只可購買黑糖，因黑糖雜質較高，但卻發展出由黑糖製作之臺灣地方小點心。
- 三、對臺灣各項資源地理做精密的調查，注重數字、統計、記錄、系統化管理、追求事先規劃、執行精確的做事方法，導入近代現代化觀念，舉凡資本主義、社會所有的建設，傳統市集無任何措施空間體系、也因現代化建築的引入、朝向體式市場空間建築設施，包括物質和精神的、硬體和軟體的改變，各種資源開發、經濟政策的推動，期望把台灣建設成日本的後勤基地，更是南進的補給站，為日本帝國效勞。

由以上、針對日本統治臺灣 50 年 4 個月，對臺灣本島人的殖民態度、陳正茂依不同性質的政策分四階段，而此四階段的殖民臺灣政策施行、政策推動，影響傳統市場於地方的轉變。

第一階段是鼓勵階段(1895 年)，初期臺灣人武裝抗日，日軍予以鎮壓平定，居民亦須加安撫，故臺灣原有的風俗習慣尚無干涉，一切措施寬猛並濟，均以如何建立臺灣成為殖民地為第一要務，所以日誌初期對嘉義市街的市集，並沒有作大改革。

第二階段是政治建樹階段 (1898 年)，兒玉源太郎任第四任臺灣總督，日治初期臺灣的重要建設有：

- (一) 陸海軍非得民政部同意，不得擅用兵力。
- (二) 恢復保甲制度，組織壯丁團，自衛地方。
- (三) 簡化地方行政機構。
- (四) 定食鹽、樟腦、煙草、鴉片的專賣制度，整理租稅之賦課，致力開發糖業
- (五) 臺灣銀行為金融機關的中樞，統一幣制。
- (六) 募集事業公債，修築基隆港，完成縱貫鐵路的建設。
- (七) 完全排除外商勢力，完成殖民地經濟的初步階段

(八)自 1904 年起，臺灣財政完全獨立，不再接受日本的援助¹⁰⁷。

臺灣的重要建設興事業的開始推動，其中定食鹽、樟腦、煙草、鴉片的專賣制度，整理租稅之賦課，致力開發和經濟統治和財政獨立，將臺灣視為日本的財產，自由的傳統市集，由嘉義衛生組合興肆市場集中統一管理，

第三階段是安撫政策階段，最大的特色是高唱「內臺一體」，及「內地延長主義」，企圖緩和台灣本島人不滿不平等待遇的情緒，並創設「臺灣總督府評鑑會」做為臺灣總督府的諮詢機關，並開始發展臺灣林業及交通、加強日本與臺灣的航空，交通的便利及產桌、嘉義林業的開發帶動周邊產業的發展）且使外部鄉鎮人往義移動【表 2.2.3】、嘉義市人口成長、並集中至嘉義中與噴水圓環至火車站西半部市區【表 2.2.4】、及引入嘉義兩市場的外部鄉鎮顧客群。配台都市計畫的各種近代城市化建設、公共設施規劃興辦，傳統市場在灣總督府經濟政策施行，由殖產局接管，。

第四階段是同化政策階段，此期正值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日本為加速控制臺灣，分別以臺灣人民皇民化、臺灣工業化、南方急進化為施政重點。臺灣人對於日治公設傳統市場的建置及規範，改善了街道傳統市集造成的環境公共衛生不良惡習、建立傳統市場現代化空間體系的社會秩序和買賣誠信觀念，

4-1-3 嘉義市場之空間整合

日治初期的臺灣，由於經濟狀況仍停頓在封建狀態，市面上所使用古老的交易方式，生產落伍、幣值混亂、土地所有權不清楚，街道傳統市集的小販經常佔據於市街路面，故市場狹小而分割，加上度量衡亦不統一，日人認為這些都是殖民地堆動經濟發展的障礙，缺乏近代文明現代化的城市經濟體制、所以施行以經濟發展為目標都市計畫、現代化城市環境空間的追求。明治 31 年(1898)10 月、取消清代繳納的統一到規定的市場稅銀，實施「地方稅賦課規則」向管理者繳付市場稅，擺設攤位者繼續徵收市場費、秤量費、為個人之所得。¹⁰⁸藉由將街道的市集，統一集中至規定的市場內，徵收各項市場稅為日後城市建設各項公共衛生改善工程之街道、下水道的改修用費。

對於嘉義城老舊的城門牆、而市集聚街、所產生市街大小不一，道路迂迴曲折。下水溝渠彎曲迂迴，坡度配置不當，環境的市零亂導致污穢物堵塞，

¹⁰⁷陳正茂，2004，《台灣史綱》，台北縣，新文京，p.189-191。

¹⁰⁸2005，《嘉義市志·卷三、經濟志》，嘉義市政府，p.435。

污水於各處橫流。所以於明治35年（1902）提出嘉義「市區改正計畫」，拓寬舊市街的道路，新市街道路的修築，修築下水溝渠的坡度及延長下水溝渠，總預算三十二萬九千五百五十四元四十八錢二厘，分十一年度進行¹⁰⁹，而當街道、下水溝渠的修築工程進行時，首先考驗的是臺澎人習慣的傳統市集街道生活。

首先、從明治28年(1895)嘉義市街施行「清潔法」整治嘉義髒亂的市街，明治33年(1900)9月、各縣知事廳長依民政長官之通令、停止市集個人經營，將舊有各街市合併、統由「嘉義衛生組合」經營。日治初期、嘉義舊市場有五六百坪之地、僅建設竹造小屋數十棟雜亂污穢不堪。又別在西門外街街路建設兩支場。嘉義衛生組合、將承包金除組合事務費之外並支付污物掃除及水道改修費等。¹¹⁰所以舊城下水道的改修費，所使用嘉義衛生組合的費用，來源於嘉義市場整建的承包費。明治35年(1902)組織衛生組合¹¹¹施行「聯合衛生規約」，致力改善嘉義市街髒亂的環境秩序，但由於下水道衛生工程未能實施，嘉法徹底改善嘉義市街的下水道排水設計上的缺失，以致未能完全解決嘉義市街公共衛生險境問題，導致嘉義市街傳染病仍舊不斷的發生，如上街道的小販市集活動是居民普適的生活方式，造成市街居民很多人死於傳染疾病下。嘉義市街居民有感於此，遂共同集資，進行嘉義市街下水溝渠的疏通改築工程，工程內容包括下水溝渠的延長及構造上的改良，也因此對市街的傳統市集而言，多為露天活動、集結為市街兩旁上的小販，於工程施工階段，必產生市集生活場域的不方便及街道環境更大的亂像象，致使日人必須將這些市街旁的市集集中到統一的場所，一方面可使市街的下水道順利進行，另一方面可藉訂法度改變傳統市集的亂丟垃圾的髒亂不良習慣。施工市街區域：「在來ノ下水ハ市街重モナル道路ノ中ラ貫通シ切石ヲ以テ之ヲ蔽ニ側面ハ丸石ニテ積立テ底部煉瓦又ハ石ヲ敷詰メ汚水ノ滲入ヲ防キタルモノニテ其重モナル…」（各廳污物掃除規則施行內定ノ主旨ニヨリ實行上準備調査ノ件各廳照會；1903。藉由市場市場稅制重新制定及將市街的市集整合至新設之市場統由嘉義衛生組合承包、經營官管理，不僅改善市街衛生環境也由市場稅收益和承今今金、用來支付污物掃除及水道改修費之工程，解決造成市街衛生環境不佳之下水溝渠排水能力不良問題。嘉義市街的下水溝渠分布及施行工程區域如下【圖 4.1.3】：

¹⁰⁹蔡俊堯，《日治時期嘉義市區改正計畫與公共建設》，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

¹¹⁰2005，《嘉義市志·卷三、經濟志》，嘉義市政府，p.435。

¹¹¹《嘉義市志·卷四、社會志》，嘉義市政府，p.2595。日治時代福之。組合」，主要分為兩大類：「產崇組合」和「同業組合」產業組合是日本內地合作組織的延伸，也是殖民當局刻意扶植或鼓勵成立的組織。日本自明治維新，引進歐洲的合作組織稱為組合或產業組合。(戰後稱為協同組合)。

- (1) 由南門內街經由紅毛井街，最後經由水涵口街轉入附近的城壁的水涵（爲石構造）中後，排往城外。此段下水溝渠疏通工程延長約515間。
- (2) 元帥廟後街及城隍廟前街的下水溝渠，在元帥前街會合後，經過菁仔市街與提督巷，注入水涵口街附近的水涵，排往城外。此段下水溝渠疏通工程延長約208間。
- (3) 提標巷的下水溝渠經嘉義廳前墘地仔街、王廟街、桃仔尾街，注入城壁的水涵中。此段下水溝渠疏通工程延長約340間。
- (4) 柴仔市街、大街、四爺巷街的下水溝渠，經布街、糖市仔街、打鐵街，最後經竹椅街後，沿著城壁注入桃仔尾街附近的水涵中。此段下水溝渠疏通工程延長約620間。
- (5) 總爺街、美街的下水溝渠，經王廟街，至桃仔尾街的水涵口處。此段下水溝渠疏通工程延長約408間。
- (6) 仁武街、暗街仔街的下水溝渠，經過附近的城邊，注入北門的大水涵中。此段下水溝渠疏通工程延長約450間。
- (7) 北門內街的下水溝渠、鐵屎墩街的下水溝渠與烘爐礁街的下水溝渠會同於北門的水涵中。此段下水溝渠疏通工程延長約460間。
- (8) 文昌閣街、三角窓街的下水溝渠，經過橫街仔街，會於東門內街(內教場街的下水溝渠分爲兩條，一是二皂館巷，一是內教場的池中，會合於東門內街)，注入東門的大水涵中。此段下水溝渠疏通工程延長東門內街的下水溝渠與相鄰的四爺巷街的下水溝渠，各自延伸至東門城壁後，會合注入東門的大水涵中。此段下水溝渠疏通工程延長約432間。

【圖4.1.4】

嘉義市街下水道，首先由內教場下水溝渠的一部分開始進行工)¹¹²，其煉瓦的材料則是取自於嘉義舊城壁拆除部份的石材¹¹³。也由於內教場是日軍進入嘉義城最先駐地【圖4.1.1】，對於環境改善工程也由日軍聚居地先著手，而對於將街道上傳統市集整合至統一場所、集中販售管理也是解決環境公共衛生的重要工作、但對市場設置的空潤位置，事事求計畫的日人來說，配合工程實施，是須考量。

¹¹²1902，《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4728 冊，13 文號，〈三十五年自七月至十二月嘉義廳行政事務及七管內概況同廳報告〉。

¹¹³《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4788 冊，10 文號，〈嘉義城壁一部取毀指令案〉。

對於優越殖民統治者看待殖民地的是落後，由四門總理3督導民眾。所以對於傳統市集狹小而分割不清且髒亂，交易度量衡亦不統一，於街道兩旁聚集的攤販市集，日人設置傳統市場的交易集中場所予以改善。一方面是改善衛生環境，另一方面則是為便於統治臺灣本島人及徵收各項市場稅制，以支付以土城市街道、水道整治修建工程之費用。故於明治33年(1900)9月，各縣知事廳長依民政長官之通令，停止市場個人經營，將舊有各街市合併，統由「嘉義衛生組合」經營，舊市場僅有五六百坪之地，不過僅建設竹造小屋數十棟，雜亂污不堪。又別在西門外街街路上建設兩支場，皆由嘉義公共衛生組合所承包之嘉義市場，嘉義衛生組合將承包金除組合事務費之外，支付辦理污物掃除及下水改修費等。¹¹⁴

此外，根據 1905 年 9 月 21 日，《日日新報》，嘉義通信記·嘉義市場近況”：「嘉義市場所原係舊縣署照場曠地。人跡罕到。改隸後築為醫院。院外一帶敷地。頗見寬敞。政府諭令將該處建設市場。今則熱鬧非常。時形擁擠。每日豚之一種。平均約有三十餘頭。牛肉由臺南運至者。一個月計有拾頭。其山羊僅一頭而已。雞鴨以數百計。海產魚類。一日汽車三次運搬。均見販賣一空。並無留滯。菜蔬亦不下百彈。其他如各樣油湯食物。及肩挑各種物件者。不計其數。洵見盛況。嘉義市場的設立、明治 30 年（1897），於沙廟街原清代嘉義縣署位置上官有地上開始興建¹¹⁵。嘉義市場於院外寬敞敷地設建，除街道環境衛生外，將市場統一管理廢除舊制，建立新稅制、增加臺灣總督府財政收入、作為後續建設之用。

日治初期、由於清代臺灣的陸上交通，因河川的阻絕性高，各級政府又不積極經營，僅有一呎以內的小道路，連接於製糖業者私設的之排水不良的牛車路；致使貨物只能以肩挑背負或牛車載運，而難達遠方¹¹⁶。致使城內市街短小難行，但在擴建道路交通、火車運輸闕通後【圖 4.1.3】，使得嘉義市西部交道的方便，嘗加市湯物品的多元化，珍貴肉類·豚肉、牛肉、山羊肉、雞鴨，平均豚肉每日約有三十餘頭。牛肉由臺南運至嘉義市湯一個月計有十頭，山羊僅一頭而已。雞鴨以數百計。海產魚類。則每日由汽車載運三次運搬。而且每日皆銷售一空、可見交通運輸工具便利藉由市場發展、使民生物資生活更豐富。但嘉義街道市集，仍多有露天、簡陋竹屋集結為市街上，造成環境衛生髒亂，為改善市集街道的衛生環境的亂象，仍權對嘉義推動城市規劃發展現代他市湯體制。此時將街道上傳統市集生活'場域集中到日人於舊縣署照場嘉義醫院外一帶敷地，興建之嘉義市場的出現。此階段嘉義市場仍保有傳統市集的地域特色。

¹¹⁴ 《嘉義市志 卷三·經濟志》，2005，嘉義市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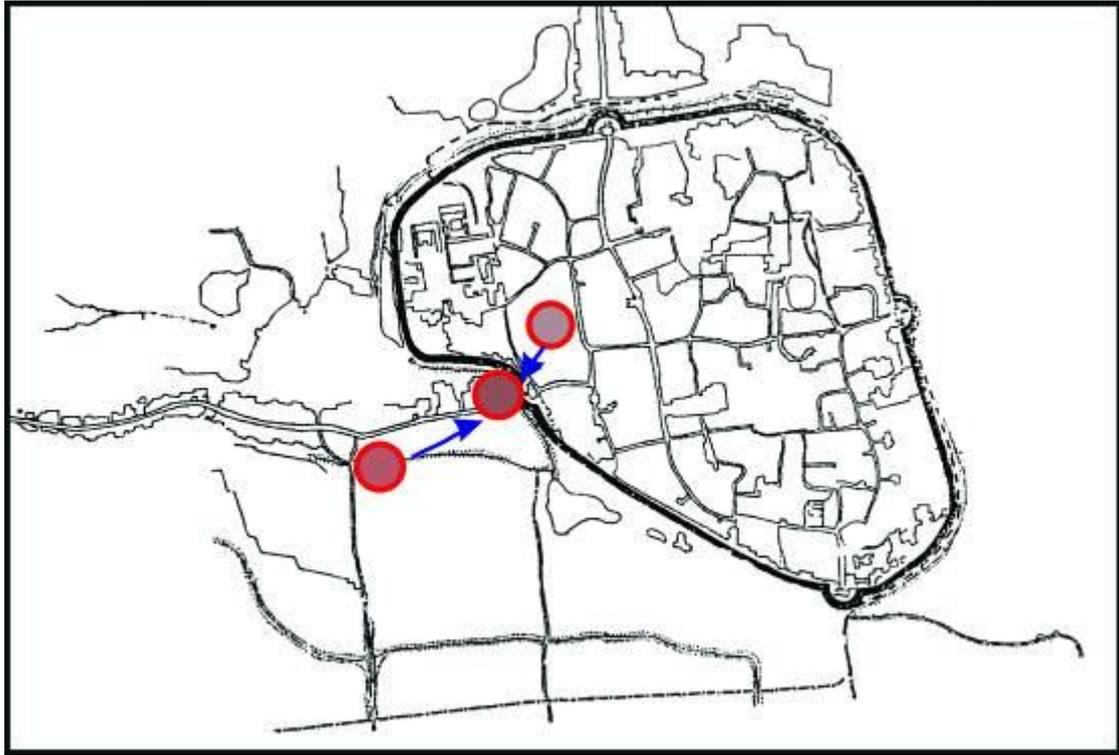
¹¹⁵ 1897，《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77 冊，4 文號。

¹¹⁶ 陳美玲，1999，《嘉義平原的聚落發展－1945 年以前》，p.127。

此外再據·信魚初出 1906 年 12 月 20 日《日日新報》〈嘉義通信〉(十二月十八日發)：近日嘉義市場內。販賣烏魚約有拾數處。市面甚良好。每斤值一角八點零。過午後。一概賣盡。考其獲益。有三七焉。而每天所運到之擔數。約略三十多擔。由臺南配至者居多。從東石港運來者較少。原為嘉義主要提供魚柴市場、在移至城外後、因交通運輸更方便，使在早期便是魚仔市的集中市街，魚貨產銷更為暢銷通行，為位西門外街街路上建設之兩支場、而於日後西市場設置初期魚市場設於西市場內之因。因清代同治年間，嘉義城西城門外即有魚仔市的市街，又根據嘉義市治記載嘉義街西市場開設魚市場，提供生鮮魚類交易¹¹⁷，從清代的魚市仔街使魚市場初設時於西市場內，而與西市場有很大淵源脈絡，此時嘉義市場筆者推估應是設置於嘉義城西門外牆附近處【圖 4.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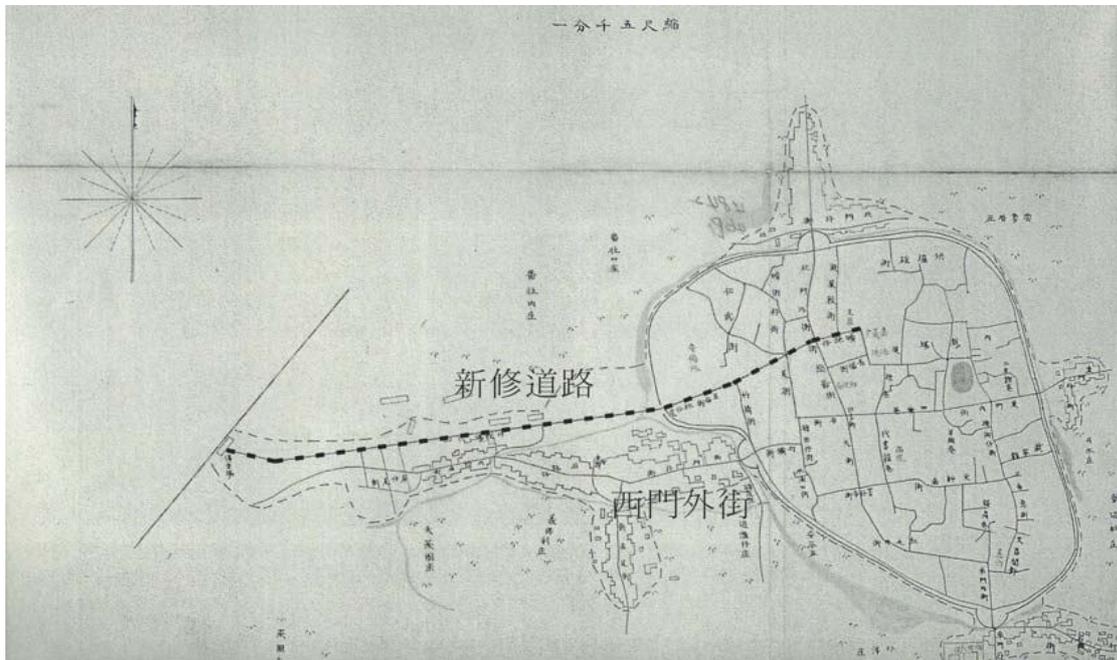
總之，在此明治 28 年(1895)至明治 38 年(1905)的期間，傳統市集因嘉義市街的發展，尚處於繼續呈現清代傳統市集於街頭階段，但由於街道及下水道設施不良，致傳統市集街道衛生環境惡劣，傳染疾病橫生，道路破損交通不便，對市街的發展造成窒礙。而在日軍進入嘉義城後，首先便著重於基礎工程的建設，包括：公共衛生工程的街道及下水道整治等工程，修建費則來自市場承包費；並藉由公共衛生工程整治施行，將市街市集整合至市場。於明治 33 年(1900)將舊有各街市之市集合併至設置之市場、有在西門外街街路建設兩支場及於 1905 年將市集街道整治，集中至舊縣署照場曠地醫院外一帶敷地新建市場【圖 4.1.2】，通稱之嘉義市場，由民間組織嘉義衛生組合為管理者。

¹¹⁷嘉義市志 卷三·經濟志》，2005，嘉義市政府 p.4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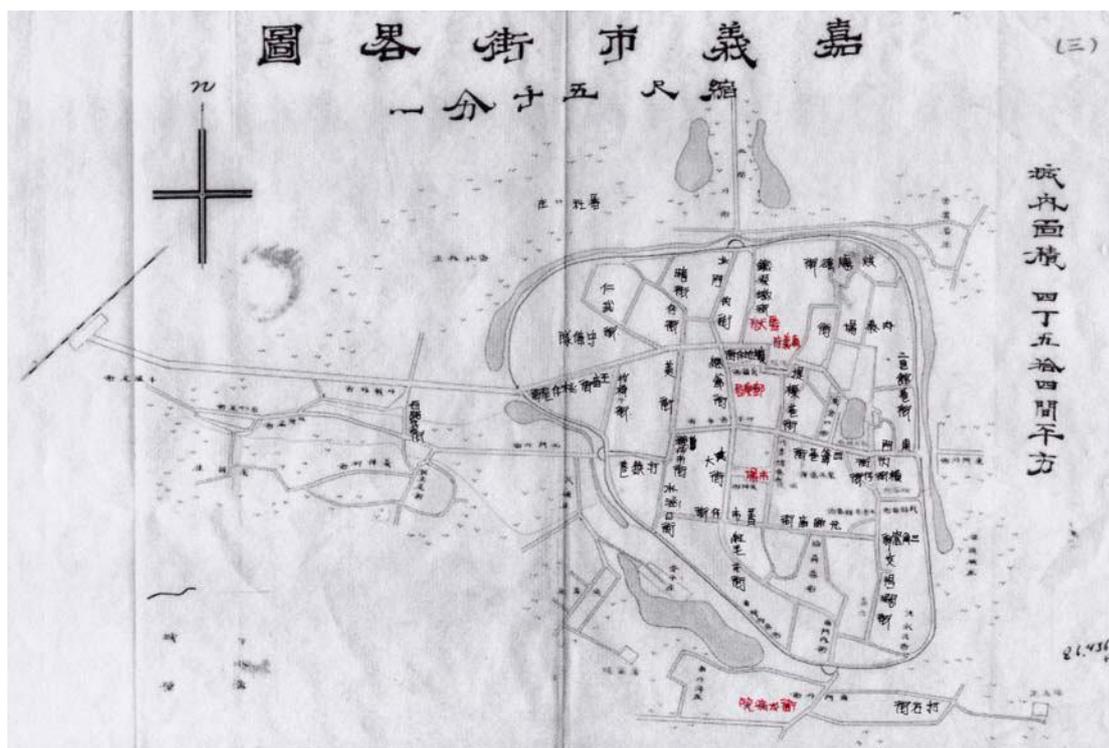


【圖 4.1.2】日治初期嘉義市場城內城外移位圖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圖4.1.3】嘉義廳前至新設車站間新設道路圖（底圖：1903，《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嘉義街污物掃除規則施行圖；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影印。）



【圖 4.1.4】嘉義市街略圖

資料來源：1903，《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4737 冊，3 文號。

第二節 傳統公有市場之建置(1906-1910)

一場天災將嘉義城傳統城市結構摧毀，提早現代城市建設，也使嘉義傳統市場與街道的生活場域轉變為現代化西方建築的市場空間體制結構，市場建築闢之場所設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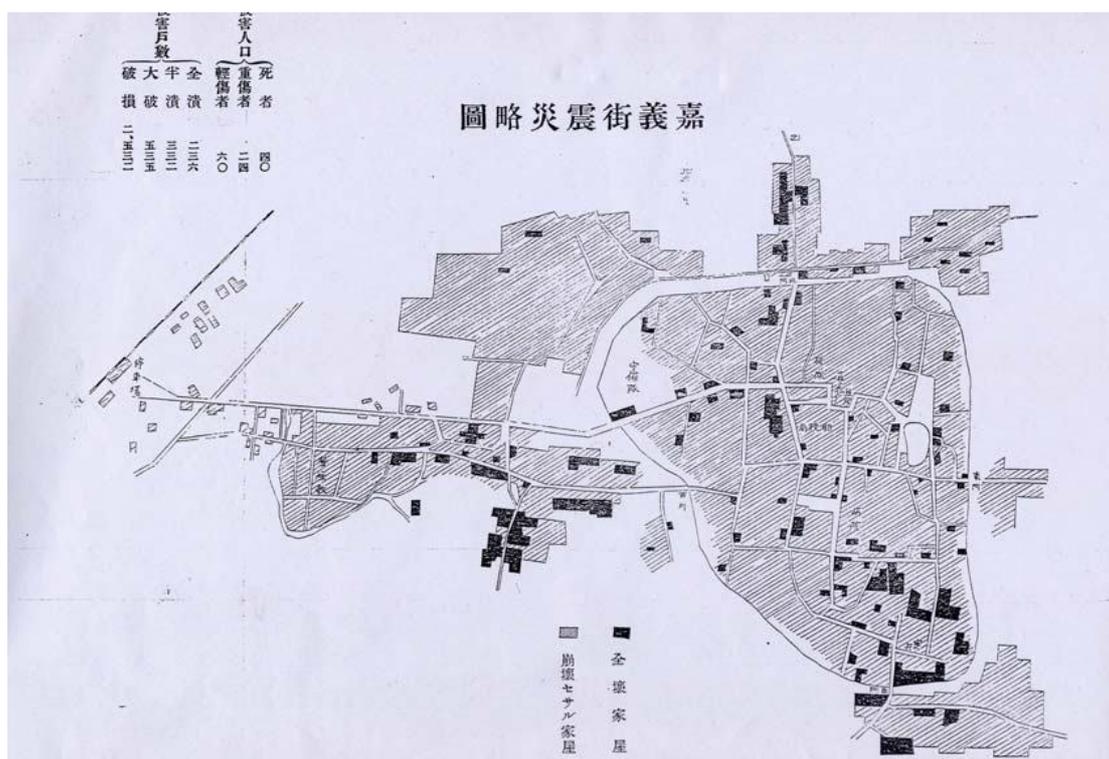
嘉義在 1906 年 3 月 17 日的大地震，及三、四月連接發生的餘震的肆虐，歷經強烈震災後，嘉義市街於明治 39 年(1906)4 月 29 日公佈嘉義市區改正計畫，並於同年 5 月 1 日開始施行，此次市區改正計畫分為兩期實行¹¹⁸。震災後，也造成嘉義舊市場全數倒塌，嘉義提早實施市區改正計畫，街道改正及對外交通建設的開通，現化公共設施建置，使嘉義市走向現代化城市。

大地震，將城內、外的家屋嚴重破損傳統市場之舊市場全部倒壞。故傳統市場的空間再次因震災移動，且配合市區改正、政令施行，在組織管理及建築空間作了極大轉變。

¹¹⁸顏尙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政府，p.75。

4-2-1 震災後嘉義市場之變動

明治39年(1906)3月17日，嘉義地區發生介於六級與七級間的大地震，造成嘉義廳、斗六廳、鹽水港廳等三廳極大的傷害及損失嚴重，共同造成1250人死亡，2385人受傷，及734頭牲畜的死傷。同時造成嘉義廳直轄區域內家屋1050戶全潰、1269戶家屋半潰、1251戶家屋嚴重破損、4104戶家屋部份破損，約佔嘉義廳直轄區域內全部家屋的59.1%。其中嘉義街在這場大地震中，也蒙受極大之災情，共造成40人死亡、24人重傷、60人輕傷，以及226戶家屋全毀、332戶家屋半毀、535戶家屋嚴重破損、2532戶家屋部分破損，共3635戶家屋在震災中受損，約佔嘉義街全部家屋的78.8%¹¹⁹。同年三月二十六日、四月四日、七日、十四日又發生強烈的餘震，使嘉義街的災情繼續擴大【圖4.2.1】，幾乎全面潰散¹²⁰。嘉義街震災略圖所示，受損嚴重的街屋區，大致分佈在城內城隍廟 南門紅毛#街廟宇街區處與西城門外關廂境魚仔市街、新店尾街商店街區處。可見當時嘉義街的市街發展是以這兩處為早期即開發，而成為臺灣人聚居密集處，此次震災造成附近市街上，日治後的傳統市場全數倒塌。



【圖 4.2.1】嘉義街震災略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民政部總務局，1907，《嘉義地方震災誌》。

¹¹⁹ 1906，《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4886冊，1文號，〈震災狀況報告〉。

¹²⁰ 臺灣總督府民政部總務局，1907，《嘉義地方震災誌》，p.113。

此次的大地震，致使嘉義舊市場全數倒塌，將原位於城外舊縣署照場曠地建之醫院外一帶敷地僅五六百坪建設之數十棟雜亂污不堪的竹造小屋，及別在西門外街街路上建設兩支場的舊市場全數震塌，通稱嘉義市場因震災而全數移設至城外。根據 1906 年 5 月 6 日《日日新報》〈嘉義通信·嘉義市場之繁昌〉：嘉義魚菜市場。本設于城內。為震災故。舊市場全部倒壞。乃移于城壁外傍近之空地。近已建造小屋十數戶。陳列魚菜及其他各商品。宛然市場矣。自是日益繁昌。諸工事亦極忙碌。本地職工不敷使用。多由他廳來者。工資暴騰。此等職工尤以所得之資。散購酒食。市場遂大蒙其影響。比于震災前。其盛況尤增三倍也。

原本位於城內的嘉義市場，主要是魚菜市場因大地震倒塌，而城內的家屋匱嚴重破損的街道受損亂象，明治 39 年(1906)4 月 14 日再次強震，除人員死傷外，導致嘉義病院舍病房，塌頹無法修復，附近為舊嘉義市場之處，也塌毀，又孔廟也頃塌，因此乃將嘉義病院遷建於新孔廟原址¹²¹，今嘉義市文化路。災後的明治 39 年(1906) 4 月 29 日公佈嘉義市區改正計畫，處理工作的展開，於明治 39 年(1906) 4 月 30 日分為二期徹底改正市區計畫獲準，於是城內間的道路著手市街的改'正，尤其是城內道路彎曲狹隘大小不一，是首要的工程之一城內間的道路改正，此市區改正期間將倒塌的嘉義市場移製置城壁外傍近之空地置，【圖 4.1.2】西城外的位置故老一輩長者稱之為「城外市」，是以日後嘉義市場的發展看來，應是西城牆外，現今嘉義西市場附近，以致日後再發展出重新設立之嘉義西市場。

1907 年 2 月 19 日《日日新報》，〈嘉義通信〉(二月十四日·屠畜好況嘉義市場內。營業為屠畜者。紛紛不少其儔。然際年末時候。市上大形熱鬧。查之陰曆。臘月二十八、九、三十等日。屠宰頭數。六七百隻。而賣斤量之價格。每枚金票有四斤四兩。該 0 益算之有參。以是較之上年終。貿易生理面。倍徒有數云。移至城外的嘉義市場，市場內有營業為屠畜者，平時魚、菜是主要民生食用品，但逢臺灣陰曆年節。畜肉於市場熱售，並臺灣銀行為金融機關的中樞，統一幣制後，有一定的幣值和買賣斤量度量衡制度，慢慢改變傳統以不同物品交換物品的以物易物交易方式，且在震災後，其畜肉價格較上年的數倍。

4-2-2 市區改正之關廂境市街

由於日治時代以前的傳統市集與街道有密切關係，產生清代嘉義城同業集市的產業市街之地方特色，且由城內商業市街延伸出西城外的商業市街，而城外廣大的幅地不受城牆限制，隨著街道較長的市街發展出西城外的商

¹²¹顏尙文，《嘉義市志·卷首》，p.74。

業新市鎮關廂。嘉義城西門外關廂的主要兩條市街-往西的西門外街延伸的魚仔市至店仔尾和魚仔市接往南耐新店尾，構成西城門外關廂境熟戶鬧的市集、商店廬。日治時代後嘉義城的傳統市街在經歷大地震摧殘，市街和街道市集及市湯，因施行市區改正的現代化城市空間市街規劃，街道與市集的關係、墮著現代城市市湯的空間體制結構，而面臨與街道更大考驗和轉變。

嘉義市自明治39年(1906)施行市區改正以來，藉由逐年的市區改正計畫的施行，將嘉義市街有計畫的建設為規則、整齊、如棋盤式的現代化都市【圖4.2.2】。對現代城市規劃，以城市的發展是人類居住環境不斷演變的過程，也是人類自覺和不自覺地對居住環境進行規劃安排，巧妙的經營，建成了適合當時社會結構的居住環境。

但隨著社會經濟的發展，城市的出現、使人類居住環境複雜化，產生了城市規劃思想，特別是在社會變革時期，高的城市結構不能適應新的社會生活要求的情況下，城市規劃理論和實踐往往出現”飛躍”。臺灣在日治時代屬殖民地，社會結構受控制下，現代化城市規劃其空間結構是以經濟開發為重點思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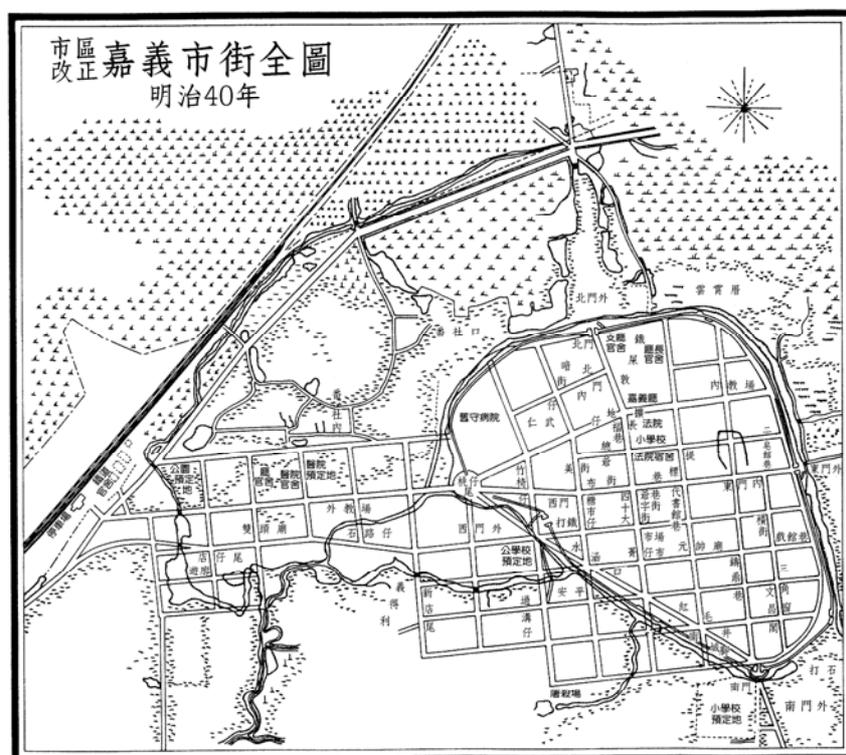


圖2-1 嘉義市清末的市街地名分佈

資料來源：根據明治40年嘉義市街圖重繪

【圖4.2.2】明治40年嘉義市街全圖

資料來源：吳育臻，1996，《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臺灣文獻委員會。

首先，嘉義在1906年大地震後，嘉義市街於明治39年(1906)4月30日通過公佈分爲二期的嘉義市區改正計畫【圖4.2.3】，並於同年5月1日開始施行，此次市區改正計畫分爲兩期實行，第一期工程由明治39年(1906)開始施行，預計至明治44年(1911)完工，共六年度。第二期工程則視第一期工程施行的狀況漸次著手進行。第一期工程工程預算共計84343 圓60 錢，將由嘉義街公共衛生費，嘉義廳下屠畜手數料增額、家稅增額及臺灣總督府補助金支出，進行道路、下水等工程，施行內容大要如下¹²²：

- (1) 由嘉義城外西方的車站通往嘉義城內一直線的道路，是將明治33年(1900)，嘉義廳所開築由嘉義廳署到新設車站間接續道路加以修築，【圖4.1.3】保持原有道路寬度八間(約14.5公尺)，是嘉義市街中最寬大的道路【圖6.1.5】，舊稱大通現今的中山路。
- (2) 車站通往嘉義城內間的道路穿越原嘉義城壁處，則規劃一個直徑30間(約54.5公尺)的圓形廣場【圖4.1.4】，【圖4.2.4即現兮桃仔尾的中央噴水池圓環。
- (3) 由此圓形廣場向城內開築三條斜向筆直的幹線，其道路寬度爲六間(約10.9公尺)。一條由圓形廣場通往嘉義廳的位置，即現今中央噴水池圓環往嘉義市市政府之中山路段；一條由圓形廣場開始，經過糖仔市街的公學校西北角隅，然後筆直通往原東門的位置，即現今公明路段；最後一條由圓形廣場開始，貫穿西門外街、水涵口街、紅毛井街、南門內街等街道，然後筆直通往原南門的位置，即現兮党華路段。
- (4) 由北門的位置處，經過嘉義支監，往南穿越曠地仔街、長福街，接續取直後的大街。此段道路寬度爲六間(約10.9公尺)，即現兮吳鳳北路段。此外將原北門內街、總爺街，及位於總爺街的嘉義郵便電信局加以移除，即由原位於現今中央噴水池圓環東側現第一銀行址，移至現兮文化路丘之舊嘉義郵政總局。
- (5) 由原南門的位置處往北通往嘉義城內教場的水池處的前端，此段道路寬度爲六間(約10.9公尺)，即現兮忠孝路段。
- (6) 平行於由嘉義城外西方的車站通往嘉義城內一直線的道路，距原店仔尾街約十四、五間(約24.5公尺、27.2公尺)的南方位置處開闢一條新的道路，在微微向南折後，筆直向東穿越原西門南邊約十四、五間(約24.5公尺、27.2公尺)的位置處，至距東門位置約四十間(約72.5公尺)南邊的城壁處，舊稱二通即現今中正路段。
- (7) 在店仔尾街外，婦人病院前的道路延長取直，開築兩個十字街的街道，即現今門正路與民生北路及新榮路交叉+字路口。

¹²²臺灣總督府民政部總務局，1907，《嘉義地方震災誌》，頁391-392。

以上是第一期工程施工執行，重新所規劃出之道路，且針對工程施行之時，所有位於計畫道路上的家屋都一律拆除，因故嘉義市區街道的傳統建築，都在市區改正工程施行後，改建為整齊的現代街屋建築，形成規則美觀的商店街區【圖4.2.5】。如此，可開闊整條街道的視野，並再開闢道路及開鑿排水溝渠，至於道路的做法是在原有的土地上鋪設一層砂礫，排水溝渠則為敷設道路兩側開渠式的溝渠，做法為鋪設玉石後再以「セメントモター」(水泥砂漿)固定，表面緣石則是以「煉瓦」鋪設。第一期市區改正計畫於明治39(1906)年度的計畫是開闢道路4375 間(7875公尺)，及開鑿下水溝渠550間(990公尺)¹²³。

日日新報之1907年2月19日，嘉義通信(二月十四日)・改修道路之寄付嘉義西門外。新店尾街。通往之道路。附近三把竹庄。往來行人。絡繹不絕。管區出所。嫌有崎嶇狹隘。步履阻滯。乃傳八保保正互相協議。斯時欲寄附民工改造。固不濟事。兼O揭若與人包辦造成。更為神速妥適。是故該戶寄附出資。多有五六十錢。少亦有貳參十錢云。

西門外街與新店尾街之道道於清乾隆即有，是往南逼往府城與南部縣市重要道路，故自古就是往來行人商旅絡繹不絕，至日治時代道路的注南延伸的三把竹庄，管區為其崎嶇狹隘，由八保保正，和附邁民戶出資隨意寄附金錢修路，西門外街人口密集，房屋道路狹長，若西門外街作為接續車站的主要道路，將面臨道路擴寬、是勢在必行之工作，所以先在平行於西門外街的空地上新設一條道路（即今之中山路，作為車站與嘉義市街間的接續道路，同時促進嘉義城外新市街的發展，使嘉義市街逐漸由桃仔尾（指西門一帶的區域）向西往車站拓展 14。同時，使嘉義街商業中心逐漸往西邊擴張至車站新市街拓【圖 4.2.3】展。

由於嘉義市街、道路的整齊、美觀式日人怎容得下街道止散亂的傳統市集的生活方式，所以除因震災後於城牆外設之嘉義市場外，另外規劃設置了屬於現代城市市場之公共設施，也就是現今嘉義市兩個公設市場-新設置之東市場和由震災後於城牆外設之嘉義市場發展出之西市場。

¹²³蔡俊堯，2004，〈日治時期嘉義市區改正計畫與公共建設〉，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p51。



【圖 4.2.3】明治三十九年嘉義市區改正計畫圖

資料來源：1906，《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冊，8 文號，〈嘉義市街市區改正計畫ノ件〉；
蔡俊堯重繪，2004，日治時期嘉義市區改正計畫與公共建設，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



【圖 4.2.4】日治時代中央噴水圓環

資料來源：嘉義市希望教育人文協會，2010，《桃仔尾的故事》，p.9。



【圖 4.2.5】榮町稱大通，日治嘉義市街榮町也稱大通，從火車站前中山路兩側的街道
資料來源：嘉義市文化局，《嘉義寫真》

其次，鐵道的建設帶動嘉義市街經濟發展發展的繁榮，除此之外同時對嘉義都市空間結構發展影是深遠。明治33年(1900)年，隨著嘉義車站(火車站)的完工，嘉義廳開始進行由嘉義廳署到新設車站間接續道路新設工程，新設道路路線的選定考量因素，主要是接通嘉義市街【圖4.1.1】日人聚居之處的交通，接續嘉義廳署及車站的考量，此街道主要是居住日本內地人和開談之商店稱之大通；此外，對於西城門外的西門外街之街道，從清代即是嘉義城對外的主要交通道路，雖然道路的傳統市集、店家，衛生環境並不佳，但西門外街的臺灣本地人人口密集之街區，使西門外街成為接續車站的次要道路，稱二通，之所以會於平行於西門外街的空地上新設一條道路（即今之中山路，作為車站與嘉義市街間的接續，主要是日人優越的殖民者態度，而在城市空間佔的尊榮感。

由於市區改正計畫之施行，嘉義城之傳統城牆限制空間被瓦解，城市空間往西擴大至嘉義火車站，以嘉義城為城市中心則往西移至桃仔尾中央噴水圓環處，而清代西城門外之關廂市鎮的兩條街道則更往外延伸，西門外街因連接至火車站，交通運輸的更方便，擴大發展成市中心商業圈，日本人於大通(中山路)、臺灣人於二通(中山路)聚住於此街區，店家、攤販傳統產業林立於此兩街【圖4.2.3】；二通為嘉義市次於大通中山路的第二條大街，

因爲大通多居住日本人、西門外街稱二通則是嘉義臺灣人主要往火車站之道路，成爲嘉義市最繁榮的地方。隨都市計畫實施，嘉義市場將往日設置之數棟木造小屋之嘉義市場配合市區改正計畫，規劃興建爲現代體式建設之市場體系，美觀的建設及寬敞的空間，解決以往市場髒亂造成的衛生環境及市街秩序問題。

4-2-3 嘉義市場空間之轉移

經過明治29年度(1906)及明治40年度(1907)，此2年度市區改正計畫施行，已大致將城內的街道改正完成【圖4-2-2】，「嘉義衛生組合」又花費16,700圓，在原城內柴仔市街舊位置，興建新市場」此於城內開設之新設嘉義市場，有別以往面式空間結構之傳統市場，轉而形構美觀、整齊攤位之體式空闊建築，根據日日新報對當時新建嘉義市場之報載：

1907年3月2日 嘉義通信·嘉義市場開業式。
嘉義新築市場。「經已竣工即於昨日午前十一時。舉行開業式。建築委員長先報告。次岡田廳長說式辭。來賓總代本島人莊伯容氏讀祝詞。會者約二千人。式終。爲紀念攝影。乃開宴會城內城外藝妓總出。餘興大有趣味。市場建地一千坪。屋宇二座。共三百三十坪。工費一萬六千圓。其設備等俱甚完全。今日遂開場。販賣店數九十七間。其中就貸者既達八分。」新設蠹市場於1907年2月28日、中午11時，熱鬧的舉行開業式，首先由由次岡田廳長主持開業式獻辭，臺灣本島人由莊伯容先生爲總代表讀祝賀詞，地方頭人者有二千人之多參加此會，新設市場建地場建地一千坪。爲2層樓共330坪之建築、共花費一萬六千圓。共計有97間店鋪。當時新設嘉義市場，是地震後第一棟美觀的現代建築、所以對地方是一件大事、開業式後開宴會。城內城外藝妓總出演出餘興節目，可見新設嘉義市場開業時湯面盛大。

新設之嘉義市場是由「嘉義衛生組合」花費16,700圓，在原城內柴仔市街舊位置興建新市場，明治39年(1906)10月起工，明治40年(1907)4月竣工，稱之嘉義市場，即現稱的東市場，其建築構造依日治時代臺南市場之標準。而新設嘉義市場依然採取承包租金方式。嘉義市場原由嘉義衛生組合管理，但於明治41年(1908)2月以律令第30號發佈「豫防組合規則」，臺北臺南等地設置豫防組合，過去嘉義衛生組合自然解散，財產歸公共衛生費，新設築嘉義市場亦隨之由公共衛生費所管，管理人依然是原來衛生組合長之名義存續¹²⁴。此後由於嘉義衛生組合自然解散，改設置豫防組合，並由公共衛生費所管，管理人依然是原來衛生組合長。

¹²⁴嘉義市志 卷三·經濟志》，2005，嘉義市政府，p.435。

一直至明治 42 年(1909)4 月嘉義縣令第四號發佈「公共建造物管理規則」，依其中第四條由當時廳長任命指定嘉義街長為管理者，此後、嘉義市場成為嘉義公設市場由嘉義街長為管理者，管理人不再是衛生組合長、但市場仍由公共衛生費所管，由政府投資人公共衛生費興建，。

由於臺灣本島人對於公共衛生不重視，不良的衛生習慣造生環境惡裂骨骯髒，尤其是大小便的不良惡習，使日本統治者非常頭痛，於是藉由當時首建的公共建築、嘉義市場內建便所、訂定法規入便所收費來改善臺灣本島人不良方便的衛生習慣。1907 年 5 月 22 日，嘉義通信・入便有料。」「共同便所最關係于公共衛生。必力保其清潔始可。奈本島人習慣。諸多不潔。大便之際。輒以竹篋及石代紙。汲取非常困難。雖南部地方如臺南嘉義等。有改良之共同便所。終不潔如故也。爾來嘉義市場定有一法。凡入便者。一人概徵入便料二錢。果然成績甚佳。聞其方法。乃于便所入口。置有貯入便料之箱。拭紙則置乾其傍。彼用竹篋或石者。自然不禁而自止。不獨可永保其清潔而已。且所徵之入便料。一日可得六十錢至八十錢。即以其金。充作掃除便所及衛生之費。誠一舉而兩得也。此法雖只嘉義行之。他則尚未。然如臺北臺南之大都市。苟行此法。是于共同便所及公共衛生等。皆大有厚望也。」

日治時代前、臺灣人大小便沒有上便所間的習慣，皆方便於路旁溝渠、草叢處如便，且隨手用竹篋及石子擦拭後丟棄，造成環境污染、蚊蠅滋生、尤其是市集場所環境的污物髒亂的公共衛生管理問題，於是日人建公共便所以解決這些造成公共衛問題。嘉義市場內設公共便所的建立衛生觀念改善臺灣本島人不良的如便惡習。但本島人習慣大多不愛清潔。使用公共便所大便時。輒以竹篋及石代替紙擦拭。變得便所沖水非常困難。雖然臺南、嘉義有改良共同便所、但臺灣本島人不良的如便衛生習慣還依然造成共同便所不清潔。為此、嘉義市場定法規、凡要入共同便所者。一人概徵入便費二錢。果然成績甚佳。此法現方法是在便所口。置於有貯入便費之箱。堤洪擦拭紙則置乾其旁邊。收費給擦拭紙、而使用竹篋或石者。自所徵收然就無人再用。將灣本島人不良的習慣改掉・此外還額外增加可觀之入便費・一日可得六十錢至八十錢。方並將此徵收之入便費金額作為掃除便所及衛生之費。嘉義市場最先施行的入便所收費因成效良好。臺北臺南之大都市都跟進使用此法現。一直至光復後、臺灣公共便所都還收費給衛生紙的習慣，甚至至今。們有公共湯所之入便所還有此習慣。是日治時代，傳統市場為改善臺灣本島人的如便衛生習慣、所創之規定。

1907年7月24日，嘉義通信・嘉義市場。

「該市場係客秋起工。至今春二月落成者。分爲魚肉飲食蔬菜三市。一市各占一棟。魚肉市以木築成者。濶十間。深十六間。分爲六十店。每店一坪半。飲食市之內。不分界限。濶六間。深十六間。建築亦極簡略。蔬菜市則比諸飲食市。尤爲簡略。以竹爲柱。以亞鉛板爲屋蓋者。市場一方之隅。有日本式之喫茶店。又一方有便所。頗爲美麗。聞係岡田防疫技師所設計。爲圓筒形。如一小測候所。塗以紅毛土。窓及其他通分清潔法。亦皆周到。其傍有見張所。懸一牌曰。欲入大便所者。一回須納二厘。持粗紙而去。該便所之工費。聞約一千幾百圓云。包辦市場事務者。每月納七百二十四圓於廳。包辦人於廳之命令條項範圍內。徵收營業者之市稅。魚肉市一區劃。定五圓以上。六圓以下。飲食市則濶一間深一間半。定爲四圓五十錢。該場內之掃除及小修繕。皆包辦人爲之。物價不經公定。係商人隨意發售。故須與之議價。極爲不便。雖設有此市場。然不禁行商。惟生魚生肉類。有衛生上之必要。務使之入市。不爲行商。又飲食物則禁爲行商。而息肩於路隅。市場雖云美麗。然市稅不廉。故魚肉蔬菜之價皆昂云。該市場之裡面。係舊醫院跡。因現時市場狹隘。故欲併合該三百坪之土地。欲行增築云。」

，

1907年9月27日，嘉義市場景況。

「新市場之開設。始自客月間各部之賣買。與前時比例。殊不相侔。魚肉等之營業。軒數四十有九。其次野菜之販賣位置。有四十五六。菓子。及飲食物。不下五十軒。他兌賣雜色物。無虛貳百零。就中菓物市。芎蕉、甘蔗、鳳梨、柿仔等。貳參百擔。日自晨光熹微。遞殘霞射照。方始四散而歸興。者究其往來賣買之徒。除住城內外者。該埔頭地。中埔方面爲最。白狗寮。蕃仔寮。水堀頭等次之。舊曆七八兩個月。場所內。擁擠如雲雨之交集。景況於此時。固見其絕好也。」

1910年3月15日，嘉義短札(十三日發)・市場入札。

嘉義市場。創設有年。其初出曉僅貳參百金。後逐年增加。迨至四十貳年逐曉至壹千壹百餘圓今屆變更時期。復揭示通知。定本月十五日入札。場所在衛生公館妹。希望者其狀如雲云。

。

1911年9月30日，嘉義通信(十六日發)・定期清潔。

「嘉義市街受暴風雨之災雖淺。而偏街僻巷巔籬倒壁。溝渠癱塞。汗穢積堆。在所不免。警務課衛生係定於來月初旬施行秋季大清潔。擬自南區先行著手。經已飭知各區保假役員云。」田於明治41年(1908)2月以律令第30號發佈「豫防組合規則」，臺北臺南等地設置豫防組合，過去嘉義衛生組合自然解散，財產歸公共衛生費，新設築嘉義市場亦隨之由公共衛生費

所管，管理人依然是原來衛生組合長之名義存續。故原有衛道環境大致解決後、犬於改組由豫防組合，市街受暴風雨之災雖淺。而偏街僻巷巔籬倒壁。溝渠癱塞。汙穢積堆。故衛定期清潔之預防作、也皆為公共衛生費、來西市場之各項稅錢。

新設之嘉義市場因震災後，市區改正現代化城市結構重組，於城內新建嘉義市場是富時尚稀有的－棟現代化二層建築。與當時震災後西城牆壁與西門外街尚有位西門牆外曠地之嘉義市場支場通稱嘉義市場。並於明治 42 年(1909)4 月嘉義縣令第四號發佈「公共建造物管理規則」，依其中第四條由當時廳長任命指定嘉義街長為管理者，此時、嘉義市場成為嘉義公設市場由嘉義街長為管理者，由原民間組織嘉義公共衛生組合解散改組豫防組合，由政府公部門接手市場的過渡時期。

第三節 嘉義西市場之成立(1911-1920)

日治時代，將臺灣視為一落後殖民地，於是展開各項現代化城市建設。針對交通運輸轉運建設、配合開發原料資源供應地、確立地方治安、建立幣制等，基本條件完成是當務之急的工作，而初期臺灣的經濟勢力仍掌控在外人手中，所以日人設法排除外人經濟勢力，切斷與中國大陸的經濟關係，獨佔臺灣市場、掠取所需，進而以謀控制臺灣之經濟發展。基於臺灣之經濟利益，於是展開現代化的建設，以達殖民地的利用。此時許多現代建築的空間體系取代了傳統地方的生活場域。市區改正後的街道是城市建設規劃產生，有別於清代市街是由人類生活自然演化出的乍活歷史生存意義。

安藤忠雄對現代主義與地域主義的討論”因為建築紮根在與固有風土和文化相關的土地上，是承載人們日常生活的容器。即使不是建築師，只要從事與建築相關的工作，就應該時時有意識地去思考這個問題。從這樣的視點出發，今天，重點就現代主義與地域主義的主題進行討論¹²⁵。” 日治時代、傳統市集與街道的生活場域轉變為現代城市之市場空間體制。日治時代建置之傳統公設市場的體式建築空間。將傳統地方生活場域之不同市街的同業聚街的市集特色，都收納到市場建築結構內。日治時代於此，開始以城市規劃之市場設置建築的空間結構方式，呈現將物品交易集中賣場銷售，此階段公設市場更加多元專案，嘉義市場明治 45 年(1912) 西市場的起建後，嘉義分別有 2 個公設小賣市場，開始有東市場與西市場之稱號、在此之前則稱之東市場為城內市與西市場為城外市、通稱嘉義市場。

¹²⁵顏尙文，《嘉義市志·經濟志》，、2005、嘉義市政府。

4-3-1 嘉義傳統公有市場之設置

根據嘉義市志經濟志記載¹²⁶，日治初期取消清代市場經知縣認可，每年繳納若干租銀，凡挑擔擺攤位者，物品一擔付市場稅 4 錢，秤量費 5 釐之規定，依明治 31 年(1898)10 月實施「地方稅賦課規則」，向來的管理者納付市場稅，擺設攤位者繼續徵收市場費、秤量費，為個人所得。地方稅之稅金來源，則是來自市場新制之各項市場稅制的收入，日由地方稅之公共衛生費用作為日治初期，嘉義城市街道、水道修建等衛生費。

明治 33 年(1900)9 月，各縣知事廳長依民政長官之通令，停止市場個人經營，將舊有各街市合併，統由「嘉義衛生組合」經營管理，此時嘉義市場，尚由民間組織嘉義衛生組合為承包管理者。

嘉義衛生組合承包嘉義市場將承包金除組合事務費之外，支付辦理污物掃除及下水改修費等。於此傳統市集皆由日人設市場集中販售、集中管理，解決傳統市街之市集對嘉義市街造成髒亂的衛生環境問題及改善臺灣本島人對環境衛生所造成亂象的不良惡習。

直至明治 42 年(1909)4 月嘉義縣令第四號發佈「公共建造物管理規則」，依其中第四條由當時廳長任命指定嘉義街長為管理者，此時、嘉義市場成為完全由政府主導之市場經營管理。

大正 2 年(1913)4 月「公共營造物管理規定」第五條，東市場和西市場同樣由廳長管理，廢除從來攤位承包租金，改為管理者設職員直營。¹²⁷此後嘉義東市場與西市場成為完全由公部門經營管理、制定組織制度之公設公有市場的公共事業業，

日治時代嘉義市之公設市場有「卸市場」及「小賣市場」。其「卸市場」即批發市場，有三個，魚市場、家畜市場，及果菜市場，再加上「小賣市場」之東市場與西市場的零售市場，共五大公設市場。其市場機能各有所不同，是為因應城內外之城市需求，且配合城市發展之功能，各具有不同意義，其三個卸市場有魚市場、家畜市場，及果菜市場的批發市場，其設置發展，皆與西市場興建設立之前，於日治初期即西門外街之嘉義市場支場有極大淵源，，。

日治初期之嘉義市場因下水道街道整治及大地震後市區改正計畫幾經轉移，幾，於明治 40 年(1907) 興建的嘉義新市場即後稱之東市場，嘉義市西

¹²⁶顏尚文，《嘉義市志 卷三·經濟志》，2005，嘉義市政府 p.435-449

¹²⁷臺灣總督府殖產局·《臺灣之魚市場》〈臺北：臺灣總督府殖產局〉·1915，p.22。

市場於明治 45 年(1912) 新築落成後，嘉義有 2 個小賣市場，故將位於東邊之嘉義市場稱東市場，後監之[新市場稱西市場]，為日治時代嘉義兩大零售公設市場。¹²⁸

大正 9 年(1920) 更改制度、地方制度改正、將原基於衛生設施而設之主要分為嘉義東市場與嘉義西市場，皆共依衛生費經營，都交移嘉義街郡役所管理。市場具有社會事業性質之消費市場。

日治時代三個卸市場，魚市場、家畜市場，及果菜市場之公有傳統批發市場，與二個小賣市場、東賽市場、西小賣市場，除東市場位於大街，鑰皆位於西門外【表 4.3.4】。1927 年 4 日，「嘉義工會」聯合「嘉義職業工會」向臺南州政府請願設立市場此後、嘉義共有五大公有市場，三個卸市場設立分別為：

(一) 魚市場，嘉義漁產批發市場的前身，大正 2 年(1913) 於嘉義街西市場開設魚市場，其提供生鮮魚類交易，同年 12 月的 10 個月間，交易額達 607,790 斤，價額 729,63 圓，若加上鹹魚、魚乾，嘉義廳內消費額高達 20,086,020 斤，153,770 圓，逐年增加驅勢，魚市場與嘉義西市場有深厚之淵源，可說是西市場之起始，源自清代城門外之魚仔市街既位於西門外關廂境之市街，至始嘉義魚產銷量即佔市場主要部份。1912 年初設時，魚市在西市場內。

臺灣多數漁民一向都將漁獲物委託魚行帶為販售，魚行是拍賣水產品兼營漁業金融機構，在臺灣漁村歷史悠久，魚獲物出售後，魚行貨款中百分之 5 左右，最為傭金，並收回其貸款本息，而以餘款交付貨主，這種交易造成漁行每每壓低價格或少秤重量等不法行為壓榨漁民，因此日治時代，乃獎勵魚市場共同成立販賣所。

1911 年為統一各地魚市的組織並加強管理，乃頒佈「魚市場管理法則」。1922 年加修正，規定每一鄉只能設一市場，且須由公共團體或水產會主持經營。嘉義魚市場與學甲、永寧、布袋、王爺港、東石等魚市場列為臺南州主要的魚市。

魚市場創設於大正 11 年(1921)，為嘉義「市役所」公營的魚市場，位於西市場之西側，在街庄時代，魚市場最早是由臺南州水產會經營，漁市場實施以來，繼續延革，昭和 3 年(1928)嘉義市魚市場落成。至 1930 年，由於

¹²⁸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要覽》，1936 年版，p.25。

嘉義地區的日人料理店「喜樂」、「巴」、日用品商「岡澤商店」等，以其太過擁擠造成交通阻絕為理由，連署要求遷移，「市役所」於是因此將魚市移轉到東南側；然而西市場的東南側(近西門町)是為臺人較多的地方，其交通之頻繁更甚於前者，使得當地臺人對於「市役所」的差別待遇頗為不滿，又引來臺人要求將魚市遷往它地。

1924年施行「漁業組合」，繼由漁業組合設立共同販賣所，其經營方式與魚市場大致相同，所不同之處為參加共同販賣所之業者，以漁業組合的會員為限¹²⁹。

(二) 家畜市場。初期為東西市場內設，於大正9年(1920)。家畜市場設為牛墟舊有市場之處，現今火車站，其後幾近變革，進行家畜批發，成豬隻買賣之中心。昭和19年(1930)1月，嘉義實施市制，移交市制府管理，業務整理之關係，至昭和18年(1933)年3月31日為猶豫期間，同年4月1日起成為名符其實的市營市場，廢止直接面對面的買賣、實施直營批發制度，配合各市郡「畜產組合」之肉豬販賣事業，成績顯著。

(三) 果菜市場。昭和6年(1931)3月31日，嘉義公營果菜市場開始營業¹³⁰。) 日治時代稱中央市場，戰後稱公有果菜市場，於1949年3月正式設立，原位於北興街，佔地約八百餘坪，日治時代稱為「嘉義市中央市場」，光復後嘉義市政府收回經營，成立「嘉義市果菜批發市場管理處」。1955年，台灣省蔬果批發市場管理規則公佈後，於11月改組為嘉義縣嘉義市果菜市場管理委員會。果菜市場是由於嘉義市城市不斷發展，蔬菜水果類的民生必須品之需求越來越多，因此交易活絡，基於購買顧客及市場衛生，和市民保健，果菜市場管理單位對市場生產品檢查，勵行消毒，買賣統治等。

4-3-2 嘉義市西市場的設立

明治39年(1906)的大震災，造成舊市場全數倒壞，包括城外舊縣署照場曠地建之醫院外一帶敷地僅五六百坪建設之數十棟雜亂污不堪的竹造小屋，及別在西門外街街路上建設兩支場的舊市場，全移至城壁外傍近之空地建市場，之後由「嘉義衛生組合」又花費16,700圓，在原城內柴仔市街舊位置興建新市場，即明治39年(1906)10月起工，明治40年(1907)4月竣工¹³¹為稱之嘉義市場，即現稱的東市場，但1906年大地震後西城牆外壁

¹²⁹周憲文，《台灣經濟史》，p.812~p.813。

¹³⁰顏尚文，《嘉義市志·卷首》，p.89。

¹³¹顏尚文，《嘉義市志·經濟志》，、2005、嘉義市政府，p.435。

之嘉義市場仍持續運作至嘉義市西市湯新築興建完工，而將再移入新建之西市場，

根據《嘉義縣志·經濟志》第四章公設市場記載，明治 44 年(1911)投入公共衛生費 17942 圓，在西門外興設市場，明治 45 年(1912)1 月起動工，同年 3 月竣工，於 4 月 20 日新築落成，稱為「嘉義西市場」，嘉義西市場自始由廳長管理，是依大正 2 年(1913 年)4 月「公共營造物管理規定」第五條，東市場和西市場同樣由廳長管理，廢除從來攤位承包租金，改為管理者設職員直營。¹³²此後嘉義東市廠場與西市場成為突全由公部門經營管理之公設公有市場的公共事業業，大正 7 年 1918)，西市湯創立，開始營運業。

日治時代嘉義西市場設立之前，於明治 33 年(1900)以來，嘉義西門外街路上開設市場支場(分佈)，加以移轉收容市街之流動攤販，然而買賣兩者出入口來往購買人潮倍增，市場景況生意興榮甚況，接續擴大範圍，依續漸次建築新式房舍、店鋪相繼開設，不久成為嘉義最熱鬧街區，歷經 1906 大地震時移建至西門外城牆壁旁。後於是在同一條大街建西市場，而將原有域內明治 40 年(1907)新建市場改稱嘉義東市場。



【圖 4.3.1】嘉義西市場

資料來源：日治時代明信片

嘉義市西市場大正 7 年(1918)三月設立開始營運，街屋立面是當時流行的巴洛克式建築風格，正門面向國華街，為當時市區相當宏偉的建築，被選為風景明信片景點【圖 4.3.1】。西市場後來歷經地震摧毀。

¹³²臺灣總督府殖產局·《臺灣之魚市場》〈臺北：臺灣總督府殖產局〉·1915，p.22。

此階段嘉義市西市場之設置，主要是因嘉義市都市化，市區改正浚城市空間結構擴大，真位屬市中心之西門町是嘉義市人口數最多之街區【表 2.2.4】，以至開始營運後，1923 年營業額即遠超過東市場【表 4.3.2】，主要是與嘉義市市街發展與周邊商業圈生活場域及交通運輸產業轉型相關。

首先，由於市區改正等一期計畫施行，由中央噴水圓環連接火車站之間市街、住宅、商行大量的增加，使嘉義市西市場周邊市街更加繁盛欣榮。就在阿里山森林事業及嘉義地區大正2年(1913)12月10日新高製糖株式會社嘉義工場開工、現代化糖廠於嘉義正式營業，嘉義市街開始湧入愈來愈多的勞動人口，且林業開發之木材業工場及大型會社和糖廠在嘉義地區紛紛設立，吸引許多日本人官職員、社員湧入嘉義市街，造成嘉義市街人口持續增長，同時造成嘉義市街嚴重缺乏住宅。根據大正八(1919)年嘉義商工、商協會調查，嘉義街缺乏商店百戶、日本人住宅百餘戶、臺灣人住宅百戶及官舍近三百戶¹³³。1919年，提撥六十萬圓的低利資金貸給嘉義廳，補助建造家屋。尤於囊城市在市區改正後，以桃仔尾的中央噴水池為中心，栗半部是早已形成的住宅街區，故新開發至火車站的西部街區，是嘉義人口進入後、住宅商店發展之最好地理位置，也成為西市場日後主要顧客群。

其次，根據嘉義商工人名錄¹³⁴，在明治39年大地震發生前，有登記的商行數共41 戶，其中種類最多的為：雜貨共10戶、漢藥舖共6戶，仍是以傳統的產業為主。但在大地震後，嘉義市街實施第一期、第二期市區改正期間，共新設立了142戶，且歌集中至西市場周圍之西門町市街、現今中山路與中正街上。商行的設立明顯的增加。其中土木建築業¹³⁵、勞力請負業、煉瓦及石灰等與土木工程相關產業也因應而生。在市區改正後，尤其在大正八年(1919)臺灣總督貸了低利貸款，協助建造嘉義市街家屋，短短六年間，又新創立168 戶商行，不但數量上大增加，而且商行的種類更趨多元化，除了日常用品、飲食及各種傳統行業外，其他如：旅館、和洋雜貨、冰品、菓子店、書籍雜誌文具店、西洋洗濯洗張(洗衣店)、西服、靴(皮鞋)、木材行等新興產業亦紛紛設立。嘉義市街也更趨繁榮。

此外，隨著嘉義火車站與阿里山鐵道工程逐步的完工，明治45年(1912)年三月，嘉義製材工廠的興建工程也開始動工¹³⁶。嘉義製材工廠敷地佔地約一千餘坪，為一中央一部分三層樓，其他全部兩層樓的鋼筋混凝土建築

¹³³包括嘉義廳、法院、營林所、監獄等各處官職員宿舍。

¹³⁴嘉義市役所，1936，《嘉義市商工人名錄》，頁 42 - 44。

¹³⁵此時所成立的土木建築業均為日本人所成立，分別為明治四十二年創立的木村組、明治四十三成立的土木建築請負事務所、大正元年創立的鶴田組、大正二年創立的松岡組、大正三年的伊藤三一、大正四年的吉本組。

¹³⁶1912，《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2023 冊，26 文號，〈官租地使用方ノ件〉

物。內部空間包含：製材室、動力室、乾燥室、鋸屑室、修理室、仕分場即送入送出臺，利用美國生產的製材機進行機械製材，取代人工，大幅增加製材效能¹³⁷。阿里山林場開發，帶動嘉義市木材業與木材加工業的興起，使嘉義成爲全島最重要的木材集散地和加工中心。

同時由於阿里山森林事業的蓬勃發展，其官廳舍與相關設施的設立，造成相當多日本人官員來到嘉義。且由於木材的經濟利益相當高，所以許多日本內地商人前來嘉義市街，從事木材的買賣，甚至移居嘉義市街，造成嘉義市街內居住的日本日本人增加許多，到大正8年(1919)，居住在嘉義市街的日本人以增加到5127人，約占嘉義市街總人口的五分之一。所以在嘉義市街未來的發展上，受到居住於嘉義市街日本人的意見影響相當巨大，如：嘉義水道計畫、阿里山鐵道興建計畫、置州運動、爭取設置飛行聯隊…等，都是日本人所主導的運動。

由於嘉義西市場設立時，即以現代城市空閩人口之市場需求而生，至都市化發展後，成爲嘉義市西門商業與北門工業區嘉義市商店業、銀行業與木材業、木材加工業，人口的主要消費市場。

4-3-3 嘉義西市場之組織和管理

臺灣清代的市集習慣在街道的兩旁、屋簷亭仔腳下、或者沿街叫賣、廟宇附近等，販賣蔬菜，魚肉等民生日常雜貨，沒有專門管理的機構，居民可隨意在任何地方集結成市，也不需繳納特別的課金，而於街道、家屋廟前、店家門口擺設攤位的小販，經店家主人同意，只需支付借用場所的費用，或是平時捐一些場地費、供作廟宇祭典經費。

日治時代鑑於傳統市場無任何設備，對街道秩序和衛生造成危險性頗大，有必要建設有組織的新市場，在後藤新平長官時期，各街庄經營市場、屠宰場、渡船場衛生事業，計畫施行部內之衛生事業。領臺初期，經一段兵馬倥傯之後，開始執行一般行政事務，明治35年(1902)3月民警第804號規定飲食物市場、屠宰場等之經營，或私人或公司或部份全市街共同經濟，其方針在將所得利益供作衛生事業之經營費補足。其後多次發佈有關市場之設立管理方法的法令將市場、屠宰場定爲公共事業，由區域內街庄管理，但必要經廳長之認可，市場收益充當公共衛生之費用¹³⁸。

日治時代將市街隨意設攤的傳統市集，集中至市場後，又因應城市之發展興建現代化市場空間設備，建立管理體制，使市場內一應俱全、應有盡有

¹³⁷臺灣總督府阿里山作業所，1915，《阿里山木材》，臺灣總督府阿里山作業所，頁18-23。

¹³⁸臺灣總督府殖產局，《臺灣之魚菜市場》，p.4~p.7。

供應顧客之需要¹³⁹。明治 45 年(1912)4 月 20 日，西市場新築落成，稱為「嘉義西市場」，嘉義西市場自始由廳長管理，是依新制大正 2 年(1913 年)4 月「公共營造物管理規定」第五條，東市場和西市場同樣由廳長管理，廢除從來攤位承包租金，改為管理者設職員。於市場設置「管理」職位的人。負責徵稅、攤位配置、垃圾清除打掃等事務處理。大正 9 年(1920)，實施地方制度改正。警察於市場設置有「市場監督法」特別注意環境衛生以及風俗等事務，使市場更顯乾淨整齊有秩序。至大正 11 年(1922)8 日，總督府頒布市場規則。¹⁴⁰

明治 44 年(1911)1 月府令第 2 號發佈「臺灣市場取締規則」7 條，全島統一實行。「臺灣市場取締規則」：

傳統公設市場訂定之「臺灣市場取締規則¹⁴¹」：

- (1) 第一條：市場非經廳長之許可不得設置。
- (2) 第二條：市場外不得多數集合販賣飲食物及其他物品。
- (3) 第三條：市場內不得有涉及喧爭擾亂風俗及妨害公眾之行爲。
- (4) 第四條：市場內之營業者應保持其佔有場所之清潔。
- (5) 第五條：市場內之營業者凡罹患結核癩癩毒以及傳染性皮膚病不得從業；罹患前項疫病者不得以受僱身份從業。
- (6) 第六條：違反第一條、第二條者處以百圓以下罰金，拘留及易科罰金。
- (7) 第七條：本人無能力者及法人情況，依本令之規定本人適用罰則，適用於管理人代表者。
- (8) 代理人、戶主、家族、同居者、雇人、其他從業者違反本令之規定，雖本人指揮，適用於本人。

大正年間(1910~1920 年代)：嘉義兩大公設市場東市場、西市場，從【表 4.3.1】，1915 年，由基地坪數、建物坪數及賣店數比較之可看出東市場之基地坪數規模比西市場大，建築物坪數相差不大，但因西市場設立年代較晚，所以其賣店總數相差較大，東市場為 128 家，西市場只有 55 家，直至 1923 年，基地坪數及建築物未改變的狀況下，嘉義市東市場其販售較西市場為落後，東市場賣店數為 112 家，西市場為 139 家；【表 4.4.2】1923 年度中營業額，東市場為 585,746,200 圓，西市場為 714,353,800 圓，西市場其顧客量及消費額已明顯的超越東市場，所以西市場已成為嘉義市及其它城市消費的主要傳統市場。

¹³⁹臺灣總督府殖產局，《臺灣之魚菜市場》，p.4~p.7。

¹⁴⁰房地總輯，《臺灣大年表》，1935，台北市，臺灣經世新報社，p.119~p.229。

¹⁴¹臺灣總督府殖產局，《臺灣之魚菜市場》，p.7~p.8。

【表 4.3.1】嘉義街公設市場(1915 年)

| 名稱 | 設置年月 | 位置 | 基地 坪數 | 建物 坪數 | 組織 | 賣店數 | | | | | | | | | |
|-------|--------------------|-----|----------|----------|----|--------|--------|--------|--------|--------|--------|--------|--------|--------|-----|
| | | | | | | 蔬 菜 | 魚 肉 | 雜 貨 | 獸 肉 | 漬 物 | 飲 食 | 果 物 | 百 貨 | 其 他 | 計 |
| 嘉義東市場 | 1907 年 2 月 28 日 | 嘉義街 | 2,090 | 302 | 組合 | 13 | 28 | 1 | 25 | 5 | 15 | 3 | 13 | 25 | 128 |
| 嘉義西市場 | 1912 年 4 月 6 日 | 嘉義街 | 1,290 | 288 | 組合 | 13 | 11 | 2 | 11 | 4 | 10 | 2 | 0 | 2 | 55 |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殖產局，《臺灣之魚菜市場》，p.34。

根據昭和年間(1920~1940 年代)【表 4.3.2】，日治時代五大公有市場中，嘉義市東市場與嘉義家畜山產物市場位於大街，其餘嘉義市魚市場、嘉義家畜市場與嘉義市西市場皆位於西門外，可見當時西門外仍承襲清代嘉義西門外關廂市集商業場域的特色。

【表 4.3.2】嘉義街市及消費市場(1929 年)

| 市場名稱 | 每年收益 | 位址 |
|---------|----------|-----|
| 嘉義魚市場 | 40 多萬圓 | 西門外 |
| 嘉義山產物市場 | 合計約 4 萬圓 | 大街 |
| 嘉義東市場 | | 大街 |
| 嘉義西市場 | | 西門外 |
| 嘉義家畜市場 | 6,500 圓 | 西門外 |

資料來源：嘉義街役場，《大嘉義》(昭和 4 年 3 月)，附表。

從嘉義西市場之設立，於明治 44 年(1911) 開始投入公共費建西市場至大正 9 年(1920) ，實施地方制度改正。此階段 1911 年至 1920 年間，嘉義市場完全進入公設市場的官方體制，不再由公共衛生組合、豫防組合民監組織團體承包管理，而於大正 2 年(1913)由廳長管理、為政府官方公設公有直營市場；且嘉義西市場配合嘉義都市化之城市發展重新興建為現代化空闊築結構，使公設市場空闊內之店鋪物品更加整齊美觀乾淨有秩序，並由西市場發展出更多元之公設市場-卸市場及小賣市場，此階段嘉義西市場的發展也看到義城市民生活進入現代化的代表時期。

第四節 好業人市之業市生活圈(1921~1945)

嘉義市街在明治39年(1906)大地震的契機下，致市區改正計畫全面的施行，此市區改正計畫將傳統嘉義邀義城改進成現代化城市，市街整齊美觀，將由傳統生活自然力形成的有機地方場域，轉變為以現代城市規劃建構的力量塑造的方格系統無機城市空間。但卻為嘉義市街的發展，提供乾淨潔，而有秩序的街道環境，使嘉義市街脫離「骯髒」、「不衛生」之印象，成為適合日本內地人居住的生活環境空間，於昭和2年(1927)年時，根據臺南州調查指出嘉義地區已經可以算是「健康都市」，因此也吸引許多日本閃地人移居至嘉義市街居住，大正九(1920)年時，嘉義市街的日本內地人居住人口已經達到4727人，占市街總人口24038人的20%，比居住於台南市日本人占台南市總人口的14.7%較高¹⁴²。加上阿里山鐵道在大正元年(1912)開始通車，以現代科學運設世界級登山鐵道技術，及阿里山製材技術的木材業，配合各項現代化城市公共設施公有市場等，將嘉義市街塑造成具有現代化城市功能的都市空間。

此階段因嘉義西市場自始是公有市場之設置，在殖民政府與政令施行，政府嚴格控制市場之所有權和管理權。而將嘉義西市場展分二時期：第一期是大正9年(1920)地方制度大改革，1921年更改制度後至昭和5年(1930)、地方制度改正、將原基於衛生設施而設之主要分為嘉義東市場與嘉義西市場，皆共依衛生費經營，都交移嘉義街郡役所管理。市場具有社會事業性質之地方消費市場。第二期是昭和5年(1930)，嘉義市制後至戰前，嘉義街郡役所交移經營管理于嘉義市市役所。在都市定位發展下，代表現代工業、產業、商業於嘉義蓬勃發展，嘉義快速的都市化。傳統公有市場在現代化城市空間體系和經濟體系的建構規劃下，與地方生活場域結合為業市生活圈。

在此階段1920年至1945年間，呈現市場因應城市需求分化為更多元、更專業的市場型態。嘉義西市場也由周邊生活場域的商業文化及工業文化帶動，嘉義朝向觀光都市發展，邁入精緻、多元地方性之觀光市場的架構。

¹⁴²蔡俊堯，2004，〈日治時期嘉義市區改正計畫與公共建設〉。

4-4-1 嘉義西市場之現代空間形構

日治傳統公有市場在 1921 年市場就被列為公共財，所有權與經營權屬於政府，屬總督府殖產局，並在 1937 年市場規定由都(1906)市計畫劃設置，昭和 5 年(1930)1 月，嘉義實施市制、市政府著眼於經濟的、社會及衛生的設施。市場於 1940 年前市場屬社會事業屬於政府性之工作¹⁴³，直至 1940 年以後屬勸業課商工水產係(股)管理，屬商工水產運銷體系之一，此時的傳統市場實質上是屬於商業設施之一環，主要功能在提供民生必需品，而政府嚴格控制市場之所有權和管理權。嘉義市社會事業施設分布圖，於嘉義市街西區公共設施即設西市場之位置【圖 4.4.1】。

日治時代之「社會事業」是社會福利工作，與現今社會工作大致相同，指實踐社會福利、保障社會安全、增進民眾福祉的方法及工作體系。故日治嘉義市場之設置，主要是以公設市場來改善時傳統市集於社會環境造成之衛生安全秩序亂象的社會問題，將市場視為社會福利公共雪務，再以市場所收之各項市場安全收益作為社會衛生工作建設。

嘉義市的東、西公有零售市場【圖4.4.2】日治時代亦稱小賣市場，皆為官有建築，分別為東小賣市場初期稱嘉義市場，明治40年(1907)4月竣工；西小賣市場於自明治45年(1912)所建築完成，皆為公設市場，在經過長期的營業使，市場用建築物結構逐漸腐朽，且市場的空間設備隨城市發展也不符合使用，若不經相當程的改建，將無法繼續使用。尤其經昭和5年(1930)10月嘉義西市場修築完成【圖4.4.4】，隨即於12月22日，上午7點45分在嘉義市又發生地震，嘉義市役所、郡役所、學校、銀行等公共建築及多家民間商店、住家等大小建築物受損嚴重¹⁴⁴。東、西公有小賣市場又遭逢震災受損，於是針對小賣市場的改修的需要更加強烈。故於昭和9年(1934)，市場建築物改建計畫，使東、西市場外觀更加雄偉、設備及功能更加充實¹⁴⁵。

¹⁴³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要覽》，1936年版，p.25

¹⁴⁴顏尙文，《嘉義市志·卷首》，p.89。

¹⁴⁵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要覽》，1936年版，p.25。

【附錄：嘉義市社會事業施設設計圖】
資料出處：《經濟事業要覽「嘉義市」》1938.8・台灣大學圖書館藏。

嘉義市社會事業施設分佈圖



488

489

【圖 4.4.1】嘉義市公共設施圖

資料來源：《嘉義市志·卷四·社會志》，嘉義市，嘉義市政府。

此外、嘉義市之西小賣市場即西市場【圖4.4.5】、位於嘉義市西門町，是嘉義市商業最繁榮的區域嘉義市在以觀光都市自居的發展下，積極從事市街店舖亭仔腳的改建及新設，建立良好的逛街消費的空間。配合嘉義市街整體市容的美觀以及建築安全的考量下，同時為順應嘉義市制後，經濟逐漸好轉，商行店舖快速增加的情形，於昭和9年(1934)年提出嘉義市的東、西小賣市場的改築的申請，並於昭和10年(1935) 市場建築物改建計畫通過，開始進行公有小賣市場東市場及西市場改建，總工程費計60000 圓。其工程內容，包括：

- (一) 東市場：所進行的工程包括：進行東市場本館屋頂的改修；改建原東市場的事務所，構造方式為「木造、平家、瓦葺」，坪數共29 坪；增建「賣店」一棟，構造方式為「鋼筋混凝土造、木造、スレート葺」，坪數共108 坪；增建「小賣店」兩棟，構造方式均為「木造、平家、亞鉛板葺」，坪數分別為35 坪及40 坪；市場內道路的改修【圖4.4.3】。昭和115年(1940) 4月，「東市場」成立。
- (二) 西市場：所進行的工程包括：與西市場本館接續的三棟「賣店」的改建，構造方式為「鋼筋混凝土造、木造、スレート葺」，坪數共90 坪；並增建一棟兩層樓的「賣店」，構造方式為「鋼筋混凝土造、瓦葺」，坪數共90 坪【圖4.4.4】。昭和120年(1945) 3月，「西市場」成立。

兩市場在改建後，東市場賣店的面積由原來的640.416 坪增加為823.416 坪，東市場內的賣店數由208 個增加到217 個，市場使用料由19895 圓增加到33400.圓，增加了3505.80 圓。西市場賣店及貸店舖的面積由原來的738.852 坪增加為843.602 坪，西市場內的賣店數由206 個減少為183 個，市場使用料由19781.7圓增加到22622.5 圓，增加了2840.8 圓。小賣市場的改築，除了達到安全及市容上的要求外，同時也增加了嘉義市的歲¹⁴⁶。

¹⁴⁶1935，《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0624 冊，1 文號，〈嘉義市小賣市場營繕費資金借入許可案〉；1937，《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0823 冊，2 文號，〈起債認可申請ノ件〉。

【表 4.4.1】市場建物改築前後比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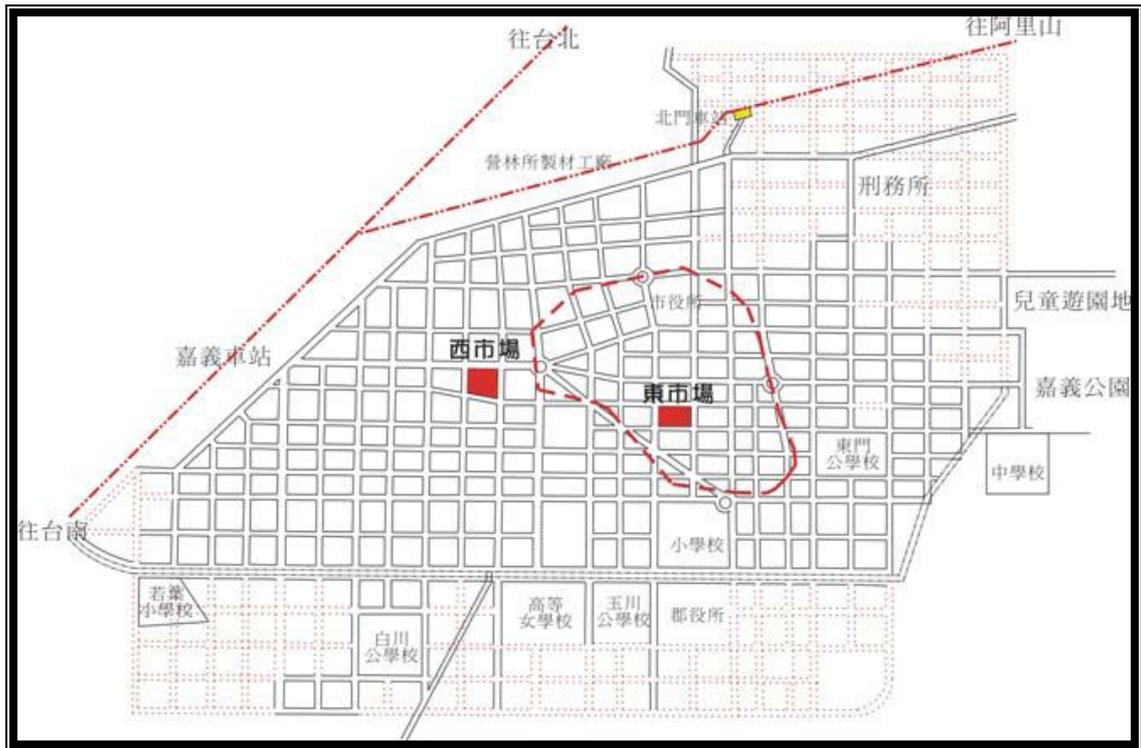
| | 種別 | 現在 | 增改築後 | 增減 |
|-----|-------|-------------|-------------|------------|
| 東市場 | 市場敷地 | 2291.454 坪 | --- | --- |
| | 事務所面積 | 17.250 坪 | 29.000 坪 | 11.750 坪 |
| | 賣店面積 | 640.416 坪 | 823.416 坪 | 183.000 坪 |
| | 賣店數 | 208 | 217 | ↑ |
| | 市場使用料 | 19895 圓 | 33400.8 圓 | 3505.80 圓 |
| 西市場 | 市場敷地 | 1510.423 坪 | --- | --- |
| | 事務所面積 | 13.000 坪 | --- | --- |
| | 賣店面積 | 738.852 坪 | 843.602 坪 | 104.750 坪 |
| | 賣店數 | 206 | 183 | ↓ 3 |
| | 市場使用料 | 19781.700 圓 | 22622.500 圓 | 2840.800 圓 |

資料來源：《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935，10624 冊，1 文號，〈嘉義市小賣市場營繕費資金借入許可案〉。

【表 4.4.2】嘉義街公設消費市場(1923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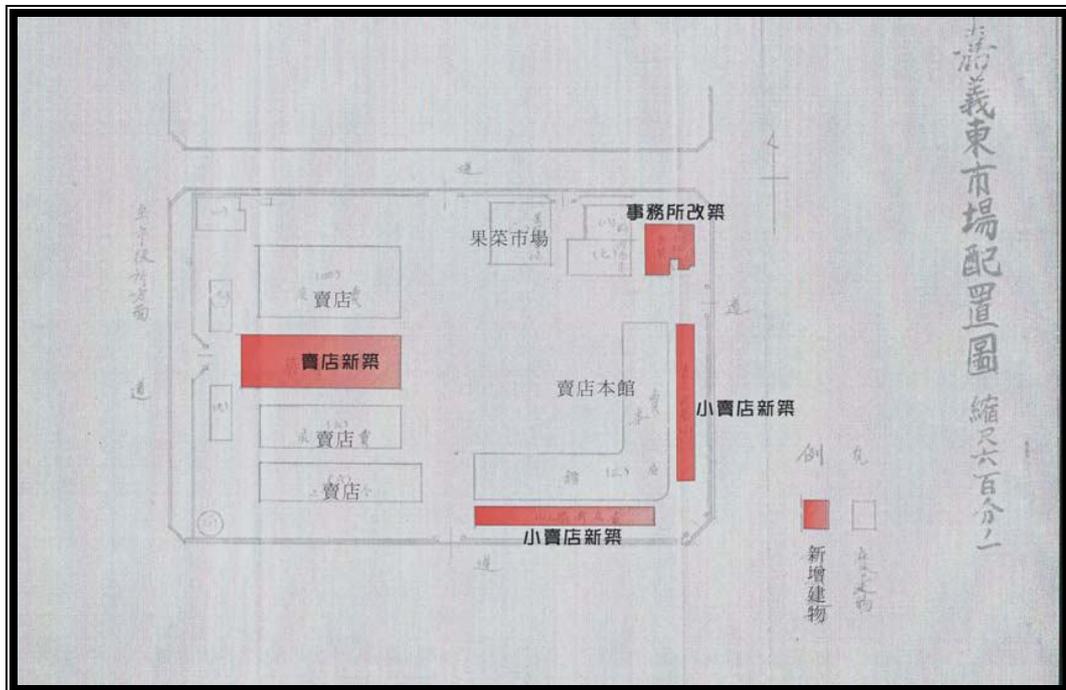
| 市場名 | 所在地 | 設立時間 | 經營者 | 建物坪數 | 賣店數 | 販賣品種 | 1922 年度中營業額(圓) | 1923 年度預算(圓) | |
|-------|--------|-------------------|-----|------|-----|------------------------------------|----------------|--------------|-----------|
| | | | | | | | | 收入 | 支出 |
| 嘉義東市場 | 嘉義街大街 | 明治 40 年 1907 年 | 嘉義街 | 598 | 112 | 雜貨、五金、肉類、蔬菜類、魚介類、飲食類、水果類、賣藥、鹹魚、乾物 | 585,746,200 | 16,780,000 | 4,129,000 |
| 嘉義西市場 | 嘉義街西門外 | 明治 45 年 1912 年 | 嘉義街 | 567 | 139 | 同上；漬物、百貨、鞋類、書籍文具、帽子、洗濯、糖果、陶器百貨、飲食店 | 714,353,800 | 16,415,000 | 4,509,000 |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內務局，《全島公設消費市場調查》(大正 12 年 12 月)，p.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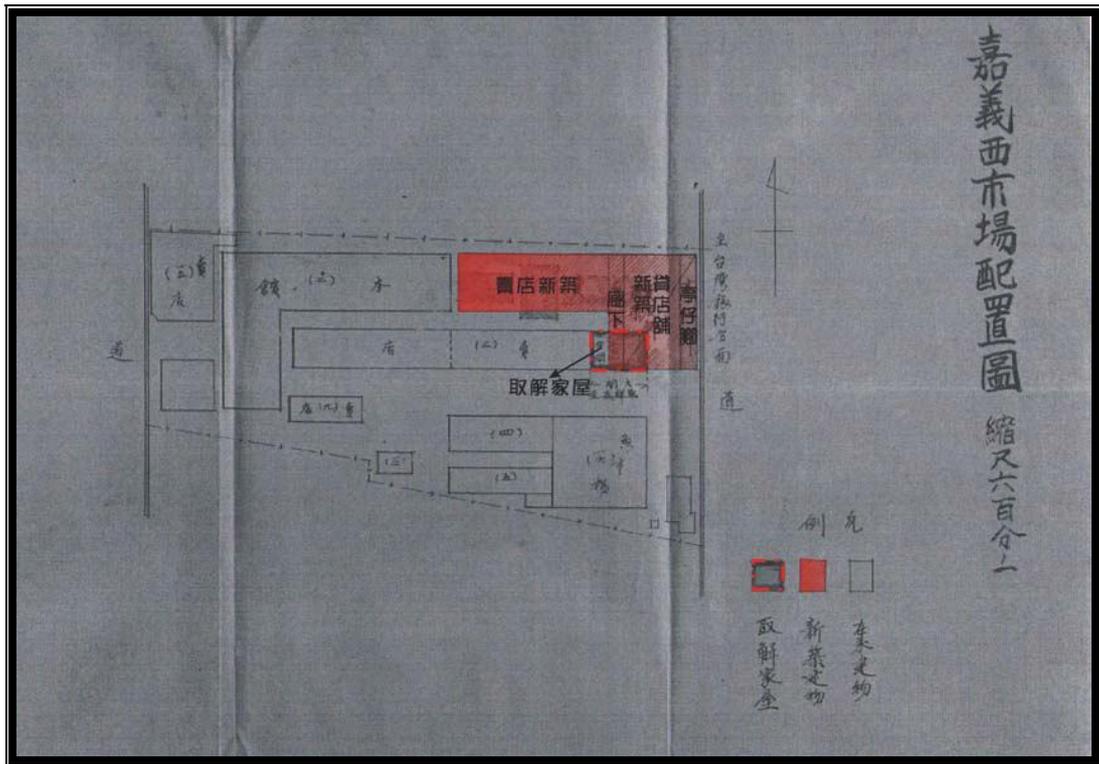
【圖 4.4.2】嘉義市東、西市場位置圖

資料來源：1935，《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0624 冊，1 文號，〈嘉義市小賣市場營繕費資借入



【圖 4.4.3】嘉義東市場改修設計圖

資料來源：1935，《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0624 冊，1 文號，〈嘉義市小賣市場營繕費資金借入許可案〉。



【圖 4.4.4】嘉義西市場改修設計圖

資料來源：1935，《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0624 冊，1 文號，〈嘉義市小賣市場營繕費資金借入許可案〉。



【圖 4.4.5】1920 年代嘉義西市場

資料來源：國家圖書館

4-4-2 好業人市與嘉義西市場之定位

嘉義市共的五大公有市場，「卸市場」即批發市場，有三個，魚市場、家畜市場，及果菜市場，再加上零售公有市場東市場與西市場，其各市場機能各有所不同，是為因應城市區位差異以及城市供需；顧客皆有所異，且配合城市發展，定位也亦有所不同。

日治初期，嘉義市的商業中心是以嘉義城為中心，將嘉義城分為以東是廟宇文教區，以西是商業區包括了西域外街的鬮廂市鎮，是嘉義市內最為繁榮的地區，是嘉義市內住宅店家、密集最貴的區域。然而隨著西部縱貫鐵道的建設，嘉義車站於嘉義西門外設立，以及市區改正計畫的施行，使原本是曠野、沼池的嘉義城外之空地，中央圓環桃仔尾一帶，是清代的死刑執行場的外教場，在現代化城市之市街規劃建設下，形成以桃仔尾中央圓環與嘉義西市場區域組成的業市生活圈，醫院、銀行、電信郵、郵局、各式商店林立，則(成為嘉義市銀行業、商行、百貨集聚開設【圖 4-4-5】，上流的士紳達人高消費的商業地帶，這些高消費的顧客群使西市場舊稱「城外市」外於地方有「好業人市」之稱。嘉義市西市場於日治時代設置後，即被定位為地方與觀光市場，根據嘉義市政府文化局收錄【圖4-4-5】高振興老師於日本旅遊時，在日本書局尋得的昭和4年(1929年)嘉義市街圖，是日治時代日本內地人來台灣旅遊，到嘉義阿里山觀光可購買到的觀光地圖，地圖上並明確的指出嘉義市的各個觀光景點及商業圈，且標示了嘉義市西市場位置，可見嘉義市西市場在當時代，除地方性消費外，並由於其西邊交通的便捷，使西市場成為周邊外縣市購買的消費市場，具有觀光市場的定義。

之外，根據昭和11年(1936)嘉義市分區管制地帶示意圖【圖4.4.6】，明確劃分出嘉義市各分區區位之功用，並從圖示上可看出，嘉義市西市場位於商業地帶，對外交通便利，其顧客消費群除民生必需品外，對於生活的消費品也是主要的營業消費項目，導向觀光市場；另東市場位於住宅地帶，其境內多廟宇，商品種類皆為寺廟祭祀用品及民生必需品，屬於地方性市場，是至使嘉義市西市場日後繁榮的因素。根據要求市勢振興調查會迅速確立「分區管制地帶」，如：商業地帶、工業地帶、住宅地帶、遊園地帶、學校地帶。藉由分區管制制度的建立，配合市區改正計畫：開鑿計畫道路、開設下水溝、道路鋪面的鋪設、道路照明設備，以及亭仔腳的設置，【圖 4-4-6】這些都是市區計畫中基礎的都市建設，但同時也是因應觀光都市所著手的「都市美」計畫，以改善嘉義市容。其都市區計畫中包括(1)遷移位於嘉義市中心圓環的商工銀行宿舍區，及女子公學校，以便此區域發

展為商業中心地帶¹⁴⁷；(2) 將位於嘉義車站前的「遊廓」轉移至八掌溪河畔，並將嘉義車站前榮町、西門町、元町一帶規劃為商業地帶；東門圓環外至山仔頂嘉義公園前一帶，及新富町、南門町一帶為住宅地帶；山仔頂一帶為遊園地帶；嘉義市南側的下路頭、車店等區域為工業地帶；嘉義市大下水中央幹線南側的堀川町、白川町、玉川町為學校地帶¹⁴⁸。由北域市分區。【圖4-4-6】東市場位於住宅地帶區而發展定位為地方市場、西市場位於商業地帶區與住宅地帶區而發展定位為觀光與地方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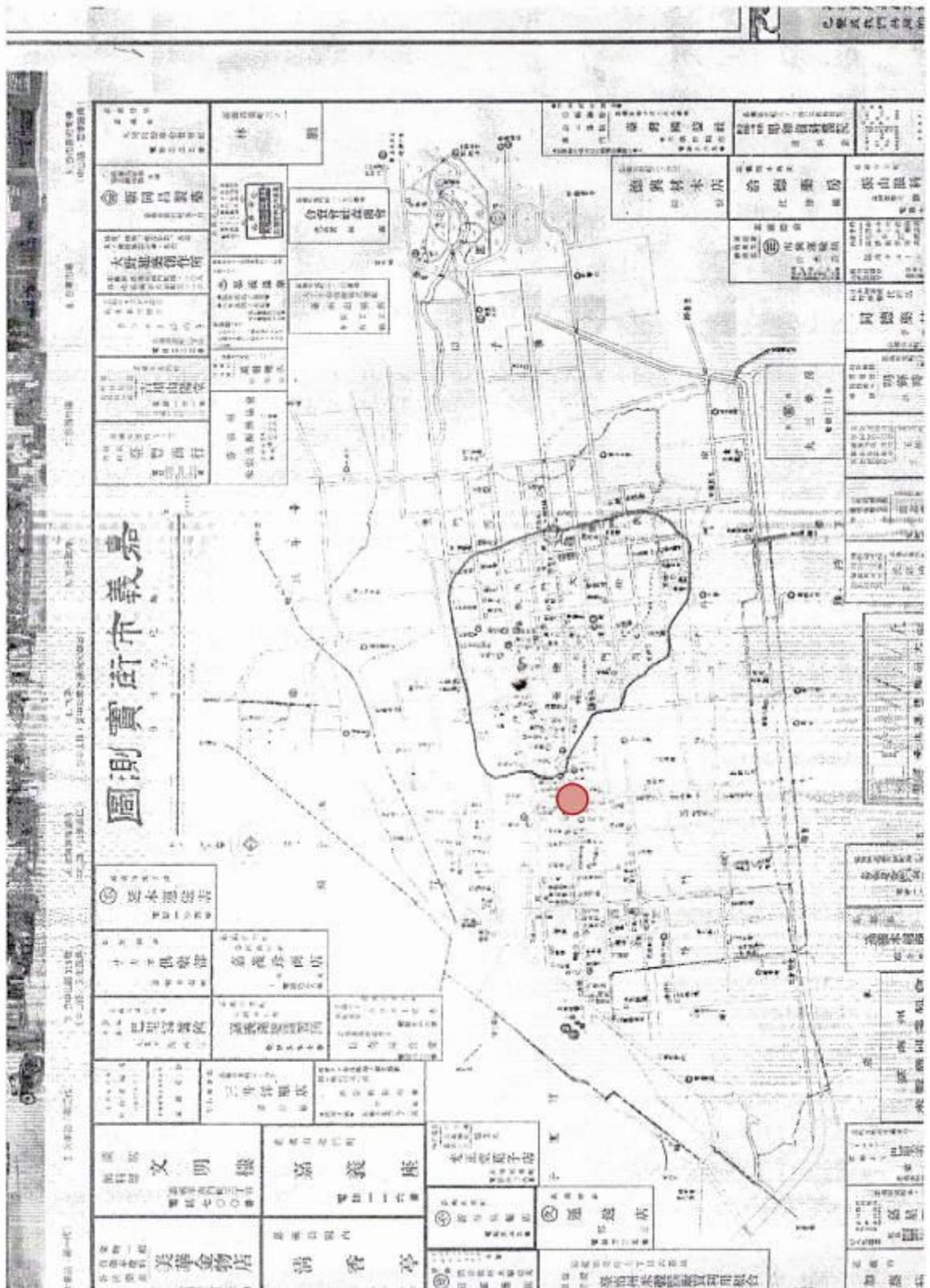
(一)以嘉義市的都市分區計畫，嘉義成為觀光都市帶動將嘉義市西市場朝向觀光市場之定位發展，西市場不僅提供地方場域民生必需品並對外來商旅購供應買物資的消費品，與周邊場域有一體兩面的雙邊經濟效益，這都來自西市場與國邊城市與地方生活場域的結合。

鐵道與車站的建設對嘉義市街經濟發展帶來發展的契機，帶動嘉義市西市場人潮主因，同時對嘉義都市結構的影響深遠。明治 33 年(1900)年，隨著嘉義車站(火車站)的完工，嘉義廳開始進行由嘉義廳署到新設車站間接續道路新設工程，新設道路與對外交通之連接，促使嘉義西市場內外流通之便利，對內貨物運銷流通、對外帶動顧客主西市場消費之連捷。

明治 35 年(1903)，西部縱貫鐵道南部段開通，嘉義車站開始營運以來，改善清代臺灣的陸上交通，僅有一呎以內的小道路的牛車路；貨物只能以肩挑背負或牛車載運，而難達遠方。為使嘉義利用鐵路之便，加速貨物的流通，旅客來往頻繁。利用鐵路運輸，聯絡嘉義與安平港、打狗港(今之高雄港)間貨物的輸入、輸出，各種貨物可以在嘉義集散，再輸送至嘉南平原上其他的市街，如斗六、北港、打貓等。使嘉義在嘉南平原上貨物的集散中心的地位更加強化、確定。

¹⁴⁷臺灣日日新報，1933.8.13(3)。

¹⁴⁸林秀姿，1993，〈一個都市發展策略的形成－1920 年到1940 間的嘉義市街〉，國立台灣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頁133 - 134。



【圖 4.45】(筆者標記紅色圓點為嘉義市西市場)

資料來源：嘉義市文化局



【圖 4.4.6】嘉義市分區管制地帶示意圖

資料來源：昭和十一年嘉義市街實測圖。

此後，爲了改善交通運輸，以加強對地方的統治與貨物流通，嘉義出張所於明治 39 年（1896）便開始積極著手於嘉義市街聯外道路的興築¹⁸。利用原有的軍用道路加以擴寬修建，聯接東石、舊南港、竹頭崎、新港、鹽水港、營仔莊、新營庄、布袋嘴、前大浦、水堀頭、後大浦街、梅仔坑街等地¹⁹。首先由嘉義街西門外至番仔溝庄段的道路開始進行修築工程，明治 30 年（1897）1 月，道路已經延長準備開始架設急水溪上的八千代橋，及牛稠溪上的才藏橋。道路工程持續建設。使嘉義市位於北往台北，南通台南的交通要衝咽喉之地，從清代以來，就是交通要地【圖 2.2.2】

(二) 昭和5年（1930），嘉義市制後，確立了嘉義市在嘉南平原北部區域政治行政中心的地位及臺灣觀光都市之定位。昭和5年（1930）1月20日，臺灣總督府發布市制，嘉義街與新竹街同時升格為「市」，廢嘉義街場，成立嘉義市役所。¹⁴⁹一方面嘉義市可以因為升格而獲得更多的國家行政資源的進入，但是另一方面，又恐怕升格後嘉義市的建設經費勢必增加，對嘉義市以小型商工業者為主的經濟體系恐怕會造成揠苗助長的反效果。

自1920年代開始，阿里山的森林事業被預告即將面臨無木可伐的困境，再加上日本國內環境保育的思潮興起，因此將阿里山建設為大型遊園地的議題出現，昭和3年(1928)田村剛受邀來臺灣進行新高山、阿里山一帶展開調查，確定阿里山朝國家公園發展的方向。於此脈絡下，為尋求經濟的發展，嘉義市決定結合阿里山的自然景觀資源，將嘉義市建設為全島第一座的遊園地，並以「嘉義是阿里山的登山口」為號召，發展嘉義市的觀光旅遊，吸引大量的消費能經濟入致使嘉義阿里山、為日人所眾知【圖 4-4-5】。嘉義市所以再度擴張市區改正計畫，主要是將嘉義市建設為全島第一的遊園地，此外，嘉義市街的遊廓也隨著阿里山森林事業而相當發達，許多前往阿里山的觀光客，都會前往嘉義遊玩樂，尤其是市中心桃仔尾一帶停留消費，再一同前往阿里山，所以嘉義又被稱為「美人鄉」¹⁵⁰。

(三) 嘉義西門外中央圓環與西市場為物產集散中心。明治35年（1902），由東石港至布袋嘴街道路修築完工後，暢通與西南邊東石港、布袋嘴的良港交通運輸。東石港與布袋嘴與中國大陸廈門貿易興盛，船舶往來輻湊，嘉南平原的貨物集中於嘉義街後，轉運輸往東石港、布袋嘴，再運往對岸廈門港貿易。貨物由東石港、布袋嘴輸入後，亦集中於嘉義街後，再轉運輸往嘉南平原各地，供給各地方需求的貨物。【圖 2-2-2】致使西市場位屬交通供輸之重要運銷之處，市場型態多元、尤其魚貨市自清代以來一直是主要供銷市場之地，也由西市場發展出西門外之魚市場、果菜市場、家畜市場三大批發市場。

之外，加上西部縱貫鐵道南部段開通後，更促進嘉義地方商工業迅速發展，各種事業蓬勃發展。嘉義市為都市化結構下積極投入城市的建設（1）西門外商業店家改修、新建商店，選定特產品，嘉義商圈建立；。（2）促進自動車會社的成立，加強嘉義市與嘉義市區近郊觀光景點間的交通聯

¹⁴⁹顏尙文，《嘉義市志·卷首》，p.88。

¹⁵⁰岸達躬，1932，徵文（臺灣時報，1933：4，頁92-94）。

絡，為西市場增加城市近郊之顧客群，增加，提升嘉義市的交通便利性【圖 4-4-5】；(3)確立「分區管制地帶」，以管制嘉義市土地之使用，健全完善之城市功能及積極的建設各種公共設施設備，【圖4.4.1】在西市場的改建使嘉義市城市供需功能更完備。

(四) 嘉義市觀光相關商店的增加，奠定桃仔尾中央圓環與西市場的商業文化成為業市生活圈。而這些商工店家老闆頭家【圖 4-4-5】，是嘉義市西市場的主要高消費顧客，使之所以西市場有好業人之稱。自昭和2年(1927)，營林所斥資四、五萬元打算整頓嘉義阿里山景觀，建立以沼平為中心的大型遊園地。試圖將阿里山森林事業加以轉型，朝觀光的發展來延續阿里山森林事業的生命。昭和3年(1928)日本造園學權威田村剛受邀來臺，開始在新高山(玉山)、阿里山一帶展開調查，並於昭和4年(1929)，完成《阿里山風景調查書》，提出阿里山風景區整體的規劃與設計。開始阿里山森林事業的轉型發展，昭和3年(1928)8月，嘉義商工會、嘉義實業協會、宿屋組合等工商團體，聯合舉行大規模的造勢宣傳活動，一方面宣傳阿里山，另一方面吸引遊客駐足嘉義市，停留嘉義市街內消及觀光。利用觀光旅遊事業的發展，將嘉義市建設為嘉南平原北部的商工、消費中心都市。

嘉義西市場基於以上之條件，配合都市計畫城市發展之觀光都市定向及結合地方生活場域結構，而別於東市場地方型態之市場定泣，西市場發展出與工業、商事、產業文化生活的供需市場、並以精緻、專業、多元均現代市場博得好業人市之稱；在嘉義市都市化定位為具地方及觀光價值之市場。

4-4-3 嘉義西市場之業市生活圈

由嘉義西市場位置觀之，是於嘉義市菁華商業區【圖 4-4-5】，北有阿里山鐵道林業、木材材加工之工壽區，南則是公務員、銀行等員工住宅區，這些人口組成嘉義西市場的主要消費群。，嘉義市制後，隨著昭和7年(1932)町名改正嘉義管轄區域改「街」為「町」、新建街路的鋪設之街區發展、金融機關的設置【附錄二】、人口的增加【表2.2.3】嘉義市產業的發達，集中至桃仔尾中央圓環與嘉義西市場一帶，而嘉義西市場所位之西門町則居人口佔第一位【表2.2.4】，嘉義市西市場於現代城汙空筍體系和經濟體系，嘉版商業地域內與周邊生活場域，藉由供需形成特殊的業市生活圈殊，

昭和5年(1930)嘉義市制後，將嘉義市定位為觀光都市，藉由宣傳「嘉義市阿里山的登山口」，吸引旅客停留在嘉義市消費觀光，利用阿里山的觀光

資源，發展嘉義市的觀光旅遊，吸引大量的消費能人口進入嘉義市，進使嘉義市發展為嘉南平原北部商工、消費中心都市。所以在市制後在嘉義市現代空間體系帶動經濟條件的發展下，新建商店，選定特產品，。根據嘉義市志經濟志商業篇，大正4年(1915)嘉義市著名商工業有60戶，昭和11年(1935)的嘉義市著名邁郊商工業83戶，市制後成長23戶，以榮町及西門町為中心工商圈注外發展。¹⁵¹昭和4年(1929)嘉義市著名銀行會社及組合，其中銀行會社14家位於總爺、西門外、北門外、南門外之地址，就有9家位於西門外，佔3分之2比例，可見西門外之繁榮【附錄二】，昭和8年(1933))的嘉義商店與觀光相關的產業，如：旅館業、西洋料理店、茶商、鐘錶店、洋裝、玩具店、文具店菓子店、攝影寫真店等，多數分佈在榮町與西門町市街區，促使嘉義市桃仔尾中央圓環與西市場一帶，形成以商業活動繁榮的生活場域¹⁵²

嘉義市西市場在日治 1920 年代，經過市街、下水道及市區改正，交通的便捷而位處嘉義市中心林業工廠林立、各式商店、銀行、醫院、工商業、店家老闆階級是嘉義市西市場主要消費顧客群、市場所販售的商品種類也較多且高級，精緻、售價相對較高，早期素有好業人之稱。嘉義市西市場具有傳統市場生活場域的特色，因處嘉義市中心，人口流量高，除市場建築物本身的販售商店外，西市場周邊街道旁也聚集許多流動小攤販，以嘉義市西市場為中心和周邊市街的商家也慣以西市場稱之。

根據姚村雄《釀造時代：1895~1970、臺灣酒類標貼設計》書中，在日治時代專賣前的酒商、玉甘泉商店販售的延齡酒(1910)【圖 4.4.7】、高粱酒(1920)【圖 4.4.8】、高粱火酒(1920)【圖 4.4.9】，其酒瓶標貼上明顯可看出並未註明其商家市街住址，而是以「嘉義西市場對面」為其住址，可見當時嘉義市西市場已成為商業圈的標地，也是帶動其周邊生活場域繁榮的指標方向

¹⁵¹顏尚文，《嘉義市志·經濟志》，2005、嘉義市政府，p.243-267。

¹⁵²顏尚文，《嘉義市志·經濟志》，2005、嘉義市政府，p.269-73。



【圖 4.4.7】玉甘泉商店延齡酒(1910)標貼



【圖 4.4.8】玉甘泉商店高粱酒(1920)標貼



【圖 4.4.9】玉甘泉商店高粱火酒(1920)標貼

日治時代桃仔尾中央噴水池是嘉義縣市最繁榮的商業區，尤甚是士紳達官雲集，使得嘉義市西市場生活場域稿水準，致使嘉義市西市場有好業人市之稱原因之一，所以其周邊消費階層也都屬嘉義士紳名人，其中有位張李德和和陳澄波兩位名人。於嘉義市西市場北面的諸峰醫院【圖 4.4.10】，是當時嘉義數一數二的建築，且是嘉義的名門望族張李德和之住所。

日治時代桃仔尾中央噴水池是嘉義縣市最繁榮的商業區，西側，嘉義市西市場北邊，國華街上的合作金庫周邊【圖 4.4.11】，是早期嘉義女詩人張李德和的故居，當時張李德和女士的兒子開設張外科，內有一處花園，中間有一座涼亭，是張李德和女士邀集嘉義愛好藝文人士、詩書畫會在此吟詩、作畫、寫書法創作的地方，如陳丁奇、曹根、張雲炬等藝術家都曾在此共同創作，她活躍於詩社雅集，被視為「奇人頭」。

張李德和才德兼備，日治時代，相夫教子，一方面幫丈夫張景燦處理繁雜的醫業，還協助其襟兄開辦一所助產室講習所-諸峰醫院，這座位於中山路上優美的建築，一直是嘉義地標之一【圖 4.4.11】。嘉義詩人雅集諸峰醫院為住所”琳瑯山閣”位嘉義市西市場北側，當時陳澄波和林玉山也是琳瑯山閣的常客，原本是詩文與書法琴棋的書會雅集，由於畫家的加入，發展為詩書畫為主的藝文團體，產生「鴉社」、「墨洋社」等書畫會組織，一直到台灣本土捲入太平洋戰爭，諸峰醫院被摧毀於戰火結束經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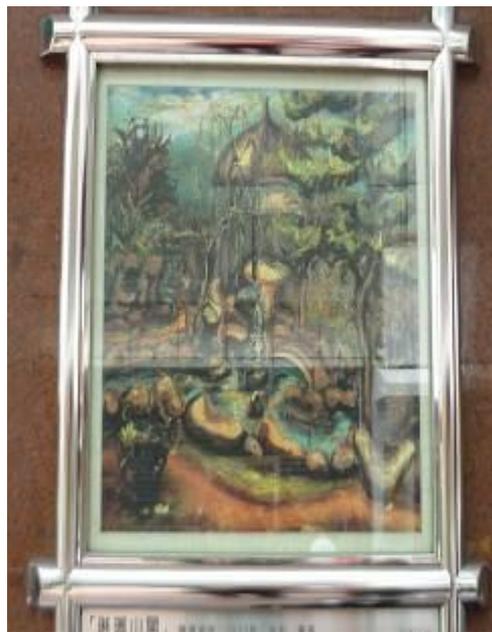
張李德和出生在雲林西螺望族，清代水督提都呂朝安將軍之後，後李召安之長女，從小接受良好的教育，20 歲嫁給嘉義貢生張元榮四子張錦燦為妻，育有兩子七女，是嘉義著名女詩人，字連玉，號羅山女史。在當時農業社會，經濟生活條件並不寬裕，藝術並不是一般人能休閒的活動，是屬於較高階層的休閒娛樂，張李德和女士為一介女流，並不受傳統束縛，期望後代能秉持她這份對藝術的熱愛。她兼善繪畫詩作，特別是詩作-「賑災吟」，長詩為她博得「嘉邑曹大家」之美喻。諸峰醫院在戰火下毀壞後，仍不改她對藝文的熱忱，於詩社活動仍然是熱心捐款推動，為擴大詩社和詩教不遺餘力，張李德和利用寒暑假在地方上舉辦詩書短期研習，造福鄉親。

張李德和多才多藝、終其一身，曾選入第一屆台灣省臨時議會參議員，親歷全省，考查農業組合，是當時僅有的女性，展現當時代超越性別的成就，1972 年病逝於日本東京。



【圖 4.4.10】諸峰醫院日治西市場北側商街街

資料來源：江寶釵，2000，《張李德和書畫集》，嘉義市，嘉義市文化局出版。



【圖 4.4.11】琳瑯山閣(日治西市場北側)

資料來源：筆者拍攝

【圖 4.4.11】琳瑯山閣為嘉義女詩人張李德和位於西門外之住家，為嘉義現代畫家陳澄波所畫，對當時陳澄波住家【圖 4.4.13】西市場前之市街西門町的新店尾，畫出了其熱鬧的景象；畫作「街頭」【圖 4.4.13】，畫出當時生活地方熱鬧的街頭景象，圖中街頭攤販及畫作「溫陵媽祖廟」【圖

4.4.14】位於新店尾，熱鬧的攤販交易景象畫出西市場前市街攤販的市場生活場域特色。

陳澄波昭和 28 年(1895)出身嘉義，母親早故，父親陳守愚為中國清朝之秀才，受聘在外地私塾教書。從小由祖母帶大，由於家境清寒，先進私塾讀漢文，13 歲才進嘉義第一公學校讀書，後來又到臺北市的臺灣總督府國語學校(即今日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就讀。第一年，曾在著名的水彩畫家石川欽一郎的指導下，受過基本的寫生訓練與水彩技法。大正 6 年(1917)，陳澄波在畢業以後返回嘉義任教於嘉義第一公學校(現崇文國小)，也曾帶領學生到郊外去寫生。

大正 13 年(1924)，陳澄波以將近三十歲的高齡考入當時畫家的聖殿—東京美術學校(今日東京藝術大學)的圖畫師範科就讀，【圖 4.2.15】是早期留學日本的台灣學生之一。昭和元年(1926)，他以畫作” 嘉義の町はづれ” 「嘉義街外」首次入選日本第七屆「帝國美術展覽會」，成為台灣以油畫入選該展覽的第一人，之後也再多次入選。

昭和 7 年(1932)，上海發生一二八事件，時局不穩定，擔心家人安危的陳澄波，先將家人送返台灣。昭和 8 年(1933)，他再回台灣，與楊三郎、李春礁等 7 位畫家合組「台陽美術協會」，並致力於將台灣各地名勝畫入畫布當中嘉義市西市場

西門町新店尾街【圖 4.4.13】上，曾經在陳澄波畫筆下留下的街頭景色畫作---中央噴水池第一銀行前、國華街新店尾上、陳澄波故居，留下日治時代嘉義市西市場街道多彩多姿的生活場域嘉義市西市場。

陳波波將擅長將市街上的生活景象表現在畫作上，尤其是討他居住的附邁市街生活；嘉義街頭【圖 4.3.13】，現今的中山路，街道上的街屋外有現代化的電線桿，旁有擺攤賣豆花的小販，街道的一頭是拿著掃把清潔街道的人，昭和 2 年(1927)2 月 1 日，由嘉義街長真木勝太發起，並由嘉義街役場職員、新聞記者、教員、商家店員及有志者多人，共同組織「朝起會」，早起清掃街頭，拔草、自嘉義公園經嘉義郡役所、嘉義街役場、中央噴水至嘉義驛(嘉義火車站)¹⁵³。將日治時代傳統市集、小販在日人設市場後，雖然日人禁止在公設市場外擺設攤位營業，但臺灣人的傳統市集與街道關係的舊習仍在、卻看到日人對公衛生的用心，路頭有清潔街道的人可見日人修建街道下水道，衛生環境觀念的建立，已改變臺灣人亂丟垃圾、製造環境髒亂的惡習。

¹⁵³ 顏尚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嘉義市政府，p.86。

新店尾街的溫陵媽廟【圖 4.4.14】，廟前仍可盲到現代的電線桿，街頭來往的行人表現出當時新店尾絡繹不絕的熱鬧市街，街道上擺攤的小販，在整齊的水溝旁販賣和挑著担子準備趕市集的人，可見雖然前有西市場，但市場的街道附近仍然有傳統市集小販，在街道廟前營業。

陳澄波於 1926 年「嘉義街外」【圖 4.4.15】之畫作，入選日本畫壇最高榮譽的帝展，此畫作畫的是嘉義西門町二丁目上的一條路，簡新店尾、也就是現西市場前的國華街。凹凸不平的泥濘馬路與兩旁高聳直立的電線桿群，近代化與非近代化同居走入文明過程中的舊時嘉義，在畫家陳澄波眼下，編織成一幅油彩映像，將現代化前的闔廂境老市街留下歷史的軌跡。畫面左邊的飛簷，有如說著溫陵媽廟(今朝天宮)的昔日風采，馬路的盡頭，則是陳澄波的故居



【圖 4.4.12】陳澄波寄給子女之家書明信片

資料來源：陳澄波學術研討會



【圖 4.4.13】陳澄波畫作「嘉義街頭」
資料來源：筆者拍攝於陳澄波文物展



【圖 4.4.14】陳澄波畫作「溫陵媽祖廟」
資料來源：筆者拍攝於陳澄波文物展



【圖 4.4.15】陳澄波畫作「街外」

資料來源：筆者拍攝於陳澄波文物展

嘉義西市場在日治後期，已經成為嘉義市都市化後，為現代城市所具備重要公共設施；並在此階段(1921年-1945年)，嘉義西市場為公設公有小賣市場的傳統市場，市場經營管理依公部門市政府政策施行下，西市場功能更精緻、多元而發展出魚市場、果菜市場、家禽市場三大公有卸市場，且在結合都市功能條件下以地方兼具觀光市場定位發展，清代關廂市鎮轉化成現代城市之商業文化之城市中心生活圈，並形成以嘉義縣西市場為中心消費的業市生活場域。

第五節 光復後之嘉義市西市場(1945 後)

戰後之嘉義西市場在國民政府接手管理後，以縣市長為公有市場管理者，傳統市場置管理員管理。並在日人結束殖民統治後，傳統市集與街道關係轉變為傳統市場與攤販街道關係。傳統公有市場街道外形成七片的攤販聚集街道。市場內是由政府部門管理，市場外街道則是自由的市集攤販，形成獨特的傳統市場場域現象。

光復後的傳統市場體制，1954年由國民政府由內政部主導，進行大規模考察與規劃，劃設了大部份鄉鎮公所在市街的都市計畫，將全臺灣鄉鎮區納入都市計畫之範圍，傳統零售市場被正式列為公共設施的項目之一，開始

了政府規劃、建設、提供傳統市場的機制，傳統市場改建為綜合商業大樓。

4-5-1 光復後傳統市場之轉型

二次世界大戰(1944年)期間，嘉義市西市場歷經戰火受美軍轟炸，在頹圯3仍繼續經營，並不受影響，攤商的凝聚力是嘉義市西市場持續生存的生命力。1945年3月光復後嘉義市西市場再度成立，1993年嘉義市西市場重新改建，歷經五年於1998年11月29日西市場硬體設備完成，嘉義市西市場新建綜合大樓落成啓用，重新改建成為一棟八層樓現代化縱綜合商場；初期規劃一樓仍然維持傳統市場的經營，二樓則為電腦資訊、服飾精品多元化商城。地下一樓及三、四樓則為停車場，七樓則為補習班、辦公室等進駐租用，八樓則為交通局、地政事務所。於1999年，市場啓用後、由市場攤商組織成立嘉義西市場自治會，提供市場與攤商之間的互動-攤商管理費、市場攤位租金等行政事務，及面對嘉義市政府市場管理科溝通協調的之事宜，嘉義市政府並設管理員一人負責公部門市政府對西市場的管理。

【表 4.5.1】樓層使用狀況：

| 樓層 | 面積 | 攤位數 | 出租數 |
|--------|---------|-------|-------|
| 地上 1 樓 | 1580.73 | 124 攤 | 122 攤 |
| 地上 2 樓 | 1504.95 | 25 攤 | 12 攤 |

資料來源：2001，嘉義市西公有零售市場資料一覽表。

因光復後傳統市場設施法系之變遷【表 2.1.6】，嘉義市人口郊區擴張【圖 2.2.10】，民國 62 年(1973)，傳統零售市場之主管由財政單位，改為建設單位主管，致使政府部門傳統市場經濟與管著眼於理建築的空間體系。民國 67 年(1978)，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方案-傳統市場可做立體多目標使用，但一、二層樓應做市場使用，傳統市場從此於城市的功能更加多元，但也使傳統市場對地方的特性漸消失。民國 69 年(1980)臺灣省獎勵投資興辦公共設施辦法-勵投資者興辦傳統市場，必要時得整體規劃，分期分區獎勵規劃，以多目標用途市市場大樓，開始於嘉義市區進郊興建。由於以上相關傳統市場政策推行多目標用途 1990 年代以後，嘉義市政府陸續新建了多目標用途市場大樓。往嘉義市郊增建多處公有市場之綜合大樓。

(一) 竹圍市場綜合大樓：

位於竹圍重劃區，面臨四維三路及國維二街，為地下 2 層、地上 12 層之建築，地下層為停車場使用；地上第 1、2 層為「公教福利中心」

租用；第3層標售為辦公室，第四層為省地政處測良總隊購用，第5層以上為集合式住宅，已標售完畢。

竹圍市場計畫依據「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方案」辦理，規劃內容分為：地下1、2層為防空避難設備及地下停車場；地上1、2層超級市場(備有中央空調系統、冷藏冷凍室、理貨場等)，採取公共造產方式，舉行公開招標委託民間經營管理，以增加市庫收入；3、4層辦公室，與5至12層為集合住宅等共10層樓建物，全部出售以償還省建設基金貸款及竹圍重劃區基金協助經費。工程於1992年10月3日開工，經二年七個月施工，於1994年2月15日全部完工，實際動用經費約295,000,000元¹⁵⁴。

竹圍市場綜合大樓工程計畫經費331,200,600元，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以籌措來源：一、81年度(1992)由竹圍重劃區基金編列171,382,000元經費協助辦理；二、爭取列入臺灣省基層建設「興修建零售及攤販市場」計劃中。由中央及省府於81年度至84年度內分年補助，合計14,000,000元；三、不足部份向省建設基金會貸款。

(二) 港坪市場綜合大樓：

位於港坪重劃區，面臨金山街及玉山路，地下2層為停車場及超級市場包裝處理場使用，地上1、2層樓為超級市場，3至12層樓為集合住宅，共計120戶¹⁵⁵。

(三) 興嘉零售市場：

位於西區福民里，地下1層及地上1層共計101個攤位，地上2至4層為百貨及辦公室使用。目前此大樓並沒有經營傳統市場之用途，1樓為福民社區發展協會租用，西邊為社區老人關懷據點、東邊則為福民社區發展協會經營之社區餐廳，2樓西區戶政事務所，4樓為西區公所。

興嘉市場在嘉義市西市場改建期間，原為西市場攤商臨時進駐之代替市場，但因西市場之攤商認為其地理位置與其西市場市中心地理位置之差異性，於是並未進駐。

(四) 北興公有零售市場：嘉義市北興街

(五) 仁愛市場：嘉義市車店段車店小段114號

¹⁵⁴蕭傳森，〈竹圍市場綜合大樓興建沿革與展望〉，《嘉義市政刊》7期(1997年10-12月)，p.26。

¹⁵⁵張文英，〈嘉義市政回顧與展望〉，《嘉義市政刊》7期(1997年10-12月)，p.13。

- (六) 保安攤販集中區：嘉義市保安一路與保安四路口
- (七) 永和市場：嘉義市垂楊路路段，嘉義市民俗稱魚市
- (八) 市十二：嘉義市友愛路 292 號

4-5-2 嘉義市西市場之現代化過程

嘉義市西市場大樓 1994 年動工重建，由市政府興建為多目標用途市場大樓的工程之一，直到 2000 年中完工，商店和攤位陸續進駐營業，西市場轉變成 8 層樓現代化綜合商場，市場地址為嘉義市國華街 245 號。1 樓仍維持生鮮、蔬果、美食、服飾等傳統市場；2 樓初期為電腦資訊、服飾飾品、精品多元化商品，但在經濟管理不擅下，多為空攤；地下室及 3、4 樓為停車場；5、6、7 樓為補習班、工會；8 樓為地政事務所與交通處等。

本文在總結相關傳統市場研究成果的基礎上，根據本身對嘉義西市場調查的探析，對於傳統公有市場之嘉義西市場與地方生活場域關係，以為傳統市場對城市功能產生大特性：一、歷史性，二、供需性，三、公共性，四、在地性，五、方向性，去定位嘉義市西市場對地方的價值，並從這五大特性分析傳統市場得以傳承地方歷史文化脈絡，發展出城市獨特的文化生活場域的意義。傳統市場之特性；

(一) 歷史性

由歷史性延伸出傳統市場之經驗傳承的生命感。攤販，可以說是我國農業社會種買賣行為。部分社會學家和歷史學家認定，攤販市是歷史文化的產物，亦是農業社會中市集的延續，並認為社會的變遷是循序漸進的，傳統的景觀並不會因急遽現代化而完全消失。所以從嘉義市西市場來看雖然在 1993 年重新改建成 8 層樓現代化綜合商場，一樓仍維持傳統市場-魚，肉，生鮮，蔬累，美食，百貨，服飾等老產業，且繼續經營之部分攤商，皆超過 60 年以上四代相傳的老店家，並可從販賣的種類，看到時代的軌跡，雖然時代改變仍留下歷史的陳跡。

從傳統市場的歷史性，看到的並不只是時代的軌跡，嘉義市西市場裏，代代相傳的老店家，得知攤販的生存智慧用經驗傳承延續給下一代，寫下的生命歷史。



【圖 4.5.1】西市場攤位「壽山商行」

資料來源：柯明松提供

日據時代嘉義西市場內的壽山商行，現今由其兒子柯明松經營其手工潤餅皮已傳至第四代。



【圖 4.5.2】西市場攤位「台北珍」

資料來源：筆者拍攝

西市場內的台北珍，以經營肉鬆、肉製品為主，從招牌「珍」字代表肉製品在當時代是屬於一種珍貴的食物，而其現存的三個裝肉鬆的玻璃罐，是五六十年前由新竹製作的手工玻璃

(二)供需性

由供需性之相互依存的存在感，使傳統市場和城市產生相互依存的關係而存在地方生活場域，誠如吳鄭重(2004：49)引用一篇探討東京築地魚市場的研究指出：「在人類文明發展史上，市場與城市一直相互伴隨著發展。城市提供市場所需的位置、需求和社會脈絡；另一方面，市場則提供了維持城市生存所需的物資、利潤和文化活力。」傳統市場在城是扮演相互維持的角色，並照顧城市人民生活所需，得以安全生存，也演化出地方人民與攤販相互依存的關係。由供需、交易組成生活場域的地方生命共同體。傳統市場顧客多為固定、長期的熟客，多為地方居民，由生活場域發展出友情供需。在現代化的超級市場、量販店等，在資本主義消費文化，沒有錢、信用卡是無法得到所需，所以對象是有限制。但從嘉義市西市場卻發現，傳統市場對象是沒有限制的，市場裡如何遇到顧客不方便，攤販會先將東西給顧客，且會對地方較弱勢居民方便性的供給，是由現象學看傳統市場對地方「在場」的照顧，發展出傳統市場的友情供需，相互依存產

生地方生活場域的存在感。

(三)公共性

由公共性產生訊息服務的輿論感。傳統市場是地方居民從家庭進入社會、參與公共事務的基本場所，地方共同從事日常活動的公共空間，任何人都可存在這空間。在傳統市場裡，人們可以任意、自由的互動、交誼、交易、交流的空間，共同生產傳統市場吵雜、熱鬧的”聲音”，這個”聲音”代表了空間的象徵。由這空間的”聲音”發展出-訊息傳播和情感服務的功能，而人們在這個空間用聲音、肢體在空間互相磨擦形成了一種常民文化現象，在這個公共空間可以抒解居民在日常生活中不滿的情緒，而藉由與攤販交易的行為中，得到抒解。傳統市場市的公共空間中不只是自由交易行為，而是加上了情感的交流，形成傳統市場公共空間中一種特殊的情感服務功能和-訊息傳播的服務功能在輿論空間約束個人行為。所以傳統市場在政治的操作下也常是被拿來當程操作的一環。這是藉用傳統市場的公共性”聲音”產生訊息傳播和情感的空間服務功能。

(四)在地性

由在地性發展出地方場域的認同感。傳統市場通常位於鄰里、聚落的中心，與地方的生活習慣息息相關，販賣的物品大多是滿足地方居民生活所需，是地方生活場域的重要場所。誠如社會學家余舜德(1995:396)所言：「一個地方的形成及其所激起的感覺，常鼓勵人們表現出一套適合這個特殊場所的行為模式，並與在場的人，經過空間的媒介而一起進入這個空間所鼓勵的互動關係。」所以傳統市場與地方的居民所連結起來的一個生活場域的在地生活文化，會因地方人民的生活習慣和品質來決定這個市場的定位。

嘉義市西市場位於嘉義市的市中心，在日據時代因震災市區改正而產生，其周遭環境住的皆是生活階層較高的知識學者、商人、醫生俗稱好業人」，包括附近商家、銀行等形成的商業圈，生活水準較當時的農業社會的地方高，形成了嘉義市西市場所販賣的商品也隨著品質較為提高，在其商品的價位會較其它地方販賣的商品高，於是「好業人市」之稱。這是由地方認同嘉義市西市場、在地的一個名稱，可見傳統市場與周遭的地方生活形態有相當大的關係，也充分表現當地、在地的生活文化之認同感。

(五)方向性

由方向性擴散出共同一致的目標感。從城市的規劃發展上，傳統市場的位置常是城市的中心或要道上，而常成爲城市重要的交通中心位置，在城市的方向定位，辨別上具有指標性的功能。從生活場域中看居民的生活脈絡，傳統市場是地方居民生活中不可缺少的方向，大部份的居民每天都必須朝傳統市場或市集去走動，不管是交易或是交誼，這個經常性的行動方向，傳統市場和居民形成了一個有方向性生命體驗的生活場域。

在地方的生活場域，傳統市場的方向，不但解決地方人民生活所需，也帶給地方居民和地方，生存重要的方向，藉由傳統市場的方向定位，人們可以很快的辨別所在的位置，所以傳統市場對於城市不只是一個中心的位置，更具有其方向性的目標功能。

由這五大特性，發展出城市中，傳統市場與地方獨特的生活場域脈絡。

4-5-3 小結

嘉義市西市場於明治 39 年(1906)大地震因緣際會下，至使街道、下水道、市區改正計畫的施行，使原本清代市集生活場域，由市街的生活型態、歷史經驗的傳承，推使城市發展的產業市街特色，在進入日治時代後，轉變以現代都市計畫的空間體系，市街是由城市規劃所塑造出來的空間界限，也劃分了傳統生活場域與現代空間體系，原屬地方生活場域的傳統市集轉變為空間體系的傳統市場，這些變遷的過程是城市發展的軌跡。

總結日治時代嘉義市西市場的變遷過程：

第一階段為日治初期的嘉義市場景象(1895-1906)：由於日治初期日人對台灣本島人市街的衛生習慣及街道亂象、整治下水道及市街，於是在【圖 4.1.2】城內醫院旁的空地建造嘉義市場。

第二階段為傳統公有市場之建置(1906-1910)：明治 39 年(1906)大地震後實施市區改正，將原本位於城內的嘉義市場移至西城門外牆垣邊，並在第一期市區改正後，並於 1907 年在舊稱柴仔市建新市場，為日後稱之東市場。

第三階段為嘉義西市場之成立(1911-1920)：西城門外牆垣邊的嘉義市場，在第二期市街改正完工後，由於嘉義市西部幹線的發達，建西市場，此時嘉義有兩個公有小賣市場，分稱西市場與東市場。

第四階段為好業人市之業市生活圈(1920-1945)：市街改正加上林業、工業開發、阿里山小火車的通行，使嘉義市發展成觀光都市，嘉義市西市場位處嘉義市中心商業地帶，成為地方性及觀光市場。

第五階段則為光復後之西市場(1945 後)：二次世界大戰後，國民政府接手傳統市場，嘉義市西市場改建綜合商業大樓，市場大樓價值為多目標用途，但傳統市場的功能不敵現代消費文化競爭，漸漸喪失傳統市場特色與街道關係之存在地方生活場域消失。

日治時代後嘉義市西市場的變遷過程，傳統市場與地方生活場域的存在街道關係，在現代空間迷失。地方不同的生活型態，會發展出不同傳統市場的特色，歷經時代變遷而形成地方的特殊文化現象，構成城市的一股力量。嘉義市西市場因日治時代震災後都市計畫而新生，在地方長年出聲經營下，賦予生命力，但 1993 年重建成現代化綜合商場後，這股力量逐漸消失、“聲音”不在、人潮不見，一樓 124 個攤位，現存三分之二空攤。從生

活場域反省，是喪生在場的地方存在感的「失真空間」，忽略「生活環境主體性」所造成的現象。

- (一) 不在場，海德格指出在日常生活中，決定我們的存在的，不是我們自己，而是「人人」，「在世存有」人「在」世界的方式，是不同事物的「在」，人的「在」是「存在」，而事物的「在」是「在場」¹⁵⁶。所以事務存在世界的方式是生活場域，不在場的嘉義市西市場從重建完工後，重視攤位劃分的價值和空間轉換的利益，致使傳統市場與地方生活場域業市生活圈特色及傳統市場五大特性的功能喪失，地方政府失控的管理，市場組織失能的治理，完全忽視與周遭地方生活場域的存在-在「地」而不「在地」，使市場成爲「失真空間」。
- (二) 重視生活環境主體性，嘉義市西市場回歸地方生活場域重視生活環境主體性，不被現代空間切割地方生活場域而失去地方感；與周遭場域建立完整經驗找回地方傳統市場的定位。現代性資本主義全球化消費文明的過程，嘉義市西市場遭受極大的衝擊，使傳統市場獨特生活場域脈絡一直消失，在生活場域主體性不明導致功能喪失，只有還原傳統市場的本質-歷史性之經驗傳承的生命感、供需性之相互依存的存在感、公共性之訊息服務的輿論感、在地性之地方場域的認同感、方向性之共同一致的目標感，回歸地方生活場域的主體性，並與地方互爲生活環境主體，呈現現代化傳統市場的獨特性。

¹⁵⁶陳榮華，2006，《海德格存有與時間闡釋》，台北，國立台灣大學，p.39

第五章 結論

臺灣在短短 100 年間，由傳統社會走入現代文明，社會與地方的結構隨經濟體系和空間體系之轉變，庶民文化之傳統市場的市集小民生活場域在現代文明的科技消費文化下，面臨極大衝擊，而衝擊過程由經濟發展致城市空間發展，所造成的現象是地方場域空氣經驗的遺忘，和生活場域聲音的消聲。張翰璧言”任何經濟的發展都無法抽離社會的脈絡”；而任何空間的發展都無法抽離的脈絡，而地方日常生活與社會活動主要來自街道脈絡，傳統市場則是街道生命力的展現。在城市發展過程傳統市場是社會活動與地方生存的主動力¹⁵⁷。針對嘉義市西市場變遷，本研究由探究設置轉變之過程，發現關廂境和嘉義市西市場的歷史場域關係，並從現存地方生活場域的關廂境廟之古、今空間歷史脈絡和社會脈絡牽起關廂境和嘉義市西市場的古、今空間關係。

臺灣建國百年，視訊科技電視於 2012 年邁入數位元年，數位時代-數位電視開播、娛樂個人化時代來臨。2012 年電視產業將面臨翻雲覆雨的變革！新聞局長楊永明表示，日本 2011 年 7 月 1 日已收回類比頻道，全面數位化，台灣 1945 年年 7 月 1 日全面數位化，已較日本晚 1 年。明年(1912) 1 月起市售電視機，不論尺寸大小，都必須具備高畫質的功能，全面進入數位化時代。相較於傳統的有線電視，數位電視同樣是靠著一條拉到家中的有線電視電纜，但加上了數位機上盒與能夠接取數位訊號的電視，人人都能在家享受高畫質、環繞音效的視聽體驗，還可以隨時選播、預約提醒、錄影。而諸如遊戲、卡拉 O K、即時下單購物、投票等互動服務，也都能成爲看電視之外的加值選擇。「更多頻道、更高的品質，以及更好的加值服務。」HBO 市場銷售高級副總裁郭艷萍爲數位電視所帶來的優勢，下了這樣的註解。數位時代以一條線收進地方生活場域的各项服務市場，科技功能性越強代表人和地方功能的消弱，人與人互動的空間生活經驗將被數位個人化時代，由傳統生活場域經營起的城市供需市場服務將改變、承載人們日常生活的建築空間，轉化成數位符號傳輸各項生活市場服務功能的數位市場時代，由傳統生活經驗經營起的地方生活場域之空氣意義被數位取代。

安藤忠雄對於 20 世紀的回顧”20 世紀究竟是一個什麼樣的時代呢？我想。如果用一句話來概括的話，它是用現代主義的理念將世界均質化的過程。伴隨著史無前例的具有普遍意義的現代科學技術的發展，社會、經濟、城市、建築等所有領域的現代化大潮遍佈了整個世界。但是，世界迅速均質化的大潮使歷史培育起來的固有地域文化開始逐漸地失去特色。嚴重一點

¹⁵⁷張翰璧，2006，《臺灣全志·卷九·社會志·經濟與社會篇》，台北市，國史館台灣文獻館，p.194。

講，它奪去了人類真正豐富多彩的生活¹⁵⁸。”就如安藤忠雄所言，臺灣傳統市集與街道關係，在進入日治時代後，傳統市集在街道多彩多姿的生活場域，因日治都市計畫將街道上的傳統市集劃入公共設施的公有市場並廣設，至 1930 年左右，先後在全臺建 200 餘個公有市場，這些各式現代化體式建築的公有市場，收納了原有地方傳統市集在街道的活動廠域於建築空間內。致使傳統市場生活場域歷史意義缺席於現代空間，嘉義市西市場、關廂境廟和關廂境脈絡遺失。

本文以嘉義市西市場、關廂境廟此有的空間關係、藉明月時空轉化、為關廂境廟之歷史場域因果關係演化、其與關廂境之地方生活場域脈絡、還原關廂及嘉義市西市場空間之前世今生之起原源。其次次針對嘉義市西市場，石計生對當代社會的文化解釋研究中，對德希達與保羅·德曼的解構之意義的挑釁、以其呈現與缺席不斷閃爍的狀態之現代空間、討論日治時代之嘉義市西市場之變遷。

第一節 傳統市場生活場域推演與現象還原

對於現代科技快速，致使生活經驗來不及學習、傳承即被淘汰，形成空間差異、歷史的斷層，所造成關廂這疑問的差異空間使地方遺忘的空間再度於地方喚起。石計生對於法國社會學理論家德希達及其步伍者美國耶學派理論健將保羅·德曼的理論，對於解構為當代社會學理論的一個重要的另類思考，之中論述傳承與差異是在怎樣脈絡下產產邏輯與方法認為“相對於「邏各斯中心主義」、「語言中心主義」的朝向意義秩序的理論思考，德希達的「延異」、「文字」、「一般文本」和保羅·德曼耶魯學派的「文本優先性」、「文本寓意」、「不可閱讀性」所展示的是對於意義的挑釁。其運動類似「光子」，呈現差異、差異的蹤跡和空間化的系統遊戲，是一種對於「意義」的「測不準原理」。意義是零碎或散佈在整個符號鎖鏈之中，它是無法輕易被敲定的，絕對不是充分現存於某個單一符號，而是呈現與缺席同時不斷閃爍的狀態。¹⁵⁹。清代嘉義城地方生活場域，在日治時代傳統城市空間的解構，造成現代空間中閃爍過去地方生活場域的空間歷史符號，呈現存在缺席的空間差義，意義在現存的空間遺忘；關廂境廟是現存空間上將關廂境這地方場域閃爍在現存空間，將關廂境視為歷史符號，致關廂這個差異空間意義的遺失。關廂境廟和嘉義市西市場同是地方生活場域日常社會活動的空間；於清代傳統的地方生活場域關廂境廟包含嘉義市西市場的意義，關廂境廟因地方市集商業聚落的空間特色為地方的

¹⁵⁸ 白林，2009，《安藤忠雄論建築》，北京，中國建築工業出版社，p.25。

¹⁵⁹ 黃瑞琪，2003，《後學新論·後現代後結構後殖民》，臺北縣，遠足文化，p.143。

主祀廟；但至日治時代現代化城市建設，原傳統地方生活場域街道是市集小民生活空間的連結線，在現代城市規劃下，街道是切割居民生活空間的界限線，致使現存的關廂境廟和嘉義市西市場為不同的差義空間，關廂境存在於過去缺席於現今的空間成為歷史符號，關廂失去場域意義。

5-1-1 關廂境廟之歷史場域意義

首先，如果要瞭解關廂境廟之關廂境這地方，就必須由諸羅嘉義城空間和聚落市街的發展觀之【表 2.2.1】和【表 2.22】，且古代城市規劃影響的因素中，主要是經濟、軍事、宗教、政治、衛生、交通、美學。古代的城市規劃多受宗教、防衛等因素的影響，隨著城市規劃多受經濟因素的影響。據《嘉義市志·經濟志》中談到“嘉義城街市的發展，對於嘉義城的建立，不止作為政治、軍事防禦的中心，也是商業、文教的指標，因而有街市的興起和發展¹⁶⁰”。而諸羅城市街主要以商業的、西城門發展為主；清代築諸羅城後開始由城內形成市街、並由門城牆垣內外延伸的街道發展，這與居民的生活方式和社會的活動息息相關，並且都以不同市集特色形成不同的市集街道，雖然諸羅縣治圖【圖 2.2.6】西城門外並未有市街，但根據石萬壽《嘉義市史蹟專輯》對諸羅舊街坊認為諸羅山街坊的發展有兩點，是最初開始的地點應有二觸，其一是在番社內、番社口，即西城門外的外教場慈濟宮約今中正公園及臨近街坊，也就是平埔族諸羅山社所在地，似乎已有街道的存在；其二是在紅毛井，及今蘭井街、忠孝路口東南，為荷蘭時期荷蘭人及漢人聚居處，也是明鄭時期智武鎮營房所在地，但當時荷蘭人及漢人居住於諸羅山的人數並不多，亦不可能形成市街¹⁶¹。故當時西城門是平埔族諸羅山社和諸羅城的漢人來往主要的要道，也是日後清乾隆時期市街有十字街、中和街、布街、總爺街、內外城廂街、四城廂外街、新店街、竹仔腳街等市街主要往嘉義城西門外發展。所以由紅毛井，及今蘭井街、是城內市街發展之源，平埔族諸羅山社所在則是城外是街展之始，平埔族諸羅山社與漢人主要之道西門外則發展成關廂市鎮。

其次，由其中西城門內分布市街和西城門外的內外城廂街、四城廂外街之西城廂外街、新店街、【圖3.2.2】形成的關廂，根據《明史·食貨志》記載：「在地曰坊，近城曰廂¹⁶²城門又叫“城關”，城門外大街及附近一帶就叫“關廂”。故很多位於著名城外的大街，其街區附近一帶皆稱關廂。如北京城十六座關廂¹⁶³和浙江海甯關廂，都保存城牆外商業市集生活變遷的

¹⁶⁰顏尙文，2005，《嘉義市志·卷三·經濟志》，嘉義，嘉義市政府，p.235。

¹⁶¹石萬壽，1994，《嘉義市史蹟專輯》。

¹⁶²王永斌，2003《北京的關廂鄉鎮和老字號》，北京，東方出版社，p.3。

¹⁶³漫話「關廂」：<http://hi.baidu.com/yonghai002/blog/item/0041e5d30a924adaa8ec9a38.html>

王永斌，2003，《北京的關廂鄉鎮和老字號》，東方出版社。

關廂歷史老街區和城市現存的場域關係，但快速現代的建設致北京城十路六座關廂在城市建設的高樓大廈中慢慢被淹沒，唯留“關廂”公車站為北京關廂的地方街區老百姓們記憶；浙江海甯關廂，千年海甯關廂古鎮，滄桑歷史之百年老街，但所面臨是已經殘破不堪，歷史存廢的問題；嘉義城西城門外關廂境則在時代變遷，日治殖民時代異文化進入，加上現代化都市計畫實施市區改正，義城的解構致關廂境地方場域遺失，藉由北京城十六座關廂¹⁶⁴和浙江海甯關廂的脈絡，及現存的關廂境廟與嘉義市西市場的歷史空間關係，還原嘉義城西城門外關廂及關廂境廟的意義。

5-1-2 關廂市鎮之文化特徵

當時諸羅城西城門外是平埔族諸羅山社常聚居於此，諸羅山社有市集稱為諸羅山鋪，且據《嘉義慈濟宮志》當時嘉義城西門外康熙43年(1704)諸羅建城之時，城址既選於緊臨諸羅山社東側，因為墾民的聚落已經形成，為了免於拆建招至民怨，而在聚落近旁建城¹⁶⁵。清代嘉義城北門外是沼小路和澤地，東門外是墓地和山地，南門外是大水溝和大片田園地，對外交通並不方便，相對於西門外早即有平埔族諸羅山社在此開墾且有諸羅山鋪的市集，嘉諸羅城出西門是繁榮的市街商店區有嘉諸羅通往來府城及西部沿海主要道路，是嘉義城對外重要出入口，清代嘉義城西門外一直是繁華的商業市鎮，是關廂市鎮形成之主因，西城門對外的交通主要道路，至使由城內市街延伸出城外市集、店家聚居成街道的關廂市鎮之文化特徵。

再者，從北京十六座關廂觀之，北京是一座文化發達、工商業繁榮的歷史名城，工商業在北京城內聚集處叫商業街，在城門外附近聚於關廂及在四郊集中之地稱鄉鎮。明清的北京城有內外城，內城有九座城門，外城有七座城門，城門外附近一帶地方稱關廂¹⁶⁶，所以有北京城十六座關廂之稱；相對於嘉義城西門內有布街之商業街，門外僅有之西門外的街區-內外城廂街、四城廂外街的西城廂外街、新店街關廂市鎮所在，之後實施地方自治保甲制度之境組織稱關廂境，且嘉義城是當時臺灣重要繁榮的大城市。

此外，城外的關廂市鎮是帶動城市往外發展主要功能。位置城內稱之為商業街，僅有熱鬧的商業街，提供城內上層人物日常所需的生活空間，城牆雖有保護及防禦作用但卻是城市發展的阻礙；城外由熱鬧的商業街形成的繁榮關廂市鎮，有對外交通暢達的條件不受城牆空間的限制，能將城市功能往外擴張帶動城市發展。於現代化城市規劃關廂市鎮之地，是城市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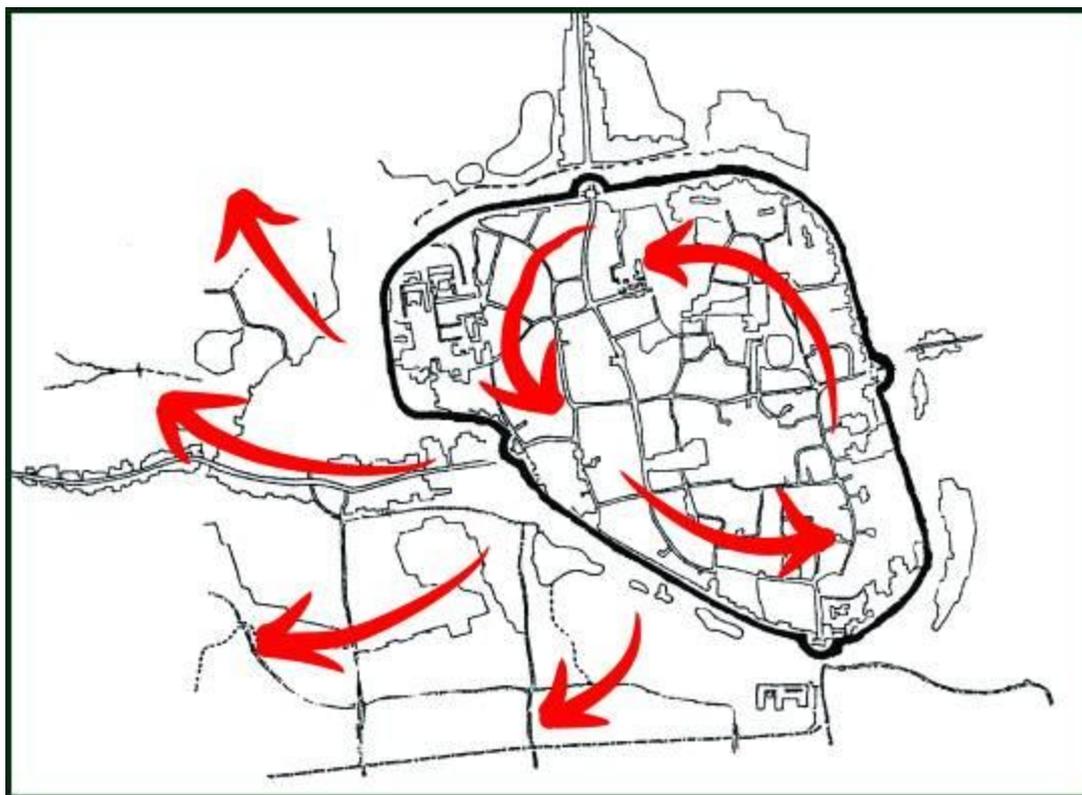
¹⁶⁴漫話「關廂」，<http://hi.baidu.com/yonghai002/blog/item/0041e5d30a924adaa8ec9a38.html>

王永斌，2003：《北京的關廂鄉鎮和老字號》，東方出版社。

¹⁶⁵盧昆常，《嘉義市慈濟宮志》，p.16。

¹⁶⁶王永斌，2003，《北京的關廂鄉鎮和老字號》，東方出版社，p.1。

業中心人口聚集指標【圖 5.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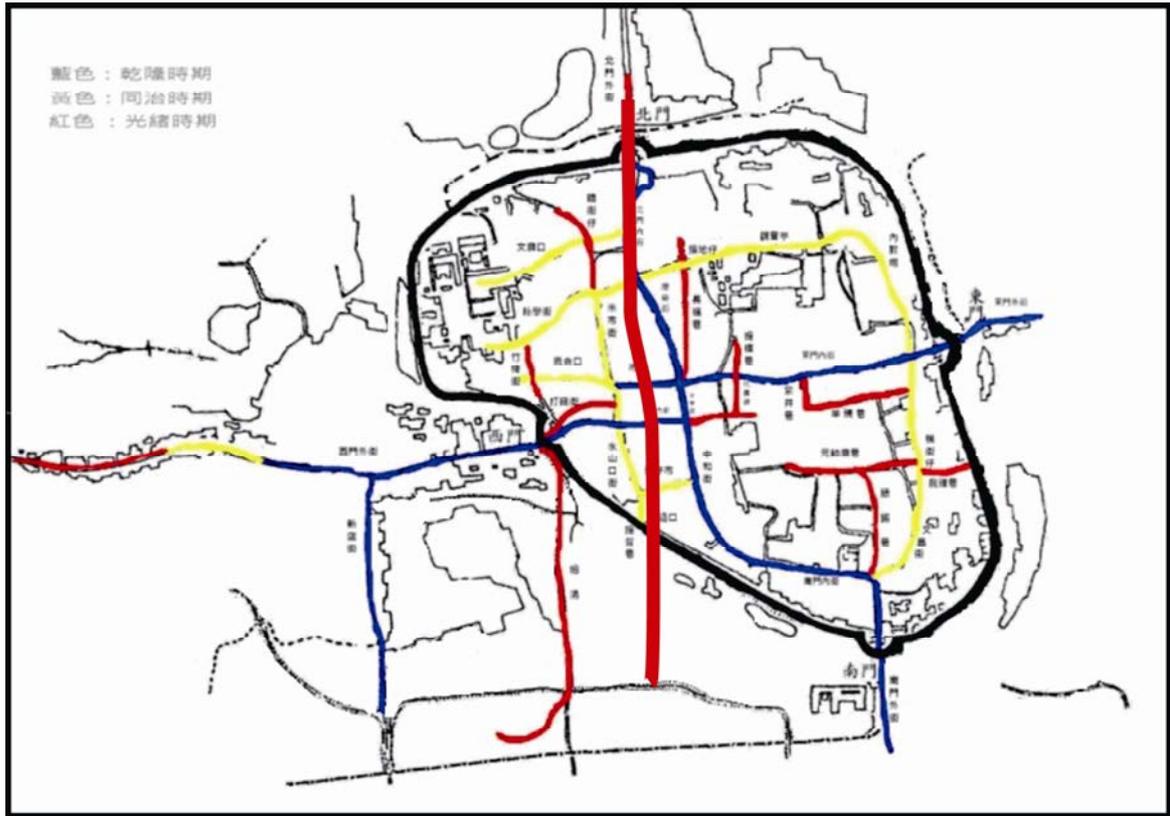


【圖 5.1.1】關廂市鎮與城牆之空間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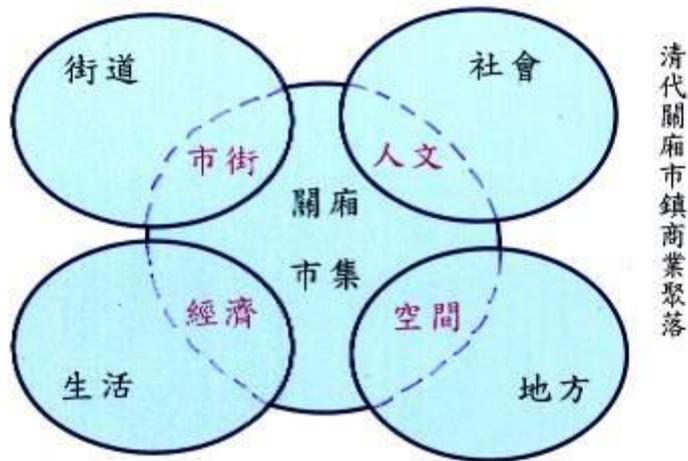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總之，由傳統市場與街道關係，可看出諸羅城傳統市集的發達，也是市街發展的主要原因，嘉義城市街是以市集、布街的發展為先，嘉義城以東是寺廟信仰活潑於市街而為市街名，形成宗教區；嘉義城以西是市集交易活動於市街而為市街名，並以同業於同市街的產業街區與西城門外形成商業區【圖 5.1.2】

並由傳統市集形成街市過程的空間現象，對關廂市鎮聚落的意義：(一)易物溝通時期，市集形以物易物、有無互通 2 以物交換達到族群距離之溝通。(二)市集交流時期，點式發展型傳統市場的市集聚落交通要道人口的聚集，不同族群、聚落以物資交換補足生活的不足，完成文化交流。(三)市街融合時期，線式發展型傳統市場，市集同業聚成市街，不同族群、聚落間有市集街道相通，以經濟活動互相得以生存，達到融合相處。(四)商業市鎮成立時期，面式發展型傳統市場，不同市集、市街構成商業區，並由不同族群、聚落發展為有共識、相同目標之新市鎮，亦稱關廂。【圖 5.1.3】



【圖 5.1.2】嘉義城西門內、外以傳統市集形成同業街市的空間現象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圖 5.1.3】清代關廂市鎮聚落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第二節 被遺忘的關廂生活場域

「關廂」從中國各朝代傳統市場的發展，是中國傳統市場於唐末形成的傳統市場形式(表2-1-2)，康熙大辭典解釋「關廂」一詞為《周禮地官司關》：「關，司關掌國貨之節以聯門市¹⁶⁷。」，故中國著名城周圍地區有多處“關”之稱的地名，；關廂到底什麼地方呢？根據《明史·食貨志》記載：「在地曰坊，近城曰廂¹⁶⁸。」因為過去人們將城門又叫“城關”，城門外大街及附近一帶就叫“關廂”。是指城市中商業的發展已突破原來城垣之限制，於城外形成新的商業區，關廂是城門外之大街與附近居民地區¹⁶⁹。指城門外兩三里之內的居民聚集地，是由居民和店鋪組成的。所以城內聚集處稱之為商業街，在城門外附近聚於關廂及在四郊集中之地則稱鄉鎮。

關廂和西方及中國其他歷代傳統市場的型式有其特殊性的地緣空間景象、場域關係，將其特徵定義為：一，是城牆的關係，城內、外之衍生，其位置一定在城門外之交通要地；其二，係居民生活方式與街道的關係，以店鋪、商業市集活動而形成的市鎮聚落。以上兩點特徵建構構成關廂市鎮的特殊性，成就關廂傳統市場的城外地方生活場域特色，也使關廂和城市的商業區發展歷史緊緊相扣。由以上之關係；市集於街道發展市街。由市集生活方式到經濟活動。由商業市集空間建構成地方生活場域的城門外特殊的社會文化關廂商業市鎮特色【圖5.1.3】。

但是，由清代位於嘉義城西門外的「關廂」因時代變遷，日治時代後走入現代城市規劃發展下，傳統地方生活場域的歷史脈絡陷入空間被切割的狀態，隨著嘉義城的消失，嘉義城西門外「關廂」於現今地方生活場域被遺忘。

5-2-1 關廂境與關廂境廟

嘉義城在清代，於嘉義城空間和聚落市街的發展，得知乾隆年間已形成西城性義門外的市街西城廂外街和新店街形成之關廂市鎮【圖 5.2.1】，且在實施地方自治保甲制度與社會組織的社區性之境的組織下有關廂境這個地方，為嘉義 16 境之一，關廂境內亦留關廂境廟為關廂境的角頭廟，當

¹⁶⁷莊朝根，2005，《康熙大辭典·下冊》，世一文化出版，p.1269。

¹⁶⁸王永斌，2004，《北京的關廂鄉鎮和老字號》，北京，東方出版社，p.3。

¹⁶⁹漫話「關廂」：<http://hi.baidu.com/yonghai002/blog/item/0041e5d30a924adaa8ec9a38.html>

王永斌，2003，《北京的關廂鄉鎮和老字號》，東方出版社。

海甯南關廂：<http://www.sozhen.com/bbs/show.asp?id=3279>

時西城門是嘉義城對外各種民生物資往來流通和通往府城的主要出入門關，往來的商旅、官員士紳很多，形成了西城門內外街道各種市集店家繁榮的景況，也形成日後一直是嘉義市的市中心最繁盛的商業區。至日治時代嘉義城解構後，在四城門各建圓環，嘉義城西門外的中央噴水池圓環，也是嘉義市最繁榮的市中心和商業區，是由關廂的地緣空間景象、場域關係之特性所呈現出。



【圖 5.2.1】乾隆年間形成西城性義門外的西城廂外街和新店街形成之關廂市鎮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並且，由關廂境探究嘉義 16 境，得知境是清代地方自治之基層組織與社會關係的結合，發展地方社會組織的勢力大於官方表面的管理力量時，所呈現出一套屬於地方生活場域社會經營之生存方式的社會制度，聯合各境成立之守衛隊自保地方治安的聯境組織，且以地方主祀廟宇為中心即各境皆有其境主廟，有稱為角頭廟，數境亦可合祀境主廟，每一境廟都祀土地公，境廟並代表各境地方與居民地緣空間特徵的信仰情感慈濟宮即是城外七境合祀的境主廟，管轄關廂境廟。

對於嘉義 16 境經過時代變遷，相對於現代產生之意義：(一)社區概念，地方自治下的保甲制度基層行政組織，保甲局與地方社會組織之政社合作、為地方治安空間的補強，利用地方社會組織制度劃分下境組成執行社會生

活空間的社區概念治理工作。(二)民間文化現象之信仰活動，當保甲制度地方治安不再於境組織行時，各境組織功能健全，各境成立之守衛隊由空間經驗演變出地方生活場域之寺廟信仰祭祀圈的民間繞敬活動。(三)以市街劃分、寺廟管轄，嘉義16境之各境，是以同治時期形成之市街為主要劃分範圍，分別為市集商業市街與廟宇市街為主，而清代傳統市街因時代變遷全都改變，米街境、布街境的市集商業市街只留歷史記載，但關廂境則以市集商業市街聚落的空間特徵與信仰結合為地方角頭廟，關廂境廟代表境的空間信仰，而能以民眾信仰傳承留存歷史空間場域記憶至今的地方生產場域。

以關廂境廟與嘉義16境確知了關廂境的存在。關廂境廟為主祀福德正神俗稱土地公之境主廟，由境名為廟名。早期清代街名地名，多以地方生活場域的空間特徵而稱之，所以關廂境也是以關廂當時西門牆垣之外、市集形成的大片市街商業區關廂聚落，以市場為境名。關廂境則是由西城門內向外發展成新的商業區、關廂聚落的位置所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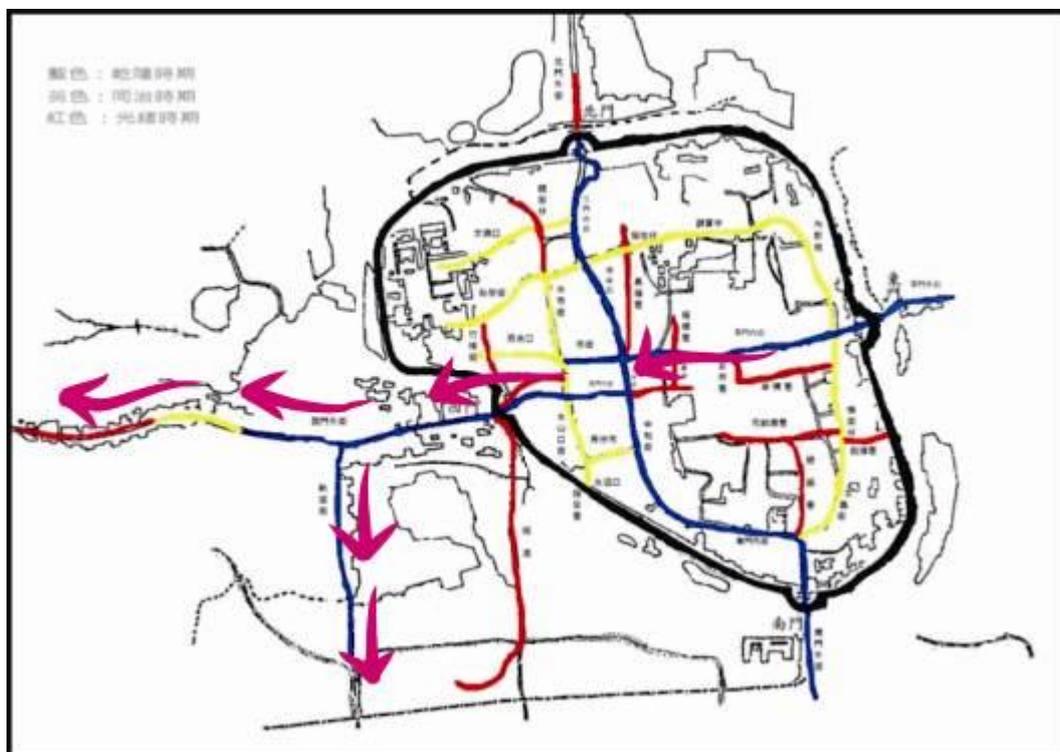
5-2-2 西城門外關廂境的主要居民

繁榮的嘉義城西門外之關廂市鎮、還原市街生活場域的居民、包括大商人、做小生意的市集小販、打鐵匠、趕大車運物的、種地的平埔族民、來自沿海季節性打工族及來臺無親依靠街道生活的羅漢腳、和駐足於外教場軍隊的軍民，人員結構多元，由於不同處事的業務活動不同，經濟狀況的差異，所以這些人的日常生活、喜好思想都有所不同，共同於關廂的生活場域展開多彩多姿的街道生活。

市集小民與開店經商之人是關廂最大人口、大商人都住在共同及城外新店街上，他們在嘉義城是上層人物，是日後關廂境稱之大業里之因，店家並祀奉土地公之財神爺，建有主祀福德正神之關廂境廟關廂境廟之設立是由居民和眾多渡海來此開墾經商之漢人所奉祀，和在當時由台南縣北門鄉蚵寮村一帶的先民，為了生計，在甘蔗採收期間，需長途跋涉的來到諸羅山糖部打工賺錢，蔗糖收成完後便返回家鄉。因為當時的交通不便，往返需費一些日子，而這些幫工每次生病時，因當時的醫療不發達而無法求醫，則將隨身攜帶的南鯤身代天府五府歲香火或令旗虔誠祈求得來的淨水，服用後病即全癒，感其神威，逐恭迎五府千歲金身來到諸羅山，奉祀於天地河宮，於道光23年(1843)張海諒等發起建廟，改稱慈濟宮¹⁷⁰，當地居民又稱外教場王爺廟。慈濟宮位於西城門外，掌管城外7境的境主廟，俗稱「外教場埔七境王爺宮」，位於舊稱外教場處，是軍隊訓練及處決犯人的地方，

¹⁷⁰ 林志浩，《嘉義慈濟宮志》，2003。

就在慈濟宮的廟前廣場，關廂境附近西側蕃社境是平埔族諸羅山社之聚居住地。往來府城的官員及來自各地的漢人、外商與平埔族諸羅山社以市集商業交易活動成就文化交流呈現嘉義城西門外之關廂大街上多彩多姿的市集小販、店家的業市人生。



【圖 5.2.2】西城門外是嘉義城對外交通的出入門戶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5-2-3關廂境商業繁榮的原因

在清代，從乾隆時期市街開始發展市街的發展多集中在西城門內、外，而向西發展，就可看出西城門外關廂繁榮的景象之原因【圖 5.2.2】，主要是因為西門外是嘉義城對外交通的出入門戶。

- (1) 嘉義城西城外的兩條重要市街-西城廂外街和新店街，是嘉義城發展商業城市中心，並不因牆之限制由關廂市鎮向西往外擴展。西城市街的延伸，致西城門內形成的市街多為民生物資用品的交易市集產業街道，而西城外就形成了客商店家集的商店街道，是因除來往府城要道。西城外也是來往西部沿海居民、客商旅唯一門戶駐腳之地。【圖 5.2.2】而隨著每個朝代的不同，各種商業型態漸漸出現。乾隆時期西城門內形成了布街，西城門外則形成了西城廂外街和新店街，到了同治年間，對外交通及人口來往更密集，尤其是通往府城的街道又多了一條，商

人士紳賴時輝出錢爲地方鋪了通往府城的便道-府路巷¹⁷¹，現亦留至今的國華街與民生北路段，而使西城門外與府城交通更爲便利，府城的魚獲也運至嘉義城，在西城門外延伸出了魚市仔街，到了光緒年間，糖業的發達，西城門內既有糖仔市街，而西城門外的西城外街更往西延伸，新店街亦也往南延伸，有新店尾的街道出現。交通是關廂境各種商業繁榮的主要原因。

- (2) 嘉義城信義門通往府城的三條重要通道，都必經關廂境的市街。來往府城。於西城門外有魚仔市街，係有西城門順中正路西行至國華街，又稱西門外街。順中正路西行至民生北路間，爲石路仔，因此街鋪石板。西門街段是店仔尾，再往西行至火車站爲牛墟尾，現今的火車站一帶有牛墟，再由今火車站至轉西南行，經番仔溝是清末通府城的大道；二，由魚仔市街西端順新店街南行，於新店街尾的溫陵廟之北小巷，西南行至今民生北路、延平街口段爲府路巷，是通往府城的捷徑，在同治年間以前，通往府城的道路。

由嘉義城通往府城必須要經過南端的八掌溪，古稱八獎溪，是今嘉義縣市主要的河川，亦爲嘉義城南下府城、鳳山等地必經的溪流，而此溪流的渡口很多，由諸羅山南下的渡口共有五個¹⁷²，【圖5.2.3】，其中西邊三條是必須經西門外關廂之路徑，最西的第一個渡口在水堀頭庄南，約今水上鄉南省公路橋。係由諸羅城西門西行，經西門外街(中正路的興中街至國華街段)、石路仔(中正路的國華街至民生路段)至今民生路段、店仔尾(中正路的民生路至西門街段)、牛墟尾(西行經今中正路偏北爲偏北舊路，至嘉雄陸橋)，改西南行順省公路，經番仔溝(今福全里東南角)、水堀頭(水上鄉水上村)西，渡溪。

由上下茄苳(今台南縣後壁鄉嘉民、嘉苳村)南下抵府城，是嘉義城最重要的道路。設渡年代最早，在康熙末年有「八獎溪渡，邑治南，抵郡渡此¹⁷³。」至「乾隆六年，知縣何衢祥歸諸羅山番社，設渡濟人¹⁷⁴。」此渡口不在市境。

次西的第二渡口，是在今水上鄉柳林村柳仔林東南。是由店仔尾轉南行，順今西門街至下菜園(菜園、書院里)，改西南行，經車店(今車店里)、埤肚(湖內里)、崎仔頭(水上鄉寬土村)、柳仔林，渡西、經番仔寮(義興村)，路經台南縣境，經紹安厝、海豐厝、大排竹、抵店仔口(今白河鎮、紹安、玉

¹⁷¹ 石萬壽，1994，《嘉義市史蹟專輯》。

¹⁷² 石萬壽，《嘉義市史蹟專輯》，。

¹⁷³ 《諸羅縣志·卷一·山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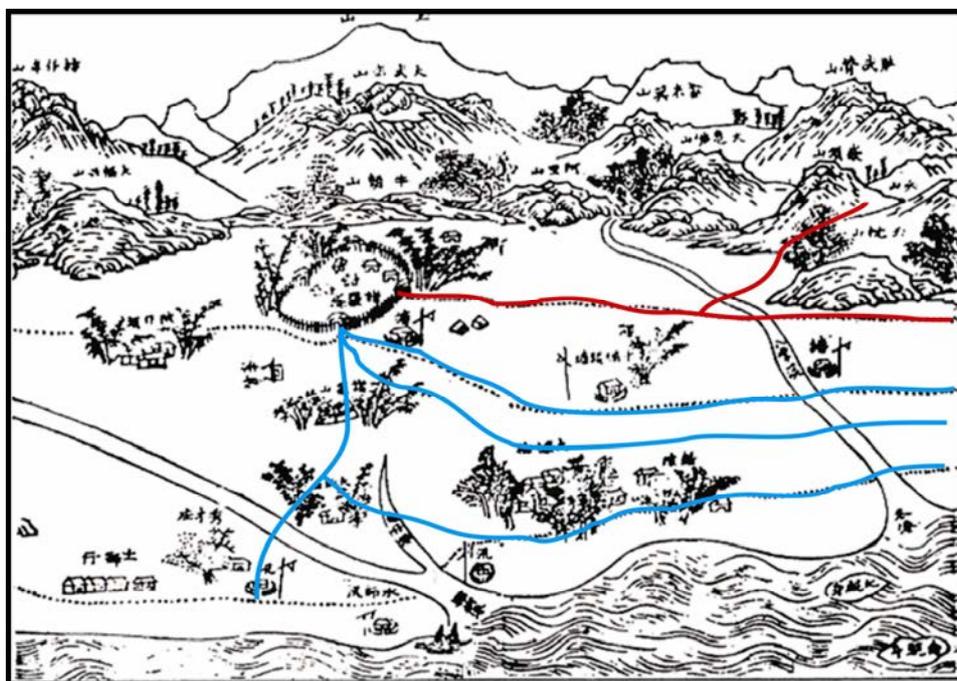
¹⁷⁴ 余文儀《台灣府治·卷二·橋樑》

豐、大竹、莊內里)，由山線抵府城，此渡口亦不在嘉義市的範圍。

第三渡口在今水上鄉內溪村。是由西門外街的今國華街口起，順國華街南行，至垂楊路、改西南行由國華街舊路接民生南路，經下路頭(今光路里、湖仔內、湖內里)，由內溪洲東渡溪，經半月中、紅毛寮(均在水上鄉義興村)，路經台南縣白河鎮境，經關帝廳、草店(均草店里)，店仔口、接前一條路線至府城。此條路線今國華街的中正路至延平街段，昔稱新店街，由今延平街溫陵媽廟後向西南行，至今延平街、民生北路口段，在清咸豐、同治年間邑紳賴時輝平鋪石板，方便行人商旅，稱府路巷，由此巷尾西南行經下菜園、番仔溝可接通府城大道，於是這一條通往府城的捷徑逐漸成爲本條路線的支線。

八掌溪五個渡口，東方的兩個渡口都由南城門出，均在嘉義市境內，偏西的渡口在今興村里，及下腳仔寮，南軍輝橋處，是出南城門的路線，經中埔東登阿里山，支線經可至府城但路途最遠，另一渡口是嘉義市東登阿里山的主要橋渡。

八掌溪五個渡口中有三條路徑，西門的道路，其不僅發展嘉義城西城外關廂境多元的市集居民生活面貌，也是帶動嘉義城西城外爲繁榮商業區的重要因素，也是清代以傳統市集，同業聚集成市街形成嘉義城各種產業市街的傳統市集特色。



【圖 5.2.3】嘉義城通往府城必須經西城門外關廂的三條重要通道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第三節 日治空間重整產生傳統市場歷史之斷層

臺灣成爲日本第一個殖民地，歷經 50 年外族的不同文化改變了臺灣的命運，由清代傳統的社會結構走入現代化建設的日治殖民時代。有多數歷史學家認爲日本之明治維新運動並非崇拜也非西化，而是日本對於文明化、現代化、科學化政策之推展執行，而對於這一劃時代之政策的推行，將傳統的生活場域扭轉成文明化、現代化、科學化的空間機制，台灣則成爲最佳實驗的對象，臺灣人民的生活場域之食、衣、住、行的空間結構產生極大轉變；不同的異族文化，相互排斥又被迫無奈接受，無形中融合成五味雜陳之市集小民的臺灣多元文化，傳統市場與街道的自由市集生活場域，由於日本的殖民統治下，在地方市集生活場域的空間和組織挑起極大的衝擊，地方市民的無言聲音刻劃在空間的歷史疑問像浪潮般，在此日治時代將傳統和現代劃下歷史的一道洪溝。

5-3-1 公有市場之時代特性

1985 年日軍攻嘉義，與抗日民軍經過一激戰後順利攻陷嘉義城，堅固的城牆在大砲轟炸下，受損的嘉義城門牆完全無法再發揮以守城抗敵的功能。日軍雖攻佔嘉義城，但全臺人民反日之舉卻在全臺猛列掀起，此時，異文化的殖民嘉義城人民的生活與街道的活動是在一種不安的思考狀態，纏身市集生活的街道，於日治初期是抗日民眾與日人武力鎮壓的戰火線在；日後街道則成爲日人現代化城市經濟政策的利益延長線及切割傳統生活場域的空間界線。

首先，日治初期的臺灣，經濟狀況仍停頓在封建狀態，使用古老的交易方法，生產落伍、幣值混亂、土地所有權不清楚，市場狹小而分割，度量衡亦不統一，日人認爲這些都是殖民經濟的障礙，缺乏近代文明現代化的經濟體制。日治初期嘉義街道市集，仍多爲露天、集結爲市街上兩旁，造成還境衛生髒亂，且交易是單純的民間自由行爲的市集活動，沒有法紀，爲改善市集街道的衛生環境的亂象，及對當時推動城市規劃發展。此時將街道上傳統市集生活場域集中到日人於嘉義醫院外一帶敷地，興建之嘉義縣市場的出現。此期嘉義市場仍保有傳統市集的地域特色。

其次，日本統治當局對臺灣這一落後地區，視爲日本內地之交通、開發原料供應地、對於確立地方治安、建立幣制等完成基本條件是當務之急之工作，而當時台灣的經濟勢力仍掌控在外人手中，所以當務之急日人設法排除外人經濟勢力，切斷與中國大陸的經濟關係，獨佔臺灣市場、掠取所需，

進而以謀控制台灣之經濟發展。於是展開對臺灣一系列現代化之殖民地建設。

由於日治時代才有市場的稱呼統稱市集，市場的空間範圍也較市集大，並且販售種類多樣性、流通性及改善傳統市集、菜市Y原有髒亂不衛生之環境空間。日治時代日人在台灣興建許多公共建築，其中因衛生問題和都市計畫，日人廣設公有市場，在 1930 年左右，先後在全台建 200 餘個公有市場¹⁷⁵，不僅改善了台灣的衛生環境，對當時城市規劃發展具極大功能。此時傳統市場之公有市場出現。其次，從傳統市場的位置常位於聚落中心點，常在地方廟宇、城市要道附近。早期傳統市場因交通不便，具有區域性限制，於是經年累月習慣性養成的交易購物點，公有市場建築的出現則為日治時期整頓交通及環境衛生而規劃出城市的市場，大部份位於城市的東、西的位置之交通要塞，並發展成生活中心，可從台灣城市的傳統公有市場，皆慣稱以東市場、西市場得之，並傳統公有市場對規劃發展的重要。

在日治時代當作公共設施【圖 4.3.3】，定位為社會救濟事業，為總督府殖產局主管轉而成為經濟事業；光復後的傳統市場，則由政府列為公共事業¹⁷⁶；但由傳統市場演變，對地方人民生形活型態的影響，則屬於城市生活的一部分，對地方來說是生命的共同體，共同創造出生活場域的生命事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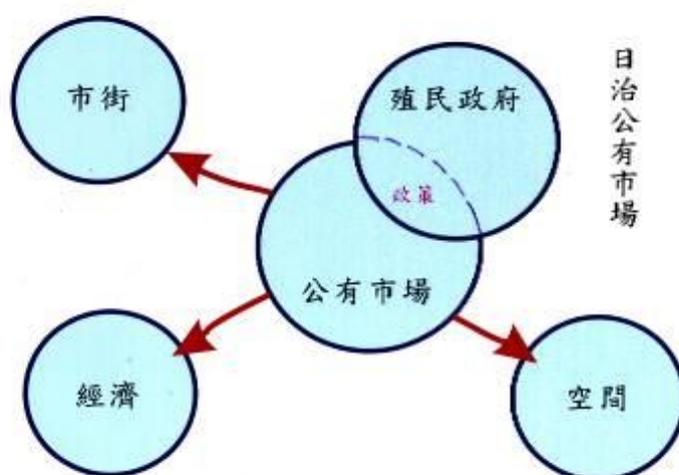
針對傳統市場的發展，在總結相關傳統市場研究成果的基礎上，根據本身對嘉義西市場調查的探究，及傳統市場生活場域出發，臺灣傳統市場在日治時代殖民文化發展之傳統公有市場對城市具有之五大特性：一、歷史性，由歷史性延伸出傳統市場之經驗傳承的生命感。二、供需性，由供需性之相互依存的存在感，使傳統市場和城市產生相互依存的關係而存在地方生活場域。三、公共性，由公共性產生訊息服務的輿論感。四、在地性，由在地性發展出地方場域的認同感。五、方向性，由方向性擴散出共同一致的目標感。五大特性且由此定位嘉義市西市場對地方的價值，及檢視嘉義西市場所面對時代的問題，並從這五大特性分析傳統市場得以傳承地方歷史文化脈絡，發展出城市獨特的文化生活場域的意義。傳統公有市場之特性。

¹⁷⁵ 1898 年 7 月《台灣日日新報》：「……各市城鎮販賣鳥獸肉菜蔬等項，均在車路等處，於衛生上大有關礙，必也設布市場，令商人一起移去，庶得清潔之鄉爰。」

¹⁷⁶ 何肇喜，1996，都市計畫公共設施零售市場用地再開發機制之研究，台大土木工程研究所，附錄 p.14-1~p.14-2。

5-3-2 日治時代傳統市場空間形構之特徵

本章節研究將針對嘉義傳統市場，於清代嘉義城之西城門內、外市街上的傳統市集形成之繁榮商業區，而在嘉城城西門外延伸發展的市集聚落所稱之關廂境，關廂市鎮之市集於街道發展市街。由市集生活方式到經濟活動。由商業市集空間建構地方生活場域之城門外特殊的社會文化特色，直至日治時代以後，這些關廂市街上的傳統市集將會因日人治臺，有計畫的殖民統治，都市計畫政策執行，於地方場域空間結構和經濟結構系統的轉變，市場與市街朝向現代的空間和經濟體系發展【圖 5.3.1】。以此作為論述，並將其分為五階段研究探討：第一階段為日治初期的嘉義市場之空間景象，(1985-1905)。第二階段為傳統公有市場之建置(1906-1910)。第三階段為嘉義西市場之成立，(1911-1920)。第四階段為好業人市之業市生活圈(1921-19445)。第五階段則為光復後之西市場(1945 後)。



【圖 5.3.1】日治公有市場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由於日治時代對經政之殖沒文化：日本統治臺灣 50 年 4 個月，對臺灣本島人的殖民態度依不同性質的政策的四階段。一、鼓勵階段、二、政治建樹階段、三、安撫政策階段，四、同化政策階段，與日治時代嘉義傳統市場空間形構演變之特徵；

第一階段為日治初期的嘉義市場景象(1985-1906)。日治初期，日軍入臺嘉義城解構，不分城內外人，其身份都是臺灣本島人，與日本內地人各自展開殖民地不對等之生活空場域，日本內地人往嘉義城北面於大通(中山路)

以北，以商店公家建築，展開日軍治臺的公共衛生建設的空間聚地；臺灣本島人則於人舊市街西城廂外街，魚仔市、石路的二通(中正路)及新店街、以南展以店家、街道的市集、攤販的傳統市場的生活場域【圖 4.1.2】。

此外，日治初期嘉義街道市集，仍多為露天、集結為市街上，造成還境衛生髒亂，且交易是單純的民間自由行為的市集活動，沒有法紀，為改善市集街道的衛生環境的亂象，及對當時推動城市規劃發展。此時將街道上傳統市集生活場域以公共衛生工程下水道及街道整治。集中到日人興建之嘉義縣市場的出現。

此時期嘉義市場仍呈現傳統市集與街道的地域特色。在西門外街街路建設兩支場及於 1905 年將市集街道整治，集中至舊縣署照場曠地醫院外一帶敷地新建市場。

第二階段為傳統公有市場之建置(1906-1910)。嘉義在 1906 年 3 月 17 日的大地震，並於同年 5 月 1 日開始施行都市計畫著手市區改正工程，此次市區改正計畫分為兩期實行¹⁷⁷。此次震災後也造成嘉義舊市場全數倒塌，並於城外建市場，再設置新式二層建築之公設市場，然後將傳統市場以街道的生活場域，因衛生與環境的改善，集中至公共設施的公設市場。其次隨市區改正計畫實行，市街空間變動嘉義市場與之變動，第一期市區改正，將嘉義城牆拆除，城內之街道改正成棋盤狀的現代城市空間，於城外新設建嘉義市場，再將城外因震災臨時興建的嘉義市場改設置於城內城隍廟旁之木構造建築，為嘉義第一座公有市場，稱嘉義市場。

此時期，傳統市場與街道的生活場域，被收納進日治公有市場之建築空間。

第三階段為嘉義西市場之成立 (1911-1918)。此時日人致力臺灣建設，嘉義因都市計畫各類交通與阿里山林業及木材工業、糖產業的開發，西部縱貫線鐵路、與阿里山鐵路開通及林業資源的開墾，至使嘉義市街向西部發展，日人於 1911 年著手設置嘉義市西市場，為嘉義第二座新式公設市場。第一座由公部門興建之公共設施之公有市場。於 1912 年完工後，於是將嘉義市場分為屬於地方性質位於城隍廟旁的東市場，及位於繁榮市中心之中央噴水池西側，屬於地方兼具觀光性質的西市場【圖 4.3.3】，其次，此時之市場都屬於公共設施，由總督府殖產局管理屬於日本殖民地財產。

此時期的傳統公有市場進入了殖民文化，將傳統的生活場域收進了現代的建築空間，在異文化的交換下，開始了不同市場文化的性質發展。

¹⁷⁷2005，《嘉義市志·卷三·經濟志》，嘉義市政府

第四階段為好業人市之業市生活圈(1919-19445)。此階段因嘉義市都市化由日人設置的公有市場，進入了成熟時期，為地方生活場域的居民所接受，開始與周邊生活場域結合，發展成傳統公有市場內屬於公部門管理的集中攤販，而市場建築外的街道，也集結了各種市集小民與攤販，於周邊形成了體式與面式交集的傳統市場文化景觀。

此時期的嘉義市西市場與周邊街道的生活場域結合，而有好業人市之稱別號出現，而嘉義市西市場也成為此地方空間的代稱。都市計畫實施，由東市場與西市場公設零售市場再增設。「卸市場」即批發市場，為魚市場、家畜市場，及果菜市場【圖 5.2.2】，

第五階段則為光復後之西市場(1945~)。此階段為光復後時期，國民政府的進入，再度將傳統市場的市集街道關係拓展，現代化資本主義將傳統市場推進了體式建築的現建設空間大樓，與周邊地方生活場域的空間切割至公有市場成為獨立的建築空間，且被劃為建築空間的某部份，傳統市場的聲音漸行消失，此時期傳統市場與街道的關係被現代化商業大樓劃開為不同的空間。

此時期的嘉義市西市場遭受極大的衝擊，重建成現代化綜合商場後，空間重構使傳統市場獨特生活場域脈絡一直消失，傳統市場失去了地方生活場域的支持，呈現缺席的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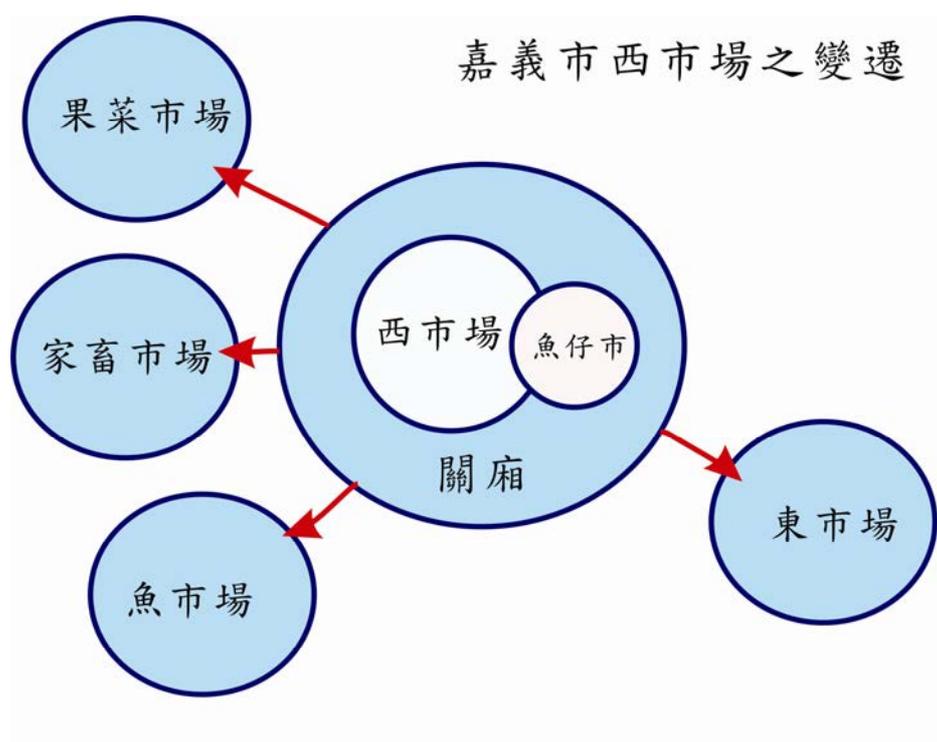
5-3-3 小結

日治時代嘉義市西市場的變遷討論傳統市場空間形構演變之特徵，與清代關廂市鎮聚落之地方生活場域的歷史空氣變遷之文化現象【圖 4.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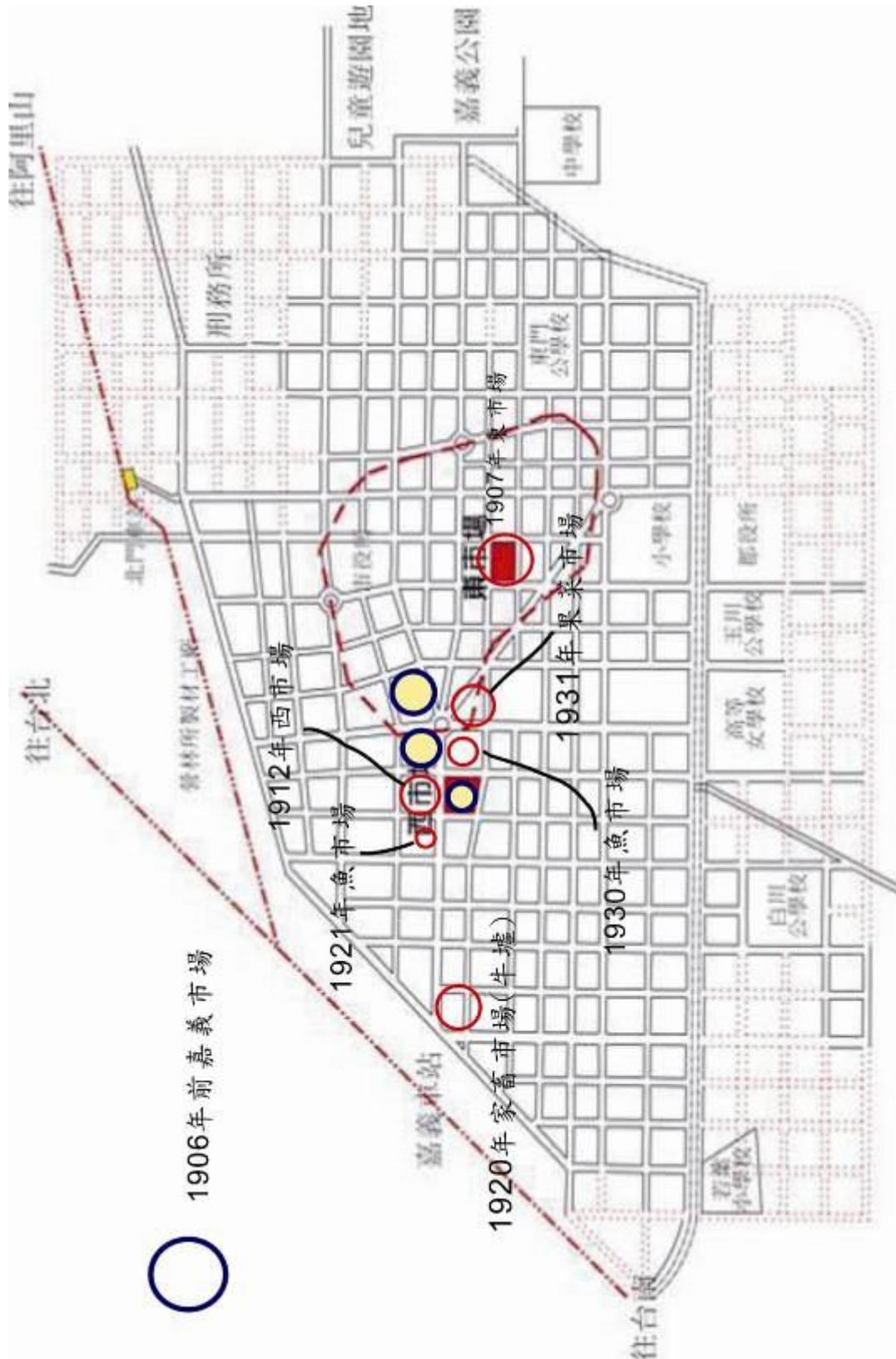
- (1) 繼續展現期-傳統市場場域，仍呈現傳統市集與街道的地域特色，以公共衛生工程整治街道，市街市集與市場呈面式發展。
- (2) 收納替除期-傳統市場場的生活場域，是呈現既將缺席狀態，傳統市集與街道的地域關係被收納入體式建築空間，以市區改正工程整建街道，試圖市街空間替除傳統市集與街道的生活場域關係，呈體式建築空間。
- (3) 文化交混期-傳統市場場域，是呈現與缺席狀態，傳統市集與街道的地域關係成被切割狀態，現代化城市規劃於建築空間交混市集與街道的市場之文化特徵，呈線式與體式建築空間。

- (4) 同化鑲貼期-傳統市場場域，是呈現與暫時缺席狀態，傳統市集與街道的地域關係在都市計畫政策實施或被殖民同化政策鑲貼區隔，清代關廂市鎮轉化成現代城市之業市生活圈，呈面式與體式建築空間。
- (5) 馬賽克期-傳統市場場域，是呈現與缺席閃爍狀態，傳統市集與街道的地域關係或被現代化街道劃分成塊狀空間，傳統市集與街道的地域分割成馬賽克閃爍狀態，呈體式建築空間。

臺灣百年，於日治時代殖民統治階段，進入近代文明，步入百年資本主義的現代化科技資訊時代，其為劃分傳統與現代之界線。日治時代是呈現了傳統市場地方的生活場域，於缺席的現代空間，致使缺席的現代空間閃爍的地方傳統生活場域關廂市鎮，仍閃爍於地方切割的空間場域；並承載期傳統地方生活場域的關廂即將缺席於未來資訊科技的數位時代。



【圖 5.3.2】嘉義市西市場之變遷
資料來源：筆者繪圖



【5.3.3】日治嘉義市場分佈圖

資料來源：1935，《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0624冊，1文號，〈嘉義市小賣市場營繕費資借入〉。
市場分佈位置為筆者註記。

參考書目

一、論文

- 蔡之豪，2000，〈日治時代臺灣都市計畫法制歷程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建築及都市計畫研究所碩士論文。
- 余國信，2007，〈城市裡的文化地景-嘉義市東市場為例〉，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研究所碩士論文。
- 何肇喜，1996，〈都市計畫公共設施零售市場用地再開發機制之研究〉，國立台灣大學土木工程研究所碩士論文。
- 刑志航，2000，〈由攤商經營探討傳統零售市場重建規劃成效評核之研究：以台南市已重建之公有零售市場為例〉，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應芬，1985，〈都市非正式部門之研究-以台北市的攤販業為例〉，國立中興大學都市計畫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美玲，1999，〈嘉義平原的聚落發展-1945年以前〉，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博士論文。
- 陳淑婷，2006，〈八掌溪流域的開發與社會發展〉，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 梁志輝，1995，〈嘉義地區漢人社會發展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 黃幼，2004，〈從張丙事件看清代臺灣地方社會的建構〉，國立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
- 楊淑媚，2002，〈以消費者行為探討傳統零售市場發展定位政策-以台南市為例〉，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
- 蔡俊堯，2004，〈日治時期嘉義市區改正計畫與公共建設〉，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
- 潘是輝，2000，〈清代嘉義地區村際組織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 謝嘉梁，2006，〈第四屆臺灣總督府檔案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 鄭淑芹，2003，〈日治時代嘉義地方西式醫療的發展-以嘉義醫院為例〉，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二、方志與文獻

- 石萬壽，1997，《嘉義市史蹟專輯》，嘉義市：嘉義市政府。
- 台灣文化協會，《台灣文化(覆刻版)》，台北市：傳文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竹越與三郎，1997，《台灣統治志》，台北市：南天書局有限公司。
- 伊能嘉矩，1997，《台灣蕃政志》，台北市：南天書局。
- 余舜德，1995，〈空間、論述與樂趣-夜市在臺灣社會的定位〉，收錄於黃應貴主編《空間、力與社會》一書，台北市：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出版。
- 余舜德，1999，〈夜市研究與台灣社會〉，收錄於徐正光、林美容主編《人類學在台灣的發展-經驗研究篇》，台北市：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出版。
- 范毅君，2005，《傳統市鎮與區域發展》，台北市：中央研究院。
- 吳育臻，1996，《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臺灣文獻委員會。
- 涂德錡、趙璞，1981，《嘉義縣志·卷十一·自治志(一)》，嘉義市：嘉義縣政府。
- 莊朝根，2005，《康熙大辭典·下冊》，世一文化出版，p.1269。
- 黃國榮，2008，《台中市土地公廟》，台中市：台中市文化局。
- 陳正茂，2004，《台灣史綱》，台北縣：新文京開發出版有限公司。
- 葉益青，2004，《台灣地理百科 46·台灣的市場》，台北縣：遠足文化。
- 楊正寬，2000，《耆老口述歷史叢書(三)·嘉義縣鄉土史料》，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張翰璧，2006，《臺灣全志·卷九·社會志·經濟與社會篇》，南投市：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 蔡瑞明，2006，《臺灣全志·卷九·社會志·勞動力與勞動市場篇》，南投市：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 劉良璧，1979，《重修臺灣府志》，台中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顏尚文、潘是輝，1999，《嘉義賴家發展史》，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顏尚文，《嘉義市志·卷首》，嘉義市：嘉義市政府。
- 謝嘉梁，1997，《耆老口述歷史叢書(十七)·嘉義市鄉土史料》，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謝嘉梁，1998，《臺灣總督府檔案中譯本第十一輯》，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嘉義市志·卷四·社會志(上)》，2004，嘉義市：嘉義市政府。
- 《嘉義市志·卷三·經濟志》，2005，嘉義市：嘉義市政府。
- 《嘉義縣志·卷五·社會志》，2009，嘉義縣：嘉義縣政府。
- 《嘉義縣志·卷七·經濟志》，2009，嘉義縣：嘉義縣政府。
- 《嘉義地方震災誌》，1997，臺灣總督府民政部總務局，p.391-p.392。
- 《諸羅縣志》，2005，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遠流文化。

三、中文期刊

- 王思琦，2008，〈在村庄與國家之間-論施堅雅中國傳統市場研究〉，《東方論壇》，第2期。
- 汪俊，2009，〈論兩種不同類型的市場經營觀與目標市場選擇〉，《商場現代化》，第580期。
- 李雲，2005，〈中國近代商品市場的演變及特點〉，《玉溪師範學院學報》，第21卷第11期。
- 林孟穎、鍾成侑、林銘彥、董光中、李衛民、王凱淞，2005，〈台中市區傳統市場老鼠種類與食性之研究調查〉，《中山醫學雜誌》，第16卷第2期。
- 吳鄭重，2004，〈「菜市場」的日常生活地理學初探：全球化台北與市場多樣性的生活城市省司〉，《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55期。
- 吳漢洪、徐國興，2005，〈市場均衡域：對傳統市場均衡的一種思考〉，《財經理論與實踐(雙月刊)》，第26卷第137期。
- 高虹，2007，〈淺談電子商務對傳統市場行銷的影響〉，《商場現代化》，第506期。
- 袁興言，2002，〈兩個城市，兩座舊市場-從北市西門紅樓的新生命看台中第二市場的未來〉，《台灣美術》，第50期。
- 嘉義市政府，《嘉義市文獻》，第13期。
- 龍登高，2005，〈內涵式發展與邊際式變革-以傳統市場為中心的中西比較〉，《思想戰線》，第4期第31卷。
- 顏聰玲、許嘉豐，2009，〈BID模式應用於傳統市場經營管理之公私協力機制研究〉，《土地問題研究季刊》，第8卷第3期。

四、出版刊物

- 王永斌，2003，《北京的關廂鄉鎮和老字號》，北京，東方出版社。
- 吳若于《戰後臺灣公營事業之政經分析》，台北市：業強出版社。
- 韓應寧譯、大前研一著，1987，《解開島國心結-日本人的自我批判》，台北市：經濟與生活。
-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經濟研究處，1988，《日本產品結構與政策(上)》。
-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經濟研究處，1988，《日本產品結構與政策(下)》。
- 楊南郡譯，伊能嘉矩著，1997，《平埔族調查旅行-伊能嘉矩〈台灣通信〉選集》，台北市：遠流文化。
- 林麗月、盧建華，2003，《中國文化史》，台北市：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 林美容，2007，《白話圖說臺風雜記·臺日風俗一百年》，台北市：國立編譯館。
- 何穎怡譯、奈吉爾·巴利著，2003，《天真的人類學家之重返多瓦悠蘭》，台北市：商周出版社。
- 何穎怡譯、奈吉爾·巴利著，2008，《天真的人類學家-小泥屋筆記》，台北市：商周出版社。
- 紀展南，2007，《嘉義媽祖婆-許世賢傳奇》，嘉義市：張進通許世賢文教基金會。
- 程民生，1992，《訴宋代地域經濟》，大陸：河南大學。
- 陳榮華，2006，《海德格存有與時間闡釋》，台北市：國立台灣大學。
- 陳國燦，1999，《唐代的經濟社會》，台北市：文津出版。
- 建築情報社，1999，《建築設計資料集(第五冊)商業、工業建築》。
- 徐仁輝、楊永年、張晰，2005，《公共組織行爲》，台北市：智勝文化。
- 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伊能嘉矩與臺灣研究特展專刊編輯小組，1998，《伊能嘉矩與臺灣研究特展專刊》，台北市：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
- 黃世孟，1994，《都市公共設施多目標使用及功能混合發展模式之研究》，內政部建築研究所籌備處。
- 蔡英文，2002，《政治實踐與公共空間-漢娜·鄂蘭的政治思想》，台北市：聯經出版。
- 劉鳳翰，1997，《臺灣史研究論叢 3·日軍在臺灣(下)-一八九五年至一九四五年的軍事措施與主要活動》，臺北縣：國史館。

五、參考網站

1. <http://hi.baidu.com/yonghai002/blog/item/0041e5d30a924adaa8ec9a38.html>
2. <http://www.sozen.com/bbs/show.asp?id=3279>
3. <http://web.hl.gov.tw/static/news/chapman.htm>
4. http://culture.china.com.cn/jianzhu/2010-06/28/content_20365135.htm#
5. <http://blog.zjhnedu.com/user/1960/archives/2008/34416.html>
6. <http://libibmap.nhu.edu.tw:8008/twhannews/admin/index.php?err=y>
- 7.

附錄

附錄一、清代基層政治措施

◎ 基層行政

一、嘉義縣設保甲局：同治 13 年(1874)，嘉義縣設立保甲局

(一) 保甲局之組織：

保甲局設委員一人，由雜職(巡檢典史其他地方衙門之小官候補者)充當之，委員一職由政府派任，每月津貼 30 元，其任期法無定則。其編成時間與程序，大抵三年二次或二年一次，或一年一次，唯按司道認為有改組必要時，始命府縣，府縣受命即調製門牌用紙，刑房書班即推至各境會同簽首調查，一記帳簿，一記門牌用紙，帳簿為官府備本，門牌交付戶主張貼，揭于門上。

調查完竣即經縣報府，府將管內各縣彙集呈報按司道決定之。至於牌頭、甲長、保正，由各該書班與簽首協議，從境內住民中長于口才者擔任之，保正多由地保兼充。局內置有綠營卒 20 名，以供委員使役。

(二) 保甲局之任務：

- 關於保甲取締
- 調和民間爭吵毆打之小糾紛，保甲局之調處有裁判效力，原被兩造得以鞭答，惟總簽首則謹限於調解而以
- 以綠營兵卒拘捕盜賊及一切惡徒

(三) 保甲局之經費：

經常廢以鹽業收益剩餘金支應，但冬防期間之臨時費，由冬防基金支理。

(四) 保甲局之冬防：

冬防期屆，各段即增設保甲局，由知線向按司道鎮台，請求派遣兵員，每局備列 10 名，由委員率領每夜巡迴警戒境內，每夜津貼委員 400 文，兵卒 40 文，且一局一夜以 800 文為限額，不得超過定額。

二、鄉約：

凡各處人民設置耆老時，應選鄉中年長而有名望為眾所推服者，被免之吏卒或有過之人不許充應，違者杖 60，當該官吏杖 40，如賄枉規者，從重處罰。

三、聯境條約：

聯境條約為民眾自衛而設，雖四季不渝，行久必懈，唯冬防一期，乃舊厲行，特錄如下：

- 境土既廣，人眾亦多，因難盡悉其素行，故各境簽首爐主者，

以誠實稽查。有房屋者，非認定承租人誠實者，不得妄自出租，浮浪之徒妄來承租時，境內住民應驅逐之，倘房東因承租人抗而不遷者，則訴官聽候處份。

- 地方不幸遇變時，境內協同僱傭夜警 10 人，又住居境內誠實者嚴重督率，其費用悉以境內公費支應。
- 夜景人員克盡其職，功勞著者，謀官給獎，但其既受官賞者不在此限。
- 各境正副簽首出缺時，隨時選舉呈報總簽首補缺。捕獲盜賊時，應押送當地簽首，爐主而押送總簽首處，各境簽首集齊後協同押送官廳，倘盜賊口供如有繫及住民者，該境簽首、爐主，應以公平詢問實情，如與口供相符者，以官究治，不符者以速名保結請其放免，以分涇渭。
- 各境設置之柵門破壞時，以義捐金修造，城邊廣僻地方，不能獨立支辦者，以聯境之誼不分彼此，用聯境公費予以支辦。
- 盜難遇害者喊救時，須速趕至現場，捕獲盜賊者，賞銀 20 元，協助捕賊者應給臨時賞，若因追賊員傷者，請醫治療，其家貧傷重者治癒止每月給銀 3 元，以資家用，致死者給喪費百元。以上各款，被難之贓物追回者，隨送至簽首，會同總簽首，依贓品給賞。私自藏匿者，沒收該贓品，並于處罰。
- 聯境內各境，分別公舉誠實者一名為首，交付銅鑼一面，如逢盜難被害呼救奔告時，境售須連連打銅鑼為號，鄰境即以一次三聲相應，以便捕賊。
- 境內住民寡婦 60 歲以上家無壯丁者，免除，簽首應造編壯丁名冊保管，壯丁應給付腰牌一面，夜間追賊時以為標識，倘逢盜難，故意推諉不予協救者，由簽首處罰，簽首不得因親疏處罰而有輕重。
- 聯境者上則為官以靖地方，下則為免芟除盜賊而設，廳內班房亦屬條約保護之內，故捕獲盜賊簽首押送時，輪值差役如有向被害人索求禮金者，簽首應隨時呈告，不得推諉。又於現場擊殺盜賊請官檢視者，其所需禮金，悉由境內公費支辦。
- 聯境公費支出除前列各款外，其基金由總簽首年利一分貸放，以每年秋季收利，於公所演戲一臺，備酒五席，一同集會舉行會議，以當日為始，簽首爐主按境內戶口順次派遣，為每夜巡迴夜警，以備無虞。
- 境內失火時，簽首爐主應指揮壯丁奔救，倘匪徒乘機趁火打劫時，即予捕緝押送官廳，與其贓品並獲者均各給賞。

四、清庄聯團

五、團練

六、漁團

資料來源：趙璞，《嘉義縣志·卷十一·自治志》，1981，嘉義縣·嘉義縣政府，p.3~p.7。

附錄二、嘉義市著名銀行會社及組合(昭和4年)

| 會社名稱 | 性質 | 本店 | 拂入濟 | 位址 |
|-----------|------|----|---------------|-----|
| 臺灣銀行支店 | 銀行 | 臺北 | 3,937 萬 5 千圓 | 北門外 |
| 臺灣商工銀行支店 | 銀行 | 臺北 | 5,179,687.5 圓 | 總爺 |
| 臺灣貯蓄銀行代理店 | 銀行 | 臺北 | 25 萬圓 | 總爺 |
| 臺灣電燈會社 | 株式會社 | 嘉義 | 25 萬圓 | 西門外 |
| 臺灣煉瓦嘉義工場 | 株式會社 | 臺北 | 75 萬圓 | 西門外 |
| 日本製材嘉義出張所 | 株式會社 | 臺北 | 12 萬 5 千圓 | |
| 臺灣製腦出張所 | 株式會社 | 臺北 | 25 萬圓 | 北門外 |
| 日東製冰嘉義工場 | 株式會社 | 東京 | 21,768,675 圓 | 西門外 |
| 日東商船組嘉義支店 | 株式會社 | | | 西門外 |
| 大正無盡嘉義支店 | 株式會社 | 臺南 | 25,000 | |
| 南部無盡支店 | 株式會社 | 臺南 | | 西門外 |
| 臺中輕鐵出張所 | 株式會社 | 臺中 | | 西門外 |
| 臺灣物產會社 | 株式會社 | 嘉義 | 62,500 圓 | 西門外 |
| 臺灣畜產嘉義牧場 | 株式會社 | 臺北 | 25 萬圓 | 西門外 |
| 臺灣竹材出張所 | 株式會社 | 臺北 | 37,500 圓 | 西門外 |
| 臺灣倉庫出張所 | 株式會社 | 臺北 | 100 萬圓 | 西門外 |
| 臺灣弘仁出張所 | 株式會社 | 臺南 | 37,500 圓 | |
| 臺灣漁業嘉義市場 | 株式會社 | 臺南 | 12 萬 5 千圓 | |
| 臺灣木材共同販賣所 | 合資會社 | 嘉義 | 60 萬圓 | |
| 嘉義產業會社 | 合資會社 | 嘉義 | 1 萬圓 | |
| 臺灣製材合名會社 | 合資會社 | 嘉義 | 10 萬圓 | |
| 嘉南大圳組合 | 組合 | 嘉義 | | |
| 水利組合 | 組合 | 嘉義 | | |
| 臺南果場同業組合 | 組合 | 嘉義 | | |
| 臺果利用出張所 | 組合 | 臺中 | | |
| 臺南土木組合支部 | 組合 | 臺南 | | |
| 羅山信用組合 | 組合 | 嘉義 | | |
| 嘉義信用組合 | 組合 | 嘉義 | | |
| 糖業聯合會支會 | 組合 | 東石 | | |

資料來源：嘉義街役場，《大嘉義》(嘉義：嘉義街役場印行，昭和15年5月)，p.120~p.105；《大嘉義》(嘉義：嘉義街役場印行，昭和3年3月)。

附錄三、嘉義傳統公有市場形式變遷因素與特點

| 時期 | 市場形式 | 嘉義市場變遷因素 | 市場形式特點 |
|-------------------------------|---|---|--|
| 清治時代 | 民間自由市集 | 市集經知縣認可，每年繳納若干租銀，凡挑擔擺攤位者，物品一擔付市場稅 4 錢，秤量費 5 釐之規定。 | 露天、集結為市，是單純的民間由行為交易活市集自己由發展於街道，分佈於西城門內外形成商業市街及關廂市鎮。 |
| 日治時代 1895 年 至 1905 年 | 露天市集 嘉義市場 公設民營 管理者為 嘉義衛生 組合 | 明治 31 年(1898)10 月、取消清代繳納的統一到規定的市場稅銀，實施「地方稅賦課規則」向管理者繳付市場稅，擺設攤位者繼續徵收市場費・秤量費、為個人之所得。 明治 33 年(1900)9 月、各縣知事廳長依民政長官之通令、停止市集個人經營，將舊有各街市合併、統由「嘉義衛生組合」經營。 | 藉由重新制定市場稅及將市街的市集整合至新設之市場統由嘉義衛生組合承包、經營管理，不僅改善市街衛生環境也由市場稅收益和承今今金、用來支付污物掃除及水道改修工程費。 位西門外街街路建設兩支場及舊縣署照場曠地嘉義醫院外新建市場。 |
| 日治時代 1906 年 至 1910 年 | 公設嘉義 市場 明治 42 年 (1909)後 由嘉義街 長為管理 者，由公 共衛生費 經管。 | 明治 39 年(1906)3 月 17 日大地震，嘉義地區發生嘉義舊市場全數倒塌。 明治 41 年(1908)2 月以律令第 30 號發佈「豫防組合規則」，臺北臺南等地設置豫防組合，過去嘉義衛生組合自然解散，財產歸公共衛生費，新設築嘉義市場亦隨之由公共衛生費所管，管理人依然是原來衛生組合長之名義存續。 明治 42 年(1909)4 月嘉義縣令第四號發佈「公共建造物管理規則」，依其中第四條由當時廳長任命指定嘉義街長為管理者， | 嘉義市場因震災後，市區改正現代化城市規劃，於大街新建現代化二層建築。市場空間截結構改變，另有震災後設於西門牆外曠地之嘉義市場支場通稱嘉義市場。 由政府公部門接手市場的過渡時期。 |
| 日治時代 1911 年 至 1920 年 | 東市場與 西市場 公設公有 市場 由嘉義廳 長為管理 者設職員 | 正 2 年(1913)4 月「公共營造物管理規定」第五條，東市場和西市場同樣由廳長管理，廢除從來攤位承包租金，改為管理者設職員直營。此後嘉義東市場與西市場成為完全由公部門經營管理、制定組織制度之公設公有市場的 | 以城市規劃之市場設置體式建築的空間結構方式呈現。 嘉義市場於西市場的建後，嘉義分別有 2 個公設小賣市場，開始有東市場與西市場之稱號、在此之前則稱之東市場為城內市與西市場為城外市、通 |

| | 直營 | 公共事業業 | 稱嘉義市場。 |
|-------------------------------|---|--|---|
| 日治時代 1921 年 至 1945 年 | 五大公有市場 小賣市場 有東市場 及西市場 卸市場有 魚市場、 家畜市場 果菜市場 由嘉義地 方政府為 經濟管理 者 | 政府嚴格控制市場之所有權和管理權。而將嘉義西市場展分二時期： (一)大正 5 年(1920) 更改制度後、地方制度改正、將原基於衛生設施而設之主要分為嘉義東市場與嘉義西市場，皆共依衛生費經營，都交移嘉義街郡役所管理。市場具有社會事業性質之地方消費市場。 (二)昭和 5 年（1930），嘉義市制後，都市化定位發展下，市場精緻、多元具地方性之觀光市場的架構。 | 東市場位輯嘉義以東之廟宇文教住宅區為區，為地方消費市場。 西市場為位都市中心工業、產、商業之住宅區為區，精緻、多元地方性之觀光市場的構。公有市場在 1921 年市場就被列為公共財，所有權與經營權屬於政府，屬總督府殖產局。1937 年規定由都市計畫劃設置、現代化城市空間體系和經濟體系的建構規劃，使城市功能更完善。 |
| 光復後 1945 年後 | 公有市場 分批發市場及零售市場。 民營市場則因應時代發展更多元 公有市場由嘉義市為管理者 | 1954 年劃設了大部份鄉鎮公所在市街的都市計畫，將全臺灣鄉鎮區納入都市計畫之範圍，傳統零售市場被正式列為公共設施的項目之一，開始傳統市場設施法系之變遷及嘉義市人口郊區化，1990 年代以後，嘉義市政府增建多處公有市場之多目標用途市場綜合大樓。 嘉義市政府市場管理科經管各項市場事宜，並設管理員一人負責公部門市政府對西市場的管理。由攤商組織成立義西市場自治會。 | 公有市場由政府部門依都市計畫政策施行管理。 隨人口郊區化，公有市場新建多目標用途市場大樓。市場大樓提供之價值為多目標用途，但傳統市場的功能不敵現代消費文化市場競爭，漸漸喪失傳統市場特色。 |

資料來源：筆者研究製表

附錄四 嘉義公有傳統市場大事紀

| 中西/日西年代紀元 | 摘要 | 大事紀內容 | 備註 |
|---------------|-----------|--|---|
| 明治 28 年(1895) | | 8月6日，〈臺灣總督府條例〉內將衛生事務管理的層級依權責分為兩部分： 1.關於衛生保健部分，由民政局內務部警察課掌管。 2.關於醫事衛生方面，則由陸軍軍部辦理。 嘉義市街施行「清潔法」。 | |
| 明治 29 年(1896) | | 7月，嘉義出張所開始進行嘉義城內外排水溝修繕疏通的工程，以改善城內下水溝的衛生，並於同年十二月完工。 | |
| 明治 30 年(1897) | | 5月27日「地方官制改正」，廢嘉義之廳設嘉義縣。 5月台南縣嘉義支廳診所更名嘉義醫院，於沙廟街原清嘉義縣署位置上官有地上開始興建。 臺灣總督府衛生工程顧問爸爾登調查臺南、嘉義、鳳山三縣下并澎湖島衛生工程。 | |
| 明治 31 年(1898) | | 7月，日本殖民政府公佈地籍規則及土地調查規則，同年9月並設立臨時土地調查局。 10月，取消清代繳納的統一到規定的市場稅銀，實施「地方稅賦課規則」向管理者繳付市場稅，擺設攤位者繼續徵收市場費・秤量費、為個人之所得。 | |
| 明治 33 年(1900) | | 6月12日人在嘉義阿里山發現天然大森林。 9月，各縣知事廳長依民政長官之通令，停止市場個人經營，將舊有各街市合併，統由「嘉義衛生組合」經營。 6月12日人在嘉義阿里山發現天然大森林，開始針對資源開採。 | 舊市場僅有五六百坪之地，不過僅建設竹造小屋數十棟，雜亂污不堪。又別在西門外街街路上建設兩支場。 |
| 明治 35 年(1902) | | 嘉義市街的居民所組成衛生組合，根據臺灣總督府所公佈的「污物掃除規則」，由嘉義市街所居住的日本人與臺灣人共同締結「聯合衛生規約」。 4月20日，嘉義驛即嘉義縣火車站開始營運。 提出「市區改正計畫」，拓寬舊市街的道路，新市街道路的修築，修築下水溝渠的坡度及延長下水溝渠。 | |
| 明治 38 年(1905) | | 21日，《日日新報》舊縣署照場曠地。築為醫院。院外一帶敷地，依政府諭令將該處建設市場。 | 城內見建新市場 |
| 明治 39 年(1906) | | 3月17日，嘉義地區發生介於六級與七級間的大地震，造成嘉義廳、斗六廳、鹽水港廳等三廳極大的傷亡及損失嚴重，嘉義舊市場全數倒塌。 4月29日公佈嘉義市區改正計畫，30日通過公佈分為二期的嘉義市區改正計畫，並於同年5月1日開始施行。 5月6日《日日新報》：嘉義魚菜市場。本設于城內。為震災故。舊市場全部倒壞。乃移于城壁外傍近之空地。 | 城外因震災建市場 |
| 明治 40 年(1907) | 公有零售東市場營運 | 嘉義衛生組合」又花費 16,700 圓，在原城內柴仔市街舊位置，興建新市場」此於城內開設之新設嘉義市場後稱之東市場。 | |

| | | | |
|---------------|------------|--|-------------------------------|
| 明治 41 年(1908) | | 2 月律令第 30 號發佈「豫防組合規則」，臺北臺南等地設置豫防組合，過去嘉義衛生組合自然解散，財產歸公共衛生費，新設築嘉義市場亦隨之由公共衛生費所管，管理人依然是原來衛生組合長之名義存續。 | |
| 明治 42 年(1909) | | 4 月嘉義縣令第四號發佈「公共建造物管理規則」，依其中第四條由當時廳長任命指定嘉義街長為管理者 10 月 525 日，公不更改地方官制，改原來 21 廳為 12 英。 | |
| 明治 44 年(1911) | | 各地魚市的組織並加強管理，乃頒佈「魚市場管理法則」。1922 年加修正，規定每一鄉只能設一市場，且須由公共團體或水產會主持經營。 | |
| 明治 45 年(1912) | 公有零售西市場營運 | 1 月嘉義西市場起動工，同年 3 月竣工，於 4 月 20 日新築落成。 阿里山鐵路起點在嘉義開通，。 | |
| 大正 2 年(1913) | | 4 月「公共營造物管理規定」第五條，東市場和西市場同樣由廳長管理。 | |
| 大正 7 年(1918) | | 西市湯創立，開始營運業。 | |
| 大正 9 年(1920) | 公營家畜批發市場營運 | 地方制度大改革。 家畜市場設為牛墟舊有市場之處 | 市場被列為公共財，所有權與經營權屬於政府，屬總督府殖產局。 |
| 大正 11 年(1921) | 公營批發魚市場營運， | 嘉義「市役所」公營的魚市場，位於西市場之西側。 消費市場使用條例政府實施市場營業許可制，透過繳交舊有市場經營補償金，由當地之廳長管轄並設立市場書記(管理員)，依市場使用條令經營管理市場，傳統零售市場數政府所有與經營。 | |
| 昭和 3 年(1928) | | 田村剛受邀來臺灣進行新高山、阿里山一帶展開調查，確定阿里山朝國家公園發展的方向。 | |
| 昭和 4 年(1929) | | 5 月 1 日，嘉義郡東、西兩市場行米違法。 | |
| 昭和 5 年(1930) | | 1 月 20 日，臺灣總督府發布市制，嘉義街與新竹街同時升格為「市」，廢嘉義街場，成立嘉義市役所，嘉義實施市制東、西市場，移交市制府管理。 10 月嘉義西市場修築完成 魚市移轉到西市湯東南側；然而西市場的東南側(近西門町)。 12 月 22 日，上午 7 點 45 分在嘉義市又發生地震，嘉義市役所、郡役所、學校、銀行等公共建築及多家民間商店、住家等大小建築物受損嚴重。 | 市政府於經濟的、社會及衛生的設施，市場。 |
| 昭和 6 年(1931) | 公營果菜批發市場營運 | 3 月 31 日，嘉義公營果菜市場開始營業。 | |
| 昭和 10 年(1935) | | 通過市場建築物改建計畫，開始進行公有小賣市場東市場及西市場改建，總工程費計 60000 圓。 | |
| 昭和 11 年(1936) | | 臺灣都市計畫令施行細則第 9 條第 1 項-明定市場之興建應依第一條都市計畫事業規定指定之，並應經知事或廳長許可。 | |
| 昭和 12 年(1937) | | 市場規定由都市計畫劃設置。 臺灣都市計畫令修正第 9 條第 1 項-規定傳統零售市場為都市計畫事業，應經知事或廳長許可。 | |

| | | | |
|---------------|--|---|---------------------------------|
| 昭和 12 年(1940) | | 1940 年前市場屬社會事業屬於政府性之工作，以後屬勸業課商工水產係(股)管理，屬商工水產運銷體系之一。 4 月，「東市場」成立。 7 月公佈奢侈品製造販售規則及奢侈品禁令。 8 月嘉義公佈撤廢(禁止製造)高級果子(餅乾)規則；公佈青果配給統制規則及臨時米穀配給統制規則。 | |
| 昭和 16 年(1941) | | 都市計畫令施行細則第 9 條-統零售市場屬於勸業課商工水產係(股)管理。 | |
| 昭和 20 年(1945) | | 3 月，「西市場」成立。 | |
| 民國 62 年(1973) | | 傳統零售市場之主管由財政單位，改為建設單位主管。 | 政府部門傳統市場經濟與管著眼於理建築的空間體系。 |
| 民國 67 年(1978) | | 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方案-傳統市場可做立體多目標使用，但一、二層樓應做市場使用。 | 傳統市場於城市的功能更加多元，但也傳統市場對地方的特性漸消失。 |
| 民國 69 年(1980) | | 臺灣省獎勵投資興辦公共設施辦法-勵投資者興辦傳統市場，必要時得整體規劃，分期分區獎勵規劃。 | 以多目標用途市市場大樓，開始於嘉義市區進郊興建。 |
| 民國 87 年(1998) | | 11 月 29 日西市場硬體設備完成，為八層樓現代化縱綜合商場。 | |